

潜伏

潜伏在军统内部的无名“剑客”
堪比“龙潭三杰”的谍战英雄

密电、隐藏身份、窃取情报、革命假夫妻，看点纷呈。
绑架、试探、诡计频出，特务个个阴险毒辣。

龙一◎著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潜伏

有洁癖的小知识分子余则成，被阴差阳错地安排和一位粗鲁的农村女游击队员翠平做假夫妻。余则成平凡，但他同时又是一名打入军统内部的少校谍报员；他内敛，却有英雄气概。单纯、不会变通、泼辣耿直的翠平不适应吃西餐、打麻将的官太太生活，闹出不少笑话。翠平勇敢甚至有些鲁莽，她不理解余则成的潜伏工作，多次强烈要求离开，二人在生活细节和性格上也冲突不断。

建议上架：军事|特工


ISBN 978-7-80742-549-6
9 787807 425496 >

定价：32.00元

潜伏

龙一◎著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潜伏/龙一著.–南昌：百花洲文艺出版社，2009.3

ISBN 978-7-80742-549-6

Ⅰ.潜… Ⅱ.龙… Ⅲ.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Ⅳ.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016558号

出　　版：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　　址：南昌市阳明路310号　　邮　编：330008

电　　话：0791-6894736（发行热线）　0791-6894790（编辑热线）

网　　址：http://www.bhzwy.com　　E-mail：bhz@bhzwy.com

书　　名：潜伏

作　　者：龙一

策划编辑：连慧

责任编辑：吴山芳

内文制作：韩东坡

封面设计：棱角设计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710mm × 1020mm　1/16

印　　张：17.5

字　　数：250千字

版　　次：2009年3月第1版

印　　次：2009年3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80742-549-6

定　　价：32.00 元

目录

壹 潜伏

余则成是个老实的知识青年。

因为老实、年轻，而且有知识，上司便喜欢他，将许多机密的公事和机密的私事都交给他办，他也确实能够办得妥妥当当，于是上司越发地喜欢他，便把一些更机密的公事和私事也交给了他，他还是能够办得妥妥当当。一来二去，上司便将他当做子侄一般看待，命令他回乡把太太接过来团圆，并命令庶务科替他准备了新房和一切应用物品。

然而，余则成在家乡并没有太太。

因为老实和组织上严格的纪律，余则成这些年甚至连个恋人也没有，不过，在他的档案里，他却是个有太太的男人。六年前他在重庆投考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调查统计局干部训练班的时候，中共党组织曾为他准备了一份详细的自传材料，其中特别提到了他的太太还留在华北沦陷区，这是因为，只有这种有家室的男人才容易赢得国民党人的信任，特别是年轻的知识分子。

我们的党善于挖掘对手的弱点，当时余则成对党组织的睿智佩服得五体投地。

如今，日本人被打败了，他跟随上司来到天津建立军统局天津站，上司任少将站长，他是少校副官兼机要室主任。光复之后的财源广进和对美好生活的憧憬，让站长一连娶了三个女人，建了三处外宅，并且联想到他的心腹余则成已经离家六年，便动了恻隐之心，这才有了这次接家

眷的事。

因为余则成近几年的身份、职位过于重要，组织上考虑到他的安全，甚至连与他的单线联系也掐断了，现在他只能通过秘密联络点把这个新情况向党组织汇报。他与组织上的同志们已经一年多没见过面，虽然心中时时思念，但他知道必须抑制住这份感情，革命毕竟是一项有纪律的事业。很快，组织上回信说需要他的一张旧照片和五天的准备时间。到了第六天，他在联络点拿到了一个大信封，里边有一张已略显破旧的大红婚帖，另外一张是印着“百年好合”金字的结婚证，角上贴着贰元陆角的印花税，下边盖着当年日伪县政府的大印和县长的私章。结婚证中间贴着照片，男的是他的那张旧照片翻印的，女的粗眉大眼的不难看。一番检查过后，他发现这个证件制作得极其精致，联银券的印花税票是真品，县政府公章的雕工无可挑剔，照片的翻印和修版也做得非常地道，不会被任何人看出破绽。他很感激组织上为他的安全费尽心力，因为，他们一定知道军统局的那班技术人员相当厉害，如果留下一丝破绽，他连逃跑的机会也没有。

到了第七天，站长说要给余则成派个司机，让他见面后踏踏实实地与太太说说话，边开车边说话毕竟危险。不想，特勤队的队长老马听见了这话，立刻自告奋勇，说是往日没机会巴结小余，今日总算逮着个借口，不可放过。然而，余则成平日里防范最严密的就是这个老马，他是出了名的鹰犬，站里跟踪、搜查、抓捕、刑讯、暗杀等所有可怕的工作都归他负责，而且他是中校军衔，没有替余则成当司机的道理。站长见老马这样表示却挺高兴，说你们俩都是我的心腹，正应该多多亲近。

于是，一个特务头子和一个中共地下党员便一同上路了，去接那个原本并不存在的女人。

车到宝坻县临亭口，他们看到路边停着辆马车，车夫抱着鞭子蹲在车后打盹儿，车上坐着一老一少两个女人，年轻女人怀里抱着包袱，粗眉大眼，但比照片上要难看一些。余则成下车冲着老太太叫了声“妈”，这才给老马介绍说这是我的岳母、这是我的同事。老太太擤着烟袋向老马拱了

拱手，老马中规中矩地鞠躬，说您老人家可好，又从车里提出两匣子点心四瓶酒放到马车上，说这是小辈孝敬您的。

车夫从后边转过来，卸下行李往吉普车上装。余则成在他走过自己身边时，伸手拉住车夫的后襟，说你一切要当心，其实他是为了把车夫翘起的后衣角拉平。方才车夫躲在马车后边，手一定是未曾松开过插在后腰上的手枪。

回程的路上，余则成告诉老马他太太叫翠平，翠平也跟着叫了一声大哥。老马问："你婆家人怎么没来送？"余则成说："家中已经没有人啦。"老马骂了一声"日本小鬼子真他妈的不是东西"，便不再开口。

在后座上，余则成伸手去握翠平的手，翠平瑟缩了一下，便任由他握着。于是，余则成在她的手掌中摸到了一大片粗硬的老茧，也发现她的头发虽然仔细洗过，而且抹了刨花水，但并不洁净；脸上的皮肤很黑，是那种被阳光反复烧灼过后的痕迹；新衣服也不合身，皱皱巴巴的也不合时宜。除此之外，她身上还有一股味道，火烧火燎地焦臭，但绝不是烧柴做饭的味道。汽车开出去二十里之后，他才弄明白，这是烟袋油子的味道。于是，他便热切地盼望着这股味道仅只是他那位"岳母大人"给熏染上的而已。

平日里，余则成的嗜好只有一样，便是收藏文房四宝，而他最厌恶的东西也只有一样，就是吸烟的味道。他对吸烟的厌恶情报站里的人上下皆知，即使是站长召见他也常会很体贴地把那根粗大的雪茄烟暂时摁灭在烟灰缸里，而像老马这种出了名的老烟枪居然一路上一根香烟也没吸。但是，他与组织上分手的时间太久了，也许新接手的领导并不知道他的这个毛病。

虽说领导可能不了解他的生活习惯，但还不至于不了解他的其他情况。翠平很明显没有文化，只是一名可敬的农村劳动妇女，这样的同志应该有许多适合她的工作，而送她到大城市里给一个大特务当太太就很不适宜了。他转过头来看翠平，发现她也在偷偷地看他，黑眼珠晶亮，但眼神却很执拗。于是他问："你饿了吗？"她却立刻从包袱里摸出两只熟鸡蛋

放在他的手中，显然她很紧张。这时老马在前边打趣道："我这抬轿子的可还没吃东西啊！"老马从后视镜中可以看到他们的一切，这也是余则成不得不做戏的原因。

当天晚上，站长亲自出面给翠平接风，酒席订在贵得吓人的利顺德大饭店西餐厅。同事们要巴结站长和他的心腹，便给翠平买了一大堆礼物。反正光复后接收工作的尾声还没有过去，钱来得容易，大家伙儿花起来都不吝惜。

余则成很担心翠平会像老舍的小说《离婚》里边那位乡下太太一样，被这个阵势给吓住，或是有什么不得体的举止，如果他的"太太"应酬不下来这个场面，便应该算是他的工作没做好。任何一件小小的失误都会给革命事业带来损失，他坚信这一点。不想，等站长演讲、祝酒完毕，开始上菜的时候，翠平突然点手把留着金黄色小胡子的白俄领班叫了过来。众人的目光一下子都集中到她身上，只听她大大方方地说道："有面条吗？给我煮一碗。顺便带双筷子过来。"站长听罢不禁哈哈大笑起来，说："我就喜欢你这样的孩子，好孩子，够爽快，我至今生了六个浑蛋儿子，就是没有个女儿，你做我的干女儿吧！过几天还是这些人，去我家，我这姑娘那天正式行礼改称呼，你们都得带礼物，可别小气啦。"众人哄然响应。余则成发现，翠平的目光在这一阵哄闹中接连向他盯了好几眼，既像是观察他的反应，又像是朝他放枪。他向她点点头，传达了鼓励之意。他猜想，翠平在这个时候最需要的应该就是鼓励。

晚上回到家中，余则成说："你累了一天，早些睡吧！"便下楼去工作。他们住的房子在旧英租界的爱丁堡道，是原比商仪品公司高级职员的公寓，楼上有一间大卧房和卫生间，楼下只有一间客厅兼书房的大房间，另外就是厨房兼餐厅了。这所住房并不大，但对于他来讲已经很不错了，接收工作开始之后，接收大员们首先争夺的就是好房子，这个时候能在几天之内就弄出个像样的家来，大约也只有军统特务能够办得到。

余则成知道自己必须睡到楼上的卧室中去，这是工作需要。军统局对属下考察得非常细致，万万马虎不得，往日里他若是有过一丝一毫的疏

忽，必定活不到今天。钟敲过12点，他这才上楼。洗漱完毕，他将卫生间的窗子拉开插销虚掩上，又打开了从走廊通向阳台那扇门的门锁，也把门虚掩上。这样一来，他就有了两条退路。任何时候都要保证自己有两条退路，这是军统局干训班教官的耳提面命，他记得牢牢的，并用在了正义事业上。

卧室里，翠平还没有睡，她将带来的行李铺在地板上，人抱着包袱坐在上面打盹。他说："你到床上去睡，我睡地下。"翠平说："我睡地下，这是我的任务。"他问："什么任务？"她说："保护你的安全。"说着话，她挪开包袱，露出怀里的手雷。余则成一见手雷不禁吃惊得想笑，那东西可不是八路军或日军使用的手榴弹，也不是普通的美式步兵手雷，而是美国政府刚刚援助的攻坚手雷，粗粗的一个圆筒，炸开来楼上楼下不会留下一个活口。看来组织上想得很周到，余则成放心了，睡得也比平日里安稳许多。

到凌晨醒来时，他发现翠平没在房中，便走到门口，这才看到翠平正蹲在二楼的阳台上，嘴里咬着一杆短烟袋，喷出来的浓烟好似火车头上冒出的蒸汽，脚边被用来当烟缸使的是他刚买回来的一方端砚，据说是文徵明的遗物。如果此刻被时常考察属下的军统局发现他太太蹲在阳台上抽烟，不论从哪方面讲都不是好事，但是，他还是悄悄地退了回来，他希望来监视他的人只会认为是他们夫妻不和而已。

果然，早上站长召见他，并且当着他的面点燃了一根粗若擀面杖的雪茄烟，笑道："没想到我那干女儿居然是个抽烟袋的呀！"然后又安慰他说："那孩子在沦陷区一定吃了许多苦，你就让让她吧。你是个男人，可不能婆婆妈妈的，要是家中没意思你可以出去玩嘛，但不许遗弃我这干女儿，这样的孩子看着她就让人心疼，更别说欺负她。"余则成对此只有唯唯而已，心想这位上司不知道动了哪股心肠，居然如此维护翠平。

余则成的日常工作是汇总、分析军统局天津站在华北各个组织送来的情报，其中多数是有关中共方面的，也有许多是关于政府军和国民党军政大员的，五花八门，数量极大，他必须得把这些情报分类存档，并将经过

站长核准的情报送往刚刚迁回南京的军统局总部。除此之外，他还必须将这些情报中对中共有用的部分抄录一份，通过联络点送出去。

他的另一项主要工作是替站长处理私人财务，这也是个十分复杂的任务。天津光复后，军统局是最先赶回来接收的机构之一，为了这件大事，局长也曾亲自飞来布置接收策略，并满载了整整一架飞机的财物飞回南京。站长在这期间的收获也极大，但他毕竟是个有知识有修养的人，不喜欢那种抢劫式的方法，便主要对银行业、保险业和盐、碱等大企业下手，但对企业进行改组、重新分配股权等工作极为复杂，很费精力和时间，他便把这些事都交给了余则成，而他自己则一心一意地去深挖潜藏在市内的共产党人，手段极为冷酷无情。余则成曾几次提请组织上，要求让他对站长执行清除任务，不想却受到了组织上的严厉批评，说他现在的价值远远超过杀死站长数百倍，不能因小失大。

由于他的工作量极大，很劳累，胃也不好，身体在不知不觉间便越来越差。翠平看着他一天比一天瘦，便提出来由她去送情报，给他分担一点负担。他问："组织上当初是怎么给你交代的？"她说："组织上知道你一个人忙不过来，就想重新建立单线联系，让你写，让我送。"他又问："你知道为什么会选中你吗？"她说："知道，组织上说，一来是因为女学生们都到延安去了，一时找不到合适的人；二来是因为我不识字。"

余则成听罢深深地点了点头，第二条理由最重要，组织上考虑得比他要周全得多。但是，他仍然不同意由翠平代替他去送情报，因为这项工作太危险，如果被抓，他的军统身份可以暂时抵挡一阵，能够争取到撤退的机会，但翠平却没有这机会，而是只有一条死路。

翠平许是看出了他的心思，便有些生硬地说："我被抓住也不会连累你，我的衣领里缝着砒霜哪。"他只好笑道："你是我太太，站长的干女儿，抓住你必定会连累我。"翠平当即怒道："你这样婆婆妈妈的，是对革命同志的不信任，依我看，你根本就不像他们说的那么英雄。"从此后，一连几天翠平不再与他讲话，每日无聊地楼上楼下转悠，但抽烟还是到阳

台上去，用那块文徵明的端砚当烟缸。

余则成心想，这便是他第一次望着她时，在她眼神中发现的那股子执拗。她是个单纯、不会变通，甚至有些鲁莽的女人，但是，他相信她一定很勇敢，会毫不犹豫地吞下衣领上的毒药或拉响那枚攻坚手雷，为此，他对她又有了几分敬意。

然而，此后不久发生了一件事，让他发现，对于他的安全来讲，翠平的存在甚至比老马还要危险。

1946年8月10日，马歇尔和司徒雷登宣布对国共双方的"调停"失败，内战即将全面爆发。在这个时候，军统局天津站的工作一下子忙碌起来，余则成一连半个多月没有回家，到了9月2日，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的《国军在华北及东北地区作战计划书》终于下达了，与此文件一同送来的还有晋升他为中校的委任状。余则成这几年的工作确实非常出色，不论是对于中共党组织，还是对于军统局，所以，得到晋升是意料之中的事。

他将文件替党组织拍照后，便将原件给站长送了过去。站长一见挺高兴，说："工作终于告一段落，咱们总算可以松一口气了，晚上带你太太来我家，让那孩子认认义母，你也顺便给大家伙儿亮一亮你的新肩章。"

于是，他急忙给家里打电话，是老妈子接的，翠平虽然来此已经几个月了，但仍然不习惯电话、抽水马桶和烧煤球的炉子。他让老妈子转告太太，说晚上有应酬，让她将新做的衣服准备好。他还想叮嘱一下让翠平弄弄头发，但最后还是决定回去接她时再说。这些琐事都是他们日积月累的矛盾，不是一时半会儿可以解决得了的。

果然，等他回到家中，翠平还蹲在阳台上抽烟袋，他安排的事一样也没做。老妈子在一边打躬作揖地赔不是，说："太太这些日子心情不好，先生您要好好说话。"他不愿意被佣人看到他们争吵，不管老妈子是受命于军统局还是中共党组织，这些事被传出去都只会有害无益。

他努力让自己平静下来，对翠平说："晚上站长请你去见他太太，需

要穿得正式一些才好。”

站长虽然在本地安了好几处家，但始终与原配太太住在旧英租界常德道1号那所大宅子里，所以他对世俗的礼节非常重视，经常对手下讲，纲常就是一切，乱了纲常，一切也就都乱了。

翠平听见他讲话，便收拾起烟袋和“烟灰缸”，回到卧室，这才说：“我不想去见那些人，他们明明是些杀人魔鬼，坐在一起却装得好像是一群小学校里斯文的先生，让我越想越恨，总忍不住要拉响手雷把他们都炸死。”

余则成只好说：“我跟你解释过许多次了，这是工作需要，是革命事业的需要。”

他必须说服翠平，这种应酬是无法推托的。军统局对属下的内部团结有着极其严格的要求，所以，不论是站长一级，还是侦探、办事员之类的下级人员，各种联谊活动以及私人之间的往来非常稠密，然而，翠平每一次参加这类活动，总是会给别人带来不快。当然了，她倒也没有什么特别的举动或言语，只是一到地方她便把那对粗眉拧得紧紧的，脸上被太阳灼伤的皮肤因为神色阴郁而越发晦暗，有人与她讲话，她也只是牵一牵嘴角，既没有一丝和气的神色，也没有一句言语。这与军统局所谓的“大家庭”气氛格格不入，特别是让那些因为丈夫参与接收而一夜之间浑身珠光宝气的家眷们大为恼火，便忍不住回到家中大发牢骚，而这些牢骚的作用也已经对余则成的工作造成了极其不利的影响。

于是，他亲自动手替翠平拿出新做的印度绸旗袍、美国玻璃丝袜和英国产的白色高跟拷花皮鞋，又从首饰匣中挑出一串长长的珍珠。余则成不怕危险，也不怕牺牲，然而，做这些事却让他感到极度的屈辱。他虽然从来也没有在心底埋怨过组织上对他不理解，但他有些埋怨组织上没有把翠平教育好。他正在从事的是一项极其危险的工作，在这个环境中翠平显然没有给他帮上任何一点小忙。

在他拿衣物时，翠平一直深深地低着头，坐在床边生闷气，这时她突然说道：“你整天把我关在家中，根本就没有把我当做革命同志，更没有

给我任何革命工作。”

余则成只能好言相劝，说：“你住进这所房子本身就是革命工作，另外，如果你想散心，可以出去玩嘛，抽屉里有钱，站里边有车，到哪儿去都行，干什么都行。”

“你是想让我跟你们站里那些阔太太一样混日子吗？我可是堂堂正正的游击队员。”翠平抬眼盯住他，黑眼珠在燃烧。

对于女人的反抗，余则成无计可施，因为他是个老实人，只好说道：“那么你看该怎么办才好呢？”

“给我工作，正式的革命工作。”翠平表现出当仁不让的勇气。

“你又不识字，而且……”余则成猛地咬断口里不中听的话语，转口道，“现在正是党的事业最关键的时期，党要求你潜伏在这里，你应该很高兴地服从才是，因为，潜伏也是革命工作之一呀！”

从他进入军统局干训班开始，曾经有两年多的时间与党组织没有任何联系。那是一段痛苦不堪的回忆，要求他一边学习并实践对共产党人的搜捕、刑讯和暗杀，一边等待为党组织做工作的机会。因为经历过那么艰难的考验，所以他对翠平轻视潜伏工作的态度很不满意。他觉得，翠平之所以不能理解组织上的用意，主要是因为她不是知识分子的缘故。他这样想丝毫没有轻视农工阶级的用意，只是这种无知无识的状态，让翠平对党的革命理想和斗争策略无法进行深入的理解。然而，他又确实不擅长教导翠平这样的学生，无法将党的真实用意清楚地传达给她，因为他是个老实人，只会讲些干巴巴的道理，而翠平脾气硬，性格执拗，最不擅长的便是听取道理。所以，虽然他们是革命同志，但却无法沟通他们的革命思想。为此，余则成心中非常痛苦，而且是那种老老实实、刻骨铭心的自责。

无奈之下，他只好再一次对翠平妥协，表示今晚应酬过后，他一定提请组织上给她安排任务。

翠平却说：“组织上早已安排过了，协助你工作就是我的任务。”

“那么好吧。”余则成只得又退了一步。不过，这次让步总算是给他带

来了一点工作成绩——翠平终于同意用香皂洗头了。

许是因为余则成答应了她的要求，翠平当晚还算合作，将清洁的长发在脑后挽了个光润的发髻，但看上去却有些显老，与时髦的衣饰也不般配。余则成止住了她往脸上扑粉的动作，只让她擦了一点润肤油和唇膏，因为，她的皮肤黑得确实不宜扑粉。

站长见到装扮一新的翠平，笑得非常开心，说："这才好嘛，打扮起来真是好看。"又对余则成下命令说："你可不许苛待我的干女儿，要尽可能地给她买些好衣服。"余则成咔的一声碰响鞋跟表示从命，却没有留意到站长的话只是玩笑而已。

站长夫人是位身材高大、性格粗豪的老太太，五十多岁，据说是北洋时期一位督军的女儿，那位督军是行伍出身，于是女儿便继承了家风，双手能打盒子炮。翠平向老太太行大礼认亲，老太太也为她准备了非常贵重的首饰和衣料作为见面礼。前来观礼的都是军统局的同事，老马紧跟在余则成身边，一个劲地恭维他有大运气，日后必定会升官发财，妻贤子孝、姬妾香艳，姻亲满朝。

余则成不即不离地应酬着老马，希望没有得罪他。这个家伙既有可能是杀他的刽子手，也会是他在军统局里的竞争对头。天津站在不久的将来会出现一个副站长的空缺，老马巴结这个位置已经许久了，而余则成这次被及时地晋升，便很自然地让他成为了这个位置的候选者之一。成为副站长之后，他便可以看到通过照相电报传来的蒋介石的亲笔手令等最高级机密。这也是他必须要完成的任务，在军统局里职位越高，他对党组织做出的贡献就越大，因此，他与老马的关系便不得不势如水火。

老马今天的话很多，巴结得站长和站长太太都很高兴。他对翠平的话也很多，甚至主动带领她楼上楼下参观了站长豪华的住宅，而且是半弯着腰在前边引路，像个旅馆里的门童。这让余则成很是后悔没有事先提醒翠平，因为，老马的前任便是被老马这样给恭维死的。那人是组织上给余则成安排在军统局中的搭档，他死后，余则成便常常感到孤单。

这一晚，翠平在聚会的后半段突然高兴起来，与老太太有说有笑的，

她的宝坻口音与老太太的安徽口音相映成趣，却让余则成看着担心，因为，他猜不透翠平这份高兴的缘由。

内战在即，所以聚会散得很早，众人纷纷告辞。翠平搀着老太太的手臂落在后边往外送客，余则成也跟在她身后唯恐她出错。突然，他发现翠平乘着众人不注意，朝他使了个得意的眼色，并提起旗袍的开衩处向他一抖，而他一见之下，立时便被惊得险些坐到地上。他看到，在翠平的旗袍下，美国玻璃丝袜子里面，插着一份文件，字面朝外，正是那份《国军在华北及东北地区作战计划书》。他立刻抬头向门外望去，发现早已告辞的老马还留在院中，身后散落着他的七八个手下，不住地拿眼盯着走出来的客人。此时聚在门边等候与主人告辞的客人已经不多了，无奈之下，余则成从老太太身边抢过翠平说："你不是要上厕所吗?"然后拉起她便跑上二楼。

站长的书房也在二楼，翠平一定是中了老马的奸计了。虽然老马并不一定知道翠平的真实身份，但圈套他是一定要下的，"有枣没枣打三竿子"，这是军统局常见的工作方法。

翠平却一边跑一边问："走出去就安全了，你干啥要回来?"余则成只好吓唬她说你偷文件的事已经被发现了，他们正在门外等着抓她。跑进书房，他问："你在哪儿拿的?"翠平一指书桌上已被打开的公文包，那是站长的公文包。他迅速从翠平衣下拉出那份文件，又放在书桌上用十根手指弹琴一般按了个遍，好用他的指纹盖住翠平的指纹。当他刚刚将文件塞进公文包时，门外便响起了脚步声。翠平这时黑眼睛一闪，咬紧嘴唇，一下子扑到他的怀中，用头像一只小动物一般在他的胸前拱来拱去。但余则成知道这样解决不了问题，便猛地将翠平的旗袍撩到腰际，然后将她抱到书桌上，一只手搬起她的一条腿，另一只手迅速将站长的公文包锁好。同时他也留意到，翠平的脸已经红到了脖子和耳际。

冲进来的是老马和他的一班手下，见此情形立刻愣在门口，笑道："小余，想不到你这个老实人也会干这调调儿!"

为了翠平的这次无组织无纪律的冒险行为，余则成只能强压住心中的

怒火，在向站长告辞时故作随意地提起要请一天假，说是家中来信，老岳母身体不好，需要女儿回去伺候，明天他想出城把太太送回去。他这是在冒违抗组织命令的风险，因为，翠平毕竟是组织上派来的同志，他没有权力将她调离工作岗位。

站长听了他这话，当即将翠平留给他太太，把余则成拉到一边严肃地说："我好不容易给我太太找了这么一个玩伴儿，而且她们两个也很投缘，你不能带她走。"余则成说："家中长辈有话来，不能不听。"站长说："长辈有病可以花钱治嘛，多给他们些钱就是了，你若是把我干女儿带走了，我太太没人陪，还不得照旧每天缠住我不放。"

原来站长并非真心喜欢翠平的鲁莽，而是他正在给太太物色一个能绊住她的女友，却恰好被翠平撞上了。于是，余则成为了避免翠平再犯错误的意图便被站长的私心给无形地化解了。为此，余则成在心底有一点可怜这个大特务头子的不幸，他娶了那么多房太太，却又要做出道德君子的样子，真的很难。

通过事后的争吵余则成发现，翠平的鲁莽与大胆绝不是批评教育可以解决的，而他又无法将她送走。只是，把这样一个女游击队员长期放在身边，还得带着她参加特务组织的各种各样的活动，当真是危险得很。无奈之下，他通过联络点给组织上写了份申请，请求组织批准让翠平在他的指挥下，不要参与任何有危险的工作。

组织上很快回信同意了，他便将这个决定传达给了翠平。翠平说："你说话不算话，前几天还说要给我任务，结果却在背后捣鬼，想要把我关在家里或者支走。"余则成说："现在你想走也走不成了。"翠平说："我拔脚就能走。"余则成说："你若是丢下站长太太一走了之，便是对革命工作的不负责任……"很快，他们的讨论便又演变成一场惯常的争吵。

他们的这场争吵是在卧室中发生的，一个坐在床上，一个坐在地上，翠平一生气居然点起了烟袋，浓烟把卧室熏得像座庙。余则成张了几次嘴，却又把禁止吸烟的话咽了下去。与革命工作有关的事再小也是大事，与个人相关的事再大也是小事，他不能因为个人的好恶，而让他们的协作

关系进一步恶化。

倒是翠平猛然醒悟过来，拎着烟袋光着脚跑到了阳台上。余则成也跟着她来到阳台，本打算劝解她几句，缓和一下气氛，不想他却突然发现，在街对面停着一辆小汽车，里边有两支香烟的火头在一闪一闪。他又向街的两边望去，果然发现远处还停着一辆汽车，但里边的人看不清楚。这是军统局典型的监视方法。于是，他伸出双臂，从后边搂住翠平，口中哈哈大笑了一阵，然后在她耳边低声道："你也笑。"

翠平显然很紧张，笑声一点也不好听。他又将翠平的身子转过来，一手搂住她的腰，另一只手搂住她的头，将嘴唇贴在她的嘴角边上，做出热吻的样子。翠平口中没有喷净的烟气，熏得他泪流满面。

他又看了一眼街对面，"现在知道什么是危险了吧！"他悄悄地说。"知道了。"翠平仅止点首而已。

他接着说："我希望你能听从我的安排。"翠平把头摇得很坚决："不行！""为什么？"翠平这才小声说她必须有正经的革命工作才行。他说："你这是不服从领导。"翠平说："领导也得听取群众意见。"他说："非常时期得有非常措施。"翠平说："放弃革命不行。"他说："你做工作的方法不适合现在的环境。"翠平说："你可以教我怎么做但不能不做。"他说："我交给你的任务就是陪好站长太太。"翠平说："那个老妖婆让我恶心。"他说："你要跟站长太太学的东西还多着呢。"翠平说："打死我也不学当妖怪。"……

这一场争吵，直到翠平猛然甩手离开他才结束。她最后丢下一句狠话："我看你身上根本就没有革命战士的胆量。"

翠平回房间去了，余则成却不能追上去继续这场争论，因为他不得不在阳台上打完一套太极拳，以表演家庭生活的幸福与安闲，给楼下的特务看。他知道，楼下这些人是老马布置的，为了除掉他这个竞争者，老马甚至可能会把他"诬陷"成共产党。

用余则成自己的话说，他们的这场发生在革命团体内部的争论，是以翠平的部分胜利而告终的。第二天，他不得不又给组织上写了一封信，请求

组织上批准翠平参与一项危险性不大的工作。如此朝三暮四，出尔反尔，让他觉得自己很对不起党组织，给领导添麻烦了。

他让翠平参与的所谓革命工作，是替他向组织上缴纳他的党费。

他在军统局所做的是那种让人无法清廉的工作，因为总是有那么一些人想方设法地给他送钱，目的并不一定是要他帮什么忙，而多半是希望他装一些糊涂，哪怕是少看他们一眼也行。到了天津站之后，他手中已经积存了一大堆十两的金条，但是，由于和党组织的同志见不上面，他一直也无法上交。现在这一堆金条倒是给了他一个替翠平安排革命工作的理由。

他对翠平说："我已经与组织上联系好了，你每天陪着站长太太出去玩，组织上会派交通员与你联络，告诉你交接金条的方法。"翠平横了他一眼，说："原来不是送情报。"他只好说这是组织安排的，是极为重要的革命工作。翠平问："如果我做得顺利，是不是就可以送情报了？"他说："假如组织上同意，我们再商量。"翠平说："我不喜欢摸钱，更恨有钱人。"他便说："你现在就是有钱人，而且必须得让所有人都明白你是个有钱人，这样你才会安全。"翠平啐了一声"狗屎"，但还是同意了。

这样以来，他们"夫妻"便分别担任起不同的工作，既互不干扰，也互不了解。余则成认为，秘密工作的基本原则就是知道得越少越安全，对革命工作更是如此。

在此后很长的一段时间里，余则成的工作和"婚姻"终于平静了下来，一切都走上了正轨。而这个时候，老马对他也表现出了极大的热情和善意，经常过来找他闲聊，拉他吃饭泡澡听戏然后再泡澡再吃饭再听戏，而且还常常向翠平赠送贵重礼品。时常挂在老马口头上的话是："站长太太对你太太比亲女儿还亲，娘俩出双入对，形影不离，日后那个副站长的位置必定是老弟你的，老哥哥将来还得请老弟多多关照提携才是。"

除此之外，老马还给他介绍了一批倒卖外币和黄金的掮客。为了能够维持住翠平上缴党费的工作不至于间断，同时也是为了避免翠平再次要求参与到他的情报工作中来，他便顺坡下驴地把自己打扮成了一个贪财的特

务，于是，军统局中便又多了一个贪官。为此，站长曾几次暗示他，说凡事都得悠着点儿，不能操之过急，钱财之事无小事，应该从大处着眼，与大人物共事才安全。

出事的那天，余则成因公跑了一趟塘沽，很晚才回来，却又被新的紧急公事给绊住脱不开身，便往家中打电话，不想没有人接。他并不知道翠平这天有没有任务，就派手下人到家中去看，那人回来说家中无人，他便立刻意识到翠平出事了。因为，他们在一起两年来，翠平总是早睡早起，从来也没有过夜不归宿的事发生。

他给站长夫人打电话，老太太说干闺女原本陪她去瞧戏，压轴的《牧虎关》刚开锣，她就不知道跑哪儿去了，而且再没见到她。然后他又给警察局长打电话，不一会儿那边回电说今晚没人报警发生绑架案件。他再给卫戍司令部打电话，让他们查寻各出城路口，并描绘了翠平的身形相貌。然后又打电话找老马，没找到，便又跑下楼找特勤队的其他同事，他们都说今天只抓了些闹事的学生，没见着中校太太。

其实他一点也不担心翠平被捕后会有什么不恰当的行为，他对她的勇敢和革命意志有信心。他也不担心翠平为了不泄露机密而临危自尽，因为，自从决定让翠平传送党费的那一刻起，他便命令她将毒药和手雷全都留在家中，绝不许带在身上。他认为，她不带这些东西会更安全，也会更小心，否则，以她的性格，她可能会有恃无恐，做出冒险的事情来。

他唯一担心的是，万一翠平真的被捕，她一定会咬紧牙关，绝不肯吐露她是他太太这一身份，也就难免会受刑吃苦头。为此他在心底不住地批评自己，他原应该在派她出门之前便将所有可能发生的情况与应对策略都替她设计好，而不应该因为俩人相处得不愉快和任务危险性不大便忽视了安全防范。“你对革命同志关心得很不够啊！”他很是生自己的气。

到了第二天中午的时候，这件事连站长也惊动了。他说：“哪个浑蛋会有这胆子？”便抄起电话要通了中统局天津站的站长，那边也没有翠平的消息。直到傍晚时分，老马才回来说他把翠平给找到了。这不由得又让余则成多担了一份心，因为，本地任何人抓住翠平都不会有太大的危险，

唯独老马是个例外，这家伙可是个设局害人的高手。

翠平是被关在了税务局的拘留所里，老马陪着余则成前去领人。税务局大小官员排队在门口迎候，局长吓得面如死灰，就差磕头求饶了。翠平头发蓬乱，脸上有伤，却被人给换了一身新衣服。她一见余则成来接她，便把脸转了过去，脸色由白到红再到紫。

余则成问局长是谁把翠平抓进来的，局长只是一味地作揖，口中不停地说兄弟该死有眼无珠。除了退还翠平的金条，局长另外又送上一根金条说是给太太压惊。余则成不愿意理睬他，倒是翠平老实不客气地将金条抓在了手中。他知道，翠平一定是相信了他给她灌输的道理——革命事业同样需要金钱的支持。

他又问老马是怎样找到翠平的。老马说："你老哥哥没别的本事，只是手下多几个耳目罢了。"老马又劝慰翠平不必难过，等两天他一定会替她出气，要让抓她的那些家伙求生不得求死不能。然而，余则成却仍然在担心这出戏是老马导演的，因为，税务局抓捕黄金贩子的侦探可能不认识翠平，但不可能不认识跟翠平形影不离的站长太太。

回到家中他问翠平接头的同志怎么样了。翠平泪流满面，说已经服毒牺牲了，并且埋怨余则成不该禁止她带上毒药，以至于让她被反动派抓了活口，而且有可能连累到他。但余则成却不这么想，他认为，如果他太太因为倒卖黄金被捕而服毒自尽，便是向所有人宣布她是在使用共产党人的秘密工作手段，反而会引来更大的怀疑，给他带来更大的危险。但是，他并没有把这话讲出口，因为翠平此时已经羞愧难过得死去活来了。

自此以后，翠平再没有向余则成提出过参与革命工作的要求，运送党费的工作也停止了，每天她只是蹲在阳台上抽烟袋，将牙齿熏得焦黑，再不出大门一步。站长为此也挺着急，说："我太太很是想念干女儿。"余则成只好替她遮掩说翠平病得挺厉害，等好一点立刻叫她去见义母。他也确实希望翠平能够尽快好起来，哪怕是再跟他不断地争吵也行，然而，翠平甚至连话都不愿意多说一句，慢慢地，她原本强壮的身体便被她自己折磨得有些形销骨立了。

正在这个时候，组织上突然来信询问翠平的工作情况，要余则成给翠平做一份工作成效和党性水平的鉴定书，说是要入档案的。

这件事把余则成推入了一个两难的境地。在他看来，翠平无论是从学识相貌，到脾气秉性，以及工作方法，都与她现在的工作大相径庭，更让他恼火的是，翠平几乎从来也不肯听从他的领导，不肯认同他的工作也是需要绝大的勇气和毅力的。然而，他却没有勇气将他的这些想法汇报给组织上，特别是在翠平出现了这次重大的失误之后。过去几年来，他一直在经手与中共有关的各项情报，早几年从延安传来的情报中，多半是报告中共整风运动和抓特务运动的情况，如果单从那些情报来看，确实有些吓人，然而，由于他与组织上没有直接的联系，他又无从判断这些情报的真实性有多大，也就无法辨别那些派遣出去的特务是不是在写小说，编故事。

但是，不管怎么说，他认为如实汇报都是不妥当的。翠平这孩子原本就够可怜的了，别的假夫妻一起过上三五个月便会向组织申请正式结婚，而他们在一起两年了，非但未能成婚，而且俩人的关系越来越冷淡，他认为责任在他自己。于是，他在鉴定书中写道：

……该同志有着绝大的勇气和毅力。她对工作无畏无惧，热情之高令人钦佩；对同志严格要求，督责之严值得学习。建议对该同志予以表彰，以资鼓舞。

再读一遍给翠平写的鉴定书，余则成觉得还没有把工作做到家，便又提笔补充道：

鉴于该同志的经验已日渐成熟，建议再开设一个备用信箱，并由该同志专责收发。

又过了一段时间，组织上回信了，同意由翠平负责一个备用联络点，并给翠平记了三等战功一次。

“这是新的任务，你必须完成。”余则成在传达完组织上的指示后说。

“让我带上毒药和手雷。”翠平已虚弱得无力讲话，但黑眼睛里却燃起了热火。



潜伏

1948年10月14日深夜，在东北战局最为紧张的时刻，站长紧急召见余则成，拿出一个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的大信封给他看。余则成立刻注意到，信是给卫立煌集团在长春的守将郑洞国的。站长说："南京的意思是让咱们派几个生人把手令送进去，我推荐了你，另外还有一道给你的指令，一旦发现临阵畏缩或意欲降敌者，你有权力当即格杀。"余则成指着信封问："那么……"站长说："你的想法和我一样，咱们别当糊涂鬼，还是拆吧。"

余则成用裁纸刀小心地敲碎封口的火漆，抽出蒋介石的手令铺在书桌上。手令的内容很简单，蒋介石严令郑洞国率长春守军全力向沈阳方向突围，这样既可保存实力，也可以暂缓解放军对锦州和沈阳的压力。读罢手令，站长不禁长叹道："东北完了！"

余则成知道他对这次任务根本就没有推托的理由，便说您尽管放心吧。然后他拿出一根火漆棒点燃滴在手令的封口上，站长也从书桌中取出一方仿制的封印盖在火漆上。这种事情两个人做得多了，已然熟稔了。

站长说："飞机已经准备好了，你这就动身吧，另外，你准备为党国尽忠用的东西……"

余则成破例讲了句笑话："我把氰化钾药丸放在了手枪弹匣里，但我的手枪现在还放在装袜子的抽屉里哪。"

站长听罢眼睛湿润了，说："你跳伞的时候一定要当心，我可不想平白赔上我的左膀右臂。"余则成说："您老人家放心，您去南京当局长时，我还给您当副官。"

余则成回到家中的时候，翠平还没有睡，因为她现在几乎整夜不睡，只是一味地抽烟而已。见他收拾出门的用品，她问："要去几天？"余则成说很快就回来。其实他根本不知道这一次能不能回来，现在东北的战事打得像座熔炉，别说他带着几个人进去，就算是蒋介石再向里边投进去一个兵团，也如同往钢水里投入一颗铁钉。

收拾完行李，他迅速将蒋介石手令的内容写在一张字条上交给翠平，说："你明天一早把它送到你的那个联络点，然后在所有该标示的地方都

做上加急的记号，希望组织上能尽快拿到。”翠平问：“你出门就是办这件事吗?”他说：“是的。”“到哪儿去?”“到长春。”

翠平听到这话便坐回到地铺上半天不语。很久以来，每当翠平心绪烦乱而余则成又有一点空闲的时候，他便不停地对她讲话，希望能够缓解她内心的痛苦。然而他是个老实人，不善言辞，便只好把解放军在全国战场上的军事行动讲给他听，所以，对东北的战局翠平也很清楚，只是对地理方位时常闹不大明白罢了。

见翠平不语，余则成心中也很不是滋味。相处两年多来，他们几乎没有过快乐的时候，这可不像是革命同志之间的友谊，然而这又是事实。他提着行李走到门口说：“我要走啦!”

此一去就是生离死别。他心中清楚得很，那份情报一旦送出去，郑洞国的兵团便断无逃生之路。在相互厮杀的百万军中，他每时每刻都有被杀死的可能。不过，如果他回不来，对翠平倒可能是个解脱，因为她终于完成了任务，而且带着良好的评语，她可以回到熟悉的环境和战友们中间，到那个时候，她也许能找到快乐，至少比与他相处要快乐得多。

他又说了一遍：“我走啦。”

这时，翠平突然说：“跟你在一起住了两年，我已经没法再回去嫁人了，你一定要回来!”

这是翠平第一次对他提出私人的要求，他无法形容自己此刻是个什么心情，只好实话实说：“我很难再回来了，送出情报之后，你还是回游击队去吧。”

他知道这些话过于决绝，但是他更知道不应该给翠平留下太多的期望，即使他此去九死一生活着回来，他也给不了翠平幸福，而他自己则会更不幸福。

三十多年之后，余则成为了庆祝自己终于被摘掉军统特务的帽子，便炖了一锅牛肉头儿请一个名叫龙一的忘年之交一起吃饭，并给他讲述了这段往事。龙一问：“翠平后来怎么样了?”余则成摇摇头说：“50年代初



我就曾回来找过她几次，没有她的任何消息。”龙一问：“那份情报送出去了吗?”余则成说：“情报起了关键作用，但翠平当天便失踪了，一起失踪的还有老马。”龙一猛地一拍脑门，自作聪明地安慰他说：“她会不会见你不要她，就另外嫁人过小日子去了?”

余则成却说：“不会的，一定是她送完情报后被老马追踪，抓捕时她拉响了手雷，那只手雷威力极大，足以让三五个人消失得无影无踪。”

贰 长征食谱

不论团长对我讲道理还是发火下命令，我私下里仍然坚信——抡炒勺的厨师永远也成不了英雄。

刚刚进入草地没多久，团长又把我从战斗员改为炊事员，为此我后悔参加工农红军时说了实话。如果当初我不说自己是厨师的助手，而说是机关枪手的助手，去年在湘江我就有机会顶替牺牲的机关枪手，说不定早已经当上了英雄。然而，团长的命令必须得服从，这是纪律，不能违抗，尽管他只比我大一岁。

我将那口熟悉的紫铜大锅重新捆扎整齐，又向沉没在泥潭中的前任炊事员行了个军礼，这才踢着脚下的黑水和乱草上路了——今天是我十八岁的生日，心情很糟糕。

白天已经下过两场大雨和一场雨夹雪，到傍晚宿营的时候，原本混沌的天空又凝结成一团团翻滚不停的黑云，像一群凶猛的食肉动物在天上追踪着我们。先头部队为我们在宿营地插了块木牌，说明草地里的黑水有毒，不能饮用。我和老吕两个人抬着铜锅去寻找有水流的地方，路很远，很难走，但也让我有机会采了半锅鸭舌草和扫帚菜的嫩芽。老吕说要是有芝麻酱拌一拌，这东西必定好吃。

老吕虽是指挥员，却喜欢帮我干活，只是他饿得太快，吃得也多，以至于让人怀疑他贪吃得有些自私。但是我知道他一定是病了，而且很可能是那种难缠的消渴症。我们现在连盐都没有，不可能有药给他治病，于是

我随手摘了一把变老发黄的大巢菜掖在腰里，打算先给他消了身上的浮肿再说。

天很快就黑了下来，剃刀般锋利的冷风在草尖上飞驰，形如猛兽的乌云紧逼到我们的额头上，深约半尺的毒水也攒起钢针在我们的脚踝上雕刻——大军宿营了。

战士们三五成群聚到一处，背靠着背，将步枪横在大腿和小腹之间，双手抱住小腿，屁股浸在毒水中，下巴放在膝盖上，或是吃干粮，或是打瞌睡。从远处看上去，他们很像是一大群迁徙途中的动物，饥饿、劳累，但目标明确，意志坚定。

我发现队伍中没有人生火。在这片被毒水浸透泡软的草地上，即使是干柴也很难点燃，战士们吃炒青稞的吃出一嘴黑胡子，吃炒面的吃出一嘴白胡子，连口热水也没有。

我找到了一块高出水面的草墩，支好木棍，吊起紫铜大锅，再将紫铜锅盖垫在汪着水的草根上，解下随身携带的干树枝，在锅盖上生起火来。周围的战士们为我的急中生智鼓掌，每个人都往锅里添一捧青稞麦或青稞面，往锅下添一两根依照命令带进草地的干柴。然后大家脸朝外围成一圈蹲下来，为那一小堆半明半灭的篝火挡风，同时也可以让湿透了的脊背感受到几分热气。

老吕突然望了望天说："这会儿可千万别下雨。"周围的战士闻听此言齐声叫道："大胆!"

红军战士不迷信，但老吕预言灾祸的本领实在是太高了，大家不得不小心提防他的口无遮拦。果然，天上的"猛兽"被老吕惊动了，不仅倒下大片的雨水，还吐出无数核桃大小的冰雹。但战士们并没有慌张，他们整齐地掉转身子，摘下斗笠，解开油布，给这一小堆篝火搭起了帐篷。我也脱下身上的羊毛袍子紧紧盖住铜锅，然后与大家一起静静地等待锅中响起悦耳的水声。

木柴太少，水最终也没能烧开，但雨却停了。这时，后边的队伍也赶到了宿营地，所有人都羡慕地望着我们这口冒着热气的大锅，口中不住地

赞道："看看人家的本事！"于是我心中的委屈减轻了许多。

我把第一勺菜粥打给老吕，最后也是最稠的一勺当然是我的，但我也给了他。他是生病的战斗员，我是炊事员，在红军中只有这么一点差别。

为大家分食的时候，我好心地拦住了一位牵毛驴的老者，赠给他稀粥一杯。我虽然从未见过他，但我听说过他那条用破军旗改制的红裤子，也听说过他的这头著名的小毛驴。老者向我连声道谢，喝粥的声音赛过雷鸣，然后他从自己的干粮袋里抖出一截青稞面撒在锅中，笑着说："老夫今晚可谓施施然鼓腹而游了。"

"这老爷子，有驴不骑，好骨气！好英雄！"老吕在一边感叹，并且小心地选择没有害处的词句，免得因为出言不逊而挨了战友的拳头。

像这位老者一样，在我们的队伍中流传着许多受人尊敬的名字。几个月前，在泸定桥爬铁索的战士们中间，活下来的十八个人我一个也不认得，但死去的四位战友的名字我们却知道得清清楚楚；还有一位妇女，据说参加红军时大字不识一个，但在金沙江边，我亲眼见到她蹲在地上草拟各部队分批渡江的命令，已经成为一名干练而有文化的指挥员了；再有就是像方才那位掉光了牙齿的老者，他只要坚持活下去，这件事本身就是英雄业绩……

他们都是英雄，他们的名字像古代英雄的名字一样被人传颂，然而，我却没有机会成为英雄，身边这口该死的大铜锅就是我成为英雄的最大障碍。

八年前我刚刚拜师学艺的时候，我师傅常常对我说："好好忍着吧小子，厨子的本事都在锅里，只要离开灶台你就连狗屁也不是。"我不相信他这话，参加红军之后便想离开我师傅，离开这口大铜锅，但一直没能找到机会。大队红军离开江西进入湖南，越往西走口味越辣，很快便传出"不吃辣椒不革命"的口号。随着补充的湖南战士越来越多，大家越发强烈地要求吃辣。这让我那位在京津两地大名鼎鼎的药膳师傅很是不满，便总是把烧辣椒的活儿派给我，还不住地在团长面前夸赞我多么积极能干，多么不怕苦不怕累，生怕我丢下炒勺拿起枪，留下他一个人去对付那些

"能毒死活人的"湖南辣椒。

说实话，我从来也没喜欢过我师傅。他带着我跟随一位国民党的师长从北京来到福建，他拿很大的工钱，而我却只管剩饭。被俘后我参加了红军，他拿了回家的路费却没走，说要报答红军的不杀之恩，硬是把自己算作雇来的火夫，每天拿两角大洋的工钱给我们团烧饭，而且仍然算作是我的师傅。从江西出发以后，红军给雇来的挑工每天半块大洋，我师傅便也跟着涨了工钱。

我知道他为什么不肯回家，那是因为他得罪了一个青帮头子，回去只有死路一条，这才撒谎留下来。我把这个情况汇报给团长，团长却只是笑了笑，说过个一年半载他就会变好的，你根本就不用心急。

我不信他会变好，至少到了遵义之后他还是老样子。因为正赶上春节，而且这是红军离开江西之后的第一次休整，上级便给每个战士发了一套新军装，还发了好几块大洋，让大家给自己添置日用品。当时红军没收了军阀王家烈的盐行，把盐免费分发给贫苦百姓，也卖给红军战士，一元大洋可买七斤白盐，便宜得很。战士们买了盐之后可以在路上用，还可以当钱花。

但是我师傅没有买盐，他买了更值钱却被红军明令禁止的东西——鸦片烟。这里的烟土很便宜，后来到了云南更便宜，一元大洋就可以买半斤最好的"云土"，只要能运出云贵两省，这些烟土就会非常值钱。刚刚渡过金沙江进入四川，我们在路边小店的门板上就看到了收购烟土的牌子，上边写着"上等云土，每斤大洋十二元"。当然了，我师傅贩烟发财的美梦最终也没能实现，在龙街渡口过江的时候，团长在船上很客气地跟我师傅商量。我没听到他们谈的是什么，但我师傅最终还是将他私藏在行李中的两颗柚子大小的"云土"抛入江中。过江后我师傅因为破财而心痛，却又不敢向团长发作，便狠命地拿《汤头歌诀》来为难我。好在这是学习药膳的基本功，从学徒开始我就背诵这些东西，根本就没当回事。他见一点也难不住我，便越发地生起闷气来。

想到《汤头歌诀》，我便又想到老吕。吃过那两勺菜粥之后，老吕蹲

在锅边睡了。他的病很严重，身上浮肿得厉害，面皮光亮，在额头上一按就会陷下去枣大的坑，这是消渴症加上营养不良造成的。消渴症多食易饥，营养不良更要多吃好东西，但是我没有吃食给他。

再摸摸身上，我摸到了我的宝库——一只铁皮的白金龙香烟罐，里边有大约半两白盐、四五粒冰糖、两根人参须子、三只辣椒、一小片燧石和小半瓶云南白药，这是我留给自己救命的。除了人参之外，其他东西老吕都用不上，而且我也绝不能给他吃冰糖——对于消渴症来说，糖就如同毒药。

锅盖上的那一小堆火早便熄了。我将紫铜大锅刷洗干净，又在锅盖上点起火来，然后将大巢菜折成寸段，放在搪瓷茶杯里煮，同时口中念念有词，以驱除眼皮上纠缠不去的"睡魔"。

"消渴方中花粉连，藕汁地汁牛乳研；或加姜蜜为膏服……"嘴里念着《汤头歌诀》，我的心中却想，离开遵义的时候，我哪怕买一点黄连带在身上也好。只是，老吕是在过了大雪山之后才编入我们团的，我在遵义不可能预见到会结识患消渴症的战友。在那个时候，清热利便的黄连对于营养不良的红军毫无用处，有那闲钱倒不如抢购几块冰糖带在身上，或是去吃一碗正宗的川味回锅肉来得实惠。

大巢菜这东西虽然药性不强，但医治消渴和浮肿毕竟对症。汤药煮好后，我从宝库中捻了一粒白盐放进去，这样可以给他增加些力气。我还不准备动用人参，因为在后边的日子里也许当真会有战友或是我自己需要它来"吊命"。况且，我们所有人都已经将近一个月没吃到盐了，此时此刻，一粒盐也许能救一条命，而我却刚刚为了老吕的"病"花费了"一条命"。

第二天早上老吕解了两次大便，很稀，不臭，尿得也很多，脸上的皮肤不再亮得"吹弹可破"，人也精神了，看来昨晚的汤药当真有用。

鸟都不见啦，这可不是好兆头！老吕又在预言灾祸，结果惹来大家一阵笑骂。

然而，灾祸还是被他言中了。部队开拔没走出多远，便进入了一片大水之中，水深处能没腰，浅处也足有一尺，浓密的矮草都看不见了，只余

下高秆植物将尖梢向我们招摇。

又起风了。大风吹过水面，居然起了一层层的矮浪。在这里没有脚迹，也没有路标，我们只能根据惨淡的天光指引，径直向北走。走出去三十多里，水仍然很大，也看不到前边部队的踪迹，反倒是每天照例要来的雨雪冰雹没有忘记追上来折磨我们。

在这片大水中行走，累倒不怕，可怕的是我们很快就感觉饿了。战士们从干粮袋里掏粮食吃，每个人都把自己吃得不是黑胡子就是白胡子。成百上千长着黑白胡子的人马，看上去相当壮观。

有青稞面吃的战士应该会感觉好一点，反正干粮袋早就被雨水打湿了，抓出面团涂得满脸都是，吃起来倒也不困难。他们唯一需要当心的是万万不能跌跤，倘若一跤跌进毒水里，面粉被毒水浸湿，那时候丢掉可惜，吃下去却会肚子胀痛。昨天夜里有些战士中了这种毒，上吐下泻，腹痛难当，等到早上大队出发时，已经有几名中毒太深的战友因为虚脱而牺牲了。团长说，他们这是用最宝贵的生命为大家证实了毒水的可怕。

吃整粒青稞麦的战士就有些为难了，他们同样也担心干粮袋掉进毒水里以至于挨饿，但比起挨饿来，嚼碎青稞麦的痛苦或许会更大些。我每当看到他们伸直僵硬的脖子，腮骨横突，将颊上干枯的脸皮支起一个尖锐的棱角，牙齿磨得格格作响，却半天不见咽下去一口，便知道这位战士的青稞麦必定是被雨淋湿了。浸过水的青稞麦如同一粒粒胶皮小球，牙齿想要逮住它尚且不易，更何况要将它磨碎。如果不将它们嚼碎，整粒吞咽对战士们毫无用处，半天过后这些青稞麦又会被原模原样地屙出来，其中的养分一点也没能吸收。

如果我师傅还在，也许他会有更好的办法解决吃青稞麦的困难。若论处理食材，我师傅确实很有办法。过大凉山的时候，我师傅连同十几名火夫被不明真相的彝民虏入山中。他虽然害怕，倒是没有慌张，反而烧了口大锅，将私藏的桂皮、大料、豆蔻、沙仁拿出来，然后又是盐又是酱，给虏获他们的彝民炖了一大锅香飘数里的山猪肉。众彝民大饱口福，舍不得杀他，便将他藏在山洞中。等到红军与彝民首领歃血为盟，团长带兵前去

解救他们时，彝民仍然不想放他回来，最后还是团长给彝民首领送上许多白盐，又送了两支旧步枪，这才将我师傅他们换回来。

回到军中，我师傅一见团长便跪下磕头，口口声声称团长为重生父母再造爹娘，但私下里他也很是为自己在彝民山寨中的聪明机智大吹大擂了一番。不过，从那以后他好像是能够理解红军战士的品德了，但自私自利的性情却没有改。

为了这件事，团长特地对我说："你要相信红军教育人培养人的本领，就算是你师傅这样的人，跟得我们久了，或许有一天也会变成英雄。"

我师傅不像早先那么坏了这是事实，但要让我相信他会变成英雄，我确实无法想象。他是"勤行"当中坏毛病最多的掌勺厨子，即使是为主顾烧一条贵重的大鱼，他也常会从鱼嘴里伸进筷子去偷吃鱼肚子里的肉。所以说，我不相信团长说的他也能够变成英雄那番话。不想，日后证明，我对我师傅看走了眼。

大军翻越夹金山是我们进入草地之前最艰难的考验之一，上山的路长达四五十里，而且山上每到午后必定准时刮来一场大风雪。我们从云南转入四川时是暑热的夏天，战士们早便将破烂的棉衣丢弃了，身上只有单衣。而且红军中多数都是南方人，他们的祖先向上历数几代也都未曾见过雪，所以对雪山的可怕既没有感到畏惧，也没有充分的准备。倒是当我听说大军可能会进入寒冷的康藏地区，便在解救我师傅的时候，用在遵义买的白盐和彝民们交换了一件他们自织的羊毛袍子。我是北方人，深知严寒有多么可怕，而且比南方人更怕冷。

为了对付山上的寒冷，各连队的炊事员都在山脚下烧鲜姜辣椒水给战士们喝。大家当时都很有信心，说是山上再冷，走快些身上自然也就热了，不怕。当时我也是这么想，但走到半山腰时我才发现完全不是这么一回事。越往上走，我就感觉脖子像是被"套白狼"的贼人用绳子勒得紧紧的，根本就喘不上气来，只能一步一步慢慢地往前挪。

我师傅跟在我身后，用手抓住我背上捆大锅的绳子，毫不客气地让我拉着他前行，同时他口中还不住地念叨："小子，等到了山顶我给大家伙

儿露一手，也不枉他们救我一命。"

快到山顶的时候已经临近中午，但大风雪还没有来。我看到两位因为憋气而面色黝黑的宣传员在山顶迎接我们，他们的口中正艰难地学说《烂草鞋》里国民党兵滑稽的对话，给上山的战士们鼓劲。

我师傅突然拉住我说，就是这儿啦！他命我支起木棍，吊起大铜锅，再往锅里装满干净的白雪，然后他从身上解下早便喝空了的酒葫芦往锅里倒。我这时才看清楚，他的酒葫芦里边装的是背着我提前熬好的咸辣椒卤。

"傻小子，站在那卖呆哪？赶紧脱衣服！"我师傅的嘴里依旧没有好话。但说话间，他已经将铜锅盖垫在锅下的雪地里，并在锅盖上面生起火来，然后又抢去我的羊毛袍子，将铜锅口捂得严严实实。一切收拾停当，他命令只穿着单衣的我继续往火堆里添柴，而他自己则一边烤火一边得意地对我叫道："小子，学着点儿吧，当厨子就得有这本事，不论到哪都能想出辙来。"

大风雪来得很准时，如果人世间当真有夜叉、罗刹，我想一定就是它了。这时我却发现，我师傅的脸色已经由上山时的黝黑变成了惨淡的死灰，便劝他先独自下山，只把我留在山上给战士们分发辣椒水。不想他却将双眼一瞪，对我叫道："臭小子，这个好儿我哪能卖给你？"

就这样，我师傅在雪山顶上一勺一勺地给战士们分发热辣椒水喝，但还没分到一半，他便牺牲了。

我把剩下的辣椒水分完，然后将他老人家装进大铜锅里，拉着他在雪地上滑行，天黑之后才来到雪线以下。后来我听说，这一天在夹金山顶上冻死了几十名体弱的战士，但我们团只牺牲了我师傅一个人。

团长带着我们在满是岩石的山腰上为我师傅修了一座坟墓。他对大家说："我们刚刚安葬的是一位好同志，虽然他有这样那样的缺点还没来得及改正，但我们对自己的同志绝不能求全责备。我们愿意帮助一切人，教育一切人，也欢迎一切人亲近我们，成为我们的战友。这位同志为我们大家牺牲了自己，他是一位了不起的英雄……"

我师傅居然也成了英雄，而我却没有这机会。尤其让我想不明白的是，我师傅不过是比其他炊事员机灵些，想出了在山顶上烧辣椒水的主意，但这也只是炊事员的本职工作，难道只因为他牺牲了，就变成英雄了吗？或者说只有死人才能成为英雄？要不就是我师傅身上有我不知道的优良品质，我肉眼凡胎看不出来，却让水平比我高的团长给发现了。为此我想了很久，而且越想越苦恼。

进入草地后的第二天晚上，我们终于走出了那片恼人的大水，在一个名叫分水岭的矮土坡上宿营。战士们采来半枯的草根，取出背了两天的珍贵木柴点火烧饭。每一堆篝火都很小，在黑夜中星星点点排出去很远，一直排到星星里。

今晚是个好天气，没有下雨。卫生队里那些十三四岁的护理员们忙着给伤员处理伤口，洗绷带。等战士们都吃过饭之后，他们又跑到各处为战士们表演文艺节目，鼓舞士气。他们的头上、身上横七竖八地缠着为伤员们晾晒的湿绷带，困倦得眼睛紧闭，嗓音也因为唱得太多而变得沙哑，但他们没有漏过任何一名战士和伤员，直唱到掉队的战士们也都追赶上来。

我们团宿营时天已经黑透了，我无法去找野菜，便只能单用粮食为大家做晚饭。我发现，几乎所有战士的粮袋都已经瘪得像晒干的羊肠，也许大家明天就会断粮。我盼望着明天能给我一个机会，让我在路途中发现一大片黄精、沙参之类有营养的野菜，实在不行，哪怕是多给我些苦菜或是野茼蒿之类难吃的东西也可以，只要能让我有机会拯救这支数万人的饥饿大军，我的名字就一定会像古代英雄那样被战友们传颂。但是，如果我因此而成为英雄，我又不得不感谢我的师傅，因为所有这些野菜、中药和烹调的知识，都是他在叫骂声中传授给我的。

夜已经很深了，我又见到了那位牵着毛驴的老者，发现他老人家正倚靠在毛驴身上，给一个闭着眼睛蜷缩在他腿边的小男孩儿讲故事。我听说他是红军中最有学问的人，是红军大学的哲学教授。我不知道哲学是不是教人先知先觉的学问，但我在城里那些大相士的相命馆门前倒是常能看到“哲学博士”的招牌。我希望这位老者能帮我解开心中的疑团。

我从宝库中取了一粒冰糖紧握在手心里，来到老者身边坐下，伸手给他说："我有事请您指点。"老者跟我握手，口中说你心里必定有烦恼啊，手上却将那粒冰糖塞进身边的男孩嘴里。

男孩香甜地嚼着冰糖，却没有醒。老者将手抚在男孩头上叹道："睡着了好，睡着了好哇，免得明天还记挂着哥哥给你的好东西。"然后他向我转过头来，失去了牙齿的嘴紧皱在一处，目光却像婴儿一般澄澈。他在等待我开口。

于是我说："我想成为英雄……"

老者将目光从我脸上移开，沉吟了好一会儿才说："我也想成为英雄，成为英雄该是何等的荣耀，但想成为英雄的念头又是多么令人苦恼。"

我问："怎样才能成为英雄？"

老者说："我想，每一个英雄心中必定都有一样东西让他执著难弃，比如救苦救难，比如向世人证明自己的智慧和勇气，又比如像尼采所说的是为了发现自己原本就是一个超乎群伦之上的'超人'，或者像我们共产党人这样依靠牺牲自己来唤醒民众。你有这个苦恼是件大好事，但你必须得找到你自己的执著……"

我又问："什么是执著？"

老者又说："就是念念不忘，所以才烦恼。"

想了半天我也没想明白老者的话，再要询问，发现老者的下颏已然垂到胸前。他睡着了。

第三天早饭我们吃的仍然是粮食，然后大军出发。天气与第一天的天气同样恶劣，草地也像第一天的草地那样阴险，就好像我们昨天在水中绕了一个大圈子，又回到了第一天进入草地的出发点，所不同的是，大家的干粮袋多数已经空了。

进入草地之前，上级要求每个人准备十天的粮食，说是穿过草地要用七天的时间，多准备些没有坏处。但是粮少人多，筹粮的指标先是降到每人七斤，后又降到五斤，再往后就不再发布命令，全凭战士们自觉了。

进入草地的第一天大家没有经验，许多战士不小心跌倒在灰黑色的毒

水里，将干粮袋浸湿，便只好丢弃。等到宿营的时候，他们向战友伸出手来，口中边笑边道："阶级友爱哟！"战友们便你一把我一把地与他们分食。昨天大军在毒水中行军五十里，粮食损耗极大，其中被大家吃掉的很多，但被毒水糟蹋的更多。

看到这个情形，我便在后悔一件事。翻过雪山进入藏民区之后，我们发现了许多兽皮，于是大家都拿来做皮衣，而我则忙着割麦打麦，没把这件事放在心上。到了今天我才发现自己犯下了一个多么严重的错误——我没把改造干粮袋的办法传授给大家。

我师傅牺牲以后，我继承了他老人家的干粮袋。那是一条用羊皮缝制，"里外发烧"的双层干粮袋，两面都挂着毛，中间是两层皮，很重，带在身上觉得很累赘，但这毕竟是我师傅的遗物，我没舍得丢弃。正因为有了这条干粮袋，虽然我进草地时只带了三斤多青稞麦，而且也曾多次跌倒在毒水中，但是到今天为止，这条干粮袋里的每一粒炒青稞仍然干爽香脆，没有遭受半点损失。

由这件事开始我对自己产生了怀疑，或许我天生就不是当英雄的材料？因为我太迟钝了，浪费了我师傅的机智，没有用这机智来拯救那些原本不应该失去粮食的战友们。

我觉得，为了这件事我应该主动批判自己，便把这个想法对团长讲了。团长召集近旁的战士，一边在毒水中挣扎前行，一边专门为我开了个小会。有的战友认为这件事情表明我对本职工作缺乏热情，没有主动在工作中发挥最大的聪明才智，也不关心战友们的切实需要。但老吕却出面维护我，他认为我这一路上已经做得很好了，比起其他的炊事员我显得更有办法，更乐于帮助战友，甚至对工作充满了革命的乐观主义精神……

团长的意见与大家不同，他讲的是另外一件事。他对我说："你想当英雄是好事，但红军的英雄不是'赵子龙单骑救幼主'，也不是'白玉堂三探铜网阵'，那是鲁莽和个人英雄主义……"

我嘴上虚心地接受了团长的批评，但是并没有解开心结。我努力成为英雄的想法难道错了吗？肯定没有错，但我为什么总是得不到成为英雄的

机会呢？去年十一月底，红军在界首抢渡湘江的时候，我曾经得到过一次很好的机会，但团长此时批评的，也许就是我对那一次机会的把握。

当时，经过了五天的激战，我们掩护两个中央纵队成功地渡过了湘江。原以为大军此时该安全了，不想却从后面传来坏消息。仍然留在湘江东岸的断后部队与国民党中央军打了五天五夜的阻击战，人员伤亡大半，此刻已经弹尽粮绝，无法按原计划撤到湘江西岸来。于是上级挑选最精锐的部队前往接应，其中就有我们团。

说实话，这是我第一次上火线，心中很兴奋，也有一些害怕，而最让我害怕的就是敌人的飞机射下来的机枪子弹。在我们趟水再次渡过湘江的时候，在我们跑步向东与断后部队会合的时候，敌人的飞机一批又一批地来向我们扫射，有的时候是三五架，有的时候是一群。我好几次看到长长的一排机枪子弹从天空疾射到我的身边，与我只隔两三步远的战士突然就没了脑袋，或是胸口开出一个碗大的洞，也有的被打断了胳膊和腿。但是我们不能停步，也不能像往日那样找个地方隐蔽起来等待敌机飞走，我们必须得两眼紧盯住脚下难走的道路，飞快地跑步向前，要不停地跑。

我们团负责接应的是少共国际师，都是些十四五岁的孩子，一个个军装破烂，满脸是泥。在阻击阵地上，每个简陋的掩体里大约有十个孩子，通常有三五个已经牺牲了，余下的多数在睡觉，只留下一个年龄最小的放哨。

听说我们来了，孩子们向我含笑点头，但都闭着眼。放哨的孩子告诉我，他必须得等到看清敌人的眉眼时才能叫醒战友，等到看清敌人的胡子大家才会射击。而等到大家开始射击的时候，也就该轮到他睡觉了。

我把看到的情况告诉团长，说孩子们得先吃饭然后才有力气撤离阵地。团长说你先带着他们往后撤，等一过江立刻就给他们做饭吃。我说过了江自然会有人给他们做饭，但是现在他们已经好几天没吃东西了，根本就走不到江边。

我的建议没有被领导采纳，但是我并不生气，因为我很能理解团长面对这些孩子时的急迫心情。送走了孩子们以后，我们又在那里坚守了一天

两夜，等到决定后撤过江的时候，我们团大约只剩下了一连人。

就是在这场战斗中，我把自己从一名炊事员提拔成为一名重要的机关枪手，但是我也没敢丢弃身上的大铜锅，因为这口锅是我师傅的命根子，我怕自己没能英雄地牺牲在反动派的枪口下，反而被我师傅给骂死。

机关枪太重了！我身上背的铜锅、粮食、刀勺铲筷和行李，再加上这支30多斤外号"花机关"的轻机关枪，几乎和我的身体同样重了。

我的细胳膊端着机关枪直打晃，射击时脚下止不住地倒退，枪托狠命地敲打着我的肋骨，震得我从干瘪的胃里吐出一股股的酸水来。但是我坚持住了。

"冲啊！缴枪不杀呀！"反击的时候，我也精神抖擞地跟着大家向外冲。不过大家没让我跑出去多远，便将两名俘虏交给我带回来。团长小瞧我，说你再往前跑就没力气回去了。

两名俘虏很听话，帮我抬着铜锅走在前边，我端着机关枪得意地走在后边，留守在阵地上的战友们为我鼓掌。

敌人的大炮又响了，把我们的阵地炸得活像北京名菜"炸羊尾"。团长把我的机关枪抢了过去，然后将我按倒在掩体底下的泥土里，上边扣上紫铜大锅，还让两名俘虏看着我不许乱跑。

撤退的命令终于传达下来，大家分批向江边移动，团长留在最后。我也立刻行动，但是因为我得将铜锅重新捆扎起来背在身上，便落在了后面。这时敌人的飞机又来了，而且还带来了炸弹。团长被炸弹的气浪冲得飞将起来，落在我的掩体里。他没能成为英雄，只是在屁股上开了个大口子，人也被震晕了。

我连忙撕开衣服给他包扎伤口，那两名俘虏却催我快走，说是已经看见敌军攻上来了。有他们两个在就是我的福气，我给团长包扎停当，然后背起铜锅，抱起"花机关"，让两名俘虏抬着团长跟我一起往下撤。我的包扎技术不高，团长一路上都在滴血，我很是担心他把身上的血流干了。

直到天黑下来我们才赶到渡口，但是渡船没有了，浮桥没有了，连个鬼影子也没有了。我知道大队红军一定是成功地渡过了湘江，为此我很欣



慰。

团长还没有醒过来。我将他的伤口重新包扎好，然后用枪指着两名俘虏，命令他们抬着团长蹚水过江，并且恶狠狠地说："你们要是不干就枪毙。"

两名俘虏却笑了，说小老弟你用不着这样，就算你拿枪逼着我们，我们也不会逃的。我不相信他们的话，但他们给了我一个很能说服人的理由，又让我不得不相信他们。他们说："我们已经交了枪，总得拿到路费才能回家吧？你们不是给路费的吗？前两年我们都领过的，三块大洋，足吃足喝呀！"

但这两个家伙也很麻烦，再不肯抬着团长走了，说是这样搭手搭脚抬着个活死人，跌倒在水里怕是会淹死。不过，纠缠了半天倒是被他们想出了主意，他们借了我的大铜锅去，将团长装在锅里，浮在水面上推着走。

江水并不很深，我前两次过江都是蹚水过来的，就算是我这样的小个子，江水最深处也只到我的胸口。只是江面很宽，我的大铜锅又被敌人的子弹打了一个洞，一个劲地往里漏水，我只好用茶杯从锅里往外淘水，免得团长沉下去。两名俘虏都说我死心眼，劝我丢下团长，只带着他们两个回去领赏就是了。

他们的话很是惹人生气，我便用茶杯打他们的头；但过后又不得不向他们道歉，因为我们有纪律，俘虏打骂不得。

一路上我们躲避敌军、土匪和民团，十四天之后，在一个名叫八嫖的地方追上了大队红军。两名俘虏领了路费欢天喜地地去了，团长却把我狠狠地骂了一顿，说我无组织无纪律，不服从命令，没有跟随大家一起撤退，而是冒险留在了后边。

对团长的批评我根本就没往心里去，我知道他一定很高兴能追上大队红军。况且，从江西出发时中央就发布了命令，要求所有团级以上的伤员都必须坐担架随队行军，没有特殊情况不得擅自离队。我这是在执行中央的命令，团长也得听从中央的命令。

战友们见我救回了团长，都夸我是好样的。但我心里清楚，这一回我

又没当成英雄，仅仅是完成任务而已。

能参加这次战斗让我收获很大，发觉火线上并不像团长说的那么可怕，我完全有资格成为战斗员，只需要等待合适的机会就是了。

进入草地的第三天，大队红军很早便在后河两岸宿营了。我们的宿营地被安排在河的南岸，依照渡河的程序命令，我们团明早过河。

老吕摊手摊脚地躺在草多土少、依旧很潮湿的河岸上说：这回总算见着土了，明天必定都是好路，而且还有漫山遍野的青稞麦和"风吹草低见牛羊"里边的炖肉。

其实我们都知道，这个地方正处在草地的最深处，不但没有牛羊，连只田鼠也不会有。但蹚了三天的毒水，终于能够在结实的河岸上宿营，大家的心情仍然很高兴。宣传员和护理员们都忙着组织节目慰问战斗员，还有位女同志站在河岸上为大家高唱外国话的《马赛曲》，甚至有人搬出从江西一路背来的留声机播放起来，唱的是"骂一声毛延寿你卖国的奸贼……"等到唱片放完了，战士们便嘻嘻哈哈地唱起自己改编的唱段："骂一声蒋介石你卖国的奸贼……为什么投日本，你丧尽了良心。"

今晚我们享用了进入草地之后最正式的一顿晚饭，完全可以称得上是豪华的筵席了。

有泥土就有野菜，我在河岸附近发现了许多蒲公英，便拣还能吃的嫩叶割了两大捆。有些淘气的小战士下到河中居然摸上几条两寸长的小鱼来，于是河边一时挤满了摸鱼的战士，但收获不大。鱼虽然不多，毕竟富有营养，我将鱼肚子剖开洗干净，剁下两只鱼头藏起来，再将剩下的鱼全部剁碎，放到锅中与切碎的蒲公英一起煮。蒲公英有清热解毒、消肿散结的功效，对战士们脚上被草根划破又被毒水浸泡多日的伤口应该有些好处。

队伍中有些战士和我一样对困难早有准备，此时他们拿出珍藏多日的宝物，有的是晒干的牛骨髓或牛蹄筋，有的是羊油、盐、大烟籽，还有更节俭的同志居然带来了在云南吃剩下的火腿皮和湖南的"涮辣椒"，都庄重地将这些珍馐美味投进我的紫铜大锅里。

大家的粮食不多了，许多战士都将干粮袋清理得干干净净，清理出来的粮食放在各自的碗中，那些在毒水里损失了干粮袋的战士也分到了粮食，然后大家在我的锅前排起长队，故意做出垂涎欲滴的样子，让我感觉自己很像是一位重要人物。

今天战士们捡来的草根很多，火很旺，锅中的汤很快便烧开了。眼见着锅中泛起油花，飘出香味，大家高兴得不得了，这个抽着鼻子说是我的羊油味，那个说是我的宣威火腿……没有东西可添的战士则说这是我的干柴烧出来的香味。

我很仔细地给战士们分食，让每一勺中都保证有菜，也保证有油花，然后将这有滋有味的鱼汤给他们浇在碗中的青稞面或青稞麦上，做成盖浇饭的模样。今天的宴会过后，我的宝库中只剩下六粒盐、一只辣椒、一根参须、两粒冰糖、一小片燧石和小半瓶云南白药了。

希望老吕的美好预言能够像他预言灾祸一样准确。我虽然不敢相信有这等好事，但是当老吕大口喝着我用节省下来的鱼头和一只辣椒、一根参须、一粒盐专门给他熬制的小灶人参鱼汤时，我还是追问了他一句："明天我们当真能筹到粮食吗？"他一拍胸膛，豪迈地说道："没有粮食我就死给你看。"

许是因为今天宿营得早，也许是因为终于走出了那一大片毒水，战士们心中兴奋，"吃饱喝足"之后便围着一堆堆篝火唱歌、学习、讲故事、开会或者擦枪。

我将锅碗瓢勺洗刷干净，然后沿着河岸慢慢寻找，手心里紧攥着一粒冰糖。我想再次找到那位穿红裤子牵毛驴的哲学教授，请他解释昨晚对我讲的那一番话。或许是红军大学提前过河去了，我最终也没能找到那位老者。这让我很失望，便将那粒冰糖塞进一位眼上缠满绷带的女同志嘴里。

现在还有谁能解答我的疑问？虽然我参加红军后听到过许多关于英雄的道理，接受过无数次英雄主义教育，也亲眼见到过许多英雄行为和英雄人物，但是，这些都是别人的想法和行为，并不能指导我怎样行动。很久以来，我一直想找到英雄这个称号最简单明确的标准，但至今也没能如

愿。记得我们与红四方面军会师的时候，红四方面军的一位领导也曾在欢迎大会上讲过有关英雄的事，只是那次讲演和后来的会面非但没能给我一个解答，反而给我增添了新的困扰。

那是在懋功附近的一个小村子里，我们团被调来担任警卫。天空下着大雨，毛泽东和其他中央领导都挤在路边的一只油布小篷子下边等候，另外还有好几千人的欢迎队伍排列在道路两旁。我被安排在欢迎会主席台的台口边，熬了浓浓的一锅姜汤，准备为四方面军的同志驱寒。

傍晚的时候雨终于停了，四方面军的那位领导骑着一匹膘肥体壮的白马，带着他的骑兵卫队风一般地来了。我看到大家见面后都很兴奋，眼里闪着泪水，相互拥抱，用力捶打对方的脊背……然后领导们登台演讲，台下战士们欢呼不断，而我则一直忙着给四方面军的同志往茶杯里盛姜汤。等到四方面军的那位领导开始演讲的时候，我的手上这才清闲下来，听他说道："……只有这样还算不上是英雄，真正的英雄应该……"

恼人的大雨又下了起来，让我听不清楚台上讲的是什么。他是要说英雄该是什么样的人，还是英雄应该怎样做？我错过了找到答案的机会。

一个月之后红军到达毛尔盖，在一个名叫沙窝的小村子里我幸运地得到了当面向那位领导请教的机会，但因为我思想中的封建遗毒还没有肃清，结果把机会错过了。

那天还是由我们团担任警卫任务，中央领导全来了，聚在一座喇嘛庙里开会。我被安排在会场外的一间小棚子里，给开会的领导们准备午饭和晚饭。下午晚些时候，那位四方面军的领导从庙里出来，去了趟茅厕，便来到我的灶旁讨热水喝。我刚要询问怎样才能成为英雄的事，喇嘛庙里又急匆匆地跑出来两位戴眼镜的领导，将那位领导拉到一边说个不停。

就在那位四方面军的领导转过身去面对来人的一瞬间，我认为自己看到了一个不应该看到的东西，心中"砰"的一声，将那句挤在喉咙里的问话炸得粉碎。

我看到了"脑后见腮"。

如果我当真迷信"相术"的话，这"脑后见腮"便是面相中的"五大



恶相”之一。但我不敢相信这是真的，便假意要给那位领导添热水，提着汤勺向他们凑近几步，想要将这一“相格”看个仔细。不想，后来的两位领导却愤怒地朝我挥了挥手，将我赶得远远的。这可是我从来也没经历过的事情，任何一位红军领导，不论是中央首长还是师团连长，他们向来只与其他领导发生争论，对我们这些小炊事员却是和气得很。

对于方才看到的东西，我得不出任何结论。如果我师傅还活着，他一定能讲清楚内中的道理，毕竟这《柳庄相法》是他讲给我听的。用他的话说，遇到“脑后见腮”的人，就算是干个摊煎饼或是卖耳挖勺这样的小买卖，也绝不能与他合伙。

进入草地后的第四天早晨，我们遇到了大麻烦。第三天晚上，团里其他连队的战士在很远的地方采回来不少新鲜的蘑菇，让炊事员给大家煮吃了。到了今天早上，人们发现有六十多名战士瘫倒在河岸上动弹不得，另有七八名战士已经中毒牺牲了，其中也包括他们的炊事员。

卫生队的大夫和护理员们连忙赶过来抢救，给他们做人工呼吸，灌凉水，喂头发。费了好大的力气，这些战士才开始呕吐，但是，他们的身体虚弱得很，已经无法跟随大队出发了。团长很着急，也很生气，但又一时不知道该责骂谁才好。最后，团里决定将这些中毒的战士组成一个后备队，先让其他战士将他们背到后河对岸休息，等到身体恢复之后再出发追赶部队。

经过了长达十个月的磨炼，大家都有经验，知道掉队后在一天之内很难追上大部队，通常总是要花费两三天的时间。更危险的是，我们已经是后卫部队了，在我们后边再没有红军，只有敌人。

团长要亲自带领这支后备队，而我则主动报名担任他们的炊事员。然而，老吕不同意团长带队，他的理由非常充分，他说我们是红军中最精锐的战斗团之一，中央信任我们，才派我们担任后卫任务，你丢下部队带后备队，这是对中央的不负责任，也是个人英雄主义。团长无话可说，只能同意由老吕担任这个职务。

对于这次变动我感到很高兴，因为老吕没有其他战斗指挥员的坏脾

气，而且他还是我的朋友。

大队红军开拔了，而我们又休息了一天一夜，直到转天早上才出发，但在这期间，又有两名中毒的战士牺牲了。

这是我进入草地之后的第五天，我自己的粮食也吃光了。我们团出发时，团长让全团战士搜尽挖绝，给我们凑了十来斤粮食。这大约是我们团仅有的粮食了。在毛尔盖筹粮的时候，因为我们团被调去保护中央领导开会，很晚才动手筹粮，储备的粮食也最少。虽然中央领导专门为我们补充了一些青稞麦，但进入草地的时候，每位战士身上的粮食也不过两三斤。

我不知道团长他们在后边几天吃什么，也不知道我们自己在后边几天吃什么。但是，在草地中挣扎了五天之后，我倒不像刚开始那么担惊受怕了。我现在终于想明白了，只要勇气没有消失，含着大拇指我也能走出这片烂泥塘。

此时，在我的宝库中只剩下最后一根参须、一小片燧石和小半瓶云南白药。因为要照料六十多位病人的饮食，我决定把这根参须留到能当即救人一命的时刻再使用。

我们排成一列纵队，老吕在前边引路，我留在最后，一步三摇，在草根纠结而成的地面上前进。这里的地面看不到土，但很结实，毒水也只汪在草根上。草根很硬，被前边部队踩断的草梗也很尖利，我们大多数人都光着脚，将剩下的最后一双草鞋系在腰间。我们必须得把这双草鞋保护好，只要走出草地，穿上它我们就可以战斗。也正因为如此，战士们的脚几乎都被草根和草梗扎破了，但又不往外流血，只从肉里渗出粉红色的水。

每天照例要来的雨雪都来过之后，太阳出人意料地跳了出来。阳光白亮亮的像闪烁的刀锋，在草地上劈斩开大片细碎的花朵，鲜艳得令人起疑。

我从来也没有梦到过这么多的颜色，有让人胃口大开的黄，有令人心痒难挠的蓝，也有深沉得看不见底的红。老吕在前边传下命令：休息十五分钟，晒脚。



潜伏

战士们各自找一块草根密集的地方坐下来，将步枪的背带挂在脖子上，脚架在枪身上，仰面朝天，身子向后倚，用屁股在草根上找好平衡。大家都休息了。

老吕没有休息，他从队前往后走，仔细检查每一位战士的脚，用牙齿替他们拔除深陷肉中的尖刺，吮出伤口中的毒水……

我也在休息，将身子倚在大铜锅上，脚下架着我的茶杯和饭碗，仰着脸，让阳光径直照在眼睑上，感觉舒服得很。五天没见阳光，我已经忘记了高原上的阳光有多么可爱，但是，只过了一会儿的功夫，那阳光便射穿了我的眼睑，溜进后边的大脑，在我的脑子里搅起一片金色的花朵。

午后出发，草地的状况又变得很糟糕了，地上的毒水淹没了我们的脚踝，草根也不再结实，到处都是糟烂的空洞，满含毒素的烂泥粘在脚上，像是给我们穿了一双服刑的"铁鞋"。沿途也像前几天一样，可以看到稀稀落落的泥潭标志。这是前边的部队在警告我们——每一处标志下的泥淖中至少会有一名红军战士。

此时，我们的队伍也发生了变化。许是阳光太过强烈了，有些中毒的战士出现了幻视幻听的状况。

蘑菇中毒是件可怕的事，因为它毒害的不是你的肚子，而是你的神经。是神经吧？要不就是脑子？关于这一点，我没能记住我师傅是怎么说的。我不是个好学生，但还是记住了一些，我师傅说有的蘑菇毒性很特别，它要等到三五天之后才真正发作。我问："会怎么样？"我师傅说："当然是发疯啦！"

我们只有两个健康人，却带着六十多名中毒的病人，难度确实很大。最初大家排成一列纵队慢慢走，我们的责任只是帮助那些最虚弱的战友，还能勉强应付得来。但此时，经常会有几名产生幻觉的战士，脸上挂着幸福的微笑，嘴里讲着温柔的低语，离开队列，向没人走过的地方，或是向着已经做出泥潭标志的地方走去。

大多数战士都帮不上忙。我相信他们此时正将全部精力用来对付体内的病痛，对于外界既看不见也听不见，只是机械地移动脚步，勉强跟住前

边的战友而已。队伍中间也有几位中毒较轻的战士，但他们的体力只够照应近旁的战友，将他们放在身前，慢慢地推着走。剩下大部分离队的战士，都要靠我和老吕跑过去将他们拉回来；然后他们再跑出去，我们再将他们拉回来。

我和老吕就像是一对牧羊人。

天将傍晚，我们幸运地遇到了一处微微隆起的小土坡。那里有大部队打尖休息的痕迹，没有宿营的痕迹——我们这一天只走了大部队半天的路程。但我和老吕都很有成就感，在我们的照管之下，没有一位战友陷入泥潭牺牲。

这片小土坡的面积不是很大，我放下大锅便提着口袋去找野菜。老吕跟在我身后，手中提着一把柴刀，表情痛苦。我给他解宽心说："我们是支小部队，机动灵活，没什么可担心的。"他说："我担心的不是战友，我担心的是你。"

我问他为什么。他说我得替你准备一个应急方案，也免得万一他先死了，我一个人措手不及。他这话让我挺生气，只好老实不客气地叫他闭上乌鸦嘴。

我知道老吕不是胆小的人，听说他作战很勇敢，受过很多次伤，立过很多次功；也知道他不是自私的人，他虽然是指挥员，但对战士非常关心；我更知道他不是婆婆妈妈的人，因为在任何事情上他都很有决断。他现在的心情如此沉重，只能说明他肩上的担子太重了。是的，要独自带领六十几名精神恍惚的病人走出草地，这个担子实在太重了。

但是，这个担子他必须得自己挑，我帮不上他的忙，我所能做的只有让大家都别饿死而已。然而，要想让大家不饿死可没那么容易，因为我发现，土坡上的野菜早已经被前边的部队采光了。

进入草地之前，我知道各个部队筹备的粮食都很少，而且许多战士虽然是农民，却不认得这个地方的野菜，于是我采了一些野菜的样子，主动到各部队里去给他们看，告诉他们沿途该找哪些野菜来吃。进入草地的前三天情况还好，大家都还有粮食，便不怎么采野菜吃，所以我们这些粮食



最少的后卫部队在路上和宿营地还能找得到野菜。

如今大家的粮食都吃光了，两三万大军从这块小土坡上经过，地上的野菜自然被一扫而光，只给我们留下一些野菜的秃根，断茎处冒出来的那一滴白浆也早被阳光晒干了。

在小土坡上还有些矮小的灌木，老吕手挥柴刀正在为我砍柴，而我则呆坐在地上想办法。我这不是慌张，也不是害怕，此时我早已不再害怕了，我确实是在想办法。

我现在只有十来斤青稞麦，牢靠地藏在大铜锅里；小土坡上只有灌木和青草，还有大片红军战士留下的粪便，原有的野菜早已变成前卫部队的腹中之食了。

我在想，我们到达后河的时候是进入草地的第三天，大家在河岸上烧火做饭。第四天早上，有的部队忙着开拔，有的部队忙着渡河，大家没有时间烧饭，便只能吃青稞麦粒或者什么都不吃。既然我们比大军晚出发一天，那么这片小土坡就应该是大军出发后的第一个休息地点，也就是说，这里的粪便必定是他们在后河吃过早饭以后的第一次大便。

我伸手捞起一把粪便，很湿，不是很臭。我用手将粪便捻开，手指上留下了几粒硬硬的种子。看哪！看它们那扁平的样子！中间宽，两头尖，身上还带着六条漂亮的棱！我说的没错吧，正是青稞麦粒。那个刻薄的老笑话怎么说来着？他们说一个吝啬鬼带着一条狗出远门，仅吃了一顿炒大麦便出发了，一路上人屙了狗吃，狗屙了人吃，讲的一定就是这个道理。

我在心中警告自己：当心，不要太激动，要冷静，既然有了粮食，就一定还有好事，还应该有更美妙的东西在等着我发现。地上的野菜是没有了，但野菜的根还在，我知道这个地区有几种野菜的根是能吃的。天哪！南来北往的各路大仙哪！你们看看吧！这是什么！这是什么！早些时候你躲在哪里，为什么偏偏在这个地方出现?!

我发现，那些野菜的断根居然是野胡萝卜，咬在嘴里甜丝丝的，有些涩，不脆，但毕竟有甜味，有营养。我连忙抽了自己两个嘴巴，以免这是幻视。

下了大雪山之后我曾经找到过野胡萝卜，但只是很偶然地发现一两根而已。因为没有实物让我教会大军认识这东西，我们今天才有福了。

等等，还有什么？灌木丛中有几株稀疏的野薄荷和野韭菜，已经很老了，不受吃，但如果炖肉它们却是极好的香料。可是肉在哪里？我举目四望，发现周围只有人，没有肉。

人心不足蛇吞象！我不再找肉了，只将发现野胡萝卜的事告诉战士们，让他们帮我来挖。战士们听说有东西吃，便一窝蜂地爬了过来，拿出刺刀、小刀、汤勺等五花八门的工具，趴在地上奋力地挖，挖出来便带着泥土塞进嘴里香甜地嚼。

我不能让他们生吃，但又制止不住。最后还是老吕有办法，他对大家说："后边没有红军了，这些好东西都是我们的，但生吃胡萝卜要拉稀闹肚子，我命令你们再忍一会儿，只要把这片胡萝卜挖完，我保证给大家炖肉吃，你们说好不好？"

战士们都抬眼望着他，目光热切而迟钝，过了半晌才爆发出一阵狂热的欢呼，然后又埋头去挖野胡萝卜。这一次没有人再生吃了。

但是，拿什么肉给战士们吃呢？我担心老吕要学佛祖割自己的肉，便端着半锅大粪将他拉到水边，一边从粪便中淘洗青稞麦粒，一边问他哪里来的肉。他说山人自有妙计，你就瞧好吧！

说实话，从粪便中淘洗麦粒的工作，我原本没打算让战士们参加。一个炊事员不能让战士吃饱，这本身就够丢人的了，更何况……不想，战士们挖光了土坡上的野胡萝卜之后，便每个人都端着自己的饭碗盛了粪便来帮我淘洗。

这天晚上，我们六十多人千真万确都吃上了野胡萝卜炖肉，而且锅中还加了至少十五斤的青稞麦。战士们都说，在肠胃里走了一遭之后，这些青稞麦倒是更容易煮烂了。他们说的是实情，我吃到嘴里也是这个感觉，很容易嚼烂，也很有麦香。

唯一让我感到丢面子的是，虽然加了野薄荷和野韭菜这些香料，但我炖的肉却不香——我们总共炖了六条皮带两双皮鞋，非但不香，而且难嚼

得很。

老吕拍着我的后背说："老伙计，炖肉的手艺还得练哪！"但他的脸上却高兴得眉飞色舞。他确实应该高兴，我们所有人都很高兴，老吕没有让大家失望，是他想到的皮带也是肉。

晚饭后，我对大家公布了食物储备的详细情况，越是在艰难的时刻，越是要让大家对真实的情况心知肚明。我举着我师傅的干粮袋说："今天我们没消耗掉一粒存粮，剩下的青稞麦还是十来斤。"

肚子里暖烘烘的战士们为我欢呼、鼓掌。我又举起一把手指长短的野胡萝卜说："仰仗大家的共同努力，我们还剩余了三十二根胡萝卜、十条皮带、三双皮鞋和一捆炖肉的香料，我向大家保证，明天晚上我一定把肉炖得又香又软。"战士们再次为我欢呼，于是我陶醉了，一颗心仿佛要裂开一般，感觉从来也没有像今天这么快乐过，而且从来也没有像爱这些战士那样爱过任何人。

进入草地后的第六天居然是个大晴天，阳光比昨天还要锐利，但是地上的草根却越发糟朽了，空气中飘浮着一股酸臭的气味。沿途没有烧饭的痕迹，没有野菜，什么都没有，只有些饿死的战友。这是我进入草地以来第一次见到饿死的同志。

到了午后，饿死或累死后倒毙在路边的战友越来越多了，许多中毒较深的战士便开始激动起来，口中自言自语，脚下也没了方向。他们的激动影响了其他人的情绪，渐渐地，整齐的一列纵队变成了杂乱的一团，很快又由杂乱的一团变成了分散的一片。大家就这样信马由缰地四下里乱走，没有队列，没有组织，甚至没有人的言语。

我和老吕四处奔跑，也有少数已经痊愈的战友在帮助我们，试图将大家重新聚拢在一起。但发病的战士太多，他们分散开来，不停地乱走，已经有人陷入了泥潭。我对远处的老吕拼命地叫喊，问他怎么办，心中焦急得想要大哭一场。

突然，老吕高声喊叫起来，紧接着几名痊愈的战士也跟着他喊叫起来，最后，所有中毒的战士也一起喊叫起来。他们边叫边笑边跳，向老吕

的方向聚拢过去，在锋利的阳光和腐臭的草根之间回荡着一片欢快的声音——“开饭喽！开饭喽……”

然而，我没有时间欣赏这虚假的欢乐场面，我发现落在后边的两位发病的战友已经深陷泥潭，正一边应和着老吕的声音高叫，一边嘻嘻哈哈地往对方身上丢烂泥，高兴得不得了。

我一边大声召唤老吕，一边飞快地向他们奔去。我身上背着那口该死的紫铜大锅，累得我跑不动，于是我动手去解系在胸前的绳扣，但刚一分神，便感觉脚下一软，知道自己误入了泥潭。

这里的污泥很是浓稠，我的身体下陷得并不快，所以我没有奋力蹬腿，而是将双腿蜷缩起来，盘在身下，羊毛长袍的下摆也被污泥推上来，围在我的腰间。我再次向那两位战友望过去，发现他们离我一丈多远，只有双臂和头露在外边，手上还在软弱无力地丢着烂泥，声音却没有了。回头再看其他战友们，我看到老吕带着几名战士聚在离我不远的地方，正在想办法；更远处，其他中毒的战士们都很听话地坐在草地上——晒脚。

我对老吕挥了挥手，叫道：“快走吧，别瞎耽误功夫啦。”老吕却说：“你小子给我闭嘴，难道你想偷懒，让我一个人照顾这么多疯子吗？”

其实我一点也不想死，看到陷落的两名战友已经没了踪影，我就更不想死了。但是，如果我不死，老吕就不能放心地离开，我也成不了英雄。

这时我才意识到，我已经好几天没有想过英雄这件事了。是的，我居然把它给忘记了。

此时，老吕已经将两支步枪的背带结在一处，然后把步枪横在身下，像我们北方在冰上救人一样，慢慢地向我爬过来。我注意到他的表情非常紧张，他一定是担心我会牺牲。是的，如果陷在这里的是他，我也会同样紧张，不想让他牺牲。如果此时有人说必须得由我一个人从草地中救出这六十多位病人，那么我宁可选择牺牲，因为这项任务太重了，我承担不起。

老吕已经爬得很近了，像是怕吓着我，轻声对我说：你把行李解下来，然后伸手给我。



潜伏

我刚刚解下大铜锅，身子立刻便往下一沉。老吕一定是发现情况不好，忙将身子向前跃起，一把揪住我的袖子，就这样，我们两个人全都陷在了泥潭里。即便如此，老吕还是揪着我的胳膊拼命往上提，但越用力，他自己陷得就越深，很快烂泥便淹到了他的上腹。

胸部被烂泥挤压住，让他吸气很困难，脸色变得黑紫，但他口中却在生气地骂我：小子，你净给我添乱。听到这骂声，我便又想起了我师傅。我师傅跟老吕绝不是同一类人，但在将死之时，我却将他们二人想到了一处。

被我丢在一边的大铜锅并没有沉入泥潭，甚至没有一点下沉的迹象，它就这样大大方方地待在那里，像是在等待下一顿晚饭。我突然明白了，那位顶替我担任炊事员的新战士前几天也是这么死的，他解下了大铜锅，失去浮力，于是就牺牲了。

我连忙伸手抓住铜锅的耳朵，身子用力往上靠，同时另一只手抓住老吕的衣领。下沉停止了，不，不是停止，只是慢了下来。于是我用手臂夹住大铜锅的耳朵，将系住这只耳朵的绳子在老吕的上臂拴牢，再将绳子的另一头系在一束野胡萝卜上，然后用力向守在一边准备救援的战友们丢过去。不行啊，我在泥潭里边使不上力气，只将绳子丢出去几尺远，战友们根本拿不到。我忙又将绳子拉回来，很怕他们像老吕一样冒险上前。

看来，我只有爬到大铜锅上，才能将绳子丢得足够远。但是，等我往铜锅上一爬，那铜锅立刻就开始下沉。锅里的东西太重了，再加上我，让它失去了浮力。

我立刻掏出锅里的东西丢在一边，然后将铜锅另一只耳朵上的绳子拴在老吕的另一只手臂上，这样一来，污泥虽然淹到了他的胸口，但他的人却被吊在大铜锅上，不再下沉了。

我用一只手扒住锅沿，猛地喘了几口粗气，休息一小会儿。有这只大铜锅保佑，我们暂时还死不了。但是，我发现老吕这会儿却突然发病了，他的眼睛向上翻起，嘴巴大张，只有出气没有进气，话也讲不出来。这可不是因为烂泥的挤压造成的，这必定是消渴症引发的心口疼。我见过这种

情况，如果不能立刻救他出去，几分钟之后他必定会死。

我奋力爬上大铜锅，将菜刀系在绳子头上，拼尽全力丢给泥潭边上的战友们，同时高声叫道："你们先不要动，听我的命令。"然后我从锅上爬下来，又检查了一遍吊住老吕的两根绳索，这才从怀中取出我的宝库，将那小半瓶云南白药倒入老吕的口中。

云南白药跟心口疼和消渴症都八竿子打不着，但我希望白药里的血竭和没药的镇痛作用能让他振奋精神；即使药性没有用，白药的粉末呛到鼻子里，让他打几个喷嚏也可能会转移他心口的疼痛。

好啦，是生是死就在这一刻了。我将拴在铜锅另一只耳朵上的绳子头系在自己的手腕上，对战友们大叫一声："拉呀！"

捆大铜锅的两根绳子各有九尺来长，如果战友们能将老吕和大铜锅一起从泥潭中拉出来，拴在绳子另一头的我也就有救了。

被我们两个人折腾了半天，泥潭已经很稀松了。我的身子下沉得极快，老吕刚刚被拔出泥潭，我就已经淹到了胸口。听天由命吧！我将最后一根参须吞了下去，提起羊毛长袍往头上裹了一包空气，然后将手柄中空的铁手勺像根苇杆一样竖着咬在口中，什么也不想，老老实实地沉了下去。

就在即将失去意识的那一刻，我清楚地感觉到系着绳子的手腕猛地一紧，接下来便是刻骨的疼痛，于是我知道，我用不着牺牲了。

我最终也没能将老吕救活。他因为心口疼牺牲了，而我却得救了，所以我们两个人都不是英雄。那位穿红裤子牵毛驴的老者说得好，"想成为英雄的念头是多么的令人苦恼"。即使现在我不想英雄的事，只想活命，只想救活战友，但我仍然很苦恼。或许，我想成为英雄的想法本身就是老者所说的执著，因为我一心要成为英雄，身边的战友才纷纷地因我而牺牲。

战士们说我在那么危险的情况下也没牺牲，身上必定有大福气，一定能带领大家走出草地，便选举我代替老吕当队长。当晚，我带领战士们早早宿营了。



潜伏

最后的一点粮食都被我糟蹋在泥潭里，我们六十多人只剩下那几条系在身上的皮带和三双挂在腰间舍不得穿的皮鞋，没有青稞，没有盐，没有香料，也没有野菜根。宿营地周围倒是还有一些稀湿的红军粪便，但里边已经见不到珍贵的青稞麦粒——想必大队红军也已经断粮了。

战士们并没有因为我丢了粮食而责怪我，大家都躺在一条长长的土埂上休息，几位身体痊愈的战士帮我拾草根、打水，我负责"炖肉"。没有老吕在身边，我感觉很孤单。

昨天我有那么多的柴火，把皮带和皮鞋炖了很久，但依旧是不熟不烂。当时我还特地捡了一小块最薄的鞋面尝尝，结果哽在喉咙里，不上不下地让人难过。今天没有那么多木柴可烧，战士们捡来的多是些湿草根，怎么办？

湿草根很难点燃，但我又舍不得使用子弹中的火药。战士们的每支枪里最多也只有五发子弹，少的才三发，万一走出草地后发生战斗，这些子弹可是不够打一仗的。除了子弹缺少之外，这两天中毒的战士都处在精神恍惚的状态，其中许多战士在无意间将武器丢在了半路上。宿营的时候我特地清点过，算上老吕，这几天我们后备队总共牺牲了八位同志，还剩下五十九人，但只有二十五支步枪。

我将宝库中的那枚小小的燧石紧捏在手指尖，打起火来很吃力。因为火镰丢在了泥潭里，我只能找战友借来一支枪栓打火。花费了很多力气，但草根太湿，点不着。没有办法，我只好从身上撕下一只衣袖，这才生起了篝火。

皮带被我剁成了小块，皮鞋也拆成一片片的皮革，然后我用战士们擦枪的通条将皮子穿起来，放在火上慢慢地烤。最先散发出来的是一股焦臭的味道，说明这些皮革都是真正的好牛皮。慢慢地皮面开始卷曲，粗糙的一面燃着点点火星，光滑的那一面开始冒起油亮的气泡。这就对了，虽然有几年没做，但这道工序我还不会忘记。我师傅在教我这门手艺的时候用烟袋杆敲打着我的脑袋，恶狠狠地说："这普天之下哪有我这么好的师傅？教会徒弟饿死师傅，但是我不怕，我教给你，看你小子挣了大钱会不

会孝敬我？”

我没有忘记他教我的手艺，但我已经没有机会孝敬他老人家了。我师傅当时还告诉我，皮上起了油泡之后就该拿碱水泡。我没有碱水，便动员战士们往大铜锅里撒尿，然后我在尿中洗泡烤过的皮革。

我师傅他老人家确实手艺高，烤过的皮子被这些“碱水”一泡，立刻便松软起来，而且显出了牛皮原有的黏性。我师傅又说：碱水洗，清水漂，然后码在大砂锅里，下边垫上火腿骨，上边盖着拆开的整鸡，文火慢炖三天三夜——我师傅他老人家这是在教我发制“熊掌”的手艺。

第一次跟师傅学习这门手艺，我守着灶台四天没睡觉，等到了大功告成的时候，我师傅却将发好的熊掌自己拿去下酒，只让我找来一只风干的猪前肘和一只牛蹄，再加上发熊掌的原汁造了一只假熊掌给顾客送去，而且照例得了赏钱。我那可怜的师傅，当初他可算不得是个好人哪！

我没有三天三夜文火慢炖的功夫，但终究还是将这些皮子炖得能吃了，为此我很有成就感，战友们对我的夸赞也让我很受用。只是，这一夜我却没睡好。

晚饭后，我像老吕一样四处察看战士们的情况，无意间望见东边很远的地方有篝火的光亮。我连忙熄掉篝火，沿着土埂朝东走了一段路，但还是看不清。他们距离我们至少也有两三里远，我只能看出来那是两堆或者三堆篝火，其他的什么也看不清。

回到宿营地，我发现有几名战士也在朝这边张望。他们问是什么人，我说只有两三堆火，不会是我们的人，多半是藏兵。

自从我们进入藏民区，便发现国民党军队在藏民中间造了许多谣言，让他们对红军充满了敌意，所以经常发生掉队的战士被藏兵劫持的事。红军进入草地以后，藏兵们便分成许多小股，骑着一种蹄子特别肥大的马追踪我们。他们的目的就是缴获我们手中的枪和子弹，扒我们身上的衣服，并不常杀人，但被扒掉衣服的战士多半会在夜里冻死。

战士们问我怎么办，我说还能怎么办？反正夜里他们过不来，还是先睡觉吧。我在战士们面前故意把自己装扮得像诸葛亮一样平静，但整整一

夜我也没能合眼。

这天夜里没有下雨，而是下起了大雪，积了厚厚的一尺。天光放亮之后我看到，雪落在毒水中立刻就融化了，但积在草墩和草梗上的“雪堆”则像是一只只奇形怪状的动物，疏疏落落排到天边，不像是人间的景致。

远处的藏兵也发现了我们，骑着马，远远地兜圈子，一时还不敢接近。但此时我还顾不上他们，我必须得一个一个地检查战士们的情况，结果发现有三名战士牺牲了，有二十五名战士已经痊愈，其他战士的中毒症状也减轻了许多。

我让众人推选出一位战斗指挥员，他们推举了一位排长；又让他们选出神枪手，结果有五人报名。排长给每位神枪手配了两名助手，将他们分成五组，只许神枪手开枪，助手负责替他扛枪装子弹。

我指挥另外几名痊愈的战士按照病情轻重将病人们相互搭配，五个病人一组，用捆紫铜大锅的绳子将他们拴成一串，每位痊愈的战士负责一组，而我负责前后照应。战士们都是品格高尚的好同志，并没有因为我是炊事员而轻视我，反而热心地帮助我工作。

藏兵们骑在马上，举着带支架的步枪，嘴里嗷嗷叫着向我们冲过来，但还没到射程之内他们就圈马回去了。如此几次，排长告诉我，他们也害怕，不知道我们的情形不敢冲上来。

我问他们有多少人。瘦小的排长让两名战士抱着他的腿将他举起，伸指数了一阵，告诉我有二十八或三十人，每个人都有马有枪，而我们总共只有九十三颗子弹，正面战斗必定要吃亏。我没了主意，他却笑着说，用不着杀死每一个人，只要能把他们吓跑就行。但是我知道，这些藏兵的脾气执拗得很，一时半会儿不会改主意。

藏兵们冲得更近了，已经能够看清楚他们的胡须。他们分成两队，但并不直接向我们冲来，而是策马由东向西沿土埂的两侧冲过，然后在西边远处交插，回头向东再从我们的两侧通过。他们一边叫一边射击，排长却不许射手们开枪。

等他们再来时，离我们就更近了，排长下令开枪，藏兵们则拼命地打

马向远处逃去。然后排长问射手们都打了几枪，有的说打了三枪，有的说打了四枪。排长命令他们下一次听他的口令，他每喊一声，每个人就只许放一枪。这个办法果然管用，藏兵们从西向东回来的时候，我们射中了一匹马。跌下马的藏兵被同伙救走了，那匹马却在挣扎中撕开了糟烂的草根，陷入泥潭。我真是可惜那好几百斤肉，全都糟蹋了。

进入草地的第八天，我们仍然在与藏兵对峙。到了第九天，战士们已经痊愈大半，但我们也牺牲了三名同志，一名中弹，另外两名是饿死的。

只是，那些藏兵还缠住我们不放。排长说，这些家伙知道我们没有粮食，他们是想把我们困死在这里。我对排长说我们必须得离开这里，按照正常情况，我们离草地的边缘最多还剩下两天的路程，坚持一下，红军大部队一定会来接应我们。

于是我们出发了，加上刚刚痊愈的战士，射手们被分成十二个小组，队伍排成两列纵队，排长端着枪走在前边，我背着大铜锅走在最后。战士们虽然两天多没吃一粒粮食，但精神还不错，嘴里高唱“粉碎了国民党的乌龟壳，我们真快乐……”我觉得，除了饥饿，这支队伍毫无缺陷。

藏兵们见我们唱着歌走出来大约很吃惊，勒马远远地在东面跟着，既没往上冲，也没开枪。到了午后，雨也下过了，雪也下过了，那些藏兵一定也等得心焦了，便排成一队向我们冲过来。但他们仍然是在吓唬我们，兜一下圈子又回去，只把我们的行军路线逼得越来越偏西。我知道，这些藏兵是想逼我们离开大军的行军路线，迷失在草地中。

晚上宿营前，我们又有两名战友累饿而死。

进入草地后的第十天，我们迷路了。路上再也找不到大军的痕迹，没有牺牲的战士，没有泥潭的标记，什么也没有。那些藏兵们似乎也在犹豫，无法决定是不是跟着我们继续走，过后他们大约想出了更坏的主意，开始不断地从前边冲击我们的队伍，我们的行军路线不得不更偏西了。

这天中午，我以为该是为革命尽忠的时候了。战士们全都横七竖八地瘫倒在毒水里，枪横在肚子上或丢在一边，似乎已经失去了求生的意志。我拖着大铜锅勉强爬到排长跟前，问他：“怎么办？”他却将脑袋枕在另



一名战士的腿上，盯着远处的藏兵，话也没有力气讲。

藏兵们先是试探着在我们近前来回跑了两趟，显然看出了便宜，便策马径直向我们奔来。堪堪来到近前的时候，排长突然翻身爬起，对着后边的战士们高叫道："咬胳膊。"

射手也都翻身而起，各自在自己的胳膊上狠咬一口，疼痛让他们立刻精神了起来。排长又大叫："架枪。"两名助手一个跪在射手身前，另一个将步枪架在他的肩头，并且帮助射手把枪扶稳。

这突如其来的变故让藏兵们吓了一大跳，后边的藏兵慌忙圈马而回，前边的几个却收不住马，向我们直冲过来。这时排长又大叫一声："打了吧！"

当先的那匹马同时中了五枪，一下子栽倒在我们跟前。紧跟在后面的那匹马被它绊住，跌到了我们的队伍里，立刻便有那机灵的战士上前紧紧拉住马嚼子。马成了我们的战利品，但两名藏兵却逃走了。

这一场打得漂亮，大家都在欢呼。我把大铜锅解下来，割开中枪的那匹马脖子上的血管，接了半锅马血。战士们你一杯我一碗喝着马血，算是进入草地后第一次破例吃了午饭。

到了即将宿营的时候，我们已经能够望见远处的山峦。总算要走出草地了，大家都很兴奋，但藏兵却还在纠缠我们，他们占据了我们前进路线上的宿营地，又派出一队骑兵在东边游弋，硬是逼着我们往西走。

向西走出去四五里，我们选择了一处树木茂密的小土岗宿营，跟随我们的藏兵也回去了。看来，要想走出草地，明天无论如何还得再打一仗。值得庆幸的是，草地的夜晚还是安全的，没有人胆敢在夜间的草地上行走。

战士们用那匹缴获的战马将死马驮了回来。我支起大铜锅，将那匹死马剥皮取肉。两匹马的背上都带有皮囊，里边有少量的盐、青稞面、牛肉干和牛油；宿营地里有取之不尽的木柴，各种各样的野菜，还有大片的蘑菇。

没有人要吃蘑菇，大家要吃炖肉。如今有了好食材，当然是我大显身

手的机会，我将马的里脊肉和通脊肉剁碎，再加上切碎的野菜，然后用青稞面勾芡汁，给战士们熬了一大锅香气扑鼻的菜肉粥。

吃过粥之后，战士们还要吃炖肉，我只能好言相劝，告诉他们饿得狠了不能直接吃肉，我夜里会再给大家熬一大锅肉粥，等大家的肠子和胃都缓过劲来，明天早饭就可以吃炖肉了。

战士们都是好样的，不单懂道理，而且吃得饱睡得香。等大家都睡下之后，排长对我说，藏兵知道我们有了吃食，就不会像前几天那样等我们饿死，他们明天必定会在半路上拦截我们，而我们现在只剩下二十六发子弹，根本打不赢这一仗，现在你得替大家拿个主意才好。

打仗的事我一窍不通，没有主意，但我却在想另外一件事，便问排长："你说我们现在离走出草地还有多远的路程？"他说："最多四五十里。"我说："如果吃饱了半天就能赶到吧？"他摇摇头说："若是往日没有问题，现在恐怕不行。"

有了食物却没有子弹，怎么才能打退这些藏兵呢？我心中焦虑，便问排长："你好好想一想，用二十六颗子弹怎么才能打败那些藏兵？"排长想了想说："只有打伏击。"我说："那就打吧。"排长说："不知道前边的地形，没有办法设伏。"我说："今天晚上有星星，让我提前出去侦察一番就是了。"排长说："你是炊事员，不知道在什么地方能设伏，还是得我去。"我说："你万一要是回不来，明天的兵谁带？"

我们两个人争论了半宿，一直到战士们半夜醒来喝粥时也没有结果。最后大家围着粥锅开了个民主会议，决定我们两个人谁也不能去，而是另外推选了两名战士前去侦察。我给他们带上一点盐和牛肉干，送他们到草地边上说，你们天亮前一定要赶回来吃炖肉。他们说给我们多留两块肥的，便去了。

进入草地后的第十一天，出去侦察的战士只有一个人回来了，另外一名战士走夜路陷进了泥潭。这一天藏兵们也早早地赶到我们前边，策马往来驱驰，打算将我们继续往西赶。我们没有上当，而是决定再休息一天。

这一天一夜，我为战士们做了六顿饭，希望他们尽快恢复体力。午夜

未到，排长便从自愿报名的战士中间挑选出十二名身体状况最好的组成了一支伏击部队。我给他们每个人准备了一大包煮熟后又切成小块的马肉，可以保证他们在射击的同时也能进食。然后我以队长的身份命令他们：埋伏好之后不许盲目出击，我在中午之前一定会带着队伍赶到伏击地点。排长则说不管我们最后能有几个人到达伏击地点，只要你们准时到达，我们就一定会打败这些藏兵。

排长他们出发了，留下来的战士们并没有害怕，只是看上去有些心神不定。这也难怪，明天我们这些人要穿越四十多里的草地，还要面对武装的骑兵，而我们的枪里却没有一颗子弹。

进入草地后的第十二天凌晨，天还没亮的时候，我们在营地里燃起一大堆篝火，希望能迷惑藏军，让他们以为我们正在做早饭，然后我带着队伍出发了。

这又是一个好天气，没有雨雪，草地上的毒水最深处也只有一尺。在行军路线上，有排长他们用灌木枝为我们做的标记。我们排成两列纵队，跑步前进。若在以往，跑步行军我们一天能走一百多里，但现在不行了，大家虽然休息了一天两夜，但身体状况并不是很好，出发后不到半个小时，行进的速度就慢了下来。

藏兵们好像并没有发现我们的行动，远处也听不到马蹄践水的声音。于是我让大家跑一段便停下来喘几口气，然后再跑一段。天亮时，我们已经能清清楚楚地望见草地外边的山坡和树丛，飞鸟也来到我们的头上盘旋。我为大家点起了几支火把，但并不是为了照亮路程。就在这个时候，藏兵来了，马蹄将毒水踢起一丈多高，自东向西，风一般径直朝我们奔来。

他们一定是被我们的计谋给激怒了，不再在我们身边绕圈子，而是用步枪上锋利的枪架对准我们，径直冲入我们的队伍。

我对大家高声喊道："蹲下身子，点火把。"几十支缠着军装撕碎的布条并且涂了牛油和马油的火把燃烧起来，战士们挥舞火把迎着藏兵冲过去。那些长着肥蹄子的藏马必定没见过这阵势，身子一偏，便从我们的队伍中穿了过去，但我们还是有两名战士被藏兵刺伤了。

我借着这个机会和战士们抬起伤员向前猛跑，这时藏兵又从西边冲了回来，这一次他们开枪了。我再一次高喊："蹲下身子，投火把。"几十支火把向斜刺里冲来的骑兵头上飞过去，藏兵们又一次穿过了我们的队伍，我们又有两名战士中弹受伤了。

藏兵的第三次冲锋是从我们的身后兜过来，他们不再排成一线，而是像我们一样排成两列，一边冲锋一边射击。我第三次高喊：扔掉背包，上马。

我是队长，我排在最后，骑兵最先追到我的身前，所以我必须得为大家做出榜样，才好鼓起战友们的勇气。我瞅准当先来到的第一个骑兵，在他冲过我身边的时候便猛地跳起来扑向他。

我在城市里长大，只见过马，没碰过马，不知道该怎么对付它。但与这种马近身肉搏我并不担心，因为这种马太矮了，如果是这么高的矮墙头，我平日里一跳便能骑上。

我最初的想法是扑上去抱住马脖子，翻身上马，然后再将马上的骑兵打下去，夺了他的枪。但是我想得太容易了，那马跑得很快，我这一扑只抓住了藏兵的袍子和马鞍带，马牵着我往侧面一冲，又让我腾出手来抓住了马鞍和骑兵的腰带，然后拼命地往马身上爬。那藏兵一定是被我吓了一跳，也没开枪，只是回过身来拿枪托打我的后背，用拳头打我的头，而我则一口咬在他的大腿上。我现在已经顾不得光脚被拖着在草根上磨的痛楚，只想着如果不把他弄下来我就得死在这里。

这家伙的皮裤太厚了，我知道自己没咬着他的肉，但牙齿毕竟给我借上一点力，让我腾出右手向上去抓藏兵的袍子，想抱住他之后一起滚下马来。但是我没能抓到他的袍子，却拉出了他横插在腰间的长刀。藏兵许是见我拉出长刀便害怕了，他用枪托使劲敲我的手和头。这时我再也抓不住了，手一松，门牙也被扯了下来，但我还是一刀插在他的马屁股上，然后便一头栽在烂泥里。

等我擦干净脸上的泥水再看，不禁高兴起来。我们抓住了两名俘虏，缴获了三支步枪，枪里都还有子弹，但是，我们自己也有七名战友受伤了——我掉了门牙不算，他们受的都是枪伤或刀伤。



藏兵们远远地跑到草地边上，好像是一时不知道该怎么办。我带领着战士们径直向他们冲去，只要冲过他们的堵截，便战胜了这块该死的草地。

“杀呀！缴枪不杀！红军优待俘虏！”我们昂着头，高声大叫着，有些战友举着空枪，有些举着死马的大腿骨，有些举着木棒，而我则冲在最前面，手里高举着我师傅送给我的出师礼物——王麻子切菜刀。

藏兵们分散开来，将马稳稳地停在草地边上，端枪向我们瞄准，然后枪响了。我身边的战友倒下一个，又倒下一个，但我们大家仍然高声叫喊着，挥动着手中的武器，拼命向前冲。这种拼尽全力的冲杀，甚至让我感觉到一种脱胎换骨或是灵魂出窍般的快乐。

突然，我看到藏兵背后的山坡树丛中又冲出来一队人马，队形一字排开，全部是跪式射击姿态，然后一排枪打将过来，藏兵们的马立刻就像是遇到了马蜂一样暴跳着四散开去。是排长带领着神枪手接应我们来了，我准确地将战友们带到了离预定的埋伏点一里多远的地方。

但我们中间没有人停下脚步，依然向前冲，口中依然不住地高声大叫，手中的兵器挥舞得依然是那样有力，向掉头奔逃的藏兵们追杀过去。直等到冲出草地之后，我们大家才发觉自己已经累坏了，便倒在结实的土地上喘粗气。

藏兵是不能杀的，这是上级的命令。排长先把俘虏都打发走了，然后将伤员安置好，这才来到我的身边，笑着对我说：“老弟，你小子比我吃了蘑菇还要疯，行，够勇敢的，回去跟着我扛枪吧。”

1935年9月9日，我带领着后备队中活下来的四十八名战士，在一个名叫巴西的地方追赶上了中央纵队。当时大家都很忙，没有人抽空表扬我们，而我们也只想好好地吃顿饱饭，美美地睡上几天，不想，刚过午夜我们就被叫了起来，与红四方面军暂时分手，独自北上抗日去了。

直到过了腊子口，大家才终于松了一口气，知道这次大转移已经取得了巨大的成功。团长召集全团战士开大会，纪念所有在转移中牺牲的战友，嘉奖活下来的战斗英雄，让我大感意外的是，我也居然被算做是英雄中的一员。团长说我在最危险的情况下独自一人将中毒的战友带出草地，

这比传说中的英雄还要了不起，他决定满足我的愿望，提升我为机关枪手的助手，还要发给我一挺刚刚缴获的捷克式轻机关枪。但我谢绝了团长的机关枪，而是选择了一口搪瓷大锅，用来代替被我丢失在草地里的紫铜大锅。这一年爬雪山过草地长了许多的见识，让我终于发现了自己身上最大的价值——其实我是一个当厨子的好材料。



叁 在传说中等待

半个天津卫的闲人都听说了，本地最出名的花花公子崔大少，居然用了三年多的时间在等一个人，但到底是在等谁，却没有人能说清楚。1931年9月20日的《新闲话报》上突然刊登出一篇文章，名为《崔大少揭秘》，篇幅之长，仅次于对两天前“九一八事变”的报道，作者是有名的记者红袖馆主，文中说：

北伐胜利那年，崔大少一夜之间就把家败了，从此他在日租界著名的大旅社息游别墅门前摆鞋摊度日，然生意清淡，怕是难以糊口云云，……据笔者多方调查，并亲往观察其人数日，种种迹象证实他确是在等候，然被等候者是何等样人，坊间猜测不一，大体上有一十八种说法，其中一十五种说法认为他是在等一个女人……

崔大少把读过的报纸整理好，交还给息游别墅的账房，随口道：“这个记者可真会想。”这句话被作为当事者本人对文章的证实，由账房传播出去，于是，人们终于把思想统一到红袖馆主旗下——崔大少其实是个情种，便对他在等待什么样的女人越发好奇。

当年衣饰光鲜的崔大少，如今穿得不大像样，头上的毡帽已经很破旧了，由于一年四季都戴着，夏天的汗渍在上面留下了一圈圈年轮般的白碱。岫玉的帽正也开了线，他从大襟上取下根针线，重又将帽正的四角钉得牢牢的。这个东西若是被遗失，他这三年也就白等了。

关于崔大少在毡帽头儿上不伦不类地钉了块帽正这件事，周围的人只

当他是败家后的精神失常，唯有日本大间谍头子土肥原贤二一眼便发现了问题的实质。去年夏天，土肥原偷偷来到息游别墅会见溥仪的老丈人荣源，他本已经走进大门，却又慌忙退了出来，人也没见，便径自坐上汽车离去。根据与他同行的间谍上角利一战后出版的回忆录《我是如何把溥仪带到满洲的》记载，回程的路上土肥原对他讲，那人头上的毡帽是个暗号，他必是监视息游别墅的间谍，这对他正在策划的那件大事极为不利。此后，上角利一派人监视了崔大少一个多月，甚至让间谍们假借醉酒撒疯，抢下他的毡帽来细看，却没发现任何疑点，由此上角利一得出结论：土肥原虽然得享大名，但也有犯错误的时候，对崔大少他就看走眼啦。

然而，日本人心粗，他们没有注意到，崔大少那块看似“五福捧寿”的帽正，其实雕着六只蝙蝠。

通常是早上7点30分，大魁会在上学前路过崔大少的鞋摊，把他娘做好的布鞋送过来。大魁他娘原本两天才能做一双布鞋，近来她发现了可以雇邻家妇女帮忙干活的诀窍，便每天五双八双地生产，由此她们母子的收入自然也就多了起来，但这对崔大少的收购能力却是个不小的考验。

大魁的爹是崔大少的拜把子兄弟，除去家里穷，为人无可挑剔。三年前崔大少败家之后，他这位把兄弟一跺脚，离开本地出门闯荡去了，至今没有音信，于是崔大少便让大魁告诉他娘在家里做布鞋，做多少他给卖多少，挣的钱保证够他们母子过日子和供大魁上学。

“他崔大爷，您辛苦啦。”原来是大魁他娘来了，三年多没见面，她并不显老，却是满面泪水。他忙问：“大魁呢？”她道：“在意国医院里，说是得了白喉。”他问：“得多少押金？”她道：“得一百，我手里有八十，剩下的就没办法了。”

崔大少想了想，道：“你先回医院把八十块钱交上，过会儿我就让人送钱去。”大魁的娘把鞋放下，泪水却流个不停，抽抽搭搭地去了。

崔大少从棉衣里摘下只怀表，拔腿奔了街对面前任黑龙江督军开的当铺，再回来时手中多了一卷现大洋。“老何，”他叫过息游别墅的门役，



潜伏

“你过河一趟，把钱送到意国医院，给大魁他娘。”老何死心眼儿，问：“你怎么不自己送去?”崔大少一摇脑袋，没有回答。

突然有人问：“有黄杨木底儿的弓鞋吗?”崔大少激动地脱口而出：“不巧，光剩下柳木的啦。”为了这句问话，他足足等了三年零两个月，不由得他不面热心跳。

那人又问：“要是没有，桃木的也行?”

这一句便与事先设计好的对白不同了，崔大少非常失望，抬眼一看，见问话的是个衣装华贵的女子，想必是刚在息游别墅打了一宿麻将牌，天亮要回家了，才想起婆婆让她给买弓鞋的事，便没好气道：“您往前走几步，盛锡福一准有。”

这前前后后的一切，都被躲在餐厅里观察崔大少的红袖馆主看到了，他拿出采访本做笔记：

据息游别墅门役说，崔大少每天早上都会收到一个男孩给他送来的布鞋，但两三年来，却未见卖出去一双。那些鞋到哪里去了？崔大少与做鞋的人是什么关系？……长期在此包房的新一代女校书刘小姐称，崔大少与她是大学同窗，精通英法文字，能写能算，可以轻易在洋行、海关、邮电局找到高薪工作，不想却在此卖鞋自污，必定与感情事有大关联……

一个多月之后，11月8日，红袖馆主发表了对崔大少的最新报道：

众人原以为崔大少在苦苦等候出外未归的恋人，其实谬矣，据可靠消息来源称，……近日崔大少多次委派他给那妇人送钱，少则十七八，多则百十块，而此妇人的丈夫实为崔大少的结拜兄弟，失踪多年，生死不明……

红袖馆主故意没有写上与鞋相关的内容，因为，崔大少存下来的几百双布鞋，已在前几日被他转手卖掉了。这原也是笔意外之财，前几天日本人找大混混儿袁三爷组织一批闲人闹事，但所有人都明白，替日本人干活，能多弄一个算一个，于是，众人除每日饭食工钱之外，又多要了两双鞋钱。

不想日本人脑袋不好使，以为这些人真的要鞋穿，便把这事委托给内藤洋行，而红袖的大舅子正在内藤洋行当采买，便揽下了这桩生意。钱是

按两块二一双领的，但给崔大少的却是一双鞋六毛钱。这种事不能写到报纸上，日本人小心眼儿，万一瞧见了，必定会跟他找后账。

傍晚的时候，崔大少看到一群群、一队队的混星子、流氓、青皮光棍儿们光着脑袋，抡着手枪，从他眼前经过，奔华界去了，不一会儿，华界那边传来一阵阵枪声，有人跑回来说是混混儿冲进了华界，一路放枪一路抢，已经抢过了东马路，正往估衣街那边去。他们抢了谁跟崔大少无关，唯一有关系的，是这些人脚上穿的都是大魁他娘亲手做的布鞋。

没有了这几百双鞋，他崔大少从此就狗屁也不是！为什么要这么说呢？有一个从同治年间流传下来的故事可为佐证，故事说的也是拜把子的两兄弟，也是把兄富把弟穷，把弟出外谋财，一走三年五载没有音信，等终于回到家来，见老婆孩子倒还活着，只是把兄未曾帮过她们一丝半缕。这位把弟当即大怒，拿刀去找把兄理论，把兄将他领回家中，打开库房给他看。故事讲到此处便有了分歧，《沽上英雄谱》中说是房中存了满满一柜子扇套，而城里流传的版本却说是库房里堆着一两千只柳条筐，反正不管怎么着，那娘俩这几年靠手艺养活自己，做出来的东西都被把兄派人高价买了回来，让她们赚到的钱足够过平安日子。那位把兄说得好："我这大伯子要是三天两头给她们娘儿们送钱送米，岂不坏了老弟你的名头？"

这就是"义"，是天津卫老爷儿们最独特的表达"义"的深刻内涵的方式，然而，崔大少如今失去了这个机会，因为他失去了物证——那几百双鞋。

大魁那孩子一病不起，花钱如流水，现在对于崔大少来讲，只要能抓挠来钱，让他干什么都行，但他又不能离开这个倒霉的鞋摊，因为，他当真害怕有人来找他时他恰好不在，虽然三年没有音信，但既然约好要相见，那边就一定会派人来找他。现在，他只有变卖家里的东西来给孩子治病，最终不得不卖掉那批布鞋。

一辆汽车吱的一声停在息游别墅门前，门役上前一躬到地，拉开车门，车里下来一男一女。这车看着眼生，必是头一回来，崔大少放下咬了



两口的烤白薯，心中刚转上一点闲心思，却被白薯呛住气管，咳得扑倒在地——他认出来，那位从美国大汽车上下来，穿件水獭皮领的毛哔叽大衣，手臂上吊着个妖妖佻佻小娘儿们的，正是他那一个头磕到地的老把弟。

夜里两点多钟，华界那边仍在响着零星的枪声，崔大少的把兄弟终于出来了，后边跟着一群有身份的人在送，那些人的马弁、跟班之类的跑在前边驱赶闲人。崔大少三步并作两步冲开人群，上前抓住把兄弟的衣袖，张口刚要说话，便被把兄弟将手中的报纸摔在他的嘴上，跟着保镖过来，上边一拳，下边一脚，便把他打发了。

美国大汽车载着他的把兄弟呼啸而去，送行诸人向他啐上一口也各自散去，崔大少倒在地上没有反应，只盯着报纸上红袖馆主新写的那篇文章流泪，文章的标题是《崔大少新传·小婶娘原来是三姨太》。在没败家之前，他确曾有过两房姨太太，只是，自从他参加了救国救民的大事业，他便把她们都打发了。

这是些陈年旧事，如今红袖馆主把它们捣腾出来，怕要给他惹上个不义的骂名了。这也难怪他的把兄弟生气，他崔大少若有孩子，确是应该称呼大魁他娘为“小婶娘”，然而，这话他又无从解释，即使找到了把兄弟，他也无话可说，因为他失去了最为关键的证据——大魁他娘亲手做的那儿百双布鞋，现在正穿在“便衣队”的脚上。

这就是天津历史上著名的“便衣队事变”，是日本人为了掩护溥仪逃往东北，特意制造的一场大混乱。

土肥原和上角利一从中原公司二楼的窗子里朝下看，见便衣队一群群地往华界发动冲击，俩人乐得合不拢嘴。不过，土肥原还是敏锐地发现，中国人毕竟有些鬼点子，他们在脚上穿了同样的鞋，这必定是在不引人注意的情况下给自己人做的记号。

11月12日早上7点半钟，又有人问：“有黄杨木底儿的弓鞋吗？”崔大少照旧脱口而出：“不巧，光剩下柳木的啦。”那人又问：“这天下难道光剩下穷人啦？就没人穿好鞋吗？”崔大少答：“想穿好鞋也得有双好

脚。”……问话的还是上次那位贵妇人，只是这一次俩人一问一答的，句句都与组织上跟他分手时交代的接头暗语不差分毫。

崔大少摘下毡帽头儿抓了抓头皮，随手拿了双鞋包上，道：“两块钱。”便把包着鞋的纸包交到那妇人手上。息游别墅的门役事后跟账房讲，这话又被账房转告给红袖馆主，说是崔大少为女人昏了头，把毡帽头儿跟鞋一块儿包起来卖啦！也就在这个时候，崔大少看到，那个一脸精明相的日本胖子又来了，他先是拿眼紧盯着他，停了片刻，掉头便走。

土肥原确实挺生气，虽说溥仪昨夜已然逃离本地，但有这么个家伙天天守在门前，对他总不是件好事，然而，等他打电话调来日本警察，崔大少却早已离去，而且从此便消失了，再也没有在本地出现过。土肥原对此得出的结论是，这家伙必定是个共产党；门役对此得出的结论是，崔大少一准是找着好事由，挣大钱去了；红袖馆主的结论是，他终于等到了那个女人，俩人离开本地过小日子去了……

上午9点30分，英商麦加利银行1号窗口的印度籍出纳员刚刚上班，便有位绅士递上来一份提款单：“请您盖章。”她又客气地把提款单退了回去。来人从衣袋里掏出一顶苦力戴的那种破毡帽，把缝在上边的一块玉石揪下来，涂上印泥，盖在提款单上。

印度出纳员找来印章档案详细查对，证明这枚六只蝙蝠的印章确实是存款者持有的凭证。“请问您是提现款么?”接待规程要求她必须得这么说，但几十万块现大洋如果提现款，来人应该有一支汽车运输队停在银行外边。那人又送过来一张汇款单，是汇丰银行香港分行的账号，道：“全部转过去。”出纳员问：“本行账号资料撤销么?”他道：“当然。”出纳员却暗道：这个香港的账号是英国总领事馆早有通报的户头，几年来，有许多人都在利用这个账号周转抗日资金，她有责任把这笔汇款的情况向英国上司汇报。

这时，她发现一位漂亮的中国妇人带着个漂亮的中国男孩向这边走过来，妇人对那位绅士道：“他爹，大魁说，他崔大爷让告诉你，说他不用钱，自己先走啦。”



潜伏

那位绅士发了一声感叹：“这可是我那老把兄变卖了全部家产捐出来的钱，看守了三年多，他居然一分钱也没动过，这又何苦呢？”

肆 敌后

1

这是我平生最冏的一件事。1938年秋天，我刚刚结婚，太太关玉如二十二岁，人长得美，在我看来几乎没有缺点——当然，除了有些迷信之外。接受任务的当天，玉如硬是拉着我去算了一卦，就在独流镇的运河边上。卦师将三枚金钱摇得哗啷哗啷响，卜出一个“大畜”，二四爻动，变爻后为“离”卦。他说：“此卦卜南行可是不吉，您太太五日之内当有小恙，一个月之内您会错失一个自救救人的机会，最要紧的是，腊月之前您必有血光之灾……”

我向来不信这些骗人的玩意，但玉如相信，她出身于满族旧家，除去洋教，凡是日常生活中的迷信他们家都信。两年前我去求亲，她父母请人批过“八字”之后，硬是说我命里克“岳家”，只宜“出家”，不宜成家，于是，我便失去了正大光明迎娶她的机会。

听了卦师的话，玉如被吓得脸色发白，问我说：“咱们能不去吗？”我只好故作轻松道：“上级领导要是有别人可派，就绝不会拿咱俩这对活宝去冒险。”其实，事情原本也是如此。党中央指示在华北各县组建抗日武装，开展敌后游击战，但八路军的同志还没有派过来，而北方局既缺少

军事干部，也没有武器装备，便只好发挥每位同志的特长，奔赴各地想办法先将队伍拉起来再说。我原在天津做地下工作，若不是身份暴露逃出来，这会儿还应该在电话局当技师，但是，如果我的身份没暴露，玉如也不会下决心跟我私奔。如今，华北的所有同志都在忙于抗战，只有我们这两位闲人躲在独流镇我姨妈家里度蜜月，自然应该出来工作。从另一方面讲，我也明白领导的想法，他们之所以选中我前往沧州收编麻老二的土匪武装，必定是因为我姨夫曾是静海县的土匪头子，认为我对土匪理当有所了解。只是这话我们谁也没有明说，讲明了反倒不美。

接受了任务我原想只身前往，但领导却让我把玉如带上，他们说得也有道理，带上她毕竟是个帮手，而且也是很好的掩护。只是，我此去是与日寇、土匪、汉奸打交道，危险得很，有我一个人舍身前往也就罢了，没必要让玉如这种娇贵的女学生跟着犯险。但这话我又没法开口，因为抗日救国要求我毁家纾难，一味地心疼太太会让我在领导面前显得不像个英雄。

我跟玉如坐小船沿南运河到沧州起旱，又坐马车在日本人新铺了柏油的公路上走了大半天才来到目的地。辛店是沧州和盐山县城之间的大集镇，五天赶两个集。看到这个大集镇我才明白上级领导的英明，这条公路是京津直通山东的要道，在这个地方摞一支抗日武装，便等于在敌人的咽喉上插了根刺。当然了，日本人想必也明白这个道理，辛店据点正在建设之中，规模很大，炮楼和兵营已经建好，周边的环形围墙和濠沟也修得差不多了。

我先把玉如隐蔽在接应人高占魁家里，然后才去辛店据点找我表哥。以往上学的时候，我每年暑假都到姨妈家里长住，很是佩服姨夫身上的那股子豪横之气，跟他学了不少东西。跟表哥我也很亲近，当年他总是带着我到处玩，给我买好东西吃。然而，这一次我并不想让表哥知道我的真实身份，更不想让他知道我是带着家眷来的，因为他毕竟是伪军中队长，是汉奸。

表哥见到我着实亲热，说早接到你的信了，只是我每日瞎忙，你信上又没个准日子，要不我就派人到沧州接你了。我说你忙的都是“正经事”。他说你小子别骂我了，我这也是没办法。于是我们相对大笑。

我发现表哥在外貌上没有多大变化，依旧高大英俊，只是一条腿受伤变瘸了，神情中也多了些阴郁，不像当年在家里当独生子时那般快活。我细一问才得知，表嫂几个月前去世了，他怕老母伤心，就没敢告诉家里。我只好安慰他说，等我回天津给你找一个女学生。他问我有没有娶亲，我只好说还没有。他便笑我说，有女学生还是先留给你自己吧。

我最初的计划是，先找到表哥，然后由他替我与麻老二牵线。毕竟兵匪一家，他们同居一地，没办法不打交道。我猜想，上级领导也必定料到我会这样做，因为他们了解我的一切。表哥问我找麻老二是寻仇、做生意还是拉队伍，我只回说是做生意。表哥很体贴地没再细问，因为在这乱世，几乎每个人心里都有对自家兄弟也不便言说的秘密。然而，他却开始苦口婆心地劝我放弃联络麻老二的想法，见我拿定主意不肯改口，他便为难得不行，脸上苦得能拧出水来，最后只好说，麻老二那家伙是个混账，不好说话，跟他非但没有交情，可能还有些嫌隙，要是万一有了麻烦，让我可别自己硬挺着，赶紧带信给他。

走出据点，路过一家肮脏的小饭铺，我以为表哥要请我在这里吃饭，不想，他只将满脸油泥、扎着围裙的掌柜的叫出来说，你赶紧带个话，说我表弟特地从天津来拜会你们东家。当晚，表哥把我安置在一个年轻寡妇家里住，寡妇自称夫家姓周，表哥却叫她王二姐，我只叫大嫂。显然这妇人是表哥的姘妇，对我亲热得好似一盆火，打酒、割肉、烙饼、炒鸡蛋，她五岁的小女儿也跟着剥葱、抱柴禾。我惦记着借住在联络人家里的玉如，但又不能不顺了表哥的意住在这里，心中很不踏实。不想，等表哥刚回据点值夜，高占魁就来了，隔着院门高声道："二姐你忙哪，今天集上卖剩下两捆韭菜，给你拿一捆吃！"说罢将韭菜放在门口便去了。

我知道高占魁必定是来找我，便借故吃得太饱出去遛食，刚转过街角，高占魁就拉起我飞也似的跑回家。原来玉如病了，上吐下泻，发烧不止。她一见我就委屈得什么似的，说我跟你私奔那天没看皇历，原来是个"大破"之日，可不是好兆，如今连卦师的话也应验了，所以咱们还是先回去，跟领导解释解释，等选个好日子再来。我说你上吐下泻是水土不

服，发烧是你这一夏天积的火，坐船被夜风伤着了，内热上火，外感风寒，没有大碍。但我这话她根本听不进去，只是一个劲地埋怨我不疼她。

满族旧家的姑娘出嫁前都被宠坏了，一点小病痛也禁受不起，可这附近几十里又没有医生，无奈之下，我只好听从高占魁的建议，带着玉如去十五里外的村子找麻三姑。然而，让我没想到的是，这位麻三姑其实就是麻老二的寡妇娘。

麻三姑五十多岁的年纪，漆黑的头发挽着个髻儿，用刨花水梳得晶亮；虽是三寸小脚，走起路来却噔噔的，好似一对锻铁花锄；脸上的相貌我最初没看清，因为她那双眼睛就是一台戏，而等到她开口时，我的五官便好似同时被她的话语灌得满满的，一时间什么也辨认不清了。她说："哎呀，这是谁家的小媳妇这个俊哪！天仙下凡杨贵妃再世这么俊的媳妇，该不是先生您的吧？什么叫前世修今生今生修来世，您真好福气！瞧您这气色便是骑大马坐大轿的命，到我们这小地方来想必是有大买卖要做，不像我那没出息的老儿子不敢出门见世面……"她将东屋里的七八个孩子赶到西屋，又从炕柜里抱出新被褥铺床让玉如躺下，说你们大地方来的人娇贵，睡不惯粗布被，您是从天津卫坐船来还是从济南府坐车来……

还不到一支烟的功夫，麻三姑就将我们二人的身世家财巧妙地套问了一遍，那股精明麻利、亲热自信的劲头，彻底将玉如迷住了，等到听她说满族人最虔敬，信喇嘛，"瞧香"才能管用时，玉如的眼泪便止不住了。三炷香燃起，烧成右高左低，麻三姑说你们城里的姑娘媳妇眼里素净，到了我们这荒村野店难免瞧见不干净的东西，这是"撞客"了。说话间她从瓷罐里摸出一块黑乎乎的东西，在佛前供了供，便用热黄酒化开给玉如灌下，又让孩子们剥大蒜捣烂，一边夸赞玉如细皮嫩肉，"天足"便利，一边将调了面粉的蒜泥敷在玉如的足心和肚脐上，然后她用手指将玉如从头到脚一通揉捏，说你今晚就歇在我这儿，出两身汗，明天一早就没事了。

麻三姑的这番装神弄鬼骗得了玉如和乡下的愚夫愚妇，却骗不了我，但我对她治病的手段倒是很赞赏。她给玉如喝下去的那块东西我认得，是"焦神曲"，治肠胃不调最有效，而捣蒜敷脐也是治疗腹泻的妙方。然而，

我却不能让玉如住在这里，以麻三姑的精明世故，等到明天早上，玉如说不定已经连党组织的情况也对她“交代”了。

2

几天之后我见到麻老二时，只当他是没见过世面的乡巴佬，空长个大个子，却是一脸的愁苦相，不似我姨夫手下的那班人总是带着股子满不在乎的劲头。他见面的头一句便是抱怨，说刘队长没事净给他找麻烦，他又从哪变出来你这么个表弟，该不是共匪吧？他口中的刘队长就是我表哥，我说：“你看我像共产党吗？”他说：“不论是君子、恶人，脸上可都没写着字，还是说正经的，你有何贵干？”我笑道：“借用刘唐见晁盖的话说，我这是给你送来了一行大富贵。”他依旧苦着脸说：“‘劫道’是我的本行，用不着你送‘生辰纲’。”我说：“比那路买卖可大多了。”他便问是什么买卖。但我此时还没想好是否对他说实话，只得脱下皮鞋来揉捏走得酸疼的脚，好借机缓一缓进展过快的话题。麻老二倒也没再催问，而是从我带来的褡裢里掏出酒瓶子喝了一口，又将瓶子递给我，我也喝了一口。就这样，我们二人一人坐在一只坟包上，附近都是玉米地，你一口我一口地喝酒，谁也没再讲话，麻老二也没有要走的意思。

我想，既然他肯这样应酬我，就必定还有别的话说，所以心中并不着急，只想慢慢地认清对方是个什么人。早上安顿好玉如后我回到王二姐家，表哥已经在等我，但他并没有问我为什么整夜未归，只叮嘱我去见麻老二时机灵点，要是看情形不对就赶紧跑，损失钱财不要紧，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拜山”的表礼也是表哥给预备的，两瓶酒、一刀肉、六把挂面和半斤茶叶，王二姐拿只褡裢把礼物装上，只说晚上回来给我下面条，便没再多话。送我出镇的时候，表哥谈到了一些重要情况，他说麻老二原是杂牌军，常年驻扎在沧州，日本人来时他们还开过几枪，但很快

就被打散，他只好带了手下人回家落草；这个人我见过多次，好像没准主意，总也让我摸不透；有人说他是个孝子，对寡妇娘言听计从，但也有人说他恨他娘，却又拿他娘没办法……

根据表哥谈到的情况，我无法判断麻老二是好人还是恶棍，因为窃国大盗也可能是孝子；同时我也无从判断他对国共两党是个什么态度，只能走一步看一步。从另一方面来看，我也当真得自己警醒着点，因为，这些土匪杀掉我便如同儿戏，心中绝不会有什么放不下的。

酒喝了大半瓶，麻老二终于又开口了，他说："我看出来了，你小子肯定不是给小日本拉皮条的，可也不是国军，那么必定是共产党了。"听他将"共匪"改口成共产党，我便半真半假地笑问："你怎么看出来的?"他叹了口气说："别看你穿得人模狗样，换了旁人，这会儿早把票子亮出来给我看了，可你们共产党穷，只动嘴皮子，没有真货。"听到这话我一点也没生气，因为他说的多半是实情，便问："那你干吗不降了日寇，或者穿起军服再当国军?"他摇头道："这跟你没有半点干系。"

与麻老二的第一次会面毫无进展就结束了，让我感觉很受挫折。回来的路上我就想，如果这家伙再不想见我，索性我就带上玉如回独流镇接着度蜜月，毕竟跟土匪打交道我是赶鸭子上架，事情没办成领导也不会怪罪我。

不想，刚回到王二姐家，便发现高占魁正在院里等我。他弄块破布捂着脑袋，顺着脖子流血，王二姐正在一边将墨斗鱼骨磨成粉，地上大木盆里泡着我换下来的脏衣服。高占魁一见我便说："您寄存在我那的'黑货'被人抢了，来人说是麻连长的吩咐。"在表哥面前不提玉如只说是鸦片烟，这是我与高占魁的约定。此时我才醒悟过来，麻老二跟我没话说却又干耗了那么长时间，就是为了给手下人腾空儿来绑架玉如。土匪的眼线众多，显然我的一行一动都没能逃过他们的监视。然而，麻老二绑架玉如到底是为了什么，我想不明白。

王二姐对我们的谈话像是充耳不闻，只是用墨斗鱼骨粉给高占魁止住血，又找了块白布将头包住，这才说："我到'局子'里把你表哥叫回来。"然后便去了。为此我不禁赞叹，这可真是个乖觉的女人，她时时关注着别人

的需要，却又不露任何痕迹，比玉如那种大小姐对男人周到多了。

表哥回来说这事很麻烦，路上我去看过，饭铺掌柜的必定是故意躲起来了，没办法给麻老二带信。我问："您知道麻老二落脚的地方吗？"他说："知道，但我现在不方便陪你去，除非带着队伍，否则你知道的，单凭我这倒霉身份，随便什么人都可能在路上杀我，但这两天县里的日本人来监督工程，我不能私自拉队伍出来，现在唯一的办法就是我私下里给你派几个弟兄，你们去把麻老二的寡妇娘给绑回来，然后拿人跟他交换。"

从常理来讲，抗战固然是大事，革命理想也是大事，但玉如抛弃父母家人跟我私奔出来，这可怜的孩子对我也同样是大事，我可不能让她受半点委屈，更别说被土匪绑票了。于是我对表哥说："对麻老二这样的人您比我了解得多，来硬的肯定不是办法，还是我自己再走一趟吧。"表哥却不同意，说麻老二摆明是要黑吃黑，根本就没把自己放在眼里，最好的办法是我再等几天，等县里的人走了，他带队伍去把他的土匪窝给平了。

这就是我表哥的过人之处，他并没有因为我对他有所隐瞒而生气，反倒是积极地替我想办法，然而，他的主意我一个也不能用，因为我不想让他知道了我的真实身份之后为难。于是我最终决定，即使心中慌乱腿脚发软，我也只能一个人去。表哥卸下身边的驳壳枪让我带上，我却说带上这东西反而会招惹麻烦。送我出门时，表哥铁青着脸一句话也没说，我知道他这是在生自己的气。倒是王二姐在旁边轻声解释，说表弟您可别生气，他这也是身不由己，对不起自家亲戚了，等您取了东西回来，我给您打酒割肉包饺子……

3

只身闯虎穴可不是什么好玩的事，但让我没想到的是，刚被喽啰们引进门，我便发现麻三姑正在教训儿子。麻老二跪在当院，一见我顿时羞得

满面黑紫。周围的孩子们并没有围着看新鲜，而是照旧疯玩疯闹——显然这是一出家常戏。

麻三姑忙起身给我让座，说："我这不孝的儿子糊涂，给您老添麻烦了，要打要骂随您……"眼前的情形让我吃了一惊，但我又不能认为这是麻三姑明知道我进了村，故意做戏给我看，因为这是小人之心，非君子之大道。转念一想我又发现此事也在情理之中，江湖之道不外乎伦常，天津卫的娃娃哪能不懂这个。没别的，我一撩长袍的前襟，便跪在麻老二的身边，口中道："都是晚辈不懂事，若不是我没把话说明白，也不至于让我哥哥惹您老生气。"

讲这番话有一个诀窍，前半段自贬，是放交情给对方，表明自己识得眉眼高低，后半段把错处坐实在麻老二身上，是辨明是非，事有事在。"光棍儿眼里不揉沙子"，此时一个字说错便是大祸。麻三姑显然老于世故，她先扶起我，再拉起儿子，然后对我说："他爷爷他爹'拉杆子'的时候，哪干过这门子不上道的事？您是干大事的，可别跟你这糊涂哥哥一般见识，要不是我那大儿子死得早，哪会让我这老婆子抛头露面，操心受累，我那短命的儿呀……"说话间，麻三姑一屁股坐在地上，双手拍腿，大哭如歌。麻老二见状赶紧又找地方跪下，垂着头不吭气。

这可不是冷眼看着就能搪过去的事，用我姨夫的话说，在这等节骨眼儿上，就如同科班唱戏，一举手一投足都不能错了规矩。我先跪在麻三姑身边，伸手扶起她老人家，心中却道：玉如这会儿若在，由她扶起老太太效果会更好。然后我又去扶麻老二，麻三姑却说："放着他的，你先去后院瞧你媳妇吧。"然而，我还是先扶起了麻老二，又当头向他作了个大揖，将他羞得无地自容，这才奔向后院。

面对这一切，我有两件事弄不明白：一是不明白麻老二为什么会如此莽撞行事，刚跟我一接触便绑架了玉如；二是不明白麻三姑为什么要放交情给我。我此时能够弄明白的只有一件事，就是他们必定非常重视我的到来，这是好事，但也可能是大坏事。

后院里有三间小房，走进去一看，我发现玉如盘腿坐在炕上，正面对

一大碗荷包蛋发愁。我开玩笑说：“您这是回娘家了？好自在呀！”她抱住我又笑又哭。但这会儿我可没功夫听她细说详情，晚出去一分钟，麻家母子就会对我多一分猜忌。拉着玉如来到前院，与麻三姑再次见礼，让我吃惊的是，玉如居然对麻三姑叫“干娘”。麻三姑却对我说：“这是我们娘儿们投缘，但没经您示下可作不得数。”我忙说：“这是您疼她，我也就高攀了。”然后我拉着玉如上赶着对麻老二叫“干哥哥”，麻老二窘得不行，只好回礼不迭，但在忙乱之中还是狠狠地瞪了我一眼。

麻三姑说：“这下好啦，一天云雾散，都是自家人，赶紧打酒、宰羊，招呼亲戚。”然后她又悄声问我：“你怎么没告诉刘队长你媳妇的事？”看来她什么都清楚，我也只好实言相告，说表哥跟我走的不是一条道，是亲是仇此时还说不准。麻三姑重重地点了点头，说你这孩子当真有心路，老婆子我没看错人。

这时，村头上突然传来两声枪响。这又是关键时刻，我连忙抢在麻老二身前冲出院门，心中暗道，麻三姑对我再亲热，也仍然是疏不间亲，除非我有替他儿子挡“枪子儿”的恩德，否则大家依然只是远来之交，淡淡而已。

村外来的是我表哥，带着五个伪军，荷枪实弹，身后立着三辆自行车和一头驴。见我和麻老二出来，他挥手让手下人退得远远的，然后冲麻老二抱拳拱手，说：“对不住，对不住，手下人笨手笨脚，让枪走了火，惊动您啦。”麻老二也回礼，说：“您是贵人，要是过门不入，可就让我没脸见朋友啦。”说话间，他也带着人远远停住，容我跟表哥私下里说话。表哥问怎么样了，我说都是误会，事情办得挺顺利。表哥说顺利就好，你要是出了事，我可没法跟姨父、姨妈交代。

表哥只带着这么几个人来冒险接我，让我很受感动，便想给他与麻老二拉拉交情，因为，从这两天的情形我看出来，他跟麻老二之间必定有过节。除此之外我还有一层想法，如果我能将麻老二的队伍收编成功，又能劝说表哥暗地里协助抗日，同时再让他们两家有了交情，那么整个青沧两县的抗日形势就会非同一般，上级领导自然也就会对我刮目相看，调我回



天津的可能性也就大多了。

我的想法虽然很好，但却忽略了一件事——玉如此时还在麻三姑家里。到底是麻三姑人情熟透，一见面便将我的这个错处弥补得天衣无缝。她拉着玉如半开玩笑半当真，说："快来见见一表人材的刘队长，他可是个大贵人。"又对我表哥说："这是我娘家的外甥闺女，天津卫的女学生，俊吧？可惜父母都不在了，这才投奔我来了。"说话间，她还没忘记向我使了个眼色。

表哥显得很客气，但也有些呆滞，不像平日里那般能言善辩。当时我还以为是麻三姑的口风太健，让表哥插不上嘴，然而，等到日后表哥再跟我谈起玉如时，我才明白自己做错了事。表哥说："那姑娘的神态很像你表嫂……"

唉，什么叫聪明反被聪明误，看看当时的我就知道了。可惜的是，我那会儿还有一个坏毛病没改过来，就是"知错不改"，如果我当时立刻对表哥承认玉如是我太太，事情也就不会发展成后来那个样子。这就叫"少不更事"，别看我那会儿在人前把自己装扮成老江湖，日后回想起来，我才发觉自己其实"嫩"得很。

4

送走表哥，当晚我就住在麻三姑家。问起玉如白天发生的事，她说："刚被绑架的时候我很惊慌，虽然明知道是为革命而牺牲，但我还是惊慌，怕那些粗人，可后来见着干娘就不怕了，干娘拿烧火棍把他们每个人都敲了一顿。"我问她怎么会想到要认"干娘"，她眨着大眼睛想了半天，却怎么也说不清当时的情形，只是说干娘让她觉得跟着她比跟着我还要安心。我相信这胸无城府的孩子说的是实话，麻三姑毕竟有这等本领，能让她脑袋一热便认了这门亲戚。

晚上麻三姑为我接风，堂屋里的八仙桌上摆下肉山酒海。麻老二和各处的头目陪着我，麻三姑带着玉如和孩子们在东屋，听声音里边亲热成一团。酒至半酣，我去给麻三姑敬酒，命玉如行大礼正式认亲，头目们也都扒着门帘看热闹。麻三姑从腕上褪下一只赤金镯子给玉如戴上，然后对我讲了一番道理，让我耳目一新。

她说："既然你瞧得起我老婆子，认下这门亲戚，我也就有啥说啥了，你这傻哥哥没有心路，眼皮子浅，但孩子你是'会党'，干的都是打江山坐龙庭的大事，我求你带上你这不成器的哥哥和他的这帮傻兄弟，打下江山来你们就是开国元勋，万一没打下江山，招了安也有官做，你哥哥能有你这样的兄弟照应着，我老婆子日后也就能闭眼了……"

听完麻三姑的这番话，我再说什么也无法匹配这股豪情和慈母之心，同时也明白了她认玉如为干女儿的用意，便当即拉着玉如一起跪倒在地，再行大礼。

酒足饭饱之后，众人都散了，我和麻老二站在当院说话。我问："咱们今后可是要打日本鬼子，你手下的弟兄能一条心跟着你吗？"麻老二苦笑了一声说："一行有一行的规矩，这次毕竟是改换门庭，不愿意干的我也不能勉强，只要把家伙交上来就可以回家了。"我问他："还能剩下多少人？"他说："手下多数人都散在各村，有当上门女婿的，有娶寡妇的，也有当长工头的，这样我们就能多几家'窝主'，少一些嚼谷，如今大致算算，留下一百来人没问题。"

话说到此处，有些事就不能不谈了，于是我直截了当地问："你想过没有，到底为什么要参加抗日队伍？"麻老二沉吟了半晌方道："我娘说，连唱西河大鼓的都说了，外来的蛮子长不了，小日本也一样，跟着他们只有死路一条；我自已哪，就算还想当国军，这会儿也找不见他们不是？"

我知道这个理由很有说服力，但并不是他全部的心里话，于是我问："除此之外还有什么原因？"麻老二又沉吟了老半天，突然怒冲冲地道："我娘看你是个人物，但我不这么看，'光棍眼赛夹剪'，没见着真章，我不能信你；可话又说回来，我也有难处，我现在是要钱没钱，要枪没枪，

出去打点食吧，小日本和汉奸队还三天两头来扫荡我，伤了我不少人；至于自家弟兄嘛，当初有酒有钱，再拿义气拘着，大家还不怎么着，可如今就不好说了，谁能保证有人不起歹心，绑了我们娘俩儿去送给小日本……”他没再往下说，但我听明白了，我相信他这会儿说的都是实话，同时，他的话里也包含着对我提出的条件，于是我当即允诺：“枪支弹药的事包在我身上。”

说这话时我心里清楚得很，既然把事情应承下来，我就必须得给他们办成，否则，不单我本人会在青沧两县留下坏名声，怕是将来也会带累着党组织遭人疑忌——这就是诺言，大丈夫顶天立地，一口唾沫就得砸一个坑，没有退路的。

另外还有一件要紧的事，既然麻老二同意收编，我就必须得给他们立规矩，于是我严肃地说：“参加抗日队伍可不是‘拉杆子’，你刚才也说过，一行有一行的规矩，我们的规矩是，叛变革命，带枪逃跑可不行，那是死罪。”他听了我这话反倒显出几分欢喜模样，说哪支队伍都是这规矩，你放心，我手下的弟兄绝不会出大格。

我心道：是否出大格此刻还顾不上，照现在的情形看，我也只能将就着先把这支队伍收编下来，陆续开展抗日工作，至于如何把他们改造成革命军人，只有日后慢慢想办法了。

虽然我们这会儿谈得挺透彻，但我还是有一件事放心不下，便问：“既然你早有打算跟我联手，为什么还要绑架我太太？”他那张苦瓜脸上突然浮起一丝调皮的笑意，说：“我要不是背着老娘绑了你老婆，怎能掏出你肚子里的实话？可话又说回来，就算是我绑了你老婆，你今天说的是不是实话，咱们还得走着瞧。”听到他这样讲，我反而感到很安心。抗日也好，闹革命也好，都是拿性命赌前程，如果他立刻就全心全意地信任我，而不是像现在这样充满了猜疑，我反倒应该担心——真正过命的交情，只能一点一滴地慢慢交。

我昨晚酒喝多了，第二天醒来顿时感觉口中焦渴，头疼欲裂，但刚一翻身，却发现床边站着个小姑娘，大眼溜睛地望着我，手里捧着个大梨。

见我醒来，她将大梨往炕沿上一放说："奶奶让你醒了就吃。"

我倚在被褥垛上，啃着多汁的鸭梨，感觉到一丝难得的惬意。这时窗外传来说话声，细一听才发现，原来是玉如正在给麻三姑宣讲革命理想，讲到了共产主义社会人人平等，世界大同，到时候老百姓的日子会怎样怎样……说实话，我对共产主义理想从来也没动摇过，但是共产主义会吃什么喝什么，我觉得现在就猜想还有点太早。

我举着啃了一半的大梨走出房门，发现眼前居然是一幅奇景——连双筷子都洗不干净的大小姐玉如，此时居然挽起袖子帮麻三姑拌鸡食。我当即笑道："干娘啊，我真该把媳妇留在您这儿住上一年半载，到那时候，您肯定能把她调教成一个持家过日子的好手。"麻三姑脸上笑出了花，说："闺女就该留在我这儿，你们在外边忙正事，我们娘们儿操持家务，本分如此嘛。"

这下子坏啦！我发现客气话太多也容易坏事。麻三姑必定早便打算留下玉如在手里，也免得我中途起了歹心害她儿子，我这一客气，她老人家正好顺坡下驴。但此刻我又不能驳了她的"好意"，因为我没有任何理由带玉如离开，只好搭讪道："二哥怎么没见哪？"麻三姑闻听此言忙朝我使眼色，我立刻便猜到出事了。

果然，早饭之后麻老二才匆匆回来，两眼通红，那样子又是气愤又是伤心。他把我拉到村边的场院里，对我讲了昨夜发生的事。原来，他手下有二十几个人不愿意被共产党收编，谋划着今天早上带着枪去辛店投奔刘队长。他得到消息之后忙带人赶过去，无奈之下，只得"做"了两个人，这才将他们制服，然后遣散了。他感叹道："唉，都是跟了我七八年的老弟兄……"一张苦脸上不禁流下泪来。

土匪窝里反，那可是六亲不认哪！我能理解他昨夜必定冒了大险，然而，他遭弟兄背叛的心情有多苦，我当时却没能完全理解，只忙着借机向他宣讲共产党人的纪律和情操，却忘记了他正挣扎在江湖道义和兄弟情分之间。等到日后经多见广我才明白，在这个时候讲革命道理，麻老二这类人非但理解不了，反而会在心里种下疑窦。因为，他当时还没接受过党组

织的任何教育，之所以同意被收编，既不是为了参加抗战，也不是想要参加革命，而只是想投靠一方势力，是在找饭辙。

5

既然已经许下诺言，我就得向麻老二证明党组织的诚心诚意，绝不能失信于人，然而，我却没有一杆枪、一粒子弹可以给他，我的上级领导也没有。无奈之下，我只好请表哥替我在当地买枪、买子弹。

表哥把脑袋摇得像拨浪鼓，说我到这会儿才明白，原来你不是在做买卖，而是要拉队伍。我只好说我这是怕他知道了为难。表哥说不是为难这么简单的事，麻老二为人反复无常，我信不过他，你也别上他的当。他没提起麻老二家三代土匪，必定是因为姨夫的身份让他碍口，但却给了我机会，恰好可以让我将一直想对他说的话讲出来。于是我说："您知道的，抗日大业不分身份贵贱，人人有责，表哥您也一样。"表哥却说："你还小，别搅和这些烂事，赶紧回家吧。"

见表哥到现在还把我当小孩子看，我只好正色道："您对我说实话，您为什么不愿意参加抗日队伍，反而选择当汉奸？"表哥的脸色冷了冷，但没有发怒，而是反问道："那么你选择的是什么？"到了这个时候我就不能再隐瞒身份了，一拍胸膛说："共产党，八路军。"表哥听到这话一阵苦笑，说："你小子真是投错了胎了，你知道我爹你姨夫是怎么死的吗？六年前，也是共产党来拉队伍，跟我爹说得好好的，要共同起事，共享富贵，结果事情还没干成，他们倒先把我爹给'做'了，说我爹的思想有问题，不值得信任，留着反成祸害，我怕他们斩草除根，这才从家里跑出来。"

姨夫去世我知道，但事情的原委这还是第一次听说。我入党晚，当年的事情没赶上。去年上级传达中央文件，清算白区工作中的"左"倾冒险

主义，当时的领导也都检讨了自己思想上和行动上的错误，姨夫的事应该就是当年的错误之一。不过，少数人的错误并不代表整个党组织，而且现在情况大不一样了，我们是要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但是我知道，现在跟表哥讲这个道理，他未必接受得了。等到我把抗日队伍拉起来，地方上的形势变了，让他看到现在的共产党人有多么的宽厚仁和，他的想法就应该有所改变。

想到此处，我又换了个话题，说："你不愿意参加共产党，但你可以参加国军哪，毕竟也是抗日救国。"听我这么说，表哥一下子笑了起来，说："国民党最势利眼，要走他们的'正途'，就必须得家世清白，他们怎么会要我这个土匪的儿子？你别替我胡出主意，我还是混一天算一天吧。"见两头都说不通，我只好把话题收回来说："我是受命来组织抗日武装的，你既然不愿意参加抗日，那就把我绑了去见日本人吧。"表哥笑道："比起共产党和国民党，日本人更混蛋，我怎么能把你往虎口里送，你还是赶紧回家吧。"我说："我已经回不去了，如果你不帮我，也许有一天我真会死在日本人手里。"

表哥想了半天才问："怎么帮？"我说："还是那话，你得帮我买枪买子弹。"我看得出来，表哥很为难，但在这等关键时刻我绝不能松口，麻老二好不容易才同意被收编，我可不能错过机会，否则，上级领导一定会认为我优柔寡断，终无大用。最后表哥说："有两个条件，答应了我就帮你。"我问什么条件。他说："第一是麻老二不能在我的地盘里作案，第二是买完枪之后你立刻就回家娶媳妇过日子，别再跟着共产党胡闹了。"

只要表哥肯帮忙，我什么都可以应承，上级派我出来，我就应该有便宜行事的权力。至于说事后回家，这也不是难题，反正来的时候我就没打算在这个地方常住，因为玉如受不了农村的肮脏，特别是用劈开的秫秸杆擦屁股这件事。

表哥说现在不比去年，那会儿国民党的败兵到处都是，枪便宜，现在要买可就贵了。我临来之前上级领导给了我三百元经费，姨妈也给了我一



千元，我拿出一千二百元来给表哥。五天之后，表哥带回来三支步枪，一百发子弹，又过了几天，表哥又带回来两支步枪，都藏在王二姐家的炕洞里。他叮嘱我说：“我不能带手下人去送枪，私通土匪可不是好玩的，但你也不能去送，得让麻老二派人来取，枪一取走我就送你回天津，那些人你也就别见了。”

我嘴上答应得好好的，但并没有听表哥的话。当天晚上，我和高占魁就把这批枪取出来送走了。王二姐没能拦住我们，便说：“你表哥可都是为你好，他疼你，你别不懂他的心。”

我确实不懂表哥的心。当我兴冲冲地赶到麻三姑家时，麻老二没在家。我把枪交给了他的手下，让高占魁牵着驴回去，我自己则进屋和玉如享受夫妻之乐，一点也没怀疑这其中会有什么危险。夜很深了，麻老二在外边敲窗子，说有要紧事，将我引到村外的乱葬岗子。我看到那里有他的三个手下，地上还有个大坑，一人来深。我当即被他们捆住手脚丢入大坑，上边一锹一锹地往下铲土，我在坑底被呛得直咳嗽，心中惊恐万状，忙叫道：“麻老二，为了五支枪你就过河拆桥吗？他妈的，难怪你娘说你眼皮子浅。”上边停了手，麻老二手中拿着个物件送到我眼前骂道：“小王八羔子你看仔细了，这就是你的催命符。”黑灯瞎火的我根本看不清楚，便道：“有话快说，有屁快放。”他说：“你小子才弄来五支枪，就有三支枪的撞针给锉短了两分，打不响。”

听到这个消息，我的脑袋一下子便大了起来，这下子可麻烦啦，表哥呀，你要坏我的事。接着又听麻老二说：“你的上司就用这种玩意武装我们弟兄，必定打着鬼主意，想等哪一天吃掉我时，让我的人无力反击。”接着上边又往下铲土，我忙说：“你等等，我还有话说。”他说：“你死到临头想喝口酒可以，但话已经说得太多了，万一你老婆惊醒了我们家老太太，她就又会把我当成穿开裆裤的小屁孩，事事替我拿主意了。”我说：“这不关别人的事，也不关我上级领导的事，是我在孟村县城买枪时上了别人的当。”麻老二问：“怎么讲？”我只好说：“他妈的是我自己太笨，我不会使枪，怎能知道那玩意打不响？”

在这个时候撒谎，我也是万不得已。其实我不但会打枪，而且枪法还马马虎虎，这都是早些年放暑假时表哥教的，打兔子没问题，只是没打过人。这时我听麻老二又骂道："就算你的上司没想坑我，也必定是你表哥恨我杀了他老婆，这才设计害我。"我心中一惊，忙问："你为什么杀我表嫂？"他说："谁有闲心杀个老娘儿们？是你表哥扫荡时杀了我的弟兄，我要杀他报仇；只可惜那小子命大，我们拿大枪从窗户伸进去往里打，结果打穿了他老婆的肚子，只打中了他的腿。"

唉，没想到他们之间还有那么多的麻烦事，这让我担心他当真会把我活埋在这里。于是我问："我表哥知道是你干的吗？"麻老二骂道："他要知道是我干的，我还能活到今天？他早带小日本儿和汉奸队来把我'平'了。"听到这话，我一下子又看到了生的希望，便转动身子让自己躺舒服一点，说："既然他没带队伍来找你，就是还不知道你是杀我表嫂的凶手，你也就没道理怀疑他在枪上做手脚。"其实，我此时已经想清楚，必定是表哥信不过麻老二，这才在枪上做手脚，只是因为我动手快，最后的那两支枪才得以幸免。

这时坑沿上没了动静，我猜不出麻老二到底会把我怎么样。但是，不管最终是个什么结果，我也不能将表哥供出来，因为，就算是我今天牺牲在这里，日后上级再派人来时，表哥对他们也应该有所帮助，至少在为我报仇这件事上，表哥会跟党组织合作。只要有一次合作的机会，我相信，那些水平比我高的同志们必定能说服表哥捐弃前嫌，共同抗日。

上边的人没再往下铲土，而是蹲在坑沿上抽烟袋，显然麻老二一时还拿不定主意。于是我说："你要是担心我日后把你杀死我表嫂的事告诉我表哥，你还是现在就把我活埋了吧。"这叫以退为进，但我当真担心麻老二会听从我的建议，因为这是最简便的解决办法。江湖人常说的"大事化小，小事化了"，其实就是将此类复杂的争端简单化的方法。听麻老二没有反应，我接着说："现在咱们是两家合一家，共同打天下享富贵，这可不是说着玩的，这是大丈夫的功业，是大家伙儿的前程，你要是因为这点小事就放弃了前程，也就说明我看错了人，死在这里也是自找的。"在这

个关键时刻，我绝不能威胁他说如果他杀死我，共产党或是我表哥会来找他算账什么的，因为这会让他一眼就看出来我害怕了，况且，即使我不讲这些，也并不等于麻老二想不到日后的危险，否则他也就不会蹲在坑沿上犹豫不决。只有让他自己越想越怕，我才会有一线生机。

果然，我这一注算是押对了。当我们再回到麻三姑家时，我看到堂屋里灯火通明，麻三姑和玉如正陪着我表哥在说话。表哥一身便装，没带兵也没带枪，一见麻老二他忙说："我这是来上门赔罪的，有什么话都冲我说，只求你放过我表弟。"我连忙抢过话头说："都是我自己没见识，上了枪贩子的当。麻二哥是大丈夫，哪能看不透这点事？表哥您多虑了。"听到我这话，表哥脸上很惊异。我知道他这是抱定必死之心前来换我，我可不能让他出事，更不能让我自己和玉如出事，即使为此要上一点不那么光明正大的手段，也得把这件事"圆"下来。

麻老二脸上阴沉沉的，什么也没说，只是坐在一边抽烟。麻三姑在我们每个人的脸上都看了一遍，突然笑了起来，说："你们这些傻孩子可真是糊涂，这么好的事怎么就看不明白哪？"大家的目光一下子都集中到她身上，老太太笑道："刘队长您现如今是官家，手里有人有枪，这话不假吧？您的表弟是'会党'，势力遍天下，这话也不假吧？我这傻儿子虽然没出息，可手里也有百十号人，几十条枪，到底算是一方人物，这话更是不假吧？你们都是老爷儿们，理当凡事都往好日子上看，若是自己在这一亩三分地里斗来斗去，到了谁也落不下好；照我看，倒不如你们哥仨拜了把子，到那时候，不论是蒋委员长还是小日本鬼子，谁又能把你们怎么样？青沧两县还不都是你们哥儿们的天下？"

我一拍大腿暗自赞叹，因为这正是我心中所想，但这番话要是让我来说，就绝不能讲得如此实在，又如此直指人心。我望了望表哥，表哥点点头，我又望了望麻老二，他瞟了我表哥一眼，也冲我点点头。我心中清楚得很，知道表哥原本并没有这个打算，然而，若是不拜这个把子，我们表兄弟俩就怕是活不过今晚。

麻三姑摆上供桌和关公像，我们三人跪倒在地拈香起誓。麻三姑对我

说："既然事情由你而起，就由你来领誓吧。"此事容易，无非是"皇天在上后土在下，我与某某义结金兰，不求同年同月同日生，但求同年同月同日死，若违此誓，天地不容"等等。然而，在这段熟烂的誓言当中，我特意加进了这样几句话："……我们三人结义乃为民族大业，此前兄弟之间若有过节，即使是'杀父之仇，夺妻之恨'，今日也当一笔勾销。"然后才讲到"若违此誓，天地不容"。他们二人也跟着我一道起了誓。我发现，麻三姑听到我这几句巧妙的插话时，高兴得老泪纵横。

叙过年庚，麻老二最长，我最幼，大家重新见礼，又一起向麻三姑行大礼。麻三姑说："这下好啦，我老婆子终身有靠了，你们兄弟可得多亲多近，要是有不周到的地方，相互之间也得多多包涵……"

表面上看来，所有的麻烦事在此刻都已经解决了，即使表哥日后得知表嫂被杀的真相也不能反悔，这是因为，起誓之后大家一个头磕到地，再反悔便是不讲义气，到那时，就算是在汉奸队里，表哥也会被同伙看不起。

料理完我们三家的麻烦，剩下的事情就是加强麻老二的武装力量，开展抗日工作。我写了份工作汇报让高占魁赶往天津送给上级领导，同时提出两项要求，一是要求领导尽快派遣懂军事的干部来接替我的工作，二是请领导多发经费给我，因为麻老二手中的武器已经破烂不堪，而买枪支弹药的花费又极大。唯一让我感到有些不便的是，麻三姑要求我暂时不要公开玉如的身份，她说："你们兄弟刚刚结义，不能生半点嫌隙，还是等一切都安定下来之后，再对你表哥述说实情；要是你怕你表哥生气，我还有个更稳妥的办法，就是将错就错，让我给你们小两口办一场婚礼，这样我那干闺女也就名正言顺了。"

玉如因为没能坐轿出嫁，一直心中耿耿，所以很赞成这个主意。我当时也觉得麻三姑的话大有道理，便同意了，却没想到她另有打算——看起来，天下当娘的都一样，为了儿子是无所不用其极呀！

6

几天之内，麻老二的队伍就改编完成了，共分成三个小队，每队三十人左右，我也到各处与大家见了面，看起来一切都很顺利，然而，有一件事我必须得抓紧办，就是先得给他们补充武器弹药。高占魁从天津带回来领导对我的表扬，但除此之外既没有军事干部，也没有买枪的经费。领导有难处我能理解，但让我两手攥空拳，无枪无饷却要指挥一群刚收编的土匪开展抗日工作，我觉得我的难处比领导一点也不小。

然而，背地里批评领导的事我是不会干的，我只能自己想办法。更重要的是，我不单要解决眼前的这些难题，还必须得在解决难题的过程中让这支抗日队伍壮大并行动起来，这才是对我真正的考验。为此我想出了一个绝妙的主意，妙得让玉如对我佩服得不得了。我对麻老二和各个小队长说，若是在穷山沟里，我当真一点办法也没有，可现在我们守着这条重要的公路，要是再养活不了自己可就太笨了，为什么要这样说呢？因为每天公路上过往的汽车里，拉的都是我们需要的好东西。大家听罢欢声雷动，说我们早就有这个心思，只是没有这个胆量，如今有八路军给撑腰，大家伙儿可以放手大干一场，大碗喝酒、大块吃肉的好日子又回来啦！

侦察了两天，我发现公路上每天经过的日本军车有几十辆，公路沿线立着电线杆，上边没有电线，只拉着电话线。我让表哥给我从据点里弄出来一部报废的电话机，我先把它修好，又让麻老二到公路上割来几十米的电话线，便开始窃听日本人的电话。

我以前工作的天津电话局由英租界管理，虽然我当技师时偶尔也会与日本驻屯军的电话局打交道，但我的日语并不好，手边又没有日语词典，所以窃听的进展极慢，对得到的情报也只能自己瞎猜测。按理说，我白天拉上电话线躲在公路边的土坑里窃听，一整天下来已经很劳累了，应该充

分休息，但我那会儿新婚，舍不下玉如，便每天夜里跑二十几里路来看她，天亮之前再赶回窃听地点。

一连十几天都没有确切的情报，我心里很着急，麻老二也很急，说他的手下已经有些人心不稳。倒是玉如说她除了生活不方便之外，每天过得倒是挺充实，已经在村里组织了青年妇女会，开办了识字班，还在教小孩子们唱抗日歌曲，也没再提起过要回天津的事。而且听她说，我表哥最近常来看望义母，总是带着礼物，每次都有她一份，最近送给她的是一只精美的梳妆匣，一看便知是有钱人家的东西，她喜欢得不得了。

终于有一天，我在电话中听到了一个好消息，有一批货物，具体的日语单词我不大有把握，也许是枪支，也许是弹药，猜测起来应该就是军火，说是要从沧州运往盐山县城。老天有眼，我这些天总算是没白忙活。麻老二听了也很高兴，便组织队伍做好劫车的准备。为了不给表哥添麻烦，我坚持要在辛店据点的管区以外动手，麻老二为此不大高兴，但最终还是同意了。

动手的那天我拉上电话线监听沧州与盐山之间的通话。因为日本人不许在公路两侧一百米之内种植高秆作物，我们埋伏的地点是一片已经拉了秧的瓜田，我和麻老二躲在架得很高的瓜棚里，其余的人都躲在远处的玉米地里。同时，麻老二在公路的另一边也新搭了一个瓜棚，两边可以斜刺里交叉射击。往北三十米左右的公路上，麻老二布置了一辆马车，再往前两百米左右又停了一辆马车，他说等前边的车夫发现了我们要等的汽车，会给后边的车夫发信号，后边的车夫就会往公路上撒三角钉。汽车轮胎轧过三角钉，应该正好停在射击的交叉点上。等消灭了汽车上的敌人之后，那两辆马车就可以把军火装上运走。

我觉得麻老二的布置很妙，很有军事才能，只要选对了目标，队员们不出大错，我们就一定能成功。然而，麻老二没犯错误，队员们也没犯错误，犯错误的却是我自己。

日语中的数字我听得懂，军车的牌号放哨的队员也没弄错；汽车上载着一只只结实的大木箱，看起来确实是武器弹药；汽车轮胎被扎破之后，

准确地停在了预定地点；司机下车察看时，麻老二只一枪便将其击毙，公路另一边瓜棚里的队员也用一阵弹雨将车顶上押车的两名伪军击毙。所有的战斗计划都进行得极其顺利，让我喜出望外，然而，等到车上的大木箱被打开之后，我便立刻知道自己在众人面前丢了脸。原来，满车十几只大木箱里，装的全部都是木屐，也就是我们天津人常说的日本“趿拉板儿”——看起来，一定是我自作聪明，把那倒霉的日本话猜错了。

为此，我在众队员面前羞得无地自容，大家伙儿也没客气，七嘴八舌地把我骂了个狗血喷头，以至于让我担心会不会发生哗变。麻老二抓住我的衣服，怒火将他的脸烧得通红，叫道：“我们本来弹药就少，虽说只劫了一车‘趿拉板儿’，日本人也必定会来扫荡，到时候你让我怎么办？朝他们吐唾沫，还是跟他们对骂？”我只得向他道歉。但他仍然怒火不息，说你小子耳朵眼儿里长屎了，怎么听的……

这件事让我实在太痛苦了。我给党组织丢了脸，也对不起这些冒死跟着我抗日的队员们，以至于让我觉得，不说实话就无法原谅自己，于是我愧声道：“二哥，我没打过仗，一个人躲在公路边监听，眼前来来往往的都是敌人，让我怕得要死……”

众人没了声音，一个个面面相觑，半晌才发出一阵暴笑。于是我想，从今往后我算是完蛋了，连玉如也会瞧不起我。不想，麻老二猛地一挥手止住众人的笑声，对我笑道：“我还当共产党都是金刚不坏之躯，你小子怎么不早说？你要是早说，我就会告诉你，我们他妈的也一样怕得要尿裤子……”众人又是一阵大笑，于是我认为他们至少是暂时原谅了我，从此后他们便会将我当成与他们相同的人，而绝不再是传说中的共产党人那般无所不能。

然而，正因为给了他们这样一个印象，我才认为自己给党组织的名声造成了重大伤害。从此后，不论我怎样解释这只是我一个人的缺陷，跟党组织无关，麻老二他们也再不会相信，除非我能用出人意表的行动来证明，真正合格的共产党人绝不会像他们今天看到的这个“废物点心”，也就是我这个样子。

7

好事不出门，坏事传千里。上级领导很快便来信批评了我的主观主义和冒险主义。我老老实实地写了份检讨，但心里却一直在想办法挽回我在本地给党组织带来的坏影响。

麻三姑对我是一如往常的亲热；等表哥让我搬回辛店住的时候，王二姐对我也照旧亲热得如火炭一般；即使是据点里的伪军，看在表哥的面子上，对我也恭敬得很，但我的心中却很苦，因为我还没想出任何可以挽回局面的办法，甚至连保住麻老二这支勉强收编的抗日武装的办法也没有。

表哥很能理解我的难处，见怎么劝说我也不肯回家，而他又担心我的“上司”会派人来“处置”我，便只好自己拿出钱来买枪买弹药，隔三差五地让麻老二派人来取，只是数量很有限。而我则每天在据点里瞎混，跟日本兵学日语，跟伪军们聊家常，顺便也就将据点里所有的布置都弄得清清楚楚。

这段日子里，表哥三天两头往麻三姑家跑，告诉我麻三姑正在给他说媒。为了避免让表哥得知我在玉如的事上对他说谎，我这段时间里再没有去过麻三姑家，更不要说跟他同去。只是，对于表哥相亲这件事，王二姐很难过，虽然两人见面时她依然殷勤周到，但背地里却常常是泪水涟涟。

这一天，表哥换了一身新衣裳，备了半车的礼物，对我说：“义母给我保的大媒终于有了结果，今天正式提亲，你陪我一起去吧。”来到麻三姑家，我发现亲朋来贺喜的不少，表哥被让到上座，由麻老二陪着说话。麻三姑却悄悄地将我拉到后院，一番话讲出来，让我刻骨铭心。

她说：“姑爷，我老婆子做了一件荒唐事，对不住你啦。”我当时还客气，说：“干娘您可别这么说，天下哪有不是的父母？您老多虑了。”于是她便没再说客套话，而是开始对我讲述她儿子的手下是如何对我不信

任，麻老二又是如何地压制不住，队伍眼看着就要散伙了，现在唯一的办法就是让他们立刻得到大批的武器弹药和粮饷，等大家得到了甜头，往下的日子才好过。我说：“您这话没错，我也是这么想的，只是一时还找不到机会。”她说：“眼下就有个机会，可以让大家死心塌地地跟着你，只是不知道你的意下如何?”我说：“这可是好事，我怎能反对?”她赞赏地对我点点头，然后说：“你二哥让我跟你说，要想叫弟兄们一条心，只有‘吃据点’这一条路可走，不知道你敢不敢?”我当即表示自己早就有这个想法，只是怕二哥不敢。我心中清楚得很，一旦麻老二的队伍打下日军的据点，便等于正式对日本人宣布他们是抗日队伍，而绝非以往的流匪，因此，也就再没有退路让他们三心二意了。

麻三姑又道：“大家伙儿商量多日，只有辛店据点的枪多、粮多，打下它来就什么也不愁了。”我知道，如果打辛店据点，表哥肯做内应当然最好，如果他不肯做内应，凭我对辛店据点内部的了解，打下它来也不是不可能，况且，一旦辛店据点被吃掉，表哥想不参加抗日也不成了。只是，辛店据点建造得异常坚固，如何让队伍在进攻时少受伤亡，这可是个大难题，必须得想出一条万全之策。我想立刻就去找麻老二商量，却被麻三姑拦住，她好像是能猜透我的心中所想，便说：“‘吃据点’可不容易，想来想去大家伙儿只想出来一个主意，就是让我老婆子给你表哥说一门亲事，借着办婚事打进据点；你放心，你二哥最重义气，虽说现在瞒着你表哥，但到时候他必定会保护你表哥周全，等事成之后，你们哥仨一起打天下，那该有多美。”

虽然在如何对待表哥的问题上我还拿不准，但这个计策确实巧妙，完全可以挽救眼前的危机，于是我当即表示赞成。不想，麻三姑将话题一转说：“只是，这个主意怕是得让姑爷您受点委屈，我也骂过你二哥了，说他没出息，没义气，但除此之外也没有更好的办法。”说完这些话，她拿眼睛觑着我看，脸上既忧愁又无奈。

这我就不明白了，“吃据点”是好事，我能有什么委屈？但听她说完下边的话，我才知道自己被干娘带进了“沟”里。她说：“姑爷您知道

的，你表哥是个漂亮人物，要想给他对上一门满意的亲事可不容易，方圆百里怕是也没有能配得上他的闺女，实在没办法，我这才求我那干闺女冒充我的外甥女跟他相亲，你表哥高兴得不得了，催着马上就要成亲。”

听到这个消息，我不禁怒发如狂，一时间不知道是该破口大骂还是一甩袖子带上玉如直接回家，但抗日的职责又让我不能犯浑，便只好蹲在地上吸烟生闷气。麻三姑仍在不住地解释、劝说，甚至拿出江湖大义来激励我的大丈夫情怀，然而，她的话我根本就听不进去，只是一味地蹲在那里运气。让我太太跟我表哥成亲，这叫哪门子事呢？有悖伦常不说，就算是一切顺利吃掉了辛店据点，等到这件事传回天津，领导也绝不会因为我“舍妻取义”而夸赞我，反而会认为我不够聪明，没本事想出更好的解决办法，这才出此下策。

然而，再往深处一想，我便明白这件事我毫无退路。因为，不“吃据点”缴获武器弹药，我就无法掌握这支军心不稳的武装，更无法让他们一条心地跟着我抗日，这是其一；其二是我们现在去吃任何据点都没有把握，唯一可选择的只有辛店据点；其三，瞒着我把玉如骗出来当筹码，这是因为麻三姑担心我危难时刻临阵脱逃，丢下她儿子任凭日伪军宰割；其四，麻老二这样做是让我拿出最珍贵的东西来交“投名状”，表明“兄弟如手足，妻子如衣服”，如果我不肯答应，便说明我没义气，有违结义誓言，到时候我再要求他们跟着我共谋抗日大业，那可真就是想瞎了心啦！

想到此处，我的心中这才平静下来。于是我对麻三姑说：“我知道干娘您疼我，要不是走投无路，也不会叫我为难，只是，我还得跟玉如商量一下，免得她不懂事，中途露馅。”麻三姑连声夸赞我想得周到，便去了。

让自己的太太假意去与自己的表哥成亲，这种混账话我如何说得出口？当晚我没跟表哥回去，而是住了下来，打算听听玉如的想法再做定夺。不想，我刚刚开口，玉如便两眼放光，兴高采烈地对我讲起麻三姑的种种安排，原来她早便了解这一切，而且已经明确表示同意了。她说：“干娘特地找出来她当年出嫁时的绣裙和簪环首饰给我，还从沧州请来唯一的一顶天津‘楼子轿’，执事和吹鼓手也是最好的……”听到这些话我

很吃惊，便问："难道你当真愿意假扮新娘？"她这时已经看出我脸上的烦恼，但并不以为意，只是说："你不用替我担心，干革命杀头都不怕，当回新娘怕什么？"见我又要开口拦阻，她忙扔出一句硬话将我堵了回来。她说："要不是干娘替我想出这么个好主意，我这一辈子怕是再也没有坐花轿的机会，这可是你对不起我……"

得，这个傻丫头什么都不懂，根本就猜想不到她那亲亲热热的干娘其实是拿她做了抵押，挤兑着我成全她儿子的前程。我有心把真情实话对她说个明白，但我知道这是下下之策。玉如的性格往好里说是娇憨可人，往坏时说便是没心没肺，如何藏得住这等大事？

8

提亲之后不久便是订亲、换帖、下聘礼……俗礼甚多，因为我是表哥在本地的唯一亲人，所以每一次我都必须出席。玉如在学校里演过文明戏，羞答答地装得挺像回事。麻老二的队员们每见到我便是一脸的坏笑，但都没敢说什么。我知道这些家伙心里是怎么想的，他们是想看看我这个革命党到底有多么的与众不同，怎样才能把这件有悖伦常的"丑事"变成抗日大业。倒是麻三姑和麻老二对我非常小心、客气，因为他们知道这一宝押得极险，只要我稍微一犯浑，将事情向我表哥捅破，他们日后就不得不同时面对八路军和日伪军的两面夹击。

这一次，大家可都是在玩火啊！我一个人坐在王二姐家院子里发愁。高占魁到天津向上级领导汇报还没回来，我的心中惴惴，不知道领导会对我怎么看。这时，王二姐掇了张凳子坐到我身旁，一边剥豆子一边问："你表哥昨天跟我说，他过几天就要成亲，是真的吗？"我只能点头称是，心中不禁可怜起这个苦命的女人。王二姐又问："你表哥还说，他要娶的是个女学生，日后连收我做'小'也不成，是这样吗？"我只好说，女学

生都是新派人物，讲究的是一夫一妻，表哥既然娶了她，要再想娶姨太太可就难了。我原以为，王二姐理应为此大闹一场，不想她只对我说："今天赶集，表弟您带着我那小丫头上街玩一会儿好吗？她跟您亲。"

我带着孩子来到街上，给她买了各种吃食，还给王二姐买了一块不错的衣料。在她家打扰这么多日子，眼看着就得搬出去了，送一份谢礼也是应该的。大大出乎我意料的是，等我带着孩子回到王二姐家，发现挤了一院子的人，表哥正抱着王二姐的尸身大哭。这个可怜的女人，她没有为自己抗争，而是上吊自尽了。见此情景我忍不住抽了自己一个嘴巴，虽说惹事的是麻三姑和表哥，但如果没我多嘴，或是由我善加劝说，她或许就能渡过这个难关，等事情真相大白，也就自然想通了。

天气太热，王二姐只在家里停了三天。表哥搭席棚请和尚念经拜忏，请工匠扎纸人纸马，请厨子办丧席，棺材也是上好的柏木，丧事办得一点也不含糊。葬礼过后，麻三姑将王二姐的小女儿领走了，说孩子还小，跟后娘早接触早生感情，等日后长大些也是过日子的帮手。表哥的情绪极差，这些事也就任凭麻三姑做主，他全然不放在心上，只是每日唉声叹气。事情发展到今天，这件事越来越显得混蛋了。冥思苦想之下，让我终于找到了一个新的解决办法，便决定打散这门"亲事"，不能任由麻三姑胡闹——这毕竟是我的事业，必须得由我自己做主。

于是我问表哥："事到如今你打算怎么办？"表哥说："可怜的王二姐，她怎么就想不开呢？我娶亲之后难道就不照顾她们了吗？"我说不是这事。他便说："玉如那姑娘让我心疼，我不能不娶，只是临上轿却摊上这么件事，让她受委屈了。"我说也不是这事。他问："还有什么事？"

要斩断眼前这堆乱麻，只有一个办法，我直截了当地对他说："你想的那些都是小事，我要问你的是，你愿不愿意跟着我参加八路军？"这就是我想到的新办法，如果表哥自愿参加八路军，麻三姑也就没理由再坚持让我表哥"娶"我太太了。

表哥起初吃了一惊，半天才回过神，眼中冒出火来，大叫道："杀父之仇不共戴天，我不劝你当'汉奸'，你也别劝我当'共匪'，我老爹死后

我便发过毒誓，只要共产党敢来，我抓住一个杀一个，绝不手软。”我还是不死心，便说：“如果在姨夫这件事上我们党知道自己错了，决定把你当亲兄弟一样看待，那时你愿不愿意跟着我一起抗日？”他像是突然记起我也是共产党，便叹了口气说：“我经历的那些事你根本就想象不到，这话别再提了……”

表哥说的没错，从此后这话我确实没再提起，因为，为了断绝我劝降的念头，同时也是为了督促我早日回家，他派人抓住了刚从天津赶回来的高占魁，并且在大街上将他砍了头。我可真是个笨蛋，到这个时候才看清楚，表哥虽然依旧是我的表哥，但他也是我们党不折不扣的对头，于是，对于麻三姑的“混账主意”，我就再也找不出任何阻止的理由了。

9

高占魁带回来的上级指示，被表哥一刀斩断在辛店街头。我不知道领导对麻三姑的计划有什么意见，更无法得知领导会对我有什么看法。我在本地的联系人只有高占魁一个，再要想与领导联系，除非是去六十里以外的沧州城拍电报。不想，表哥这个时候却让我搬进据点里住，并对手下人说我在外边有性命之忧，要将我保护得牢牢的。而在私下里他却对我说：“你别再跟着‘共匪’瞎混了，等我结婚之后就给你一笔钱，你还是去做点正经生意吧。”

这下子麻烦来了，我现在是既见不到玉如，也见不到麻三姑和麻老二，更无法与上级取得联系。如果假借婚礼袭击据点的计策不成功，那么，除非我提前对表哥说明玉如原本就是我太太，否则这桩逆伦大罪便是由我自己一手促成的。然而，如果我对表哥讲明实情，麻三姑和麻老二手下的队员就必定会中了表哥的埋伏，被一举全歼。我该怎么办才好呢？可愁死我了！

婚礼的日期很近了，麻三姑派人捎信给表哥，说家里哥儿们兄弟多，在据点里办婚事不方便。于是表哥借了地主刘小辫家的大宅院，张灯结彩，粉刷洞房，请厨子备酒席，每日忙个不休。我蹲在据点里气闷得很，便提出要帮忙操办婚事。起初表哥让我跟在他身边寸步不离，后来见我表现得确实是真心替他高兴，而且也再没提起任何有关八路军的话头，他便对我看得不那么严了，但我每天还是必须得回据点睡觉。

婚礼前一天，麻老二带人来送嫁妆，不想，麻三姑随后也骑着驴来了。她是长辈，此时出现不合规矩。麻老二见到他娘之后脸色变得很难看，我猜想，这对母子之间一定发生了很大的冲突。

借着表哥招待气哼哼的麻老二饮酒的空当，我溜到上房去找麻三姑。果然，麻三姑一见我便放声大哭，口中是"儿大不由爷"、"娶了媳妇忘了娘"之类的旧话，我劝解了半天，这才知道个大概。原来，麻老二的手下近来很不安稳，原因却不再是关于投靠什么人的问题，而是关于麻三姑的问题。他们觉得，以往大家只是"拉杆子"，麻老二畏惧老娘，让大家伙儿事事听他老娘安排也还罢了，可如今大家投了新东家，有了靠山，就不能凡事再由着麻三姑摆弄，以免误了大家的前程。她哭诉道："姑爷，我专门找你来，就是想让你评评这个理，这些个没良心的小兔崽子，他们也不想想，没有老娘我出主意想办法，他们还不早就被官家剿灭了，哪有什么前程？最可恨的还是你二哥，早就跟我有了异心，嫌我多事，小兔崽子们闹事其实都是他鼓捣的，天可怜见，自从盘古开天地，老娘疼儿子有错吗……"

等表哥来上房看望麻三姑，我又跑过去将麻老二拉到一边问详情。麻老二恨道："我一辈子没出息，让老娘攥在手心儿里，难怪叫人家看不起！"我安慰他说："没有人瞧不起你，只要把辛店据点拿下来，弟兄们哪一个能不佩服你？"他的苦脸上挤了半天也没能挤出个笑纹，说所有这一切都是他老娘的安排，他只能当个跑腿的"碎催"，要佩服他们也该佩服他老娘，哪会容他显山露水……

我终于明白了，麻三姑跟许多早年丧夫的寡妇一样，把儿子当成了自

己这辈子唯一的指望，为了防止他不孝，便会运用任何可能的手段将儿子牢牢地控制在手心里。只是，丧夫之人要求儿女的“孝顺”比常人要苛刻得多，甚至会表现出许多让人难以理解的怪癖。为此我又有些同情麻老二，以麻三姑的厉害，真不知道这几十年他是怎样熬过来的。

丢下麻老二往外走，我的心里乱糟糟的没个准主意。院子里堆着玉如的嫁妆，管事的正在唱名核对，一桩桩一件件的挺齐全，看来麻三姑没少费心。我走出院门来到街上，见伪军们正赶着马车替表哥挨家挨户收礼金，没有现钱给鸡蛋或花生仁也可以，闹得整个辛店街鸡飞狗跳。

得知他们母子之间发生“内讧”，我便担心仍然留在麻三姑家的玉如。若说此时有谁的处境最危险，就应该是她了，因为，一旦发生“窝里反”，任何一方都有可能挟持玉如威胁对方。

想到此处我突然灵机一动，借了辆自行车骑上便跑。乡间坑坑洼洼的土路颠得我屁股生疼，腿间也磨破了，十五里路转眼便到。闯进麻三姑家我高声呼叫玉如，叫了几声她才露面。原来她已经盘了头，正在试穿嫁衣，下身是平金绣的大红裙，上身是五色丝线绣的大红袄，脚上是“连生贵子”的大红鞋，手中拿着一块“百年好合”的大红盖头。她一见我便将身子左转右转，问我是否好看。我连声说好看，好看，便催她坐上车跟我一起走。见我骑车往北去，玉如忙问：“咱们这是去哪？”我说去沧州。她问：“不结婚了？”我说你嫁了人我跟谁过去？不想，她猛地从车上跳下来，险些闪了我一个跟头，我忙说时间紧迫，再捣乱可就走不脱啦。

说老实话，当时我绝不认为自己是被这个“浑蛋透顶”的局面吓跑的，而是认为自己灵机一动发现了全新的解决办法——我要乘乱偷走玉如，让麻三姑失去控制我的“人质”，然后不得不另找一位“新娘”顶替成婚。反正我们的目的是吃掉辛店据点，只要明天我带领大家伙儿把婚礼操办得热热闹闹，再把表哥灌醉，让他认不得新娘，剩下的一切就完全可以照原定计划进行。

然而，等我讲完这个计划再催玉如上车时，却发现盘上头的玉如好像

变成了另外一个女人。只见她冷冷地道：“临来之前卦师倒是说过，‘你会失去一个自救救人的机会’，但我万没想到，为了‘自救救人’，你居然选择了逃跑。”听到这话我心下一抖，忙说：“这可不是逃跑，这是战略撤退，现在我表哥见到共产党人就杀，咱们的联系人已经被他砍了头，而麻三姑和麻老二母子之间又有可能反目成仇，咱们夹在中间必死无疑。”听到这话，玉如的目光顿时变得锋利，话音也坚定得吓人，她说：“我虽然胆小，连老鼠都害怕，但我知道，这并不是革命者逃跑的理由，所以，明天扮演新娘子我责无旁贷。”

她说的没错，死亡吓不倒共产党人，我连忙转换话题说：“抗日救国可不是只有这一条路，没必要非得做出这种‘嫁活人妻’的荒唐事，况且，万一麻老二明天在婚礼上出点差错，或者他们突然间临阵脱逃，结果当真把你嫁给了我表哥，那该怎么办？这可是关乎到你的名节和我的名声的大事。”

这句话一出口，便让我立刻认清了自己忧心忡忡的真正原因——原来我内心深处真正恐惧的，就是怕担了这个难以启齿的坏名声。想到此处，我不禁有些看不起自己，同时也怕玉如会因此而看不起我，只好眼巴巴地望着她，希望她能理解我的苦衷。然而，玉如并不理解我的苦衷，反而勃然大怒，咬牙恨道：“我这可真是瞎了眼，怎么会看上你这种心思龌龊的胆小鬼？你也不用胡思乱想，我现在就告诉你，如果明晚的计划不成功，那我就当真嫁给你表哥，住进据点，然后跟干娘里应外合，打击日寇汉奸。”说罢她迈着大步回村里去了，我像个傻瓜一样愣在路边。

玉如的当头棒喝，如同醍醐灌顶，让我从一个吃醋的丈夫又变回到革命者。看起来，在这个关键时刻，玉如的勇气和意志倒显得比我高尚多了。是啊，这就是学生革命者的可爱之处，因为他们义无反顾；但这也是学生革命者的可恼之处，因为他们不肯变通。如今我被她逼得毫无办法，为了“自救救人”，我急忙骑车赶回辛店据点，找伪军了解明天夜里值班的情况。



10

第二天一早，我跟随表哥带着一队伪军前去迎亲。表哥十字披红，帽插金花，骑在借来的洋马上，一脸的喜气。麻三姑原说自己是不祥之身，不便相送，但表哥却说他在本地没有长辈，只好劳动义母前往，也好拜堂时能行“全礼”，为此他还特地带来了一辆大青骡子拉的轿车。媒人和送亲的喜婆子都是临时请来的，麻老二另外带着二十来个弟兄，每人穿一件灰大褂，空手没带武器，算是送亲的娘家兄弟。

回程时，我步行跟在轿子旁边，想隔着轿帘跟玉如讲几句话，不想她一言不发，想必还在因为我昨天的“临阵脱逃”而生气。轿子来到刘小辫家门口，玉如却不肯下轿，喜婆子扒着轿帘一问才告诉大家，原来新娘子是满族人，规矩大，虽说是身在异地，因陋就简，可有些礼数却少不得。又问什么礼数少不得，轿子里回话说，头一桩便是“射煞”不能少。

天津租界里满族人不少，我的朋友中就有，娶亲的事我也见过，知道这是怎么一回事。然而，在这个地方又到哪去找弓箭给她行“射煞”之礼呢？无奈之下，我只好找来一根马鞭弯成弓形，又折了三根秫秸杈当是箭，让表哥向轿帘上射了三“箭”。然后，玉如在喜婆子的搀扶之下走出轿门，既不祭祖，也不拜花烛，而是径直进了洞房坐在炕上，顶着盖头不言不笑不动。接亲与送亲的人都被新娘的举止惊住了，不一会儿便又大笑起来，弄得表哥很是难为情。最后还是麻三姑出面解围，说满族姑娘原本都是给皇上预备当“娘娘”的，跟咱们不是一个礼儿，可笑话不得。但我认为玉如这是用了一个“金蝉脱壳”之计，免得当真跟我表哥拜天、拜地、拜父母。为此我心中感到一丝宽慰，同时也不由得对玉如刮目相看。

除去玉如制造的这点意外，婚礼进行得很顺利。酒席开在两处，一处在刘小辫的大宅院，坐席的都是亲友、伪军头目和地方士绅；另一处开在

据点里，酒管醉，肉管饱，气氛十分热烈。

原计划我们要在傍晚动手，于是我私下里问麻老二准备得怎么样了，他那张苦脸上尽是愁容，只说等等看，等等看。听他这样讲，让我有些气急，便道："你这不是拿我寻开心吧？再等我太太就成了别人的老婆啦，你到底带人带枪来没有？"他仍然说："再看看，再看看……"

这下子我当真焦躁起来，便去找麻三姑，不想麻三姑不在，听说她只在席上吃了杯酒便回去了。我回过头来再找麻老二，他只告诉我说："天黑之后你到王二姐家的空房里找我，咱们看看情形再决定怎么办。"我急得直想骂街，说他娘的还能怎么办？一切照计划行事。他却苦笑道："计划赶不上变化，你到院子周围转一转，看看你表哥埋伏的'刀兵'就明白了，这次我老娘算是把我害苦了，今天能不能走得脱，还得看我的造化。"

我出去一看果然发现，刘小辫家的前后门各有十几名伪军持枪把守，脸上都带着警觉之色。太阳马上就要落山了，表哥出来与送亲的众人道别，却把麻老二留了下来。他拉住我们二人的手说，今天我手下的那帮混蛋们憋着要闹我的洞房，你们是我的哥哥兄弟，留下来替我劝着点，只可惜没能留住义母她老人家，要是有她坐阵，必定没人敢难为我的新娘子。但是我猜想，表哥一定是对这桩婚事起了疑心，这才把麻老二扣下来当人质。

天黑了，客人散去，表哥入洞房，前后门的伪军也回了据点，只留下四名伪军四杆枪，陪着麻老二喝酒打牌。没办法，他一边洗牌一边朝我使眼色，让我赶紧想办法脱身。我借口去听表哥的壁脚，悄悄溜出大门，来到王二姐家。麻老二的三个小队长果然都在那里，他们告诉我其他人都埋伏在镇外，只要麻队长一声令下就可以行动。无奈之下，我只好告诉他们，麻队长被我表哥扣住了，现在他们得听我的指挥。这三个人你看看我，我看看你，最后一齐将目光转到我的脸上，齐声道："你算哪棵葱？"

他们说的没错，队伍改编之后，麻老二是队长，他们是小队长，而我在没得到上级任命之前，什么职务也没有。现在我两手攥空拳，威胁他们肯定不行，拿江湖道义约束他们也不行，讲革命道理更不行，于是我们便

僵在那里。眼看着天已经黑透了，再不行动，非但吃不了据点，怕是玉如也会有危险——我能想象得到，在这个时候，玉如若是不想“失节”，就必须得给我表哥一个过硬的理由，而这个理由极有可能就是公开她的身份，告诉我表哥她是共产党，而不会说她是我的太太，因为后一个理由太丢人了。

为此我心中焦躁万分，却又想不出任何可行的办法。那三个小队长只是用枪指着我，也像是一时半会儿还拿不定主意。就在这个时候，门外突然传来一声叫骂：“你们这帮小兔崽子，‘傻老婆等苶汉子’哪？还不给我赶紧的！”听到这声音我不禁喜出望外，没想到麻三姑会来，同时我也看到，那三个小队长原本恶狠狠的表情一下子就改了模样，连肩膀都塌了，连忙把枪收了起来。

我们走出门外，看到麻三姑身后带着十几个队员，枪上膛刀出鞘，一见面她便指点着那三个小队长骂道：“我老婆子今天刚想让儿子自己当一回家，你们就‘作妖’，把他丢下不管啦？还不赶紧快跑，去给我带队伍进村！”等他们走了，麻三姑这才转过头来望着我，但没有开骂，而是好言相劝，说：“我的好姑爷，‘刀不淬火就是废铁’，大老爷们要是在关节眼上拿不出股子狠劲儿来，怎么打江山封‘铁帽子王’？”

我很感谢麻三姑给我留面子，同时我也清楚地知道，今天她这样做不论是为了救儿子，还是为了抗日，日后我只要是能够成功地收编这支队伍，她老人家就是第一功臣。说话间，有人往我手里塞了把手枪，我便带着十几个队员直奔刘小辫家。

天上没有星星，街上没有灯光，只有刘小辫家门首的那对大红灯笼还没熄灭，但院门已经关了。有队员翻墙进去打开走大车的侧门，我们没开枪便俘虏了那四个看押麻老二的伪军。麻老二见到是我，便猛地扑上来一把抱住，说：“你哥哥心眼儿小，实在对不住你，我还以为你没义气，把我丢下不管了。”我忙说：“是兄弟没本事，对不住你，若不是干娘留在镇外没走，我们兄弟怕是见不着面了。”听到这话麻老二愣了愣，嘴一瘪一瘪的，苦瓜脸上居然淌下泪来。我可不想让麻老二再受窘，便急忙转身

带着人去抓捕我表哥。

洞房里依然是红烛高照，“小两口”只穿着单衣，正盘腿坐在炕上就着饺子喝酒。表哥已经醉了，吃一口饺子玉如便问一声“生不生”，表哥也唱歌般回答一句“生”。我知道，这必定又是玉如拿自创的“满族礼仪”约束表哥，否则，哪有三更半夜新郎新娘还坐床吃饺子问“生不生”的？

玉如见我们闯进来，脸上顿时羞得绯红，说我已经快没招儿了，你们怎么才来？队员中有坏小子却接茬说，要是来早了也看不见这出好戏。

表哥见我带人进来并没有反抗，我也侧过脸去不与表哥对视，但表哥却说：“表弟你别为我难过，算卦的早就替我算到今天了，他说我今年若是不娶亲冲喜，就必有大难……”听他这么说我更难过了，虽说他是个汉奸该死，但他毕竟是从小就疼我爱我的亲表哥。我心中一酸，便不管不顾地说：“表哥你别担心，只要你帮我们拿下据点，我保你不死。”

我让表哥穿戴整齐，和麻老二押着他来到据点的壕沟外。表哥很顺从地向里边喊话，让哨兵放下吊桥。进门之后麻老二当先开了一枪，哨兵便歪倒在墙头上死了。这时，埋伏在外边的三个小队一拥而入，我带着一个小队直奔日本兵居住的偏院，麻老二带着一个小队直奔炮楼，另一个小队直奔伪军的营房。

麻三姑说得对，我若是不拿出股子狠劲来，这些新收编的队员就只会把我当狗屎，所以我才主动承担起攻打日军营房的任务。老天有眼，白天的婚宴上，表哥给十二个日本兵每人安排了一只整鸡，还有大量的高粱酒，这是他们在日本做梦也不敢想象的奢侈，想必醉饱之后已经睡得很沉了。

然而，麻老二的那一枪还是将这些训练有素的士兵惊醒了，起初只有三五支步枪向外射击，我们丢过去几颗手榴弹，把窗子炸得粉碎，堂屋门也炸飞了。这时，我刚要带人往里冲，堂屋门里却响起了机枪声，窗子里也伸出几支步枪还击，我们一下子就被压制在墙根下和院门外。队员们很勇敢，又投出一批手榴弹，借着爆炸的火光和烟雾，将我们这些被困在院中的人接应出来。这时有人凑到我跟前说：“点子太硬，撤吧！”我回头

向据点另一边看，发现只在炮楼的二层上有一挺机枪和很少几支步枪在顽抗，而伪军的院子里这会儿甚至连枪声也停了。

我把大部分队员都叫拢到身边，把另一边的情况指给他们看，说："据点现在等于已经拿下了，就剩下这几个小鬼子，有什么可担心的？"但他们却说："小鬼子打仗不要命，咱们手榴弹也没几颗了，攻不进去，还是敛了汉奸队的枪就赶紧撤吧。"我竖起眼睛，在他们的脸上扫视了一遍，相信自己的目光中一定充满了疯狂，口中骂道："你们都给我听好了，把小鬼子全杀光了你们是抗日队伍，只缴伪军几杆枪你们也同样是抗日队伍，小日本鬼子死心眼儿，既然认准了你们，你们就算是还想脱身回去当土匪也晚啦。"他们必定是被我的话给惊醒了，忙问："那该怎么办？"

还能怎么办？我挑了两个人带上剩下的手榴弹跟我上房，并警告其他人，等屋子里边手榴弹一响，都给我往里冲，见人杀人，见鸡杀鸡，一个活物也别留；要是有人怕死躲在后边，我拿我老婆的命发誓，完事之后我一定毙了他。见众人点头如捣蒜，我心中很是快慰，因为我已经从麻三姑的话里总结出来一条最简便的道理——没有杀气光靠交情可带不了队伍。

我带着人绕到偏院后边爬上了房，很小心地防止炮楼上的那挺机枪发现我们，否则他们居高临下，要杀死我们可是容易得很。揭开房顶上一块块的瓦，我这才发现建据点的民夫一定是偷工减料，故意把房子盖得极马虎，屋瓦下连苇箔编的顶棚都没有，一揭开瓦便能看到堂屋里机枪射击的火光。然而，匆忙之中我们还是犯了错误，不小心让一片瓦掉进屋里，日本兵立刻掉转枪口向屋顶射击，密集的子弹打得瓦片横飞。我腿上中了一枪，另外两名队员身中数枪，挣扎间压破屋顶跌了下去。日本兵的枪口转向他们二人射击，恰好给我腾出一点点时间，我将四颗手榴弹准确地投向堂屋的四角，爆炸之后房中保证不会有人幸免。

后边的事情我就不大清楚了，爆炸的冲击波揭开了房顶，我也跌入房中，昏了过去。等我醒来时，发现自己已经躺在麻三姑家的炕上，玉如抱着我大哭。我可不想让她过于担心，便连忙笑道："我这'血光之灾'结果还是应验了，你快看看我身上少了什么物件没有？"玉如忙说："观世

音显灵，佛祖保佑，你除去腿上中枪，脑袋跌破了，没别的事。”我搂住她的脖子用力亲了个嘴儿，开玩笑道，只要没少“物件”，咱们就还能做夫妻。玉如顿时羞得脸上飞红，用力在我肩上捶了一拳，于是我便知道，我这一个多月里表现出来的种种不坚定、不勇敢、不大度和不光彩，都已经被这个可爱而又迷信的女人原谅了。

这时，队员们挤进屋里来看望我，嘻嘻哈哈地拿玉如开玩笑，话语粗俗得很，而玉如居然并不着恼。等到麻三姑出现时，队员们的脸上顿时变了颜色，偷偷地溜了出去。我忙问：“二哥呢？”麻三姑的脸上很平静，平静得好像是庙中的菩萨。她只说了句“你二哥没福”，便去了。

再问玉如，我这才得知，攻打炮楼的时候，麻老二带领的那支小队被二层的机枪压制在院子里，他只身冲进炮楼放火，结果被投下来的手榴弹炸中，牺牲了。听到这个消息，我便让玉如扶着我来到前院，并招集所有队员聚在院中，又将麻三姑请出来坐好，然后我跪倒在地，高声道：“干娘，从今往后我就是您的儿子，等料理完这边的事情，我带您回天津养老。”说着话我拉过玉如跪在身边，一起叩下头去。还没等听到麻三姑回话，我身后突然暴雷般响起一声“干娘”，众队员也跟着我一起跪倒行礼。此是大义，看来这些队员的品质比我想象的要高尚得多，我心中不由得大喜。

麻三姑终于开口了，她说：“你们原本就都是我的孩儿，只是我老婆子命苦，你二哥没福，怨不得别人。”说话间她将手向我身后指了一圈，说：“你们这些孩子都是‘出将入相’的命，日后就跟着我这干儿子奔前程吧。”然后她停了停，像是有话碍口讲不出来，过了好一会儿她才说：“我已经把你二哥给‘疼’死了，就不能再害你，你表哥的事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就由你自己拿主意吧。”

我表哥又怎么了？再问队员们才得知，在我们攻进据点时，表哥乘乱逃进了炮楼，二层上的抵抗就是他指挥的，所以，麻老二的死他难逃干系。来到村外的乱葬岗子，表哥早已被押在那里，旁边有只大坑，一人来深，就是上次麻老二要活埋我的地方。我看到表哥的两条腿都被打断了，

耳朵也已经被割掉，满脸的血，委顿在地上。在他身边还跪着我的一名队员，同样被捆住手脚，满脸流血。

这时有人往我手里塞了一柄铁锹，我环顾四周，发觉队员们望着我的目光都很复杂。我知道，这其实是对我的考验。虽然我确实认为表哥该死，抗日大业、革命理想都要求他必须得死，但是，要亲手活埋我姨妈的独生子，我实在于心不忍。

铁锹握在手里，我没再抬头去看队员们一眼，因为，如果我再看他们一眼，便是软弱、犹豫和不坚定，便是对麻三姑和麻老二的背叛，也同样是对这些打算跟随我出生入死的弟兄们的羞辱。于是我对表哥说："我昨天曾对你说过，我要保你不死……"表哥摇头没让我再往下讲，只是苦笑道："我真怕没见着你就被活埋了，因为我想告诉你一句话。"我忙说："表哥，我对天发誓，我一定会给姨妈养老，等她老人家驾鹤归西那一天，也由我顶丧摔盆。"表哥摇摇头道："我知道你会给我娘养老，但我留下这口气想告诉你的是，在这乱世之上，你要想没拖没累地干出点大事来，就必须得记住一点。"我问记住什么，表哥说："就是你千万别再像以前那样乱许愿了，不管是对谁，诺言都是'业'呀……"

表哥说完这些话，心满意足地闭上眼睛。我把表哥翻了个身，让他趴平，头抬起，下巴支住地面，说了句表哥我送您上路，便用铁锹干净利落地戳断了他的颈椎，让他死得没有一点痛苦。众队员为我鼓掌欢呼，顺手也把另外那名被捆住的队员同样处置了。表哥说得对，诺言就是无法解脱的"业债"，既然我在攻打日本兵营时许下了"诺言"，此刻也就再没有理由阻止他们处死那名一时胆小退缩的队员了。

这时有人从后边抬出来两口不错的棺木，七手八脚地将尸首盛殓起来埋了。他们安排下这个场面，果然是在考验我。看来我没做错，在关键时刻做出了正确的选择，已经对得起上级领导，对得起党组织，对得起这班弟兄们，也对得起我表哥了。

两个月之后，上级领导调我另有重用，派来了有战斗经验的军事干部接替我的职务。不想，我手下的队员们为了留住我，居然发动了一场"哗

变”。当然，上级领导从善如流，最终还是同意让我留了下来，但也批评我没能做好政治思想工作，日后必定还有麻烦。上级领导看问题果然一针见血，我带领着这班弟兄们战斗了两年，每年都将辛店据点吃上个三五回，别的小据点就更别说了，战斗成果极大，然而，不论我怎样努力，政治思想方面的工作却没什么进展。不过，最终还是让我想出来一个绝妙的好主意，请示上级领导之后，我便连哄带吓唬地逼着这些不愿意离开家乡的队员们向西突破多道封锁线，直接把他们交给了正规部队——我相信，虽然我个人能力有限，但八路军的大熔炉一定能将他们锻炼成真正的革命军人。

我最终也没能实现将麻三姑接回天津养老的诺言，她老人家在1944年被饿死了。20世纪90年代初，我去给麻三姑扫墓时又见到了几位老弟兄，他们还在拿那场婚礼开玉如的玩笑，同时也不无感激地对我说：“要不是你小子说话算话，解放后政府必定把我们当土匪全枪毙了……”



伍 笑话

我虽然刚满十二岁，但已经是第三次跟随大军走草地了。第一次走了五天，第二次走了四天，这是第三次，已经走了二十一天，我们还在走。方才那阵夹雪的暴雨，打得我睁不开眼睛。老高蹲下身来，把我和乖娃搂在怀里，挡在背风的一面，但是我仍然感觉很冷。这时候，每天照例要来的雨雪终于都过去了，太阳却已偏西。再向北望去，我只能望见一片蓝得古怪的天空，还有平坦得会让眼睛忽略掉的草地，以及一丛丛早就被草鞋踩得稀烂的草墩、草墩下阴险的泥淖和泥淖中陷落不见的红军战士。没有大军的影子，我们掉队了。

老高左腿上的枪伤又在流脓流血。我叫乖娃用肩膀抵住老高的腰站稳，然后将他腿上松开的绷带重新扎好，又插进一根手指试了试，感觉不松不紧。再向老高望去，我发现他脸上憋气造成的黑紫色外边又浮起了一层难看的青灰色，双眼紧闭。从早上行军开始，他的眼睛便再没睁开过。这种情况我有经验，作为护理员，三次走草地我照料过许多受伤的战士，像老高现在这个样子，如果再没有食物和强心剂，他明天——最迟后天必定会死。

乖娃又在喊饿，喊脚疼。他毕竟还太小，十岁的男孩长得却像六七岁，即使作为护理员也太小。于是我让乖娃将马枪里的子弹退出来收好，然后把枪丢在泥淖中。乖娃却不肯，紧紧抓住枪的背带，好像怕我来抢。其实我根本没有力气去抢，我要留下所有的力气去走。如果不能带着他们

两个人追上大军，我们都会死，因为，这一片草地已经让我们在泥水中挣扎得太久了，还要再走多少天，没有人知道。但是有一件事我知道，其他人也知道，草地总会有个边，我们一定能走出去，只要活着，因为，草地后边还有日本侵略军在等着我们去打。

我伸手向腰间摸了摸，摸到那个皮制的烟荷包还在，我便放心了。我清楚地记得那里边还有一百多粒青稞麦，另外在一小块锡纸里还包着三粒绿豆大小的黑盐。这是我，不，这是我们三个人最后的食物，十天前我们的粮食袋便空了，到了昨天，老高的皮带、皮枪套和皮鞋也吃完了。今天早上我让老高摸过烟荷包里边的东西，他笑得很好看，闭着眼。于是我让乖娃在前边探路，我钻到老高的腋下代替他的左腿。

天黑之后很久，乖娃的脚踩到了一片结实的硬地，他高兴得大叫起来。我抬头，看到前边燃着一堆堆小小的篝火，星星点点，一路排出去很远很远。大军正在等我们，我想。

乖娃出去找柴草，这是他每天宿营时的重要工作。他带回来一把半干的草，一根带火的干树枝，还有一小块牛皮，上边保留着两只铁的鞋眼。派乖娃出去总能找到最好的东西，这是少年红军的特权，因为大人们只能自己照顾自己了。老高将身子歪在地上，头枕着一小卷毛毡。我给他脱掉草鞋，解下绑腿，卷起裤子，松开绷带。在旁边，乖娃已经生起了一小堆火，水也打来了，放在罐头盒里烧。老高的伤口有核桃大小，皮肉发黑，流出来灰黑色的脓和淡红色的血。我用绷带给老高擦干净伤口，又从包中找出那块干净的纱布放进罐头盒中煮，最后，我取出一粒黑盐。隔着那一小堆火，乖娃的眼睛黑亮亮地盯着我手中的盐。我把盐粒放入水中，故意没有看他。

我一个人，两只手，既要用盐水替老高清洗伤口，同时又要小心地用罐头盒在他的腿下接住流下去的水，很是不方便，但是我没有叫乖娃帮忙，把盐水交到他的手上我不放心。老高躺在那里像是睡了，不动也不出声。洗净伤口后我将纱布在盐水中洗干净，便又将罐头盒放回到火上，让乖娃烧。盐水终于烧开了，我喂老高喝下去一半，我喝了一口，剩下的全



让乖娃喝掉了。乖娃喝罢故意叹了口气，但是我没动心。那几粒盐可是我们的半条命啊！

煮过绷带之后，我又让乖娃烧水给老高洗脚，他自己也洗。如果不把脚上的黑泥洗干净，明天一步也休想走得动，因为这泥里边有毒，第一次走草地时我们便明白了。看到乖娃干得很熟练，我也就放心了，便去跟那一小块牛皮搏斗，但是我很睏，不小心把牛皮烧焦了，不过还能吃，只是老高不肯吃，我就全给了乖娃。不想他吃得太急，皮子卡在了喉咙里，咳了半天才咳出来，再用水煮煮，这才吃到肚子里。

老高的老婆来了，她叫小王，是护理队的队长，脸和屁股上都没有肉，只显出中间怀孕的大肚子。她翻开老高的眼皮看了看，摇摇头，又看了看他的伤口和脚，便向我笑了，面皮上全是褶皱。又一个女护理员走过来，和小王一起给我们唱歌，乖娃也凑过去跟着唱。护理员没有药给伤员，却可以给他们唱歌、跳舞鼓舞士气。我原本是应该和她们一起唱的，但是我不会唱歌，我什么节目都不会，为此没少挨批评。小王她们今天一定是唱过无数次了，所以声音不大，有些沙哑，但很有斗志。乖娃和那个女护理员都是闭着眼睛，边睡边唱，小王的两眼却一直盯在老高身上，老高没有动静。我躺在老高身边，听她们唱，能感觉到身上不再那么累了，心里也有劲。

这时，又有几个掉队的伤员跟了上来，小王赶紧过去照料，临分手她将背上的竹斗笠摘下来塞到我手中，我没要。那是她从江西出发时就带在身边的斗笠，路过遵义，老高不知道从哪弄来一点红漆，给斗笠上漆了一颗红星。全军中只有她这顶斗笠上有红星，而且是老高漆的，所以我不能要。

第二天中午，我们三个人又掉队了。前边的大军走得极慢，远远地望去好像根本没有移动，但还是渐渐地远去了，留下的依旧是蓝得虚假的天空，还有草地和泥淖。这时乖娃已经走不动了，老高也走不动了。我从烟荷包里摸出青稞，给了乖娃五粒，给老高塞到嘴里五粒，放到自己嘴里三粒。乖娃嚼得很香，老高的脸色也好看了些，我却又将青稞吐了出来，放

回到烟荷包里。如果我还没有累糊涂，便应当算得清楚，加上我吐出来的三粒，现在烟荷包里还有一百零六粒青稞，两粒盐。当然了，最重要的一点是，我没感觉到饿，只是脚疼。

突然，走在前边的乖娃在一个草墩上停了下来，回身向我们摆手。等我们蹚过泥水好容易爬上那个草墩，我才看明白，在不远处的泥淖中摆放着一顶红军的军帽，帽子上边压着一双破草鞋。这是个危险的记号，是第一次走草地时便发明的方法，用来通知后边的队伍，指明那是一个能够陷人的泥淖，因为，帽子下边必定会有一个红军战士。在走草地之前，每一个战士都要准备好几双草鞋，但即使走到光脚的时候，他也必定要在身边留下最后一双新草鞋。如果能够走出草地，他穿上这双鞋立刻就能战斗；如果陷入泥淖中牺牲了，他就会把这双鞋扔给附近的战士，那名战士穿上他的新草鞋，再将换下的破草鞋放在牺牲者的头上，做成一个指示后人的路标，然后继续走。

我们沿着大军踩出来的脚迹，绕过那片危险的泥淖，往前走。乖娃依旧负责在前边探路，不小心踩到一杆被丢弃的旧枪，把脚扭伤了，于是他咧开嘴大哭，但哭了一阵又不哭了，摘下马枪拄在手中接着走，一瘸一拐。他是我最小的弟弟，我娘生下他后立刻就死了，我希望他能够活着走出草地。老高的情况也不好，虽然天气很冷，但他的手心却很热。他在发高烧，眼屎也糊住了双眼。他已经两天没有睁开过眼睛，但他受伤的腿还在走，光着脚，最后一双草鞋挂在腰里，不停地走。

当我再次发现陷人的泥淖，并且在泥淖中看到小王的那顶斗笠时，我居然没有停下脚步，为此我挺佩服自己，因为我做到了对护理员的最高要求——一切以伤员的健康为目的。如果我现在把这件事告诉老高，让他知道他的老婆，还有他未出生的儿子一起陷入泥淖中牺牲了，他即使不会立刻死掉，也会失去那双仍在不断迈动的双腿。

我注意到小王的斗笠上放着一双小巧的新草鞋。这一定是近旁的战士穿不下她的鞋，便将这双新鞋放回到斗笠上。我很喜欢小王的这双草鞋，鞋上结着一对粉红色的绒球。我希望后边的大队红军中有女兵能穿得下这

双鞋，他们与我们相隔两天的路程。于是我接着走，没有回头。

宿营的时候，我们没能追上大军，只有我们三个人。天不很黑，却是深深的蓝，有星星，没有月亮。当我扛着老高的胳膊走到硬地的时候，乖娃已经找来了不多的一小堆柴草，正在将子弹塞入枪口中拔下弹头，接着他又用火镰打着火药，引燃柴草，点起篝火，然后烧水。他干这一切都很熟练，如果不是力气太小，他应该是一个极好的护理员。我检查了乖娃的伤腿，发现肿得很厉害。他倒是满不在乎，许是不知道明天他可能会疼得走不了路。接下来我们照例是洗伤口、洗脚、洗绷带、喝盐水，这是护理员每天必须要做好的工作，马虎不得。

我又拿出青稞来，老高不吃，我便多给了乖娃一粒。现在我的烟荷包里还剩下整整一百粒青稞和一粒黑盐。乖娃是个聪明的孩子，他将青稞放在罐头盒里炒，弄得满世界都是麦香，炒好后便一粒一粒地放在口中嚼得咯咯响，然后又烧水。吃饱喝足之后，他开始给老高唱歌。我想他一定是腿疼得站不住了，便倚在我身边唱，头枕在我的腿上。我不知道明天该怎么办，万一，我是说万一明天必须得由我来给老高表演节目，我该怎么办？

我知道，我天生不会唱歌。离开江西之后，别的同志都是一路唱歌走过来的，只有我一首歌也不会唱。小王告诉我，我们既然没有药给战士，我们就必须用唱歌和表演来减轻战士们的痛苦。但是我仍然学不会，便拼命地干活，不休息，希望多做些工作，好给其他护理员腾出时间表演。只是，一路上伤员越来越多，护理员却越来越少，每个人自己的工作和表演都很难完成，但他们仍然腾出手来帮我表演。为此我心中很难受，觉得对不起战友们。

在毛尔盖的时候，大军休整了一段时间。我很想利用这个机会学会表演，哪怕能够说上一段鼓励伤员的话也好，但是，我太笨，胆子太小，到了大军即将出发的时候，我仍然什么也没有学会，于是我很苦恼。有一名伤员发现了我的苦恼，便主动教我讲一段小笑话，是很小的一段，只有几句话。那是一个非常可笑的笑话，第一次听完便笑得我满地打滚。那人告

诉我，伤员们最想听的就是笑话，只要你能让他们笑，哪怕身上再受些伤也不在话下。

第二次走草地的时候，我终于找到了一次表演的机会。给我当观众的是一位腹部中弹的营长，也和老高一样，紫黑的面皮上浮着一层难看的青灰色。当时营长被从担架上抬下来，放在一块略高些的草墩上，枕着一小卷毛毡，闭着眼睛。大军从我们身侧大步地向南走，我背向着大军喂营长青稞面的糊糊，他吃不下，我便决定给他讲那个能够让人笑得肚子疼的笑话。我讲得很慢、很认真，生怕丢掉一个字。他也听得很认真，身子一动不动，脸上的神情很专注，闭着眼。我讲完了，他也听完了，然后，他翻个身便牺牲了。事后我想了很久，终于想明白了这里边的道理：护理员的文艺表演就像是药，唱歌跳舞药性温和，可以给伤员消炎止痛，但笑话不行，笑话的药性太烈，是虎狼药，不适合对重伤员讲。所以我认为，是我的笑话把营长给杀死的。

转过天来，天亮后许久我才决定动身。乖娃的脚踝肿起了一只馒头似的大包，青紫色，于是他让我们先走，他要再休息一会儿，说是等脚上好些他就出发，一个人走路方便，很快就能赶上我们。但是我心里非常清楚，乖娃这是怕拖累我，我一个人毕竟不能同时带走两个伤员。为此我犹豫了许久，最后还是决定带着老高先出发。因为，乖娃是我的战友，而老高却是我的任务，在他们两个人中间没有选择，我必须得完成任务。

临分手，乖娃想让我教他放一枪。这是他的梦想，他做梦都想开枪参加战斗，但是我没同意，把枪中的子弹卸了下来。我们只剩下三颗子弹了，如果追不上大军，后边的路上点篝火全得靠它。我把子弹装进自己的衣袋中，从烟荷包里取出最后一粒黑盐，小心地放在乖娃满是馋涎的舌头上，没有给他留下一粒青稞。

天还是蓝得虚假，夹雪的暴雨照例准时到来，泥淖中依旧摆放着稀稀落落的军帽，每顶帽子上都放着一双破草鞋，帽子下边是一名牺牲的红军战士。我扛着老高的胳膊向北走，越走越远，每走一步，都会离草地的边缘近一些，离乖娃远几分。今晚宿营的时候很可能只剩下我和老高，没有

乖娃帮我，就只能由我一个人来给他表演。于是我便担心他会像营长一样，被那个能笑死人的笑话杀死。

从前几天开始我便发现，大军经过的地方，除去摆在泥淖中的军帽与草鞋，沿途没有陷入泥淖却牺牲的战士越来越多。他们散落在草地上，给掉队的战友指示大军前进的方向。我没有到这些战友们身上去翻找粮食，他们必定没有粮食。我只是后悔没有让乖娃放那一枪，让他完成自己最后的心愿，因为这些牺牲的战士身上多半都有子弹。

离天黑还很远我便决定宿营了。如果乖娃还能走，天黑之前他一定会追上我们。老高歪倒在地上，紧闭双眼。我仔细地给他洗伤口，洗脚，洗绷带，喝热水，然后我也学着乖娃的聪明，将青稞放入罐头盒里炒，弄出满世界的麦香。

麦粒塞到老高嘴里，他的嘴动了几下，我却没能听到焦脆的麦粒被牙齿咬碎的咯咯声。我扒开老高的嘴，闻到一股腐臭的气味，发现他的牙龈已经变黑腐烂。于是，我伸进手指去找到了那几颗麦粒，并顺便替他拔掉了两颗已经脱落的牙。

我将麦粒再次放入罐头盒中，加满水慢慢地煮。我盼望着那几粒青稞能坚强些，慢一点被煮烂，最好是等到乖娃追上我们的时候再煮烂。这样一来，就可以由乖娃来表演，我只干活便成了。然而，等到天已经黑透了，我也没能看到乖娃细小的身影，于是，我下定决心自己表演。小王说得对，如果不能激发起伤员心中的斗志，他们很快就会牺牲，哪怕受的伤并不重。我不能让老高牺牲，他是我的任务，所以我必须得表演。

金黄色的火光照亮了老高的半张脸，他的眼睑偶尔会动一下，没有睡，一定是在等待着我的表演。我扣紧军装上的每一粒纽扣，用刺刀将已经烂成碎布条的袖子裁得整整齐齐。我再看看脚，脚洗得干干净净；摸摸脸，脸上也很干净。我身上唯一不整齐的地方，是头上缠着的绷带。这是没有办法的事，老高的绷带每天都得洗，但草地里却没有地方晾晒，我只能把头洗干净，再将绷带缠在我的脑袋上，让绷带和我的头发一起晾干。这个办法不是我发明的，但很好使。

我最后向来路望了一眼，没有乖娃的影子，也没有其他掉队的伤员赶来帮我。大队红军中，我们两个一定是落在了最后，而且离下一队红军还有两天的距离，至少两天。我开始讲那个笑话，声音很大，吓了自己一跳。我讲得小心翼翼，一字一句不走样，连口音也变成了教我笑话的那名湖南战士的口音。这个笑话的最后一句最可笑，我几乎是喊出来的，如果乖娃这个时候正在赶夜路，走得近了，他一定能够听到他哥哥的声音。

笑话讲完了，老高也像营长一样翻了个身。金黄色的火光照在他的脸上，我看到他笑了，露出缺齿的牙。



陆　没有英雄的日子

1950年，天津市镇反办公室对金善卿进行了为期半年的集中审查，金善卿坚持自称他是本市早期的民主主义革命家，在辛亥革命中建立过不朽的功勋，舍生忘死，业绩卓著。但镇反办公室领导的看法却不同，认为此人经历之复杂，非同一般，他在辛亥革命中的立场有颇多可疑之处，尤其是他与急进党遭到遣散有关系，同时，老牌英国特务桑德森同他的交往异常密切，而与日本特务上角利一（劫持宣统皇帝到满洲国登基的行动执行者）也同样有不可告人的联系……

1

过了法国桥向西南一转，便是俄租界。多少年之后，金善卿才明白这一次出行对他的意义有多重大，给他惹来多大麻烦，而这又是多么的无可奈何，以至于耽误了他重振家业。

要细说此事，还得从壬子年春节前讲起，当时他也是坐着洋车从南向北跑过了法国桥，在东车站上火车，直奔塘沽码头。

那天，金善卿并没有直接走进港务局，同往常一样，他总是倍加小心。从德国寄来的货单，上面预计轮船到港的日子是1912年2月11日，也

就是辛亥年腊月二十五。日子没错，有错的是他要接的货。虽说武昌起义之后，南京临时革命政府正在与袁世凯谈判，但给北方革命党私运两千支克虏伯厂的后膛七响马枪，外加十万发子弹，依旧是杀头的罪过。尽管如今二十一省独立了十四省，可眼下天津卫毕竟还是大清帝国的天下，隆裕太后老佛爷当家。

他前后左右，迅速而又仔细地看了个遍，没有暗探，没有埋伏的兵丁，连条咬人的狗也没有，一切如常。小心无大错，替革命党工作，首要的一点就是要保住性命。

塘沽的港务局是座三层小楼，洋式的，迎面四根爱奥尼克石柱，门口一边一头石狮子，扭着头蹲在那里，老大不愿意的样子，都是曲阳县的产品，不怎么精致；对面竖着根旗杆，悬着黄龙旗。这一切虽说看上去有些个不中不着，但也简单明了地告诉过往的闲人，这里是座衙门，大清国的。

戴着红缨帽的门役给金善卿请了个安，拉开花玻璃门。每天进出这座衙门的人多，门役未必认得他，这个安是冲着他身上的梭龙皮袍子来的。每到类似的衙门口办事，他总是打扮得格外光鲜，下人们只认衣服、车马，不认人。

金善卿今年二十五岁，身材比一般的大清国人略高一些，也并不高很多，所以没像个显道神一样碍眼；不胖，只能算是精干有余，富态不足。往脸上看，细眉、大眼、高鼻梁，着实的体面不说，看神气还真有些个气度，不是买卖人的精明，是那种吃过见过的轻慢，而一转眼间，他又可能变幻出极讨人喜欢，甚至还有些顽皮的样儿。若说有什么缺憾，就是他那好看的薄嘴唇，细一品味，总觉得透着一股子狠劲儿。

他在京师大学堂毕业，德国话、英国话说得好，讲得老毛子一愣一愣的。到日本留学时，又一边学日本话，一边逛有名的温泉旅馆，顺便还交上了革命党。革命党里边多是酒量大、言语有味道的青年，终日在一起厮混，让他全无思家之念，直到来了封书信，一来是报丧，父亲病逝，二来告诉他，发了一百多年财的大关金家破产了，除了返程的路费，再不会有

钱寄来。也罢，他当即与相好的艺伎洒泪而别，带着革命党人写的介绍信，同时领受了革命党的任务，回家来了。

他这个人一生下来便享福，受不得苦，革命党人最会体贴这种事，所以，给他的工作是天津德商恒昌洋行华账房的二掌柜，颇合他的心意。做生意捞钱，是他们家传的本事，革命党要是成了事，说不定他还能把家业恢复起来。

有时他也问自己：你是个革命党人么？应该算是，尽管未曾正式加入，只是没有手续而已；但也并不全是，因为，他心里的那点想头，与革命党的理想在大方向上是一样的，细微处却有着明显的差别。

船务司里办公的是清一色的官，最不济也是个金顶子，补不上实缺，在这里混也算是饭辙，况且出息不错，养家、租房子，外带弄个小妾什么的都够了。

金善卿进门给大家伙请了个总安，动作边实、利落，撩袍、抖袖、趋步、倾身，每个动作都那么洒脱、漂亮，没有一丝的刻意做作，仿佛是在娘肚子里就在练这手活。屋内看见他的人都拱了拱手，算是还了半礼。他们不是对他金善卿客气，是对他的交际手段，和他花在他们身上的银子客气。对这些人，金善卿只报了个假姓，说是姓赵，叫什么没人在意，随口都叫他小赵，即使在觥筹交错，酒醉脚软的时候，也没人费心打听他姓氏名谁，籍贯郡望，开着哪家买卖字号，只是很默契地将他归入私贩一类。之所以没把他当成鸦片贩子，一来是他的货物都是从西洋直接发来的，西洋不产鸦片；二来他身上没有鸦片贩子的匪气。

“今儿个有你的货？哪条船？”讲话的老葛是这里的头儿，戴着个水晶顶子，是船务司的委员，正五品的候补知府，也是个好吃的主，每次金善卿请客都少不了他。他吹着纸煤，就着云白铜的水烟袋咕噜了一阵，神秘地凑到金善卿耳边说：“今天有艘丹麦船给扣在码头了，说是有违禁物品，这里边没你的事吧？”

“绝对没有。”金善卿除了本地的口音之外，还会讲官话、山东话和一口流利的京片子，在官场上，他的官话圆润悦耳，引人入胜，但总带点京

油子的味道。“怎么会呢？大人您知道我，我压根就不动违禁品，好模样儿的跟王法过不去，有病不是？”

“咱们兄弟有交情，我才透这个消息给你。”老葛的眼神里半信半疑，“津海关的洋人来了，就是那个最难缠的‘桑砍头’；直隶总督府派下来查案的委员也来了，正跟局里的总办商量办法，捉拿货主。你可别误打误撞，撞到网里，到时我可救不了你，杀头的罪过呀！”

“多谢关照。”金善卿心如明镜，倘若老葛知道他私运军火，便会第一个去告发他。这才叫官，邀功请赏、升官发财是他的本分，这里边没有半点错处，有错的是那些以为混官的人会讲义气、有良心的傻瓜。不过也有好消息，外号“桑砍头”的桑德森，跟他有点交情，事情也许会有转机。

“改天在下请各位进城逛逛。”金善卿作了个罗圈揖，退了出来，心里盘算的是撒开腿就逃，还是留下来四处打听打听。老葛猜的没有错，他今天来接的就是那艘丹麦船，被查获的违禁品十有八九就是他替天津铁血团弄来的那批军火。他干这类活已经有些经验了，支持北方革命党是同盟会的良好意愿，替他们捣腾军火是他的一部分工作，他虽说从未失手，但中间出点岔子也是常有的事，并不可怕，但这一回有些个难办了，津海关的洋人里边多是英国领事馆的探子，他们插手在这件事里，麻烦就多了。

不能就此退缩，这批货更不能撒手不管。敢于冒险的人，才能得到最大的奖赏，这是金善卿的信条之一。当然，不顾危险而冒进的人是真正的傻瓜，这也是他的信条。他是个灵活多变的人，厌恶规矩，热爱“手段”。

于是，他像逛大街一般，甩着袖头儿，潇潇洒洒地走上码头，要亲眼证实一下他那批被查获的军火。那艘挂丹麦旗的火轮船已经停靠在码头上，十几个搬运工从船上扛下来大大小小的木箱，装上一辆俗称“地牛子”的四轮人力货车，几名持枪的清兵在周围警戒，一小群洋人在一旁吸烟，里边没有他认识的桑德森，另有几个翎顶辉煌的大清官员瑟缩在一边。不用问，金善卿一打眼，就知道这正是他来接的那批货，边上的就是津海关专管缉私的超等总巡与直隶总督府的官员。一旦洋人出马，大清的官员便成了碎催。金善卿最见不得这种奴才相，许是他在学校时跟洋教员

打的交道多了，礼尚往来，而且一无所求，所以他既不恨洋人，也不怕他们。他们也一样是猴子变的，按他们自己的话说。

麻烦喽。金善卿莫名地一笑。在金钱上，这件事对他并没有多大打击，搞走私的人，丢了货是常有的事，前几趟的利润，足可以抵消这一次的损失，没什么可怕的，过几天再干一票就是了。但他心下犹疑的是，这批军火的买主是本地的铁血团，那帮子少爷革命党不会就此放手。

立马拔腿逃跑倒是脱了险了，但在铁血团和同盟会面前却显不出咱爷们儿的本事。金善卿也有些拿不准自己该干什么。

也罢。他抖了抖皮袍下摆上若有若无的尘土，踱着四方步，甩着袖头，向那一小群洋人走过去。

1950年3月，天津市镇反办公室第十八号审讯室。

镇反干部：别老表白自己，你也该讲点实在东西了。

王九：（绰号“多一划”，原为福寿汤馆的伙计，现在是解放浴池的职工，面临退职）我记得有个洋人，名字叫桑德森，起个中国名叫桑春城，外号“桑砍头”，据说是个心狠手辣的家伙。同时，这家伙也是个堂腻，天天下晚来我这儿泡澡，就喜欢找人穷聊，中国话说得好，就是带点广东鸟语的味，骂起人来也厉害，南北大杂烩，可多半时候还是挺斯文。整个华界的澡堂子，大概就这么一个西洋堂腻，还让我给赶上了。这个人身上白得活赛白条鸡，胸口一大片红毛，围条大毛巾，往榻上一坐，老是拉着别的客人跟他喝茶，就着五香果仁，跟着就是问东问西地一通海聊。有时聊得高兴也请人吃饭，他的口味杂得很，门口几家菜馆轮着叫，什么古老肉、糖醋鱼、赛螃蟹，有一次看见隔壁洗澡的叫了盘蚂蚁上树，他没见过，硬是光着腚眼子，端了条大黄花跟人家换过来……

镇反干部：跟他来往的中国人有没有一个叫金善卿的？

王九：有，金大少嘛，大关金家的后人，祖上是河北大关上的税吏，发了几辈子的财。光绪年间他还是天津出了名的狗少，到了宣统，好像是不一样了，不那么浑了，听说是在外洋留过学了。金大少不是堂腻，但也隔几天来一趟，多半时候澡也不洗，就是跟桑德森叽咕个没完。我看，他

们俩有事，不是穷聊。

镇反干部：是不是有什么密谋？是见不得人的事？

王九：那是肯定的，您老想啊，一个洋鬼子跟个革命党在一块，有么事？准不是好事。

镇反干部：他是革命党？不会吧。

王九：我也是听人瞎说，当不得真。

2

就这么一晃当，春节就过去了，铁血团因为军火的事不依不饶，可又能怎么样？金善卿心里有根得很，货丢了我赔钱就是了。反正他的运气好，眼下情形不同了，丢货的第二天，南方临时政府跟袁世凯和谈成功，隆裕太后下旨退位，这样一来，铁血团要是拿了这批军火，反而成了累赘，六万块鹰洋的定金还给了他们，还请他们在有名的“八大成”之首聚和成吃了顿好的，他们自然满意得很。但是，把这么一批在列强军队中也算最好的枪支给丢了，金善卿心有不甘。

同时，他还有一个不足为外人道的判断：他认为，同盟会跟袁世凯的合作根本就成不了，双方全无真意。他每天盯着上海的《新闻报》、天津的《大公报》和英文《京津泰晤士报》，从谈判双方各自提出的条件来看，两方的利益相距甚远，都想利用对方把大清国弄下去，自己上台坐江山。所以，孙文把临时大总统的位子让给袁世凯，也是迫不得已。

为了争这个位子，过不了几个月，双方就得拉出军队，再干一场。那个时候，这批军火对同盟会来讲就如同雪中送炭了。金善卿发现这是一个机会，他可以不去请示同盟会，用自己的钱先把军火捞出来。等双方一开战，这就是打破头的抢手货，不论卖给哪一方，都是几倍，甚至几十倍的利市，当然，他只会用来支援同盟会，这是他这个革命者的本分，同时，



同盟会自然不会让他白损了本钱，没有现钱不要紧，顶出些产业来也不错，他早就看中了同盟会在天津开的几家赚钱的买卖，这也可以说是他恢复家业的头一步。

算盘打得是不错，对方方面面都交代得过去，也无损于他对同盟会的忠诚，下边就得按部就班地干活，想办法捞军火。

当然，如今日子不错，除了闹革命，该受用的还得受用。今天是正月初七，街上做小买卖的都上街了，金善卿早饭吃了一套煎饼果子，两个炸糕，都是他的车夫一大早到北门外的耳朵眼胡同和东南城角的老回子那买来的，革命的乐趣就在于过好日子。美中不足的是缺碗锅巴菜，这没办法，吃锅巴菜得亲自去，甭管你是多高的身份，也得跟拉胶皮、扛麻包的挤在一条板凳上吃，买回来味道就不对了。

冷不丁地，门房送进来两张片子，小张的白卡片，不是咱们国民的东西。大清国的片子纸大字大，有红似白，不用这服丧似的玩意儿。

一张片子上的名字是上角利一，五金进出口商人；另一张写着原田正南，人类学教师。这一对玩意有意思。金善卿知道，小日本往外派“细作”，最常用的就是商人与学者这两种头衔，日俄在东北开战前后，天津日租界进进出出的净是这玩意儿。当然，大多数情况下，那也是他们的真实身份，间谍的工作只是兼职。

上角利一看上去还没长开，最多十八九岁，小个子白脸，戴一副银丝眼镜。金善卿在日本很是住过两年，他知道，日本人长得少相，三十岁以下的人，用你判断的岁数再加五岁，多半就接近了。

“金先生，幸会，幸会。早想拜望，苦无机缘，今日有幸，请多多指教。”上角利一的官话讲得非同一般，就是混杂着一股大碴子味，他一定是在东三省学的中国话。

原田正南长着个短粗的体形，大脑袋，罗圈腿，一撮小胡子，一言不发，恭敬地鞠过一躬，便拿眼睛在金善卿的喉头、胸腹间逡巡。此人必定是个打手，金善卿心道。

金善卿没有跟着他们鞠躬，只是拱了拱手，让他们在沙发上坐下，没

招呼人上茶。

“二位有么事？麻利儿地说，头晌咱还赶着给人说合事儿呢；您要全是炉灰碴子哩咯棱，咱就不留您了。”藏起流利的官话，换成一口本地土语，让这自以为懂中国话的小子费点心思。

“我们听说金先生手里有批货，特地过来谈谈。”上角利一跳过了金善卿的土话，直截了当地说明来意。

“德意志的颜料、门锁、大包缝衣针、五金工具，样样都有，要么尽管说，价钱格外克己。”这俩小子多半是为军火来的，小日本阴险得很，不知道从哪打听来的消息，“要是别的么玩意，像烟土、白面儿么的，你们日租界里多得是，用不着找我。”

“我们要你那批克虏伯后膛七响步枪。”上角利一的小眼睛在眼镜后边一闪一闪的，“你的货款是八万鹰洋，卖价是十二万元，我们给你十二万五千元，卖给我们。”

皮包打开来，一捆一捆的钞票堆在桌上，都是日本横滨正金银行在中国发行的钞票，每张都是最大面额——十元。

人人都说日本人精细，果然不假，他们从哪打听得这么仔细？“你们打听得这么清楚，怎么会不知道来晚了，货都让海关给扣了，咱爷们儿也闹了个白玩。要不，我再替你们订一批货，不过三个月，保证运到。”金善卿真想不提海关的事，顺手就能把这笔钱骗下来，但小日本难缠得很。

“你再好好想想，以金君的本领，必有办法把货弄出来。大日本帝国向来是知恩图报，帮我们办事，好处大大的；给我们添麻烦，麻烦大大的。”上角利一鞠了一躬，转身就走，原田正南把钱又收拾好提在手里。日本人的小心眼是有名的，果然“盛名之下，必无虚士”。

“哪凉快哪待着去吧。拜拜……”站在客厅门口，金善卿没再往外走。虽说日本人在中国势力不小，但他们是狗肉上不了台盘，犯不上客气。他最喜欢的是英国人和德国人，粗鲁莽撞的美国人也比小日本强。

不过，这俩小子就这么走了？他知道这些东洋人，认定一条道，不撞

墙是不停步。日本人自己的军火也不弱，从关外运进来，不过一两天的功夫，干么费这么大劲，盯着他这批货？这里边必有猫腻。

让东洋人这一搅和，金善卿有点倒胃口，刚刚下肚的煎饼果子跟耳朵眼炸糕在胃里边开了战，一股子一股子地往上泛酸水，带着绿豆面的味道。按医道上说，怒伤肝，忧伤心，而焦虑则伤胃。小日本儿的出现，对他还真是有些影响。他跟日本人打过不少交道，若说对他们临走时撂下的威胁一点也没往心里去，那是吹牛，这帮家伙只认目的，不管手段，危险得紧。

原本他今天打算着顶门到家里去找桑德森，让小日本一耽搁，就有点晚了。推开门看看天，艳阳高照，没有一丝风，春节一过，确是大地回春的样子。这种天气穿不住大毛皮袍，他便让仆人拿来件银鼠袍子，暖帽也换上同样质地的，这是身份，没这份讲究，谁知道哪个关节眼儿上的人物看你像个“老赶”，就此小看了你，事也就办砸了。

这些日本小萝卜头儿要德国军火干什么？坐在洋车上，金善卿又犯开了寻思。必定不会是拿来打仗，他们自己的枪炮也不弱。日本人的心思最难琢磨，他们喝个茶还得打狗洞般的小门钻进去，何况干别的事？

现在我们回到故事的开篇。洋车跑上法国桥时，他还没有想得很明白。不过，金善卿有一个非常自得的习惯，凡事要是想不清楚，他绝不跟自己较劲，放一放再说。就这么一走神的功夫，他没有注意到，洋车下桥后往南一转跑进俄租界的时候，一辆洋车变成了五辆，四个年轻人坐着洋车把他的车夹在中间。最后面还跟着辆马拉轿车，不紧不慢地，拉开一丈多远的距离。

他的车夫许是觉出不对劲，想从车队中摆脱出来，刚一扭车把，后边的洋车当即撞了上来，把金善卿的车子撞翻，他便从车中飞了出来，结结实实地扔在了菜市场的大门口，四个年轻小伙子上来，七手八脚地抬起拼命挣扎的金善卿，嘴里叫着：借光，借光，救人要紧。一喊号，将他丢进马拉的轿车。啪的一声鞭响，车帘放下。一支手枪顶在他的额头上，凉丝丝的，还挺受用；接着，有人拉起他脖子上围的智利骆马绒的大围巾，把

他的头包了个严严实实，像是五月节上供的大粽子。

马蹄声得得地敲击着条石路面，马脖子上的串铃丁零零地清越得很。

绑架他的肯定不是日本人，他们办事精细得紧，没这么毛躁，金善卿心道。听起来，马脖子上的这串铜铃，铸的时候至少也加了一成半的金子，要不，声音绝没这么清脆。这是咱中国爷们儿的讲究。但不会是巡警道的人，一来那些暗探用不起这么华贵的马车，二来他们刚抓过他，才放出来没两天，不会这么快又抓他回去。

不知这又是哪路神仙摽上他了。也罢，自从跟革命党打上交道，冷不丁被人绑了去的事情时有发生，他早就习惯了。他把头靠在旁边那人的肩上，说了声："劳驾，到地界叫一声，咱先眯瞪一会儿。"

这叫拿份。让他们也知道知道，天津娃娃，不怕事。

3

镇反干部：根据急进党的成员回忆，急进党里根本就没有你这么个人。你自称是急进党的人，有什么目的？

岳秋亭：（自称是清初大将岳钟琪的后人，是个南市迷，无乐忧，无业，吃祖产为生，家业已败）革命党的事有混充字号的么？是谁说的这话？我得找他出来问问，不兴这么损的，麻子不叫麻子——这不是坑人么？就算我不是劳动人民，成分高点，可也不能不让我参加革命党啊！你当那会儿闹革命是好玩的？掉脑袋的事，不是玩的。要说玩，我还不如到南市听玩意儿、看顶幡的好玩，干么拼着性命跟革命党一块熬膘？

镇反干部：你着什么急？问你话好好回答就是了，急赤白脸的干什么？

岳秋亭：这个您还得多原谅。我这不是急赤白脸，我天生说话就这样。我们那个党为么叫做"急进党"？就因为我的脾气急，想赶紧打倒反

动派，推翻清王朝……

镇反干部：绑架金善卿的事你参加了么？

岳秋亭：这种小事我不亲自动手，有手下人去干，我就是给安排安排，按好前后场，别唱错了词，抓乱了行头……

金善卿这一觉醒来时，眼前一亮，方才想起来是被人绑架了，想必是因为马脖子上的铃铛不响了，车到了地界，把他惊醒了。

蒙着头的围巾给边上那人的肩膀顶到额头上，放眼望出去，轿车帘子早给打开了，外边望得见三间青砖起脊的瓦房，山头对着院墙，墙外相连的房子比这边高三尺。明白了，想必这是家大宅院的跨院。突然车边闪出一个人来，脸还没看清楚，就把金善卿的围巾往下一拉，蒙住眼睛，揪着衣襟把他从马车上丢在院中。有一个本地口音的声音问了一句："枪在哪？子弹在哪？快说。"

这"说"字的音儿还没落地，金善卿便感觉到有好几个人七手八脚，噼里啪啦，给他来了一顿臭揍，打得他混身剧痛，忍无可忍，便一把拉下围巾，从地上跳了起来。

"你们是撞丧了，还是发疟子？上来就动手么意思？想玩玩儿？金大爷陪着，谁含糊谁是蹲着尿尿的。"金善卿知道不能以常理来对待这些人，便拿出当年做狗少时的混劲。虽然他不知道这些人是谁，但他最怕的是遇上一帮混人，比他当年还混。"也不扫听扫听，金大爷是谁？太岁头上动土，你们不要命了？"这时他才看清，四下里站着五六个年纪跟他差不多的小伙子，有的穿着紫羔马褂，有的穿着大麦穗的羊皮袍，空手没拿家伙，却都是练家子模样。院中一棵龙爪槐上垂下两根皮条，地上扔着石锁、石担。

"哟，几位爷，少见少见。在下眼拙得很，认不出来，自己报报字号，咱们也好论论。"说着，他作了个四方揖，左手压右手，大拇指跷着，守着本地的规矩。只要是见着人儿，说得上话，金善卿的心就放在肚子里，脑瓜也灵活了。

"就你这小模样儿，还盘道问字号？"为首的小伙子脸上有块青痣，从

左侧颧骨绕过眼角，爬向额头，恶铮铮地，好似“青面兽”杨志。“咱搭理他么？”他回头问同伴。

“不搭理。”众人齐声应喝，气儿冲得很，带着膛音。

“说话，你那批枪和子弹都藏哪了？”“青面兽”又问。

“么枪？”常言道：福无双至，祸不单行。这麻烦又来了。

“还么枪。”“青面兽”冲上来，劈头盖脸又给了金善卿一顿巴掌。

“慢动手。你们是谁？”

“告诉你怕么的？大爷们行不更名，坐不改姓，要推翻大清朝的急进党就是咱爷们儿。”

金善卿立刻爬起身来，低声道：“我还当是谁呢，原来你们就是急进党？我是金善卿啊！同盟会让我一过年就跟你们联系，你们接着信了？”他不是在说谎，以求脱身。同盟会确实曾给他来过指示，让他相机联络急进党，争取把他们扶持成北方第一大党，以此牵制那些不听指挥的各小党。

两边坐下来一叙这才弄明白，原来急进党诸位只从私贩子圈里听说他姓赵，全然不知他的真实身份。急进党众人也确实接着同盟会的信了，此时倒是有些歉意，为首的“青面兽”搓着两手，脸涨得通红，额上竟冒出汗来，不知说什么好，干脆一撩皮袍，跪倒在地，行了个大礼，其他人也跟着跪了一片。

金善卿也连忙跪倒在当院里，还礼不迭。见礼之后，进到屋里重新叙话，彼此都说了自己的姓名和身份，金善卿这才知道，为首的汉子叫杨志强，绰号果然是“青面兽”，家里开了家斗店（批发粮食的粮行）。

“得罪，得罪。”杨志强再次执手为礼，道，“我就这天生的躁脾气，要不怎么叫急进党呢？没办法，别往心里去。”

此时金善卿要想替同盟会收服这些人，必不能再提挨打的事，还要显出自己外场，够义气，方能打动眼前这些人。不用问，看也看明白了，这几位，性子够粗。“杨大哥这说哪的话，都是自家兄弟，不打不相识。咱又不是闹过节儿，一不是争脚行，二不是强设摆渡，中间没事，咱们就好



交了。就算是中间有事，事有事在，你们这几位朋友，我也得交交。”放出本地混混儿套交情的手段，也许对这些人的脾胃。

果然，杨志强几人感动得险些落泪。金善卿心中有底了，这几位也是天津卫的娃娃，说话办事懂得本地的规矩。跟他们交往，容易。

“至于说枪的事么，”众人眼中一亮，“几位念叨念叨，要来有么用？能帮忙咱绝不含糊。”

“还能有么用？打江山呗。孙文在南边闹得挺欢实，临时政府也成立了，军队也有了。可北边这袁世凯不是个好东西，别看孙文把大总统让给他了，我们哥们就是气不愤，非跟他碰碰不可。有了枪就能拉队伍，拉队伍自然就能打江山，打下江山来谁坐都没关系，金大哥你也可能当两天大总统不是？”杨志强两眼放光，挥动着树干般粗壮的胳膊，话说得挺顺当，不像方才道歉时那般嘴笨，显然这些意思是经过深思熟虑的。

天津卫的革命党，近半年金善卿接触了一大半，有少爷羔子闹革命，也有穷得连饭都吃不饱的穷人闹革命，但只有急进党这几位最有意思，听杨志强这话头，他根本就没什么革命理论，话里的意思倒有些“王侯将相宁有种乎”的味道。

不过，越是这种粗人，越容易接受新东西，越好调理，正好给同盟会拉出一班北方的队伍。心中一高兴，金善卿道：“在下明白众位的意思了。这么着，枪的事就交给我了，没多有少，总不会让哥儿几个落空，你们看怎么样？”

他们自然是欢呼雀跃，临分手，杨志强非得守着本地老年间赔情的规矩，要把金善卿背到马车上去。

金善卿只略一推辞，他知道，只这一背，两边的交情就算是结下了，比拜金兰稍差一点儿也有限。他两手扶着“青面兽”宽如门板的肩膀，刚走到当院里，院门外晃进一个穿缎面皮袍、戴獭皮暖帽的小个子，鼓鼓的小胖脸，一脸的油，叫了句：“三哥，背的这是哪位爷？给我也引见引见……”

来人正是岳秋亭。

叫急进党众人这么一绑架，金善卿又耽搁了一阵子，只能下午到福寿汤馆去见桑德森了，好在事先没有约定，要不，洋人的臭毛病，因为迟到了一袋烟的功夫，他能跟你翻脸。要不怎么慈禧老佛爷说他们是狗变的呢，还真是狗脾气。

桑德森这人跟别的英国人一点也不一样，不住在英租界，却在俄租界俄国领事馆旁边租了套房子，用他的话说，每天早晨到津海关上衙门，得特意坐摆渡过海河，每次还多给船家一个大子，要的就是这个劲儿。他在中国十来年了，专门喜好中国的玩意儿，最爱的是小脚女人的小鞋和抽大烟的烟具，最喜欢的是坐四人大轿，也闹不清他这是哪路癖好，大约这些东西西洋没有。

福寿汤馆在南市芦庄子，前门在南市，后门对着日租界旭街，与隔壁大混混儿袁八开的芦庄子宝局一个格局。这地界，在南市玉清池没建成之前，算是最好的澡堂子了，每天下午来泡澡的人多半是常客。早上人少，晚上来的都是生脸，常是没钱住店的外地人，在这里将就一宿，还顺便洗个澡。要说常客，多半是有钱无事的大闲人，天津卫这一百年来不知怎么的了，这路人越来越多，许是这地方钱厚，挣钱容易，祖上不知怎么三弄两弄地发了财，子弟们就变成了这路闲人。

桑德森每天下午四点半准时到福寿汤馆，要不就不来，只要是来，刮风下雨从没错过时候。于是，每到柜台上那个大座钟快走到申时三刻，看厢的浴倌王九就候在二门口的二蓝布棉门帘的后边，只要是桑德森的大皮鞋一露头，他便一挑门帘，直着脖子一声高叫："九号一位，桑大人，里请……"因为，每天桑德森临走，准赏他一毛钱的银角子。

今天，他最后的"请"字除了往常的高腔以外，还特地挽了个花儿，因为，十号榻上坐着位爷，进门就赏了他一块鹰洋——大关金家的大少爷金善卿来了，正候着桑德森。

金善卿与桑德森相对拱了拱手，没讲话，便动手脱衣服。旁边的浴客虽然不像当初那么吃惊，但仍有不少人向这边张望。



潜伏

"有事找您商量。"金善卿不爱在澡堂子里洗澡，最厌恶的是这里滑腻腻的木制趿拉板儿（拖鞋），只有出来应酬时，没有办法，才不得不来。谁让天津老爷们儿谈大事最常去的就是澡堂子和小班呢？

"汤里边说。"桑德森近来在学说本地话，数这一句讲得最地道，还外带挑着大拇哥。

浴池那间屋并不大，大点的是热水池，人不多，大流的堂腻都是午饭醉饱之后来洗，眼下在外边榻上午睡方醒，正喊茶房；小号的是焦池，里边三五个老人，有人正唱《文昭关》，汪大头的韵味十足，一见桑德森赤条条地进来，立马改唱《李陵碑》，把庚子年洋人拆天津城的那点悲愤都带出来了。

桑德森不可能懂这里边的深意，跳进池子溅起一片水花，径直坐在西北角上他那老位置。每天一过四点，这个角上就空出来了。

"哪天我也要练得能泡那个池子，还得学会段唱词。那老先生，看着就惬意。"桑德森跟其他人一样，把脑袋枕在池边，身子在水中半浮着，闭上了眼，"人生得意须尽欢，是这么说吧？"

金善卿没有答话，这种闲扯可以随他去，不必每句必答，这是他跟洋人多年打交道总结出来的经验。中国人跟洋人打交道，最大的缺点不是兵器不如人，是人家放个屁咱都搭腔，那样就不像个大国上人，反像个帮闲。他这会儿心里想的是，怎么运动桑德森，帮他把那批军火弄出来。不管这件事最终是他得利还是南京临时政府得利，反正不能白白便宜了袁世凯。为难的是，他如今还没想出个办法，怎么才能弄出那批货来，自己要是还没有主意，怎么求别人办事？他又犹豫了，这洋人身上的坏毛病挺多，他要是没准备好就跟桑德森谈，说不定这洋毛子倒翻儿了。

对面焦池里上来一个大胖老头儿，光屁股做着身段，口中唱的却是李多奎的《贺后骂殿》，径自出去了。

这种事情金善卿已经习惯了。今天算是不错，上一次跟桑德森泡在池子里，对面有个老先生指着他的鼻子唱了大段的《骂王朗》，声情并茂，满池子彩声如雷。天津卫的老爷们儿见不得"汉奸"，最恨的就是"二毛

子”、“三毛子”。

“找我什嘛死（么事）?”桑德森比别的洋人强，他竟然把四声弄明白了，但本地口音的咬字他还不在行。

“没什么大事，想弄点便宜货，五金，不知道春城兄有没有办法。”金善卿与桑德森交谈，向来是正正经经地讲官话，而且不叫他洋名，只称他汉文的号——春城。

“大五金，小五金?”桑德森早就知道金善卿是个军火走私商，一直没明说，是因为他喜欢这个中国小伙子。再者说，虽说他在津海关里管着十名超等总巡——都是洋人，负责缉私的工作，但这海关不是大英利物浦海关，而是大清津海关，少点税收无关痛痒，发生暴动也跟他没多大关系。

“大五金。”大五金在私贩圈中多半是指军火。

“长的，短的?”

“长的，最好是德国货。”

桑德森笑了：“我就知道，丹麦船上的那批货是你的，对不对?”

“东西丢了损失不小。”金善卿觉得还是实话实说的好，“有没有办法？春城先生?”

桑德森在这么个节骨眼儿上睡着了。金善卿明白了，用本地话讲这叫“拿糖”，这洋小子一准有办法。可怎么把他这个办法钓出来呢?

他突然想起一件事来。桑德森在英国剑桥学的是人类学，到了中国，仍然没放下他的这点爱好，四处搜集各种有关的材料。话说去年秋天，也是在池子里泡着，桑德森问了他一句：“隐侯先生（隐侯是金善卿的号），中国女人缠小脚，我研究了有半年多，可就是没有机会亲眼看一看，可惜。有没有办法?”

混账主意，小脚能让看么？金善卿当时一肚子气，没搭理他。中国女人缠小脚，连他亲爹都不让看，别说洋毛子？可如今为了革命，能不能想个办法？这事也太丢人了。

他瞅了一眼闭目假寐的桑德森，这个一脸褶子满身红毛混账王八蛋的

洋鬼子，好什么不行，偏好这玩意儿。

“你研究了那么多年的烟具，没试试福寿膏的味道？”先从别处打主意。金善卿的话音撞到水气，四下里氤氲开来。

桑德森摇了摇红发浓密的大脑袋，道：“大英帝国的法律，鸦片只能药用，吸食鸦片的人要坐牢的。”

“你们根本不明白抽福寿膏是件什么事，那东西到了我们这里就不一样了。”宁可把他变成个大烟鬼也不能干那缺德事。洋鬼子看小脚，这话传出去，别说他这一辈子，后辈人也抬不起头来。“知道为什么叫福寿膏么？就因为那东西养人。”

“上瘾啊！”

“你每天吸板烟，没有瘾？你看我怎么样，早几年我也弄过那东西，只是近来忙，没功夫，就给忘了。”

桑德森坐起身来，眼睛注视着他，问：“你这话倒有点意思。”

有门儿了。金善卿一笑，道：“你别害怕，我不是让你抽，是让你看看，开开眼，长点见识。”

你要是就此学会了，那也不关我的事，洋人会抽大烟的并不少。金善卿这是依着当时的社会习惯，此时公认的坏事是抽白面、扎吗啡，这是要命的玩意儿，不能干；至于抽大烟，在富人来讲是家常事，算不得太大的罪过。

4

日本人再找到金善卿时，便只来了上角利一一个人，还带着一脸的笑纹，鞠躬时也深了好多。

“金先生，我请你吃饭，咪西咪西，大大的。”

“你们那饭食我吃不来，净是些个生鱼生肉，不合君子人的胃口。”金

善卿的脑袋摇得像拨浪鼓，心中想的是，小日本儿不安好心，我倒要看看你们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要是能就此把他们打发了，那就再好不过了。就算是打发不了，也可摸摸底细。

“中国菜，好吃的中国菜，熟得很。”上角利一又是一躬到地，“您的军火给津海关扣了，我们帮你想办法。”

“你们会有办法？”大事不好，小日本要掺和进这件事里来，就有得麻烦了。

“拍卖的干活，海关拍卖，我们买。怎么样？你的有报酬，大大的。”津海关没收的走私品，每三个月公开拍卖一次。

“那还早着呢，着什么急？”三个月的工夫，什么事都可能发生，而且，军火不可能被拍卖，“再者说，他卖他的，你们买你们的，关我什么事情？”

“有关的，好处大大的。”上角利一拉着金善卿便出了门。门口两辆洋车等在那里，他一上车便叫：“聚和成饭庄，快快的。”

“要想吃饭得听我的。”金善卿心中有数，不能由着小日本的安排。

“那个，吃的听你的，玩的听我的，那个才是朋友。”上角利一脸上笑出一朵喇叭花来，兴奋得很。

这小子憋什么坏呢？金善卿一边指挥洋车夫奔南市，一边提醒自已。

洋车一路跑来，从英租界，经法租界，又穿过日租界，这才来到南市，街边上大大小小的饭庄子成百，东南西北各路吃食都有，金善卿却没叫停车，一直等跑到杂要场子的南头，这才叫洋车停下来，他撩起皮袍的下摆，下了洋车，上角利一早已跑到他跟前。

“咪西的在哪边？”往北望去，一眼望不到边的粗布帐子和篱笆灯围墙，圈着一小块一小块的场地，中间也有不少空场，正是中午吃饭的当口，没什么人，练把式、唱玩意儿的也歇晌了。

“往这边看，咪西的这边。”金善卿在日本留学两年多，日本话讲得极好，但跟这小日本不能露。

南边有一条几十丈长的矮墙，墙壁上早已让经年的柴火给熏得乌黑，



墙根下一拉溜儿十个小吃摊，围着百十号食客，大多是在跟前挣饭吃的苦人儿。

“这里？”上角利一的眼睛在眼镜后边睁得溜圆。

“就这儿。”日本人最爱干净，今儿个让他也恶心恶心。

一口四尺口径的浅锅，边上围着七八个汉子，一个个吃得山响。往锅里看，混沌沌、乌澄澄、油腻腻、烂糟糟的一锅黑汤，滚滚热气蒸腾而上，还一个劲地咕嘟咕嘟冒泡；一只洋打皮打就的隔断，将锅分成十来个隔子，每人守着一个隔子，各吃各的，里边是什么东西，上角利一没看清楚。

“金大爷，老没见了。”掌勺的胖子一脸油光，嗓门儿大得吓人，“您了跟这位洋学生拼这锅。”上角利一穿的是洋服。

围着锅的是一圈长凳，上边浮着一层柴灰，上角利一一鞠躬，在凳子上铺了块手帕，坐了下来。边上那七八条汉子一下子就认出他是个日本人，脸色立马就变了，一声躁喊：“锅头儿，把肉打出来，换个地儿。这锅汤要变味。”便都挪到别处去了。好大一口锅，只剩下他们两个人。

金善卿心中得意，拍了拍上角利一的屁股，让他站起来。“吃这东西不能坐着，站着吃顺气和胃。”

大胖子锅头儿提着笊篱走过来，还没张口，见金善卿跟他一挤眼儿，他便又回去了，转来时，手里两只粗瓷大碗，一只给了金善卿，另一只交给了上角利一，跟着两个人面前的隔子里各下了一堆乌糟糟像是肉类的东西，贴锅边还给煮上两只火烧。

金善卿撩起皮袍下摆，一只脚跳着凳子，一手端酒碗，一手拿着尺半长的大筷子，道：“请！”下手捡了块肺头，扔进嘴里，吱溜，来了一口酒，眼斜着上角利一。

日本男人都好酒，上角利一先嗅了嗅酒碗，尝了一小口。“好酒。”酒味浓烈得紧（用现在的话说，胖锅头儿给他的这碗酒，得合75度），他的两眼当即亮了起来。

“再尝尝锅里的。”

上角利一小心地用筷子在汤里挑了半天，择出一小块不太难看的放在嘴里，才刚一嚼，眼镜险些掉下来，惊道："嗯，这是什么好东西？"

"吃吧，小子。不是在天津卫，你没这口福。"金善卿有一点点的失望，这锅汤竟然没把他吓住，"这锅里最主要的一味香料，就是大大有名的罂粟壳，药铺子里有卖的。"

"在日本禁止用这东西。好东西。"说着又吃了一筷子。

一大碗烈酒下肚，上角利一的小脸白得没有一丝血色，两只眼睛却红得赛小兔。

"再给这伙计来一碗。"金善卿高兴了，"我说，你们自己有的是军火，要我那批德国货有么用？"

"哈哈，告诉你也没什么大不了的。"上角利一用一条腿支撑着身子有些费力了，但他仍努力保持着身体平衡，不让醉态露出来，"你知道宝坻县的陈瘸子么？枪是给他的。"

陈瘸子是宝坻县出了名的大土匪头子，绑票勒索是他的拿手好戏，他什么时候跟小日本打上连连了？莫不是日本人要利用他干什么坏事不成……

"这枪在津海关缉私仓库里藏着，抢也抢不成，拍卖更是没门儿，甭想了。"小日本不干好事，军火不能给他们。

"你不要玩花样儿，我的全都明白。"上角利一真的有些醉了，"桑春城，桑德森是你的大大的朋友，心交心交的，让他想办法。"

"他不会干。"

"一定会干，你刚刚找过他，我们的知道，能行……"

"我要是不干呢？"

"你我两个人，统统死啦死啦地，明白？"

金善卿没明白，他说的死啦死啦地，是他办事不成，上司让他死啦死啦，还是要跟我拼命，一起死啦死啦？这话还不好问。不过，能套出这批军火日后的去向，也是一大收获，应当马上上报南京临时政府。不行！转念一想他又改了主意，那也会惹来麻烦。

这时，他们这口冷清了半天的大锅，围上来四五个人。金善卿抬头一



看，是急进党的杨志强带着他的手下，脸色暗沉如锅底，眼睛都盯着上角利一。

后边又挤上来的是岳秋亭，高声叫："三哥，老没见了。哟，金大少……"

镇反干部：金善卿跟你是什么关系？

岳秋亭：那是哥们。我们哥俩好得跟一个人似的。宣统三年，那会儿汪精卫还没遣散北方革命党，我跟金善卿天天在一块儿，不信你问问他，他是同盟会派来的，对我最了解不过了。那一阵子，我们俩天天在南市进进出出，新开的苏州小班、上海书寓，就是我们的接头地点。我是不行了，钱袋没金大少的沉，要让我说，逛南班纯粹是冤大头，打一个茶围三块大洋，又不想住夜，有病不是？还不如上侯家后，宣统时侯家后的班子还没全往南市迁，那的清吟小班，多是北方的姐儿，一个茶围一块钱。不就是找个接头的地界，顺便找点乐子么？省一个是一个，留着听相声也不错。

镇反干部：接头干什么？

岳秋亭：干革命啊！我领导的急进党要跟同盟会联合起来，一起推翻三座大山，打倒美帝国主义，解放全中国，让劳动人民当家做主人……

镇反干部：你真的认得金善卿？

岳秋亭：这是哪的话？当然认得。像我这样的老革命，在这地界已经不多了，要不我可以找出一大帮证人。我说，我写的那个申请，依着你们给老革命安排晚年生活的条文，怎么样了？什么时候给答复？

自己是聪明反被聪明误。金善卿在心里对自己有一点点的责备，不该为了找乐儿，把上角利一带到南市来，这地界他熟人太多，而天津卫老爷们儿最厌恶的就是小日本儿。

因为急进党，连火烧他都没吃，便匆匆告别，只能另找机会再跟他们解释了。他的脑子转得飞快，但脑袋却是东摇西晃，装出比上角利一醉得还厉害。不该答应这小子，玩归他安排？这里边涉及的东西就太多了，万一自己不擅长，或是玩到日本窑子里边去，那反倒让这日本小子给玩儿

了。

两个人挤在一辆洋车上，上角利一的脑袋倚着金善卿的肩，嘴里哼哼着日本小调，洋车夫拉着他们七转八拐，八拐七转，来到了日租界曙街。

得，那话儿说来就来了。曙街是日租界特地开设的“游廊街”，日本妓院、酒馆集中在这里，也同样是夜夜笙歌。这种地方金善卿在日本相当在行，但今天他不想来。

洋车停在一所日式建筑门前，大门两边，一边挂着纸扇，另一边挂着把笤帚，门口半截蓝布帘上两个大白字——嫩菜，正是间地地道道的日本窑子。

“里边的，快快的。”酒醉的上角利一舌头也大了，中国话加日本话，硬拉着金善卿往里走。边上车夫也上来架住他。

他妈的，一看这双小短腿，这车夫也是个小日本。自己太大意了，竟没注意到。事到如今，不进去怕是要吃亏。

进就进，谁怕谁？不就是逛窑子么？在日本留学时，日本窑子逛得还少？

猛地，从蓝布帘后边跳出一条精瘦的汉子，光着两条腿，穿件短褂，冲着金善卿的长袍、马褂大骂：“八格，混蛋。”

没等金善卿说话，上角利一伸手给了那人一个大耳光，又从衣袋里摸出个小小的徽章在那人眼前一晃，精瘦汉子的脖子一下子缩了回去，顺势弯下腰来，做了个请君入内的手势。

在房中，上角利一像根木橛子一般，硬橛橛地跪坐在那里，金善卿盘腿坐在他对面，从袖中摸出香烟来抽。他没有碰女仆送上来的香烟与清茶，尽管他口渴得很，小日本儿花招大大的，那里边说不定下了药。

木隔扇门被拉开，一个着和服的女人爬进来，五体投地地给金善卿行了个大礼，便从他背后绕过去，开始往榻榻米上铺被子。

上角利一两手支膝，弯腰低头，行了一礼，道：“请好好享用，大日本天皇请客。”便起身出去了，脚步利落得很。

这个日本小混蛋，原来他根本就没醉。



那女人凑到他身边，又行一礼，伏在那里不动。

可惜！日本女人不缠足，她们要是缠足，满可以把桑德森领到这儿来，倒省了不少麻烦。金善卿暗想。

“请多多关照。”日本的燕语莺声。

那女子一抬头，金善卿看清楚了模样。他妈的小日本小萝卜头儿真真的不是玩意儿，看那张切片大苹果似的脸，任谁都明白，原来这是个高丽女人。

可怜见的，亡国之人。他更为难了。

5

再见到桑德森，还是在福寿汤馆，午后四点半，九号和十号榻上。金善卿的出现，依旧是招来浴馆王九的跑前跑后和四周浴客的白眼相向。

今天两个人没泡澡，金善卿领着桑德森往南走了一段路，拐了几个弯，来到息游别墅。天津地面上每个月的鸦片交易量极大，集散地就在日租界，主要是在德义楼和息游别墅两个旅馆，同时，这里也是著名的大烟馆，常年的客人，有的为了抽烟在这里包着房子。

金善卿订了间套房，房间的布置不中不西，里间有西式的高架铜床，弹簧床垫，外间是一张红木雕花的烟榻，嵌着玻璃砖的镜子。

桑德森学着金善卿的样子，斜倚在烟榻上，头下的犀皮枕头很硬，不舒服，但他没说什么。跟着本地人出来开眼，要多看多学，不懂也不要忙着问。他在东方呆了十几年，已经学会与东方人打交道的基本手法。

一个花信之年的女人走了进来，向两个人各福了一福，并没有因桑德森的红发碧眼吃惊，一派见多识广的样子。她取来一张红木春凳垫在桑德森伸出榻外的脚下，又拿张俄国毯子给他连腿带脚地裹住。

桑德森忽然爬起身来，向那女人的脚上看了看，羞得她满脸发红，用

裙子遮住双脚，倚在榻沿上，打起烟泡来。

这女人是金善卿特地在门房中的一群烧烟女中挑出来的，天足，未曾裹脚。

“中国女人还有大脚的？”桑德森大为诧异。

金善卿没搭腔，他绝不再跟桑德森谈小脚的事。洋人即使中国话说得再好，他仍旧是洋人，不懂得中国规矩。

烧烟女打开随身带来的一只小木匣，里边有七八只白磁烟盒，用烟钎子挑了一滴烟膏，在太谷灯上转着略烤一烤，乘热用手搓成一个小小的葫芦形，又放在灯上烤。她的手细白，洁净，干这一行，手上不能有一点香味或油脂，污了烟膏，客人要发脾气的。

桑德森显然是头一回经历这种事，眼睛随着烧烟女的手转，连她的身形、姿态，还有似是因用力而微微歪向一边的头和缩在膝下的双足都未放过。

烟膏随捏随烤，一点点地涨鼓起来，最后形成一个色泽金黄、橄榄般又高又壮、质地松脆的烟泡，这是真正行家的手艺，也是吸引众多烟客上门的手段，不是寻常住家妇女能够弄得来的。烧烟女将烟泡取下来，又拿支银钎子在上边刺了一个上下贯通的孔，这才安在紫砂斗上，眼睛在他们二人身上逡巡。

金善卿伸手接过烟枪，就着烟灯，缓缓地吸了一口。他已经有几年没碰这东西了，上来不能吸得太猛，免得醉了出丑。所以，那股稠如蜜浆的烟气，他没有让它在肺中停留，便沉着而有力地喷了出来。

桑德森的两眼正紧盯着烟泡在无色的火焰中融化、焦化，不觉间，一股馥郁郁、腻沉沉、妖妖娆娆又搜心挖窍的香气扑面而来，从鼻端上奔灵台，下抵小腹，一股子说不出来的受用涌上心头，恨不得将身子就此飘浮于这股烟云之上，再不作他想了。

那烧烟女显然发现了桑德森身上的变化，想笑又不敢，只好别过脸去，将下巴抵住肩头。

当桑德林的头离开枕头，停留在半空中的时候，金善卿把烟枪放回到

烟盘中，捻了一粒提神通窍的秘制薄荷糖塞在桑德森的嘴中，好让他醒过来。不管怎么说，桑德森也算是他的朋友，从他的表情中可以清楚地看出来，此人与其他洋人一样，对鸦片的敏感远远超过中国人，一旦成瘾，必定不能自拔。不能因为自己的事害了他。金善卿不由得可怜起这远离故国的家伙，便又改了主意。

“怎么样？”见桑德森的两眼收敛起迷离，重又清明的时候，金善卿问。

桑德森大张着嘴，没有说出话来。

金善卿拍了拍烧烟女的脊背，将她打发出去，笑着对桑德森道：“咱们是出来了解民风民俗的，我在帮你做工作，可不能就此染上烟瘾。”

“你是吸鸦片的行家？那么，给我讲讲这方面的事好不好？我太想知道了，就是没遇上个真行家。”桑德森终于清醒过来。

“要说鸦片这东西，不是你们英国人弄进中国来的么？你们祖上的这段丑事不用多说了吧？抽大烟这东西是没什么好处，这我清楚得很，不过，既然你要研究，我可以告诉你一些。你知道为什么你们英国这几年往中国贩卖的印度烟土越来越少了？”

“英国政府禁止印度人种植鸦片，也禁止鸦片贸易。”

“那是屁话，哄人玩的。真正的原因是我们中国人自己也会种那东西了，不但防止了白银外流，还把你们的鸦片给顶回去了……”虽然金善卿并没有觉得此事有什么可夸耀的，但仍是本着他当学生时的习惯，有条理地给桑德森讲了一些吸烟的事情和吸烟人的习惯。

“……方才说的是烟具，你也收藏了不少，应该明白。至于烟土，眼下市场上最主要的有这么几种：一种是云土，云南、广西、贵州一带种植的，质量最好，价钱也最高，通过湖南、湖北向长江流域和北方销售；再一种是热河土，出在热河，香气很好，口味也还算柔和，价钱适中，最受欢迎；出在山西、陕西、甘肃、宁夏一带的叫西土，质地最差，抽完了一鼻子烟灰，一嗓子燎泡，但下层穷人喜欢它，因为价钱低；新近又出来一种，东三省产的，据说是小日本强迫中国人种植的，叫北土，也叫关东

土，它的生长期比云土长一倍，这种烟劲大，口儿冲，非老烟枪不敢动它。当然，眼下价钱最贵的还是印度的人头土，因为太少了，品质也最好。刚才你闻见的，就是人头土，一个烟泡就得一块鹰洋。”金善卿的父辈中多是顶极烟民，这方面的知识，他非但广博，而且颇有些精深的地方。

桑德森这会儿拿着个铅笔头，头也不抬地在小本子上飞速地记录，大似醍醐灌顶、大道初闻的样子。

“这下子好了，下一期给大英博物学会的报告有内容了。这还得多谢你才是。”方才险些成为大烟鬼的桑德森抚摸着肚子，一副心满意足的样子。

见他高兴了，金善卿不失时机地转入正题：“那么，什么时候给我把军火弄出来?”

桑德森歪着头，嘴角上满是揶揄，道：“什么时候带我去看小脚？今天看来，你的本领很大，一定能办到，是不是?”

绕来绕去又回来了，这洋鬼子不好斗。金善卿说：“这可不是件容易的事，不好办。”

“大清津海关没收的军火更不是小事，更难办。”

“要是没有小脚……”

“就没有军火。”

“你先把军火弄出来，咱们怎么都好说。”大不了送他一大笔钱就是了。金善卿最擅长的就是行贿。

“先看小脚，再弄军火，次序不能变。”桑德森固执得让人冒火。

“先看小脚?”金善卿无奈得很，“我只能带你去转一转，看得上看不上小脚，得看你小子的造化。”

“看不上小脚，军火能不能弄出来，也得看你老子的造化。”桑德森的中国话还是有缺陷。

“一言为定?”

“一言为定。”桑德森很是高兴，“如此这般，我的又一个课题解决

了。”

王八蛋，放洋屁。金善卿躲进厕所里，狠狠地踢了马桶两脚。不该一时妇人之仁，放过这洋鬼子。还不如把他变成个大烟鬼，那时也好摆布。好人难做！这话一点也不错。

“日本人也要抢那批军火。”只一句话，金善卿就跟急进党的几位解释清楚了南市发生的事，并勾起了他们对日本人的愤恨，为此，他挺佩服自己，“我不应酬他们是不行的，小日本儿坏着呢。”

“您了放心，小日本萝卜头交给我们哥们，我叫他满地找牙。不过，我们的枪怎么办？”杨志强有话直说，“别弄来弄去，我们哥们光陪你玩了，什么也没落着。”

“不会有那种事。”金善卿这次来找他们，目的就是消除影响，免得因为看见他跟日本人勾勾搭搭，这些急脾气的伙计做出什么粗鲁事来，让他受到伤害。

对于急进党，金善卿也有一些为难之处，南方临时政府昨天又来了一份指示，通过本地的支部送来的，要他指导急进党在天津建立起一个庞大的情报网，搜集情报的对象是袁世凯和他周围的一切，再就是各国租界的情况，将情报汇集之后，转送南京。

然而，急进党的成员并不适合这一工作。在金善卿接触的各革命团体中，以杨志强为首的这批人，他们的家庭大都是些中等财力的商人家庭，是那种根深蒂固的本地人，作为少爷，他们没有铁血会那一班少爷财力充足，名声大，关系广；而对各阶层的接触和了解，他们又不如北方革命总团在下层民众中有广泛的触角，能够有上百的佣人、厨子、车夫、门役等耳目。

最重要的一点，他们是一批粗鲁而没有耐心的汉子，是一帮子耍枪弄棒的玩孩子，“细作”是他们最不适合的工作，因为，他们更像一帮“强梁”、打手，或是“九纹龙”史进。

想到此，金善卿说：“枪的事不是太难办，难办的是，小日本插手这件事，我就难免有危险。如果我不把军火给他们，到时候为了报复他们也

要暗杀我。”这是切实的危险，也是让他左右为难的部分原因。要只是为了赚钱，军火卖给谁不是卖，白花花的银子才是真的。然而，对着急进党这些粗人，他有必要讲几句硬话，方能够打动他们。“但是，我根本就不怕这个，天津卫的娃娃怕过谁来？不就一两个小日本儿么，什么时候不耐烦应酬他们了，两颗枪子打发了就是。我所担心的是他们从中破坏咱们的大事。”

听了这几句表白，杨志强终于相信金善卿是革命党了。虽然在这之前南边有人辗转送过来一封信，与他们沟通感情，想要建立联系，提到日后的联系人叫金善卿。但是，金善卿的出场是被他们绑架来的，从心底里他还是有些瞧不起这个人，在他的心目中，革命党就应当跟他自己一样，大胆、敢拼命。如今听金善卿的一番话，他发觉，此人不但胆大，而且心细，他那绕来绕去的想法，虽然自己至今也没弄得太清楚，但那股子不怕死的气势，让人心服。这个朋友大可以交交。

“这么着，”杨志强对金善卿道，“我有个办法，让小日本儿不敢碰你。”

“有办法？”金善卿不大相信。

“给你派俩保镖不就得了。”杨志强叫进来两条大汉，一样的长相，一样的威猛，是对双生子，“这哥俩手脚麻利得很，十来个人近不得身，有他们跟着你，小日本儿别想使坏。”

“这可不太方便，这不合适。”金善卿不想有这么两个人整天跟在他后边，他的秘密活动太多了，不能让急进党的人知道。

“有么不方便的？这哥俩从今天起就是你的人了。不许离开金先生半步。”后边这句话是对那对双生子说的。两人上前对金善卿一揖到地，金善卿也还了一礼。

这回尾巴算安上了。于是，金善卿便再也不打算跟他们提什么情报网的事了，而且提了也白提，他们干不了。临行只说了一句：“那个岳秋亭近来总是缠着我，麻烦得很，能不能……”

“小事一桩，您瞧好吧！”



6

第二天一大早就传来消息，昨天傍晚，岳秋亭在南市的杂耍园子让人给暴打一顿，至少也得半年起不了炕。急进党的手脚还真是快，当然，也真够粗鲁。金善卿对他们挺满意。

不过，为难的事情不在这里，重要的是，他眼下一时还没有好主意，解决不了眼前的难题，所以，打算在家中躲上两天，把事情想想清楚，也顺便躲躲缠在他身上的种种是非。

桑德森看小脚的事，他绝不能答应，任何一个正派的老爷们都不会干这种事的，何况他是本地有名的金大少，而且私下里还是革命党人。日本人的要求也不能答应，他们在本地好搞小动作、干坏事是出了名的，这次如果真的是给陈瘸子搞军火，事情就更不对了。这只能说明一件事，日本人要把在关外的势力扩展到本地，扶植一支他们自己的队伍，给中国政局造成更大的混乱。

一南一北两头的争端还没能解决，再让日本人插上一脚，还不得乱了套。

刚想到日本人，日本人又来了。金善卿听到大门口一阵喧嚷，便走出来看。只见那对双生子中的老大与原田正南正在持拳向对，老二将上角利一拦在一边，却守着江湖上的规矩，没有上前为他哥哥助拳。显然，原田正南必定是个日本拳术好手，老大的行意拳也不含糊，两个人都已经唇裂、眉青，却都毫无怯意。

“罢了，罢了。”金善卿没有上前拉扯，只是站在台阶上发话止住了他们，又对双生子道，“让他们进来。没么大不了的，还吃人么?”

原田正南跟在上角利一后边一鞠躬，脸上的血迹也没有擦，便站过一边。上角利一道：“中国功夫的不错。原田君是我们日本关东拳术大师，

也只战了个平手。了不起呀！”

“好勇斗狠不是君子所为，没伤筋动骨就很好，我可不喜欢看人争斗。”金善卿从心底感到高兴，双生子的鲁莽赢得的是小日本的尊敬，粗人有粗人的用处。他平生最得意的就是在他的手中人尽其用，利用人也得利用出妙境来。

上角利一又一鞠躬，道：“上一次大日本天皇请客，金君赏光，我们非常的高兴，大大的高兴。”

他指的是那个高丽女人的事，金善卿知道他们早晚要来讨这个人情，只是没料到这么快。那女人，他连一指头也没碰，非但没碰，还给了她十块鹰洋。可怜的亡国之妇！

“今天，大日本皇军天津驻屯军司令请金君前去品茶，请大大地赏光。”又是一鞠躬。这不是好事，上角利一的躬鞠得太勤了。

那对双生子洗干净了脸，出来站在金善卿的身后，双脚叉开，两手交握在前，眼睛一眨不眨地盯着日本人。

断然回绝？不妥。金善卿坐在沙发上点了支纸烟，任由上角利一直挺挺地站在面前。这些家伙已经知道他捞军火的路子是通过桑德森，若是回绝他们，他们必定会千方百计地破坏此事。若是跟他们前去，显然这是鸿门宴，不过，因为他有用，他们不会就此杀掉他，当然，事后会不会杀他就不好说了，但眼下不会，小日本儿最有耐心。

“你们两个人留在家中。”他不能让双生子跟他前往，万一发生什么不体面的事，被他们看到了，必然会影响他在急进党乃至整个北方革命党中的身份和形象。

杨志强：说真的，当初拉起那么个急进党，好玩的成分居多，并不是像如今真的有革命理想。当时是怎么想的如今记不清了，但有一点是肯定的，就是推翻满清，驱逐鞑虏，而这个天大的功绩，却不能仅仅让南方革命党专美，北方人也应当有所行动。大约就是这么个意思。遇到金善卿的时候，我们的党刚刚成立几个月的时间，有一些骨干力量，却没有自己的武装，好像在革命理论上也不如其他的几个团体，人家是一套一套的，但



我们有勇气，有干劲，真的想干出一番大事业来，造就一个新天地。可恨的是，这份理想让袁世凯和汪精卫给毁了。

镇反干部：听你这话，好像金善卿是同盟会的人？

杨志强：他当然是同盟会的人，我们不会怀疑这个，同盟会给我们的信中，明确指出的联系人就是他，而且他所做的一切也都是革命者应该做的。我们得到的第一批武器就是他给弄来的。

镇反干部：你有没有想过，他也许是清政府的密探，或是袁世凯的手下，为了瓦解北方革命运动，混进革命队伍中来的？

杨志强：不会，一定不会。他也许不是共产党式的革命者，但对于满清，他应该算是一个革命者。不管是最初他武装我们，还是后来他当国会议员，做生意，他都是个革命者，任谁也不能不承认这一点。

据说，做一个革命者，都得像秋瑾一样把脑袋别在裤腰带上，随时准备丢掉性命。金善卿心想，这种想法真真是荒谬得可爱，革命者也是人。在他看来，革命却如同在下棋，如果丢掉一匹马能换掉对方一只车，这是值得的，就像那位吴樾先生身怀炸弹刺杀五大臣这件事，便是个成功的例子，否则，就没必要了。革命者在这种你死我活的争斗中，要具有山西钱商的精细，少下本钱，多得利益，这才是革命的正道。

马车驶进了海光寺日本兵营时，金善卿自觉思考得有了个结果：提着脑袋到处乱撞的绝不是革命者，而应该是山贼。像他这样的革命者，对事业用处太大了，更要加倍地爱护自己，万不能有损失，更不要说去玩命了。只有走投无路的莽夫才会拼命，他金某人凭的是智慧。

驻屯军司令并没有露面，出来迎接的是情报课的课长，名字叫什么金善卿没往心里去，因为这突然的变化，他心中有些不祥的预兆。在官场上，最高长官如果出面，必然是礼节周到、言语客气的场面；若是幕友或管家出面，多半是讲价钱，谈条件；可如果出面的是奴才，则多半是要动粗了。他的这套看法，在德国人和英国人那里都曾有过很好的印证，小日本想必也不会“格色”。

“请这边走，金君。”情报课长的脑袋圆圆的，像只大号太谷西瓜，肩

膀很宽，两臂粗壮得很，倒是有些急进党员的模样。“司令长官命令，让带先生参观参观本人的发明。”

金善卿知道，情报课长是日租界红帽衙门（宪兵队）的顶头上司，他的发明，必不是什么善物。

情报课在军营的北端，两排平房相对而立，形成一个独立的狭长院落，并不像其他营房一排排的。在大门口，红帽箍的宪兵咔的一声立正，来了个持枪礼，吓了金善卿一跳，瞅瞅身上缎面狐肷的皮袍，再摸摸头上水獭皮的暖帽，又扫了一眼面带揶揄的情报课长与上角利一，他便挺起腰杆，正了正暖帽，迈步走了进去。

院里的各个房间，从外边看上去很像是租界医院的模样，门窗上漆着白油漆，安着窗玻璃，没有什么声响，只有远处日本兵上操喊号的声音不时传过来。

“您打算从哪边参观？”情报课长问，同时搓着一双农夫般的粗手。

“客随主便，我倒要开开眼。”越是危险的时候，越要焕发出勇气，这也是他的信条。金善卿深吸缓吐，把呼吸调得悠深，一股子豪气沉入丹田，胆子挣得大大的，抱定一个宗旨，我给你们这帮小日本来个“不吃惊，不动心”，看你们这戏怎么唱。

一个三开间的大房间被打开来，四壁白亮亮的，油着白漆，地上铺着松木地板，却没有油漆，虽然刷洗得非常干净，但仍可以看到一块块斑驳的污迹，颜色很淡，却深入到木纹里边，是血迹。墙上钉着铁环、铁链，地上一个七尺多高的粗大木架，还有一条厚重的长凳，靠墙边立着一只高大的柜子。

“我是个有话就照实说的人。”金善卿一笑，道，“像这么个地方，不是审问犯人的好地方，它一点也不可怕，倒像是医院般亲切。不知你们是什么心思。”

“您来看看这个，大部分都是我的发明。”情报课长打开木柜，里边巧妙地安排下了大批的刑具，长短大小，皮竹铁木应有尽有。

金善卿踱到近前，仔细地研究了一番，里边无非是皮鞭、木棒、老虎

钳、竹签这类的东西，都是粗鲁直白的手段，日本人好勇斗狠的天性一览无余，没有一点点的巧思和深意。

“这也算是发明？您了别逗我了。”金善卿笑着，拈了根钉指甲用的青皮竹签，踱回到吊人的木架跟前，用竹签剔掉了嵌在指甲中的半粒芝麻，便伸手把绑人的木凳横过来，双手一挑皮袍的后摆，坐了下来，跷起二郎腿，点上一支纸烟，望着情报课长与上角利一说：“你们二位见识太浅，让我给你们说说什么叫刑具，也好长点见识。”

望过去，金善卿身后是垂着铁链的高大木架，再远一点的背景是刑具柜子，他坐在那里，很有些气势。

房中再没有第二个座位，这也正合金善卿的心意，在日本，老师讲课，学生只能跪着或是站着听。不过，木凳上拴绳子绑人的铁环正硌得他的屁股生疼。

其实，金善卿的国学底子有限，比起他的洋话差远了，但他从小听书，说书人讲《说岳全传》、《大周演义》、《封神榜》他是耳熟能详，有这点东西对付日本军人应该够用。

“话说商纣王发明了炮烙，这是人类文明史上第一个有记载的，也是最有创造力的酷刑，你们听说过么……”

上角利一一脸的不屑，嘴撇到耳根上去了。

“中国第一次大批出现酷吏，那是在唐朝，知道有个唐朝吧，你们国家能够有今天，全仗着我们唐朝的大方。当时有两个最有名的酷吏，名字么，说了你们也不知道，其中有一个得罪了武太后，就让另一酷吏去治他的罪。这个酷吏把那个人请来吃酒，酒至半酣，菜过九品，酷吏就问：有这么一个人，心思狡黠而且阴狠不驯，一般的刑具奈何不了他，请教老兄，有什么办法没有……”

两个日本人这会儿方才听着入神。金善卿半闭双目，却是在小心留意他们的表情。

“那个人说，这个容易，刑讯这东西，最重要的就是有创造性，我给你出个主意，你弄一只大瓮，把他放在里边，下边放上炭火，慢慢地烤，

你想要什么口供，他就会说什么，百试百灵。”金善卿停下话头，又点了支纸烟，望着他们二人。

“下边怎么样了?”两个日本人齐声发问。

“下边啊，下边的事且听下回分解。”跷着二郎腿，全身的重量都在屁股上，而屁股硌得实在是受不了了，“改天找我玩去，我再给你们讲点新鲜的。”

“军火的事，你最好别忘了，人命关天。”上角利一阴沉着脸道，“这回可是你一个人的命，别耍花招，我会随时把你弄到这里来。”

7

镇反干部：你什么时候认识金善卿的？

查九爷（虚岁八十九，侯家后的恶霸，老混混儿，窑主，后被革命政府镇压）：这话从哪说起呢？打从他爷爷梳拢双喜班的小灵珑，我就跟他们家的人认识，那是光绪十六年吧。后来他爸爸因为如意庵的姑子了凡，跟天津海关道的大公子争风吃醋，把人家的轿子给砸了，搞了人家的“眼罩”，归齐，两家各自回去齐人儿，在侯家后要闹一场大事。就在归贾胡同北口，红灯照在天津上岸的码头上，两拨人有二三百号，单刀、斧把、白蜡杆子密麻麻如林，叫号的声音大红桥都听得见。这场事闹下来，还不得死个三五十的？最后谁给了的事，还不是……

镇反干部：少扯这些没用的，叫你说金善卿。

查九爷：对，说金善卿。金大少我头回见是在庚子年，八国联军的都统衙门下令要扒天津城，天津卫的老少爷们儿都红了眼，这还了得，扒了城，五百年的风水就没了，你说这洋鬼子有多坏，净往咱们要命的地界捅。那会儿有人出主意，说是凑几万银子跟洋人把天津城买下来，不就省得折了么？结果，大家伙就凑钱，钱多的多出，钱少的少出，没钱的出力

气，天津卫上上下下就从来没这么一条心儿过……

镇反干部：说金善卿。

查九爷：那年金大少不是十五，就是十六，常是在书院下了学，跑我们那去玩，班子里的姑娘都喜欢他，不单是因为他有钱，就因为这孩子讨人喜欢，会说话，会来事，有的姑娘宁可不要钱也想陪着他。一听说捐钱赎天津城，金大少二话没说，就掏出一百两银子，不单这个，他竟劝说班子里的姑娘们也出钱，每人出了一两，我禁不住他的小嘴那么甜，也出了五两银子。不过，八月节一过，金大少给班子里的姑娘每人做了一身宁绸丝棉的袍褂，摆了三天宴席，还叫来唱什不闲的助兴。从那往后，金大少的名声就在侯家后叫响了。真格儿的，人家金大少，那真是个玩孩子，一辈子没白活。

桑德森派海关的跑街给金善卿送来一封信，有力的字迹向右用力倾斜，像是一队队行将卧倒的战士，信的大意就是拍卖的事有突发性变化，难度极大，但并非没有扭转的余地，望讲明心意，也好设法。

还有什么心意好讲，早说了要捞出那批军火。金善卿有些着急，但当即便又警告自己，这件事对他来讲还不至于要命，万不能失了方寸，将半生磨炼的平和心态断送在这件事上。

赏了跑街一块银洋，让他带个口信回去，下晚福寿汤馆里见面。虽然约下了时间，但他还是没有打定主意，是不是就此把自己变成一个不齿于人的无赖。带着洋鬼子去看小脚？这可是难下决心。

金善卿想到他最擅长的手段，或许从另一个来路想主意能够有用，这也未可知，打个幌子给小日本看，权当是个“过门儿”，倘若不行，再想别的辙。

于是，当他在福寿汤馆里与桑德森洗过澡之后，选在相对抹汗、心情欢愉的时候，他从皮夹子里拿出一张德商德华银行的支票，放在茶盘里，道：“你是个绅士，春城兄，在下也同样是绅士，不能做那种有悖常理的事，所以，看小脚的事，就算了吧。”

“五千元？”合四千多两银子，够在英租界买套相当不错的公寓，或是

搜集三千多双小鞋，“钱可真是不少。我在津海关，一个月五百元的薪水，这够我一年的了。”桑德森只是笑了笑，说，“可惜，咱们哥们儿的交情不在钱上，要是，这可能还真管用。你说说，我跟你交往，图过你嘛？要过你的钱，还是要过你的物？没有。”

桑德森的本地口音已有了相当火候，脸上并没有怒意，只是目光冷冷的。“按说我这是头回求你办事吧？屁大点儿小事，值得这么大惊二怪的？能办就办，办不了早言语，省得耽误事。”此时他方才带出一点点怒气。

“这件事情，关乎伦常，不是寻常小事。别说小事，要是别的，就是大事在下也能答应。可这件事，实在是丢人得紧。”

“我没发现这有么丢人的，不就看看小脚么，有么大不了的？我要是替你弄出那批玩意儿来，冒的风险是在大英帝国的范围再也找不到一个职位，哪怕是在税卡上当个税警，那也办不到。你们支那人真不知谁重谁轻。”

“利益事小，节操事大。”

桑德森将那张支票又推了回来，道：“不是我不帮忙，实在是你不够哥们，这件事，不是雇条船，救个人那么简单。实话说了吧，大英科学院最近要空出一两个通信院士的名额，我是主要的候选人之一。看小脚，是因为大英帝国近来不知道抽哪根筋，突然对中国的小脚感兴趣，谁先弄到最切实的材料，谁就可能当选。现在明白了么？不是钱的事。”

“前途也不如节操，失节的事是干不得的。”

“放狗屁。”桑德森突然发怒。

“你是个天下最最混账的洋鬼子。”金善卿绝不能示弱，在国人面前可以丢面子，但在洋人面前不行。

两个人越说越僵，桑德森两拳缩在颌下，绕着金善卿蹦蹦跳跳，金善卿一拉云手，亮出个门户，让洋人放马过来，俩人光着腚眼子，要在澡堂子里上演一出《神州擂》。

周围享用着正当时令的银鱼、紫蟹火锅，大饮直沽高粱的堂腻们来了

精神，在金善卿与桑德森四外打了个场子。

“上啊，别含糊洋毛子。”

“老毛子，我给你找件搭裢去，省得没抓没捞。”

“给老小子来个背口袋……”

“再来一个德和乐。”

“上啊，老毛子。别看我们爷们个头矮，一个收拾你们八个。”

桑德森跟金善卿两个人给拘在那儿了，看样子不真打还不行了，要不，哪还有脸再往这儿泡澡来？

当洋车停在四喜班门首时，天色早已黑透了。门口贼亮的汽灯照见金善卿与桑德森脸上都带着伤，有青有红，却是笑嘻嘻的，好似联手逛小班的一对儿亲兄弟。

方才俩人一出福寿汤馆，就坐在马路牙子上，你敬我根纸烟，我给你袋板烟，来了一番推心置腹，促膝谈到心，结果双方相当的满意，便又跑到荐福居吃晚饭，就着松花、小肚等几样小菜，喝了一坛绍兴老酒。桑德森好牙口，又吃了一斤半熏肉，三张烙饼，酒喝了大半坛子，脸红得赛关公，饱嗝打得赛放炮。可不知怎么的，许是喝高了，要不就是军火的事有了眉目，乐傻了，金善卿竟领着桑德森来到了四喜班。

“金大少，老没见了，里边请。”院里的茶壶认出了金善卿，话音透着甜意，却没在意跟在后边的桑德森。因为，路过估衣街的时候，金善卿买了两件估衣把桑德森扎裹起来，免得过于扎眼。他身上那件河南绸的棉袍，短了一大截，长只及膝，像个混混儿，头上一顶暖帽遮住了卷曲的红发，再低着点头，猛地看上去多半以为是金善卿的跟班或是个打手。

“嫣红屋里没人吧？”这嫣红是生长在太原的姑娘，有一对最正宗不过的小脚。

茶壶一边叫着，嫣红来客了，一边在头前引路，转到后院里来。

“金大少，这一阵子哪儿发财去了，怎么也不来看我？”嫣红今年快三十了，早过了当红的年头。她的满面春风刚刚飘过金善卿的双眼，突然嗽

地叫了一声，像是被人踩了脚鸡眼。原来她发现桑德森是个红头发绿眼睛的洋鬼子，便一推金善卿，拔脚便往院里跑，一对小脚却是脚下生风，快得出人意料。

这时茶壶也看出毛病来了，手里的大铜壶当的一声落在地上，像落岸的鱼一样把嘴张了几张，只是发出几声嘶哑的干号，不知要说什么。

镇反干部：1912年你见过金善卿没有？

查九爷：1912年？劳您老大驾，我不懂这洋日子。

镇反干部：就是民国元年。

查九爷：明白了，那是宣统三年。那年我见过他么？肯定见过，那天的事别说我这辈子，早八辈子也没人经过。就在闹兵变的前五六天，他带了个洋鬼子跑我那去了，这还了得，洋人逛小班，没听说过。要叫我说，这金大少自打入了革命党，就没学好，一身的狗少毛病没改这倒没什么，可却当上了汉奸，叫人替他们家长辈难过。我早就说嘛，革命党里都是些个败家子儿、二毛子，没几个像样子，好人家的子弟沾了他们都学坏了。

镇反干部：少说废话，带了什么人到你那去了？

查九爷：洋人，地地道道，如假包换的洋鬼子，红头发，绿眼睛，高身量，大皮鞋，一看就是畜生变的野蛮人。这倒随他去，反正是他爹妈养的，可你别上我这儿来呀！我这是体面地界，有规矩，讲里讲面，姐儿们都是好人家的孩子，哪能让她们去伺候洋人？这不缺德么？再者说，别说洋人在我那住夜，就是他打个茶围，或是就站了一站，我这买卖就别做了，谁还会登我这门？平日里客人们都是规矩人，有身份，花大钱，洋人碰过的女人，他们能碰？连看也不会看一眼。庚子年闹八国联军，天津卫的妇人被糟蹋了多少？让山东来的土匪们糟蹋的十有八九都活下来了，可让洋鬼子糟蹋的，她就没脸活，自己不死也得让她爷们儿，要不就是爹娘兄弟给打死……

“金大少，请出来一下。”过了好一阵子，茶壶隔着棉门帘子在外边叫，嗓音还没缓过来，声音像踩了鸡脖子。

金善卿挑起门帘出来一看，吓了一跳，汗便下来了，酒也醒了大半。

只见院子里黑压压地跪了一地的人，姐儿们就不说了，还有背人儿的小伙子、账房的老先生、灶上的厨子、灶下的碎催、端茶送水的茶壶、打杂扫地的捞毛、伺候姐儿的老妈子，足足有好几十人，各房门口还站着不少来玩的客人向这边张望，院外聚着一大群闲汉，阶下头一位，就是那位十二岁便到处砸窑灯，如今跟佟状元拜了把子，在侯家后横着走的查九爷。

“老九，你这是干什么？”金善卿上来扶查九爷，场面上的规矩，客人对窑主不称爷，但客气还是有的。

“金大少，您老赏饭。”查九爷腿脚有些功夫，金善卿没扶动。

这话儿怎么说的？金善卿的脑子里打转，他没想到班子里的反应会这么强烈，原想不过是一见桑德森，姐儿们避而不见，把他淡走就完了，也就算了了他的一桩心事，桑德森也不好意思再说什么，只得乖乖地给他捞军火。可如今事情闹大了，这查老九也是个老江湖，怎么这么没城府？

下次一定要长记性，酒醉之后万不能做什么决定，这时行事，十有八九不会周全。可眼下却是个难关。

正在这个时候，桑德森从门里走了出来，学着大清官场的腔调，来了一嗓子：“看茶。”

“回去喝吧，我有好茶叶。”还是把他糊弄走的好。金善卿拉住桑德森，就要往外走。谁想，桑德森一挣，说道：“谁也别拉我，今儿个爷还不走了。”

四外里一阵鼓噪。

“看什么，没见过男人么？”桑德森肚子里那大半坛黄酒的后劲上来了，醉眼迷离地往下看，“中国女人有小脚，我今天就是来看小脚……”

说话间，他迈步下了台阶，伸手去拉跪在地上的姐儿。金善卿急忙拦住他：“这可不行，春城兄，你是个绅士，不能这么做。”

“我是个绅士没错，但是个喝醉酒的绅士，还是个想看小脚的绅士……”桑德森手上劲大，推开金善卿，又要去抓离他最近的女人。

金善卿用力拉住他的手，对众人叫道：“还不走避了。”众人一哄而散，只留下他们二人在院中，还有一帮看热闹的。“回去吧，咱们今天丢

脸了。”

“是我丢脸了？不对，我可没丢脸，我高兴着呐……”桑德森转身还要往屋里去。只听得四下里猛地发一声喊，声音嘈杂却满含义愤，方才撤走的一班人又回来了，手中擎着诸般兵器，无非是笤帚疙瘩、大马勺、门插棺之类，却也气势汹汹。

查九爷脱下了皮袄，露出一身丝棉裤褂，手提一根戏台上走马用的藤鞭，大喝一声：“小的们，关大门，落锁，别把洋鬼子放跑了……”

不好。金善卿突然忆起一件旧事，庚子年间，有几个八国联军的士兵在河东走散，被当地民众抓住，没打，没骂，也没要他们的命，给他们的却是一个男人最难堪的羞辱——让他们当娘们。

查九爷：天津卫的老爷们儿是那么好欺负的？找上门儿来要咱们难看，我让他小子更难看。我在侯家后一招呼，就出来一二百号，刀枪剑戟斧钺钩叉，十八般兵器都上来了，打得那洋鬼子屁滚尿流，顺着大腿流黄汤子，跪在地上叫爷爷。别说是叫爷爷，叫祖宗也不行，庚子年打破天津城，多少坏事不都是他们干的，今儿个整好一块算算这笔账。

镇反干部：下边怎么样呢？

查九爷：还下边，下边没了，我把那洋鬼子给劁了，叫他还想玩中国娘们，我让他洋婆子也娶不成，断子绝孙……说实在的，这件事您要是不提起我还忘了。我说，这个叫不叫反什么，啊，反帝国主义？您老跟上边提提，咱有过这功绩，不该死罪呀。

一阵混乱之后，金善卿拉着桑德森冲出如意班的大门，不曾想，在街上却遇上不少打便宜人的跟着凑热闹，大人孩子，男男女女，一直把他们追打到金钢桥，人们这才散去。金善卿被打得浑身疼痛，狐皮袍子给撕得成了光板皮大氅。可他没想到，此时桑德森竟站在桥头上哈哈哈一阵长笑，外带顶着一脑袋笤帚疙瘩敲出来的大包。

“好玩是吧？”金善卿突然发现他一点也不了解洋人。

“不单单是好玩，简直是太可笑了。”

“谁可笑？”

“就是我呀，桑德森，桑春城啊。我早就该想到这一点，中国人也是人，也有脾气……”

金善卿心想：阿弥陀佛，能让他明白这点事，这顿揍也就没白挨。估计这洋鬼子再不会跟他闹着看小脚了。

8

急进党的杨志强嘴上不说，心里对金善卿佩服得不得了，他那种不慌不忙、笑不唧的样儿，亲切平和，却又在内里透着股子轻慢，这种头等少爷班子的情态，若不是出生在富贵之家，靠自我修炼是达不到的。特别是像走私军火这么大的事，人家好像没事人似的，该吃就吃，该喝便喝，根本就没走心思想想这事的危险，这不是愚钝，而是心里有根，用不着担心。

当然了，还得看他把事办得怎么样，若是最后没有军火，那这小子就是个顶级的拆白党，骗人不眨眼。所以，当杨志强收到金善卿的亲笔信时，对他就越发地信服了。长大的信封中有两张信纸，一张是洋文的，指明让他当面交给津海关的桑德森，桑德森到时认信不认人；另一张写明了他在这中间要做的事，每一个细微之处都有明确的指点，他只要照做就是了。

杨志强只是奇怪，这么麻烦的事情，他应当亲自来一趟才是，亲口交代，免得出错。他是走不开，还是有危险？想到此处，杨志强坐不住了，他若是出了危险，自己岂不是对不住朋友？

当杨志强带着手下人来到英租界金善卿的宅院时，只见门口进进出出的都是英租界的巡捕，不但有一群群的华探，还有不少洋探员，一派忙乱的样子。从门外向里一望，可以看得见院中倒着两具尸体，看身形极似他派来的那对双生子。

这还了得！杨志强拔腿就要往里闯，又突然记起金善卿信中的一小段话：此事重大，不管发生何事，万不可理会，切记切记。

也罢！他只好硬勒住自己的急脾气，另安排了一个人进去认尸。总不能把自己兄弟的尸首丢在那里不管，要不，日后谁还跟着他？

坏了，杨志强一拍大腿，光顾着替双生子伤心，把金善卿给忘记了。莫不是他也死在里边了？

因为跟桑德森设计好了一切，金善卿心情大畅，唯一让他有些担心的，是日本人在他门外安了盯梢的，守在马路对面，一步不离，于是，他便给杨志强写了那封信，免得自己亲自前去，把小日本引到他那里，一切也就前功尽弃了。

谁想到，小日本的脾气比杨志强还急，他这里刚刚打发下人把信送走，上角利一又找上门来，跟着前来的，不单有原田正南，还有两个打手模样的人，神色不善的样子。

“想好了没有？什么时候把军火交给我们？”许是他的上司给他压力了，上角利一失去了早先温文尔雅的态度，声音显得紧张、急躁。

“那件事没办法了，我实在帮不上忙，对不住您了。”

“什么话？对不住是什么意思？该不是说，军火你不给我了？良心大大的坏啦。”

“大概就是这么个事。想必你也知道，那个桑德森不是个好饼，我是花说柳说，死人也说活了，结果，他提了个条件，要看小脚。”

“这倒像他们英国人。”

“没办法，带他看去吧，昨个下晚，带他到了侯家后，可有一节，这小脚不是有银子就能看的。看见脸上这伤了么？我们让人给打出来了。看不成小脚，当然也就没有军火了。”远远地兜了这么一个大圈子，让小日本知道这事有多难，过后再假意跟他研究出个办法，便入了他的套了。

“没有军火，你也就没命了，明白？”上角利一的急脾气才是他的本来面目，一摆手，原田正南挺着胸脯上来了。

双生子哥俩哪能容小日本在这里嚣张，说话间，也从金善卿身后闪了出来，两手来个钳虎势，冲着原田正南便要动手。

“别动手。”小日本是混人，比西洋人混多了，这个金善卿最清楚。

可是晚了，啪啪，两声枪响过后，双生子哥俩打了个趔趄，单膝跪地。金善卿看得真真的，两人背后的皮袍子上，破了两个小洞。原田正南上来，一手拉住一个，将他们二人拖到院中。

“小日本兔崽子你们候着，大爷饶不了你们。”双生子骂不绝口，却没有力气再起来争斗了。

上角利一右手提枪，左手拉住金善卿的手臂，一同来到院中。“看见了没有，不跟大日本帝国合作，死啦死啦的。”右手一抬，又是两枪，金善卿再上去抢夺也没有用了，双生子兄弟的头上各开了一个洞，眼见着就没命了。

日本人是有备而来，院门外停着两辆马拉轿车，押着金善卿上了车，等站街的巡捕听见枪响，吹响警哨时，一转眼间，他们已经跑进了法租界，穿过法租界，就是日租界，金善卿明白，这回是真的落在日本人的手里了。原以为，他们还会像上次那样，客客气气地把他请去，这样他便正好推动安排好的计划，不想，他们如今公然在英租界里杀人、虏人，胆子也够大的，当然，这也说明上角利一是铁了心要弄到那批军火。

这样弄不好，说不定会把命给丢了，小日本可是些个狠毒不要命的家伙。金善卿有些担心，这次玩大了。但是，如果不得自由，不能亲自去见桑德森，整个事情可就由不得他了。他们二人在福寿汤馆门前的马路牙子上制定的计划，已经被写给杨志强的两封信启动了。

关在海光寺日本兵营里，金善卿走了大心思。双生子哥俩的死对他是个绝大的冲击，万没想到参加革命党还得受这种罪。

杨志强：今天回过头来再看，金善卿的计划实在是高明，我不明白的是，怎么洋人桑德森会给他下死力气帮忙？奇怪。

镇反干部：有什么高明的？请你细细地讲。

杨志强：当时，接到金善卿的信后，我便按照他的指示，找了一趟桑

德森。津海关你去过么？里边真是气派，比大清的官衙不同，是那种洋味的气派，桑德森自己的签押房很大，他的公案像张画案那么大，南洋硬木的，墙上挂着一张老洋人的画像，从窗户往外能看得见海河码头。他好像知道我要来，看过金善卿的信后，竟然转过桌子，来到我跟前，先是捏捏我的胳膊，又捏捏我大腿上的肉，像是挺满意。我这心里边纳闷，这洋鬼子怎么改看骨相的了。后来才明白，原来他是看我有没有力气。

“住进这间房子里的中国人，十有八九死啦死啦的。”上角利一倚着门框，像在观赏笼中的野兽。

“爷们儿，天津卫的娃娃哪有怕死的？要想拿走金二爷这条命，还得看你有没有那造化。咱们骑驴看唱本——走着瞧。”金善卿往榻榻米上一躺，感觉到褥子够厚，枕头也够高，挺舒服，“给咱来壶茶，要双熏的小叶。”

上角利一没搭理他，走了出去，背影带着嘲笑。情报课长转了进来，手上拿着个托盘，上面是一只茶碗。

“上角利一不是个东西，他想让我帮他的忙，怕是白忙活了。”金善卿对情报课长则是表现出非同寻常的亲切。这里边有他的一点点算计，这两个人虽然一伙，但是打一个，拉一个，把他们一个扎裹成红脸，另一个扎裹成白脸，指使他们一软一硬地来压迫他。只有这样，挤出来的情报才最可信，至少是他们应该相信。“你是个有前途的人，知道人最需要什么。得机会，咱们也交交。”就怕这家伙不懂中国话。

“您也是个了不起的汉子，识时务得很，”万没想到，情报课长的官话讲得无可挑剔，“不像以往关进来的那些中国人，要不就是一摊稀泥，全无用处；要不就是硬充好汉，结果死在这里。我一看就知道，您跟他们不一样，您是个干大事的人，留着有用之身，才是正道。”

情报课长的话绵里藏针，金善卿品出里边的味道。这样的聪明人，恰好合用。“可上角利一那小子，五次三番地把我弄进来，是什么道理？”与杨志强的交往让他学会了急脾气的表情，这种躁急正好遮掩他私下里的深意。



潜伏

情报课长没讲话，只是把托盘向他举了举。金善卿接过茶碗，看清里边泡的是日本粗茶，但是这茶碗却是格外的引人注目。这是只边缘粗糙、手感厚重的日本茶碗，晦暗的釉面上，粗略几笔画就一朵初绽的茶花，娇艳无比。以金善卿对日本茶道粗浅的了解，也能看出，这是只名贵的德川茶碗。

“这是在下自用的茶碗，家传之物，以此侍奉贵客，简慢得很。”情报课长俯首一礼，又问，“金君，那批军火还在海关仓库里么？这件事，关系到金君的性命，还请明示。”

“据我所知，应该在那里。”下边的话，他暂时不打算讲了。因为，如果轻而易举地交代了，他们就不会看重他，甚至会产生怀疑，也说不定心里一活泛，就把他给毙了。这件事情成功的关键，就在于不能让他们有一丝一毫的怀疑。为此，不拘多少他总得吃点皮肉之苦。这是为什么呢？金善卿有些自嘲地埋怨自己。

桑德森从池子里上来，浑身热气蒸腾，好似新出锅的大馒头。今天他终于鼓足勇气，下了一回焦池，引得老浴客纷纷走避。真是舒服得很，回头睡一小觉，正好吃晚餐，今天他很想再尝尝鲁菜中的“扒三白”。

“桑二爷，春城兄，您老闲在大大的。”上角利一腰间围了条大毛巾，出现在十号榻上，身上一点汗也没有。衣装整齐的原田正南站在不远处，像条护食的大狗。“金善卿君让我问候您，我本人代表大日本帝国也向您表示敬意。”

“你说金善卿那混蛋？他可不是个东西，能少跟他打交道就是福气了，你还一个劲地往上凑，这不是不知死么？”

王九给送来一壶香片，又退了回去，远远地望着。

“看见这小子了么？这小子想的就是我袋里的银洋。”桑德森学着中国人盘腿坐在榻上，指着王九道，“可金善卿比这小子还坏，他想的不但是我的钱，还要把我给毁了……”接着他便大谈金善卿如何引诱他吸鸦片，又如何勾结流氓把他暴打一顿。而关于小脚的学术报告题目，他又是如何

得到大英博物学会的支持，又如何因交不上论文受人嘲笑。如果单听他这一番絮絮叨叨的牢骚，不看他本人，多半会以为是个不得志的穷酸。

上角利一很耐心地听着，一直等到他讲得口干，饮茶润喉的时候，这才拿出一张纸来，递给他。“这是两天后津海关拍卖会的商品名单，怎么没见那艘丹麦船扣下的货？”

“那东西，想有就有，想没有就没有，得看我的兴致。”

“我看您的兴致很高啊。”一封英文短信和一张支票递了过去，是德华银行的本票，标着鹰洋五千元整。

这封信和支票都是金善卿的。昨天夜里，上角利一把他提到上次参观过的刑讯室，笑着说：“金君，大本营来电，下的是死命令，你不交出军火，我只能动粗的干活，大大的抱歉。”

于是，他便被绑在地上，四肢系在钉在地上的铁环中，那姿态，若插根竹棍很像中药里的蛤蚧。情报课长拦住了正要亲自动手的上角利一，用日语讲：“你虽然是参谋总部派下来的，但这里的事情由我负责，你没有权力动手。”

“若是审不出实情谁负责？”

“当然还是你负责。在这里，我管动手，你主事。你别占了我的权限便可。”情报课长转到金善卿望得见他的地方，行了一礼，改为官话道：“金君，我要动手了，这套刑法有什么缺陷，还请指教。”

“我会好好体会，过后咱再交流。您受累吧。”这一场戏恰在金善卿的新编剧本中，演得好，便可万事大吉；演不好，就会丢了性命，出不得错。

情报课长取过一方粗白布，折了几折，成八寸见方，又从柜中取出一柄木榔头，像是打金箔用的那种，只是更加精致。

“我开动了。”又是一礼过后，情报课长把白布垫在金善卿的左肋上，便在上边砸了一榔头。一阵巨大无比的疼痛深入五脏六腑；接着在右边，又是一榔头，心肝脾胃肾又给颠了几个过。

情报课长是个地道的日本人，性格中那种中规中矩的东西根深蒂固。他一手拉动白布巾，一手挥动着木榔头，有条不紊，不紧不慢，一下一下

地，在金善卿的双肩、肩胛骨、双胯、大腿、小腿，每个地方都仔细地来了两榔头。然后，他又转到金善卿望得见他的地方，问道："金君，怎么样？效果如何？"

金善卿半天才回过气来，嗓子由于过分用力而有些嘶哑，道："还可以，应该算是地道玩意儿。"

"哪的反应最强烈？"这是个执著的研究者。

"肩胛骨，榔头砸下来，最初是猛地一震，只觉得力量向上，天灵盖也震飞了；转眼间，又是一股酸麻的劲上来，直通脚底涌泉穴，吓人一跳，以为要风瘫了。"他决定，不能一打便招，那样太不真实，也不容易取信于他们。转眼望见上角利一的满脸不屑，他又道："你给他来两下试试，他不相信你的手段。"

情报课长手脚麻利，上角利一闪避不及，肩上挨了一下，便嗷的一声喊叫，倒在地上。然后情报课长才回到金善卿身边，道："我又开始了。"便在他的肩头又来了两下。

"罢了，罢了。"金善卿一声长叹，表示要招供了。事情其实并不复杂，一讲日本人就明白了。货物确实在桑德森手中，拍卖的事也在安排之中，只是他在等金善卿的消息，还有一笔贿款。这笔钱当然是金善卿出，也算是对自己不合作的一种赔罪。

再说桑德森，他在澡堂子里接过信和支票，在上边扫了一眼，道："这钱来得太晚，能不能顶用，还没把握。两天后拍卖，我得见到金善卿本人，只有他来买，那东西才能给他。别的人不行。"

9

每一次海关拍卖会，都借用海关洋职员的餐厅，就在海关大楼对面，这也是少有的几次中国人能坐在这里的机会。二三十张餐桌周围坐满了

人，各国人都有，中国人居多。

上角利一带着金善卿早早便来了，由于三天没刮脸，没换衣服，金善卿显得有些邋遢，皮袍皱皱巴巴的，走路时腿脚也不太便利，他的刑伤还没好。

早应该安排杨志强他们来几个人，或是安排其他革命党的人也行，等他脱离日本人的掌握，也好送他回家。金善卿暗想。这都是因为小日本突然把他抓走了，还用了刑，这就打乱了他的计划，好在于大事无碍。

一个海关的仆役给上角利一送来一张纸条，上边有两行英文字。他不懂英文，只得递给金善卿。

"上边讲什么？"

"桑德森派人送来的，咱们要的货是最后一号，标名是德国名厂产的铁锁。"

上角利一皱着眉，拿过字条翻来覆去地看，又小心地折起来，放在衣袋中。

金善卿向四外望一望，满眼都是人，各洋行的买办几乎都到齐了，再有就是本地各大商行的掌柜的，还有不少夹包做生意的洋人，所有这些人都只有一个目的，来捡便宜货。海关拍卖的东西里，走私的正常商品居多，大到管风琴、纺纱机械，小到荷兰水和德国缝纫针，五花八门，只要买得俏，比正常进货赚钱多。记得去年秋天拍卖会上，有两具上等西洋式棺木在这里拍卖，原因是这棺木来晚了，死掉的两个洋人都已经入土为安，所以订货的人根本就没来提货。结果，给东门脸一家寿材铺三瓜不值俩枣地买去了。棺木提走没三天，大清国前奥地利大使得急病死了，留下话，指明要西洋棺木，一下子，一口棺材卖了八千两银子，寿材铺发了笔不小的财。

拍卖台子上，主持的洋人讲话如飞，小棰子当当地敲，二百多号货物转眼间就拍完了。之所以卖得这么顺利，有一个原因，就是天津卫的生意人把洋人吃透了，早先大家伙见有俏货都往上抢，结果把价钱抬了上去，洋人得便宜，买货的人赚不到多少钱。如今，单子上的各种货物，拍卖会



之前，在纸面上早就划分出来，洋布、洋缎由谦祥益领衔竞买，小五金归德商洋行和英商洋行的买办做主，其他货物也都是一式处理，所以，买货的价钱只比底价高出不足百分之十五，与他们争着叫价买货的是他们自带的“托”，外人插不进来手。

这期间，金善卿伸了回手，出了个白送的价钱，拍来一批小羊皮手套，全部是左手。其实没人跟他抬价，只有他一个人要买。这种莫名其妙的货物，每年都有几次，有时是一批意大利名牌的右脚皮鞋，有时是大批空香水瓶，或是橡木桶装的威士忌。所以，他在这个拍卖场上有个名声，是专买废物的人。这是他与桑德森合伙的生意，像什么右手的手套、左脚的皮鞋等配套之物，他都按正常的进口货上过税了，回去后一搭配，便可省下一大笔税款。

“最后一号商品，德国大号铁锁，起价八百元。”拍卖者一举样品，加了句，“没有锁芯。”

哄的一声，众人笑了，以至越笑越响，都把目光投在金善卿身上。但是，他没有动。上角利一见他不动手，有些气急败坏，道：“还不快快地动手？”

金善卿没理他，又沉默了有一根纸烟的功夫，上边的拍卖者也着急了，高叫：“哪位出个价钱，买回去当废铁回炉也不错。”

还是没有人应声，金善卿坐得很安稳。一直等到拍卖者打算放弃，他才一伸手，叫了声：“一百零五元。”

这里没这规矩，开价不能低于底价。众人又是一阵大笑，把已经起身准备离去的客人又吸引回来，盯着看这场闹局。

“您的开价不能低于八百元整。”

“这东西又没人要，当废铁卖给我，你们也是得便宜。”金善卿没把这事当真，他只是在拖延时间，一直等到桑德森出现在门口，他才又一举手：“二百零一元……”

拍卖的洋人生气了，道：“你是个胡闹的中国小子，安静。”

“二百三十元。”

没有人应声。金善卿回过头来又向门口望过去，门边多了几个缉私警，都是桑德森的手下。在他们的后边，露出杨志强筋肉结实的大脑袋。他心中一高兴，叫道："卖了吧，卖废铁也就这个价。"

上边的洋人气得用木榔头使劲儿一敲，大叫道："来人，把这个小子……"

此时众人一阵哄笑，"哈哈，成交了，成交了。"跟着起哄的都是中国人。小榔头一敲，就代表成交，这是拍卖会铁打的规矩。

"交钱提货吧，差价可得找给我。"金善卿有意表现得有些自鸣得意，外加财迷心窍。

杨志强挤上来，拉住金善卿，眼睛却是盯着上角利一，瞳仁中充满血色。

"不忙回家，先把手续办了再说。"此时的金善卿变回到一个精明的商人，拉着上角利一，办好交款手续。

"我说，咱们还是一块过去开箱验货吧，免得再有什么差错，又把我弄到你们那去。再要是来那么一顿，我可是受不了。"金善卿转到上角利一对面，让他注视自己时可以发现桑德森带着税警冲这边走过来。

"不必了，我自己办。"上角利一显然发现了桑德森。

"货我就不跟着去提了？你自己能行么？要是可以，我那份呢？"他对上角利一大大咧咧地说，俨然一副大功告成的派头。

一张十二万五千元的支票过了手，是日本横滨正金银行的支票。金善卿验看过钱数和图章，笑着对上角利一道："你们也辛苦了，回头送你一万买酒喝。"说罢，让杨志强扶着他，不失潇洒地走了。

桑德森此时也带着他的缉私警从大门口消失了。

能够逃得活命，金善卿心满意足。

杨志强：拍卖的头一天，我带着四个兄弟先去了趟金善卿的恒昌洋行的仓库，他早准备了一批货在那里，也是长短不等的木箱，沉得很，不知是什么东西。我们几个打扮成搬运工的模样，拉着借来的地牛子，为这，还险些跟脚行的人打一架。因为，向来的规矩，不是脚行的人，搬运的活



不能干。为了少麻烦，最后还是花钱了事。心里那个窝火就别提了。要不是为了军火，打场架算个球？我们把货卸在海关的私货仓库，又从里边提出一批木箱。看人挑担不腰疼，不干不知道，搬运这活真够累人，怪不得他要捏我们的胳膊、腿儿。好在管库的洋人超等总巡挺帮忙，没找我们麻烦。事后才知道，桑德森给了两个超等总巡每人一千八百块银洋，又给了下边巡逻的一千四百块银洋，这才那么顺利。麻烦出在码头上，管码头的巡捕不让我们的船拢岸，那又是只临时租来的单桅船，上边没有自己人，船户要是一害怕逃了，可就把我们给撂在旱地儿上了。正在为难的时候，桑德森又来了，许是他也担心，怕出岔子，就来码头上照料。幸亏他跟巡捕们极熟，打着哈哈就把事办了。说实话，当时我真有点怕，天还没黑，就这么明目张胆地倒换私货，给洋人抓住不得了。我琢磨着，这路活桑德森一准没少干，要不不会这么轻车熟路的。

天津市镇反办公室接到了旅顺战犯看守所寄来的一份材料，原文是用日文手写的，现在翻译过来，难免有不大准确的地方：

上角利一：因为那批军火，我被降了职，过了十年才又升回到个小参谋。当时拍卖来的货，哪里是什么军火？是一批真正的德国锁，还没有锁芯。不过，我相信金善卿不敢耍我们，他只是个混钱的小商贩，跟当时的一些北方小团体有点瓜葛而已。我一直在怀疑的是桑德森，当然，金善卿也不能放过。

问：怎么没放过？

上角利一：我去把货款讨了回来。大日本帝国的经费，怎么能浪费在这种人身上？

天津兵变后的第五天下晚，金善卿躺在摇椅上，一边品着一壶极品大红袍，一边等候他的厨子精心烹制的一味清汤大排翅。那里边的主料是产自东非的黄金翅，从兵变前两日就开始用热油发泡，今日九转丹成，他只等着大快朵颐。当然，今晚还有一位红颜知已来与他共享此味。

门上的下人送进来一张名片，又是个日本人，上边的名字是田纪左卫门。

“他妈的，不见。往后日本人一概不见。”金善卿的胃口又倒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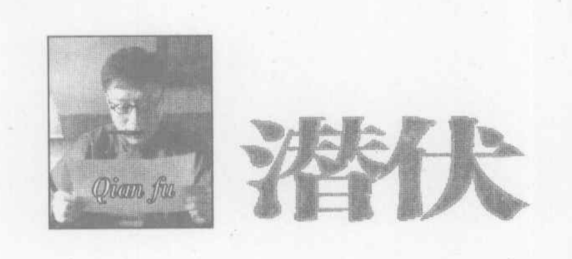
“老师，请收下弟子。”那小日本身穿印有家徽的外褂，手中提着只日本人特有的礼品包裹，自己溜了进来，跪在客厅门口。

“老师？我教你吃喝嫖赌？”金善卿给气乐了。

日本人一抬头，这才看清楚，原来是情报课长。

“请让学生跟着您学习‘酷吏’之术。”

“混账王八蛋！”



柒 尊严，1939

子贡曰：君子之过也，如日月之食焉；过也人皆见之，更也人皆仰之。

——《论语·子张篇》

1

马尔林斯基咖啡馆坐落在天津英租界伦敦道西头，是座三层的新殖民地式建筑，下边是店堂，上边有客房。在东西方世界最隐秘的深处，这座不起眼的小楼却享有极大的名声，因为，它正是了不起的远东情报俱乐部所在地。

姚千里是沿着伦敦道步行过来的，由东向西。街道两边的墙壁上，还可以随处见到刚刚退去的洪水的痕迹，地面却早已干燥起来，给他半旧的皮鞋沾了些秋天的尘土。偶一转目，他望见一对日本母女走进街边花园，身上穿着雅致的和服，女孩子大约只有三岁，玩偶似的。望着这母女宛若画中人物一般，很难让人联想到外边正驻扎着十几万如狼似虎的日本兵，随时都可能冲进租界来。

咖啡馆的经理，前白俄军官别斯土舍夫给了姚千里一个大熊般的拥抱，两只手敲鼓似的捶打他的后背，口中却道："姚爷，我尊贵的朋友，

您也太不够意思啦，有日子没来瞧我。”他是情报俱乐部管理委员会的秘书，在本地居住了二十年，土语讲得很地道。

姚千里好不容易抽出身来，抱拳拱手重新见礼，道：“不提也罢！一言难尽哪。”自从他三个月前犯下了大错，或者说自从他犯下了那桩滔天大罪，他便再没有登过俱乐部的门。四百多名八路军干部、战士是因为他才牺牲的，而他自己却还活得好好的，所以，这件事对于他，绝不是用“耻辱”两个字便能描绘得清楚的，它应该有更深刻的意义。

他取出厚厚一叠联银券，放在桌上道：“这是到年底的会费，我下个礼拜一重新回到俱乐部。”

别斯土舍夫将两只肥手紧紧地夹在腋下，叹了口气：“您这是何苦？自从情报市场开张，卖了住宅交会费的，您大概是头一位。”姚千里道：“你知道我是谁，也知道我代表谁，所以应该明白，钱对于我没有意义。”前白俄军官两眼湿润起来，道：“但是钱对您的女儿有意义，没有家，您就不是一个尽责的父亲。”姚千里没有回应这个话题，因为他确实无言以对。别斯土舍夫接着道：“人的面子可不能拿来当饭吃，还是算了吧。以您的善良和好名声，根本不用开口，只要使个眼色，便会有那受过您恩惠的同行前来帮忙，甚至犹太人都会替您大开吝囊，更何况那些您救过他们性命的各国间谍？”

姚千里知道自己无法对他讲明内心的一切。别斯土舍夫又道：“或者，您也可以像别人那样，把这笔钱拿出一半来，了结那桩出错的生意，您的俱乐部会员资格也就自动恢复了。”见他只是摇头，别斯土舍夫锲而不舍：“如果您难为情，我可以替您出面了结这件事，也省得您到了那天受辱。”

姚千里静静地望着这个性情忧郁的俄国人，深知他是一番好意，然而，他自己却不能逃避，也无可逃避。那个污辱性的仪式，是他自己的选择，也是情报俱乐部的规矩——这是一个促狭的法国人在二十年前想出来的馊主意，时至今日，只有一个间谍真正接受过这种处罚，而到了那天，他姚千里将会是第二个。

2

1939年的夏天来得很早，6月的天气已然热得让人们换上了夏装。11日，在河北省深县发生了一桩惨案，国民党张荫梧部偷袭了八路军后方机关，惨杀干部、战士四百多人。

其实，早在5月底，姚千里就得到了一份相关情报，是他用日军尚未公布的《战时外币管理细则》从一个意大利人手中换来的。那家伙给德国军火商与在华北的国民党军队牵线，顺便也拿德国人的消息和国民党军队的动向在俱乐部里卖几个小钱，作为他逛白扇子俄国妓馆的买花之资。意大利人说，张荫梧的军队在6月上旬将由驻地向东移动，到德石线东边一个叫青兰的四等小站上，接一批伪装成筑路机械的德国军火。

张荫梧是臭名昭著的"摩擦"专家，他的军队从不与日军照面，却专门与八路军打摩擦战，所以，八路军总部早便有指示下来，让姚千里留意有关他的情报。但意大利人给他的并不算是什么重要情报，国共合作期间，八路军也不可能去抢劫这批军火，所以，他也就没太上心，只是按常规让交通员送出去便了。

事后回想起来，姚千里发现，他当时之所以没有像往日那般多疑，一来是因为意大利人只是个业余间谍，所卖的情报虽然不太重要，但他还没学会往里边掺水分；二来是因为他当时正在进行一项重要的研究工作，如果得出正确的结论，必将对抗战进程起到巨大的影响，这也就很自然地分了他的心。

所以，等到6月8日上级要求他紧急证实张荫梧的动向时，他才意识到自己已经犯下了第一个错误，因为，作为一名"职业间谍"，他没有资格轻信任何人，也没有理由在未加证实的情况下，将情报草率上报，以至于混淆上级的视听。

3

他犯下的第二个错误，是中了对手的圈套。

那天他赶到俱乐部的时候，正值囊中羞涩。冀东根据地急需的一批盘尼西林，花去了他最后的一笔家财。

侍者引他到常坐的位置，一路上，多数重要的间谍都特地起身与他打招呼。他很满意自己在这里得到的尊重——那不是来源于财产或者所代表的势力，而是来源于他的品格与自尊自爱。

他发现今天的客人非常多，脸上都带着激动的神色，想必是德国人即将进攻波兰的传闻让间谍们发现了商机。他点手叫一个专门在各桌之间贩卖小道消息的"油子"，那家伙一步懒似一步地蹭过来，坐到他对面，正眼也不朝他看。

他道："替我在各桌传个话，我想听石德线上的消息。"他摸出一张两元的纸币，用咖啡杯压住。等一会儿给这家伙付过小费，他便没有钱给咖啡买单了。

不想，那家伙却撇了撇嘴，径自去了。近几个月来，因为他的数十万家财已然消耗殆尽，这些往日趋奉在他身边蹭小钱儿的家伙们便迅速地将他抛弃了。

那天，最先坐到他对面的，居然是日本参谋总部在本地的间谍头子宫口贤二。"姚君。"日本人鞠躬，姚千里也起身还礼。

有件事情让他想起来很可笑。自从他毁家纾难，把家财全部支援了八路军之后，俱乐部里只有日本人不嫌弃他穷。那是因为日本人自己也穷，这位宫口贤二是本地"狗不理"肉包子的狂热爱好者，但每个月里，他也只能偷偷地换上中式长衫，挤在三轮车夫和小店员中间去解一回馋。

日本人轻声细语："您想好了么？还是把东西给我吧。"他还在纠缠

一件旧事，但显然不是此刻的目的。日本人说话办事转弯抹角，已然成为他们的民族性格。

姚千里半合着眼道：“别再费那没用的心思啦。”

日本人有耐心：“其实那也不是什么大事，再说，我们肯出个好价钱。”

他道：“把你们参谋总部的《对华计划书》给我。”

日本人笑了：“那东西我见不着，还是换点别的吧。”日本人也像今天的姚千里一样，不到万不得已，不动现钱。

他不想再与宫口贤二纠缠那件事，便转头向另一桌望去。那里有几个英国人和德国人正可疑地将脑袋顶在一处密谈，样子仿佛是在斗蟋蟀。不想他的举动却让侍者误会了，端着托盘过来收取他们成交的中人费，被宫口贤二挡了回去。

他不是不想和日本人交易，但与他们做交易非常的不容易。日本人“爱小”，总想用最少的情报，换取最大的收益。所以，他得让这老家伙的热情凉一凉。

不想，宫口贤二却突然做出一件叫姚千里大吃一惊的事。他让侍者给他们送来了一只俄国茶炊，还有砂糖、奶油、果酱和烤得焦脆的面包片。

“请用。”宫口贤二向他举举茶杯。“不客气。”姚千里也举了举茶杯。他深信，这老家伙的身上必定正在流血。日本人的钱，都是穿在肋条骨上的，即使是对他们自己发行的联银券也是如此。不过，奶油融化在红茶里确实很香。

宫口贤二接着劝说，语气像是劝人入教：“我知道您今天想要什么。我对国民党也没有好感，现在，我们终于有了共同的对手啦。”姚千里一摇头：“我们的政策是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人。”日本老人笑了：“等您到了我这个年纪，便不会这样思考。

合作伙伴往往比敌人更可怕，这世上能真正毁掉您的，只有您的朋友。”姚千里道：“但我们之间不会有这种机会。”老人又笑：“所以我们

只有生意。您把那个东西给我，华北地区所有的日本间谍，全都会谦恭地听候您的调遣。”姚千里也笑道：“可惜，你要的那个东西，我手里也没有。”日本人继续劝说：“任何情报都有个时间效应，过期可就没有价值了。我们在你们的正规军，或是游击队手中缴获那个东西，只是时间早晚的问题。”姚千里大笑：“不会很快的，等到你们被赶回日本的时候，我会把那东西寄给你。”

宫口贤二突然把话锋一转，问：“您喜欢打赌么？你们中国人的赌性很大的。”姚千里很好奇：“赌什么？”老人道：“赌三个月之内，我必能得手。”

“这是个笑话，你们没有机会。”姚千里口中应对，心下却在暗喜。这个老家伙无意间泄露了一个极为重要的情报——三个月之内，日军必将对抗日根据地有所行动。

一年前，毛泽东在延安抗日战争研究会上作过一次名为《论持久战》的讲演，此后这个讲演稿被印发给各个抗日部队。到了今天宫口贤二仍然在紧追这本书，说明他们用了一年的时间也没能得手。今天他又说三个月之内必有结果，那结果会在哪？因为只有抗日武装的手中会有这部书，所以，他们必定正在酝酿大的军事行动。

这样一来，与姚千里正在加紧研究的那个题目也恰好吻合了——今年日军如果进攻根据地，他们将使用哪种战术。

“好吧，就这么定了。”他对根据地的同志们很有信心。宫口贤二问：“您说，把赌注定在一千元，可以吗？”

一千元可以在租界买一间不带厨房的小公寓，吝啬的日本人今天要发疯。但姚千里却不能示弱，况且他坚信对手不会得逞。于是，两个人写过字据，并请个英国间谍当中间人，也都签字画押了。这时，宫口贤二才慢吞吞地从和服宽大的袖筒里摸出两本书来，放在姚千里的眼前，一本是粗糙的连史纸印刷，黄封皮上印着《论持久战》，另一本上边是日文，印刷精良，是《论持久战》的翻译本。

姚千里立刻感到羞愤难当。这一千元钱，即使放在废弃银元改用法币

之前，也只能算是他的零用，然而，放在今天，对他便是个天大的窟窿。更何况，他是输在俱乐部里两大对手之一的日本人手上。

日本间谍面上依然谦和，道："说是赌资毕竟不雅，还是算购买情报的费用吧。"姚千里一时无地自容。宫口贤二又道："交易总得有内容，我送给你一条情报，算是投桃报李。我听说，张荫梧的军队过几天会有动作，目标可能是深县。"

这个老家伙曾无数次试图通过他利用假情报来愚弄八路军，但都被他成功地挫败了。这次他同样不会给宫口贤二任何机会。

4

第二拨坐到姚千里对面的，是个白俄，自称是红色苏联的间谍，但所有人都知道，他只是个有奶便是娘的情报贩子。

这就是情报俱乐部最奇特的地方，不论是中国人、日本人、英国人、德国人、法国人、犹太人或者苏联人，那些最重要的，代表着国家或党派的间谍，几乎都是半公开的身份。做这行生意，想瞒住其他人也不容易，人们可以轻易地从你所购买的情报上来判断出你的真实身份。俱乐部里除了这些少数的重要人物，剩下的是大批不领政府薪水，靠买卖情报为生，自行开业的职业间谍。

姚千里是共产党的代表，同行中每个人都知道，这也没有什么好隐瞒的，所以，白俄一开口便道："请替我问候组织上的同志们。我昨天刚得到一条重要消息，打算送给您，可您昨天没来。"姚千里道："请讲。"白俄却先给自己倒了杯茶，又往面包片上抹果酱，等到食物塞进嘴里，这才道："昨天没找到您，结果却被几个朋友约去打牌，不想，手气那叫差，输了我一千多块钱，弄得我今天连早饭也没得吃。"食物终于咽了下去，他又道："我听说，日本人要从德州调军队去打饶阳。"

饶阳离宫口贤二说的深县不远，都在石家庄、保定和德州这个三角区内，是冀中抗日根据地的区域。

他问："具体怎么动作？"白俄道："听说，国民党的军队也得到了消息，正往这边调动，可能有大战。"姚千里摇头道："是吗？"白俄晃着俄国大胖脸笑道："我就知道你不信我。可我要是告诉你另一条消息，你就知道苏联同志的真诚了。"

姚千里对他并不是不信，而是不全信。这家伙在俱乐部里有些名声，时常能弄来些出奇准确的情报，但是，他担心这家伙被人收买，前来向他传递假情报。每个间谍都清楚，有的时候，假情报比真情报的作用更大，但对买主来讲，那却是最坏的作用。

白俄神秘地四下扫了两眼，方道："昨天的牌友里边有一个人，你一定感兴趣，他的名字叫周小轩。"姚千里问："他说了些什么？"白俄道："他没说什么，但我却没有空手而归，带回来两份有关根据地的重要文件。国民党要对你们下毒手啦。"

这是个必须要引起重视的消息，同时也佐证了八路军领导的担心与宫口贤二方才的暗示。

周小轩是姚千里的亲表弟，也是国民党军统局驻天津站的特派员，少将军衔，国民党在华北地区搜集到的所有重要情报，都要经过他的手，才会送往重庆。

于是，他便对白俄有了兴趣，问："什么价钱？"白俄连连摆手："都是革命同志，谈钱损伤革命友谊。不过，我近日确是为难，实在不成，您就替我把昨天的赌债给填上。"

"多少？""不多，才一千块。""不值那么多。""要不九百块？反正都是革命同志，我本来也是打算送给您的。"

讨价还价的结果是二百五十元法币，外加日本关东军正往满洲国与苏联接壤的哈勒欣河增兵的情报——上个月的月初，苏联军队刚刚在哈勒欣河与日军发生过严重的军事冲突。

姚千里要求先行收货，等情报证实了再付款。白俄耍了半天活宝，吃



净了果酱和奶油，这才勉强答应，给他留下了两份文件。这是两份国民党的正式文件，一份是蒋介石手令的复本，命令所有沦陷区的部队，尽一切力量切断八路军的供给线，并寻找时机，突袭各抗日根据地的机关所在地；第二份文件是张地图，在冀东、冀中几个抗日根据地上，都用红笔做了重点标示。从地理位置上判断，这极有可能就是根据地八路军的各个机关所在地。他之所以不能有准确的结论，这是因为他自己也并不清楚八路军的机关在什么地方，况且，以他现在的工作和处境，如果知道了那些，反而更危险。

地图上标示冀中的重点，是从安国县一路向西的曲阳和阜平，并没有宫口贤二所说的深县。

对如此重要的情报，万万轻忽不得，必需要经过其他渠道的情报加以佐证，方能最终得出结论并汇报给上级。而促使他不得不草率行事的，是第三拨出现在他桌边的人，他的表弟周小轩。

周小轩的口气显得很是亲热："表哥，小蓉最近好吗？"小蓉是姚千里的女儿，只有十三岁。

"她挺好的。"即使国共决裂，姚千里也不能拒绝周小轩坐到他的桌边，因为这一行毕竟是有行规的，况且，他们也偶尔做些交易，交换有关日军的情报。

"表哥，俄国人卖给您的东西，我加倍买回来好吗？"周小轩依旧亲热。姚千里摇头。周小轩接着道："那个俄国佬从我的皮包里偷了东西，有违行规，所以您不能用。"姚千里道："但我是真金白银买的，没有道理不用。"他很替那个白俄担心，情报俱乐部的规矩是只许买卖，不得窃取，一旦违规，也就等于失去了行业内部的人身保障。

周小轩道："咱们不论国事，只说亲情。如果被上峰得知我丢失了文件，哪怕是像他卖给你的那种作废的文件，我都将会受到严厉的处罚。在这件事上，表哥您一定得帮我。"

谈判的结果自然不愉快，周小轩最后只能威胁："如果您不肯帮忙，我只好自己动手。"言罢他便出门去了，在门边留下四五个运动员般粗壮

的汉子。

在已经成为孤岛的租界中，只有两股势力最为猖狂——日本间谍与国民党特务，租界当局对他们也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所以，姚千里深知他此刻的危险。

不过，他最终还是机智地将情报送了出去，为此他悔恨不已。二楼的卫生间里，有一个他与组织约定的秘密“保险箱”，在一只被掏空了的灭火器里。他相信，这座小楼虽然不大，但类似的供各路间谍使用的隐秘“保险箱”，没有一百也得有八十。他在马桶上把蒋介石短短的手令抄下来，并附上地图所标示的几处地名，便藏在了“保险箱”里，并在约定处留下记号。等他走后，组织上派到俱乐部里的交通员一定会将这份情报送出去。虽然他并不知晓交通员是谁，但此人办事很可靠，这是经过多次行动检验过的。

果然，周小轩的威胁一丝不假。姚千里走出马尔林斯基咖啡馆没多远，便被劫上一辆汽车，两份文件也给搜了去。不过，周小轩很客气，特地用车将他送回到家门口，分手时道了句：“国共合作期间，我们大家可都要真诚相待啊!”

姚千里当时认定，国民党特务如此气急败坏，只能说明一件事——那两份文件不假。而另一件事的发生，便越发地证实了他的这个想法，所以他很安心。

在第二天早报的角落里，刊登出一条小消息：《白俄争风，殃及性命》。文中透露出来的信息很明白，卖给姚千里文件的白俄被周小轩雇用的另一名白俄杀死在妓院中。

事后证明，周小轩之所以用这些大费周章的手段，甚至先用意大利人铺垫，过后又不惜对那个白俄先雇后杀，目的只有一个，就是将姚千里的注意力从深县和张荫梧身上引开。而宫口贤二肯把真实情报故意透露给他，也绝不是什么善心，因为，日本人做梦都想共产党与国民党早日决裂。如果八路军伏击了张荫梧前来偷袭的部队，他必定会喜出望外，甚至不惜破费，到“狗不理”包子铺去犒劳自己一顿。

这就是间谍的生活。不论你多么善良，多么机智，在俱乐部中多么受人尊重，都不能阻止其他人来欺骗你，因为，设局欺骗和传播假情报是这个行业中的日常生活，是游戏规则范围内的“智力”活动，策划者会得到同行的赞叹，即使是受骗者也必须得表现出恰当的绅士风度，因为他自己日后也要骗人的。欺骗在这里不会损伤间谍的道德。

能给间谍造成道德损伤的只有一件事，就是买了情报赖账不还。姚千里这次被骗欠下了一千多元的债，让他根本无力偿还，而宫口贤二又一口咬定不要情报交换，只收现钱。

虽然他的人格深受各国间谍的尊敬，同时他又是受人尊重的共产党的代表，但那也不能允许他破坏规则。无法如期还账，他在俱乐部的会员资格便会被自动取消，再也不能进入圈内交易了。

日本人和国民党花了十年的时间，用尽无数花样也没能把他排挤出俱乐部，这一次他们勾结在一处，终于让他落入了圈套，而且是高明的一石二鸟之计。

5

一周之后，坏消息传了过来：张荫梧的军队偷袭八路军在深县的机关，惨杀干部、战士四百多人，造成了抗战史上著名的“深县惨案”。

于是，姚千里想到了死。

最先赶来安慰他的，是组织上派来的同志，一位南开大学外文系的老教授，因为身体的原因，他没有随校南迁。

老教授引经据典：“马基雅维里在《君主论》中对间谍的论述大为可观。他认为，将对手引导向错误与错觉，是间谍最重要的工作。……然而，不论是欺骗还是被骗，其作用与结果都是相对的。这是马克思的辩证法。”

“但我们的抗日力量有限，没有足够的资本让我犯错误，更没有理由用战士的生命为我的错误买单。”姚千里无法原谅自己。

教授道：“组织上并不这么认为。他们让我向你传达的意见是：你在敌后工作十几年，只犯下这一次错误，不足以抹煞你的功绩。”姚千里道：“组织上的宽宏大量并不能让我释怀。那些年轻的干部不应该牺牲，该死的应该是我。”教授道：“组织上给了你新的命令：命令你将那项研究工作尽快完成，特别是日军对晋察冀根据地采取军事行动的时间、地点与战术，必须要有详尽准确的分析。”姚千里道：“请组织上放心，工作未完成之前，我不会去死。”

老教授正色道：“你最好不要做傻事。上级给了我明确的指示，如果你胆敢故意伤害自己，甚至自杀，你将被开除党籍。”

姚千里不禁长叹。党组织对他的性情和品质的了解深入骨髓，也深知他的弱点所在，他们知道他此刻所想的，必定是要用他的生命来告慰在深县牺牲的干部战士。于是他道：“犯错误的人，不是得到受害者的原谅就可以心安理得的。有些错误，即使上帝出面来宽恕你，也无法减轻你的罪恶。”

第二个来劝慰他的，是当年引导他进入间谍世界的老师，情报俱乐部创办人，也是现在的情报委员会主席，英国新教牧师艾伦·吉格斯。

老吉格斯四下瞧了瞧他小小的公寓，道：“做一个共产党人很辛苦啊！不过，你们的理想主义却着实让人敬重。”

姚千里道：“所以，我从来也没有后悔过。”老吉格斯是他在间谍世界里唯一的朋友，值得他讲一点真话。

老吉格斯道：“我担心的不是你后悔，而是担心你身上中国文人的那种偏执性情。”姚千里道：“性情是无法改变的。”老吉格斯大为不满：“我不喜欢你的这种性情。不肯变通是缺陷，可不是什么优点。”姚千里道：“能变通的只有利益，与品格和尊严无关。”

“以我在中国几十年的阅历，我发现你们中国有两种截然不同的人，一种人重实利，擅权变，手段灵活，头脑中没有任何偏执自守的想法，这

种人在生活中往往能够取得成功。另一种人，就是你现在这个样子，执著于一个不切实际的观念，不管它是道德的，还是理想的，它给你带来的只会是伤害。我不喜欢你这样。”老吉格斯难得生气。

“您所看到的只是表面现象。汉文化传统下，其实只有一种人，就是道德的人。之所以被您误认为是两种，那是因为有些人信奉的是坏道德，而我的道德是传统的精髓。”姚千里希望老师能理解他日后的行为，不会因此而伤心，反而能够替他感到骄傲。

老吉格斯一时语塞。姚千里又道：“对于中国人来讲，自觉的死并不是肉体泯灭这么简单，它的象征意义远远大于实际意义。”老吉格斯问：“象征什么?”姚千里笑道：“很多，根据特定条件不同，它的意义也不同。”

“比如?”

“比如贞节、义、爱情，还有尊严。”

老吉格斯无奈之下，又换了个角度：“其实你知道的，你一向都是我最看重的后辈。我已经老了，很快就要回国，我原本打算让你接替我的位子，光大我创办的这项事业。这对你们的事业也大有益处。”

姚千里很受感动，道：“希望您能像关照我一样，关照我的继任者。”

“但自杀是一种罪恶呀！基督绝不会原谅你。”吉格斯牧师终于承认了自己劝说的失败。

6

姚千里的那项重要的研究工作，从1937年晋察冀抗日根据地建立之初便开始了。他从多年的情报工作中早便认识到，日本人对共产党的仇视与惧怕，远甚于国民党，因为，威胁、利诱等一切在国民党身上大见成效的手段，在共产党身上毫无作用。共产党人对私利的痛恨使日本人认定，只

有军事手段才能解决他们与共产党之间的难题，所以，抗日根据地必将面临严峻的军事考验。

日本人进攻根据地的时间，他能通过情报来掌握，但日本人会采用什么样的战术，却很难从俱乐部中得到，因为，如此重要的军事计划，不可能会泄露出来。这就要求他必须自行分析研究。

战术问题表面上看是军事科学，但姚千里认为，一个国家的军队会采用什么样的战术，应该能够从他们本民族的文化传统中找到答案。也正因为有了这个观念，他在大学的历史专业出身和在日本的留学经历，使他有信心能够挖掘到日本军人内心的最深处。

1938 年春天，他完成了第一份研究报告——《从织田信长到丰臣秀吉和德川家康》，副标题是《幕府交替时期对反抗武士的清除工作》。他在报告中第一次提出了“扫荡”这个词。这份研究报告据说得到了中央领导的高度赞扬，并印发给各级领导干部。

此后不久，他又完成了另一个专题研究——《岛国山地战与中国山地战的异同》。这是以日本山地战专家阿部规秀的专著《山地战》和中国传统兵书为基础完成的。

1938 年9月至11月间，日军对晋察冀根据地的大举围攻，被八路军彻底粉碎。此后不久，中央领导特地传令嘉奖姚千里为此所做的研究工作。

据国民党在台湾解密的历史文件分析，1939年2月国民党中央秘密颁布的《沦陷区防范共党活动办法草案》，便是针对毛泽东的《论持久战》和像姚千里这样的情报人员的活动所制定的反共方案。

如今，1939年的秋天很快就要到了，山路干燥，粮食收获。姚千里认定，日军对根据地的进攻仍然会是从9月开始——那是个死心眼儿的民族。

7

1939年9月下旬，共产党人姚千里要用自杀来雪耻的消息传遍了整个租界，小报记者们极尽渲染之能事，将事情的前因后果编造出几十个大不相同的故事，惹来无数市民同情的热泪。

至于说他要在自杀之前，先去接受情报俱乐部那个因违规而带来的污辱性惩罚这件事，外人并不知晓，但是，它却搅动起了各国间谍们微弱的同情心。

在这个只讲行规、不论道德的行业里，他的行为让他们一时间心乱如麻。

姚千里那天上午出现得比较晚，依旧是步行沿着伦敦道由东向西，偶一转目，又望见那对穿和服的日本母女从花园中走出来，依旧是画一般的景象。

离家之前，他把最后一份研究报告给了交通员，连同他的手表。

交通员只是个十几岁的孩子，大约也听说了他要自杀的消息，临别时，跪下来给他磕了几个响头。

如果说姚千里此刻还有什么遗憾的话，那就是他没有机会与革命同志话别。不论是他的上级领导，还是他自已发展的那批秘密工作者，此时如果来与他相会，便等于是自动暴露在日本人和国民党的威胁之下。他已经害了一大批革命同志，如果再伤害到其他同志，他的罪孽便更大了。

同时，他也深切地了解他的上级和同志们，他们像他一样视牺牲于无物，所以，他们必定会来劝阻他，或是前来为他壮行。于是，昨天晚上他给上级写了一封短信，今天他们就应该能够看到了。他在信中说：

“……我是一个普通的知识分子，没有更大的勇气背负着耻辱继续战斗，因为，只有英雄才能做到那样的壮举，而我只是个以自我为中心的懦

弱之人。……愿我们的事业成功于理想，愿我们的理想与事业交汇于纯净的道德之中，我会永远和你们在一起，从尊严走向荣耀。”

他最后不得不欺骗组织，声称他将在一周后的9月25日自杀。他在信中道：“我那微不足道的生命虽然不能唤醒任何人，但我可以用我的鲜血为反扫荡的八路军战士祭旗。”

当他走进马尔林斯基咖啡馆的时候，大厅里已经挤得满满的，仍然留在本地的俱乐部会员几乎全部到齐了，有许多人没有座位，便一团团地挤在一处，两眼望着大门，等候他出现。今天每个人都穿着素服，有些间谍甚至带来了送葬的花束。他们不理解他的行为，但他们知道，这是一个中国人在维护自己的名声。

靠近吧台的空地上摆着一把扶手椅。别斯士舍夫当先上前给了姚千里一个有力的拥抱，然后将他引到椅子上坐下。

就在这个时候，老吉格斯出现了，穿着牧师的黑袍，戴着硬领，颈上垂下雪白的丝巾。

“当我们的祖先被从天国放逐的时候，只是一男一女，赤裸着身体，手心里攥着一把苹果的种子。”吉格斯牧师走到吧台里边，转身面对众间谍，仿佛在教堂中面对教众，“今天，我们的一个兄弟也即将被放逐，手中紧握着他的尊严。

我们并不理解这种使人自杀的尊严是哪种内涵，我们甚至从基督的经典中也无法找到理由为他祈祷，但是，作为同样的被放逐者的子孙，我们能够感觉到切肤之痛，感觉到亚里士多德所宣称的美感，那就是崇高……”

众人肃然无声，两眼望着坐在椅子上的姚千里，耳间听着老吉格斯的布道。

“基督要求我们爱惜耶和华为我们创造的身体，爱惜我们有限的生命，于是，我们便误以为生命是活着的根本，是生活的一切缘由。我们错了，大错了。今天，从我们的兄弟身上，我们发现了一个从未思索过的问题——舍弃生命的理由。这种对主的律条的公然背叛，却让我们感动，让



我们心痛不已。到底是什么原因使我们如此？我们无从解释，所以，我们不得不罪孽深重……”

布道结束后，老吉格斯走下“讲坛”，来到姚千里身边，率先将手放在他的头上。

20年前那个发明这条规则的法国人，也不知道从哪里听说的，说是中国人身上最尊贵的地方就是头，既然俱乐部开办在中国地面上，这个惩罚的仪式就依了中国人的规矩吧。让每一个间谍都去摸那受惩罚者的头，也可算作是一种批判性的隐喻。

几百名间谍自觉地排起了长队，先是英国人，后边是苏联人、日本人、中国人、德国人……都先后将手放到他的头上。

于是，这个原本滑稽的玩笑，在一刹那间被改造成宗教仪式般庄严。

别斯土舍夫两手抚在脸上，嚎啕大哭。为数不多的女士们也纷纷掏出精致的手帕。

日本人在宫口贤二的带领下，每个人伸出手之前，都先向姚千里深鞠一躬。但是，没有人会将这个动作理解为敬意，自从日本礼仪的习惯性被人识破之后，它已经被认定为是一种故意隐藏的表情。

抚摸受辱者的仪式仍在继续，慢慢地，有秩序地，沉重地，人们压抑在内心的情绪被这种缓慢与沉重所激发，终于达到了高潮：

英国间谍们唱起了《他是一个快乐的好汉》，每个人手中一大杯苏格兰威士忌；

俄国间谍们唱起了忧伤的《船夫曲》，每个人手中一大杯伏特加；

日本间谍们唱起了怀乡的《拉网小调》，每个人手中一大杯中国二锅头；

……

于是，这个污辱性的仪式又从宗教般的庄严，转化为每个人对个人生命的自省。

此后多年，这个场景被作为一段佳话，广泛传播于东西方世界最隐秘的深处。直至冷战结束之前，美国FBI匡第科训练中心的教材中，还一直保留着这段中国间谍为了荣誉而自杀的故事，被用来教育美国特工。然

而，那段教材的主旨却是对姚千里明显的误读，就如同他们误读《雷锋日记》一般。

8

姚千里让交通员送出去的最后一份研究报告，只有两个关键内容：一个是日军进攻晋察冀根据地的时间与方向，另一个是战术。这是他两年来倾尽了无数心力的成果，如今终于完成了，他便可以心安理得地去死。

他的观点是：日军今年必定会吸取去年将全部力量集中于秋季而失败的教训，所以，今年秋季的扫荡规模不会很大，目的只是探明八路军的主力，并试验新战术。他们将在对秋季扫荡的经验教训总结分析之后，才会倾尽全力于11月开始的冬季大扫荡。而他们此次的目标非常明确，就是要在这个冬天里，消灭八路军主力，将共产党的势力从晋察冀边区清除出去。

借用宫口贤二的话说："山西距离北京太近了，以八路军的脚力，三天急行军就能赶到北京城下，所以，我们不能允许你们在那里扎下根来。"

姚千里在报告中对此提供了详细的情报：担任秋季扫荡任务的将是日军驻太原的第36和108师团的一部分，还有独立混成第9旅团，他们将分成九路对根据地发动进攻。对于他们的战斗序列，姚千里在报告中附有详细的指示图。根据日本人以往的习惯和军队调动的进程判断，他认为，日军发动进攻的时间将在9月20日至25日之间。

这将是一次短促的进攻。姚千里在报告中反复强调。

日军今年的重点是冬季大扫荡，届时，驻蒙疆的著名山地战专家阿部规秀将率所部第2独立混成旅团和骑兵集团从北面对根据地进行偷袭，而太原方面也将把增援的第20师团和第4混成旅团调来参战。

此次大战，日军将分成十三路进击，而且必定会采用他们的最新战术——拉网式扫荡。

姚千里知道自己的这个推测太过大胆，而且他关于“拉网式”战术的两个主要论证也由于文化味过浓，而难以轻易说服别人。其一，他认为一个民族的思维方式主要来源于他们的生产方式，而日本的渔业文化远远先进于农业文化。第二个论据是，刚刚接替寺内寿一担任日军华北方面军司令的多田俊中将出生于北海道的扎幌，家中世代都是渔船主，而他的参谋长笠原幸雄少将，父辈则是四国的渔民。

也正是因为心中的这份不安稳，当姚千里听到日本人唱起《拉网小调》时，不禁感慨良多。

关于姚千里研究报告的准确性，抗战胜利后缴获的日军档案给予了有力的证明——日军华北方面军参谋部关于“拉网式战术”的研究报告，只比姚千里的研究成果早一个月完成。

9

他们是步行而去的。

大队穿着丧服的间谍，簇拥着前去赴死的姚千里，走出英租界，穿过法租界，沿着德大夫路，来到了与日租界接壤的秋山街路口。

隔着秋山街，法租界这边只摆了一架可以移动的木栅栏，两名安南巡捕腰上挂着漆成黑白两种颜色的木制警棍，正蹲在阴凉处吸烟。而日租界那边，则用沙包垒起了两座坚固的掩体，一个班的日本兵在掩体后面狐疑地望着这支神色忧郁的队伍，刺刀闪亮，子弹上膛。

姚千里已经一年多没有离开过英法租界了，日军的宪兵队、警察局和各大特务机关中到处张贴着他的照片，对他悬赏的价格比老吉格斯还高——活捉赏六千元联银券，杀死一分不给。

他在木栅栏前停住脚步，送行的队伍停在他身后。正午的阳光白亮亮的，连布满尘土的树叶也反射出光来。

他转身拱手与众人道别，跟在后面的几百名间谍也依着各自民族的习惯行礼，乱糟糟的场面居然有了几分喜剧色彩。

他指挥众人向右靠墙站好，这才转过身来，向左走了几步，面对掩体中的日本兵，从怀中取出一颗手榴弹。

对面掩体里，七八支威力巨大的“三八大盖”步枪指向了他，枪口在阳光的照射下，一眨一眨地，目光阴狠。

众间谍嗡嗡议论，却没有人退缩，依然靠墙站在那里，目光追随着姚千里走出法租界。

一辆汽车飞也似的驰来，吱的一声停下，将木栅栏撞翻在地。车上跳下三个男人，其中之一便是那位精通外文的老教授。

“姚先生且慢，组织上来人啦。”老教授大叫。

姚千里站在秋山街中央，手中紧握着手榴弹，转过身来，对来人道：“你们不应该来。”

到了此刻他才认识到，自己并没有真正了解他的同志们，没有透彻地了解他们的勇气和牺牲精神，没有了解他们的友谊——那位从司机座位上跳下来，手中挥舞着手枪，正抢步上前来解救他的中年人，正是党组织在本地的最高领导。

同时他也痛苦地发觉，他自己仍然是个俗人，是个不彻底的革命者，没有参破“名闻利养”这人生的两大关口。他虽然毁家纾难，破除了“利养”的滞障，但“名闻”这一关却始终跟随着他。

他把自己微不足道的死弄得这般复杂、热闹，便是对身后个人名誉的追逐，而非摆脱。于是，他发现自己仍然不觉悟，很愚昧。

枪响了。在他举起“手榴弹”的一刹那，七八支三八大盖步枪同时响起，巨大的冲击力让他向后跃起，跌落在人行道上。组织上的同志与众间谍一拥而上，抢回了他的身体。

姚千里的遗体被老吉格斯安葬在英国侨民公墓中。这块墓地上现在已经建起了写字楼，不再有任何去世者的痕迹。

作为一名秘密工作者，他隐姓埋名，直至今日。只有那只“手榴弹”



潜伏

一只被染上墨汁的大号蒜锤，如今存放在一个偏远的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展览馆中，与乡村民兵使用的裹着红布的笤帚疙瘩一起，被误认为是抗日英雄智勇双全的见证。

附注：1939年9月25日，日军对晋察冀根据地开始秋季大扫荡，八路军120师经过六天五夜激战，歼敌两千余人。11月，两万多日军分十三路，开始冬季大扫荡，被八路军歼灭四千余人。日军著名的山地战专家，蒙疆国驻屯军总司令，第2独立混成旅团长，被誉为“名将之花”的阿部规秀中将，在这次战役中被八路军击毙。

捌　1922年的插曲

1

乔春霖将两只手揣在长袍的衣袋中，小心地在街上走着。天津意租界的意大利警察虽说是各租界中最懒的一群人，但对衣饰朴素的中国人，他们仍保持着足够的警惕，所以他得小心，尽管他并没有做错任何事，而且也没有做坏事的打算。

走过圣心医院，乔春霖与站在街角的巡警对视了一眼，那人大大的蓝眼睛中似是空洞无物。也许自己的目光比那人还要苍白，因为，他并不知道前面等待他的是什么。这一带他并不陌生，前不久，就在他爹被人用斧头斩死之前，还带他到前面不远的回力球场来玩。他今天要去的地方在圆圈路，也就是回力球场所在的马可·波罗广场。

按照传统的说法，他今年十八周岁零六个月，还有半年他就要从东马路上的甲种商业学校毕业了。也就在这个时候，他的父亲死了。

十天前，爹在估衣街谦祥益绸缎庄的大门前，被人当众斩了三斧头，回家挨了三天便死去了。爹死后，家里的生活重担落在了他的肩上，他不得不退学谋生。

今天是爹死后的“头七”。

在乔春霖的手中紧紧握着一只珐琅的徽章，上面系着一条细细的金

链。这种东西乔春霖见过，那些官员、富豪们将它系在马褂儿或西装钮扣上，出入各种高级会所。

爹垂死之际，将这个徽章和一张小小的纸片放到乔春霖的手上。“我实在不想你参与这件事。”爹的表情很痛苦，“但是，我这一生从来没有空口说过白话，这一次算是把事办走稽了。我死之后，如果你愿意，就去这个地方找个人，替爹把事办了。只是……”爹没有把话讲完，便去了。

爹在天津卫是享名数十年的袍带混混儿，虽然乔春霖在同学面前不大肯承认父亲的这种并不体面的身份，但是，父亲在他自己那一行中却是个极有体面的人物。不知怎么的，从那一刻起，一向对新学、对新民国充满热情的乔春霖突然发现，自己从父亲那里继承了一个不可推卸的责任。但这责任的内容是什么，他一无所知。

这难道很重要么？乔春霖想，无论知道与否，爹的责任就是儿子的责任，这原本就是天经地义的事。

坐在书桌对面的那个洋人比乔春霖至少要矮半头，是个秃顶的小胖子，只脑后有一圈可笑的花白头发。“爷们儿，实话告诉你，你爹答应替我杀个人。”那人讲这话时，脸上竟笑嘻嘻的，同时将大拇指高高地从洋服袖口中跷了出来。

这家伙是纯粹的天津混混儿的派头儿，乔春霖一时也弄不清他是英吉利、法兰西或是意大利人，只是他那一口地道得吓人的天津土话，让乔春霖大惑不解，以至于没听清他在讲什么。

“您说嘛？”乔春霖不觉间将引以为自豪的官话改成了天津方言。

“我说你爹欠我一条人命。”洋人有他们自己的优点，认真、谨慎，办事一是一，二是二。可他们如果染上了天津混混儿的脾性，那可不得了。乔春霖不由得提高了警惕。洋人接着道：“听明白了么？这事你嘛意思？嘛心气儿？总不至于你尿了吧，天津卫的爷们儿？”

难怪出门的时候，娘死命拉住自己，让他脱下学生服，换上爹生前的宝蓝素缎长袍，外罩琵琶襟的青缎背心。与众不同的是，这长袍比常人短

半尺，这是袍带混混儿的标志。他想，还是娘明白事，知道这一趟出门，绝不只是简单地会朋友；爹这一生，在这种高级住宅区里没有朋友。

嘛学生？都过去了。乔春霖定了定神，走到那洋人对面的一张硬背木椅跟前，两手提住长袍后襟，麻利地向后一甩，坐了下来。他一边慢条斯理地挽着白仿绸的袖头，露出挑在大拇哥上的青玉扳指，一边语调平缓、一字一句地说道："一听您这口儿，您就是老天津卫，是不是本地的娃娃？"这问的是废话。"不是也无所谓，您了懂得规矩就成。常言道，父债子还。我也没想一屁俩谎地脱扣，反正事有事在，有嘛想法您了先念叨念叨，我也听听嘛意思。"乔春霖暗想，我爹虽去了，你也甭想嘛屎盆子都往我头上扣。

"你爹应承的事，你还想打打价？"洋人一脸坏笑。

"没那意思。"这洋鬼子真不是东西，他比真正的混混儿还难缠。真混混儿讲外面儿，按理说乔春霖方才一番话够上道，对方也应该交代几句面子话。可这会儿他却显出洋鬼子本色来了，认死理！虽然乔春霖还真有心要替他爹了了这桩心愿，但和一个洋鬼子用混混儿口谈条件，这让他觉得别扭极了。

"那人跟你有仇？"乔春霖问。

"说不上。"

"那又为嘛？"

"这个你眼下没必要知道，但事有事在，你办不办吧？"那人想必是个大烟鬼，整个的秃头都笼罩在雪茄烟蓝色的烟雾中。

"杀人的事好说。"事到如今，也没有什么退路了，"您了划下道儿来，我立马拿斧子把他办了。不过，我得先明白明白，我爹跟您是嘛交情？"

说起来事情倒不很复杂，只是这洋鬼子讲起来有些说评书的劲头，不知他打哪学来的。

大约十年前，也就是1912年3月初，天津兵变，估衣街、针市街、宫南宫北这些天津本地的买卖铺户集中的地方，被乱兵抢劫一空。乱兵在夜

里撤出了天津，街上到处是丢弃的衣服、布匹，被抢过的店铺也无人看守。于是，天津卫的老少爷们出来捡洋落儿，很有些人借此发了财的。这天早上，乔春霖的爹到估衣街看望他一个遭劫的朋友，正赶上警察厅长杨以德亲自带队抓捕乘火打劫的乱民，便不由分说给抓了去。杨以德下令就地开刀，一时间北马路、东马路两边的电线杆子上挂满了人头。这位天津口音的洋大人恰好乘着他的大汽车路过东门脸，下来看热闹，一眼发现乔春霖的爹相貌堂堂，不像个窃贼的模样。加上他这几天正专门雇了个说书的给他讲《东周列国志》，平日里很是羡慕孟尝君门客三千的气派，尽管他认为孟尝君不够精明，养的人太多，太过浪费钱财。于是，他心中一动，便指着乔春霖的爹高声道："住手，这个人是我洋行的职员。"

这件事乔春霖不止一次听父亲讲过，用天津人的话讲，这可说得上是深受大恩。"原来是这么一回事，难怪我爹肯为您卖命。"乔春霖脸上的表情，看上去一副恍然大悟的样子。"那么，您老请吩咐吧！不过，不是我害怕，我可没杀过人。"这句话是一定要事先交代的。

那洋人笑了，圆圆的鼻子、圆圆的眼睛笑得挤到了一处。"你也别小瞧了自己，我看你能成。按说，要在天津卫找个杀手，不管是来跑海的江湖人物，或是南边来的革命党，都不难，难的是这些人脸上都挂着招牌，不合我用。"说着，他从牙齿上取下粗大的雪茄烟，从沙发上站了起来，走到乔春霖的面前，"我还真看中你了，干不干？"

"我早说了，父债子还，没有不干的道理。"真要替这个洋鬼子杀人么？乔春霖心里没底。

"好样的。我听说，你们中国人杀父之仇不共戴天，也不知是真是假。"一转身，那洋人变戏法似的取出沉甸甸的五条红纸卷，"这是五百块现大洋，你先拿着去踩道儿，事情干成了，我给你开个买卖。"见乔春霖脸上泛起仇恨与兴奋相交织的红光，洋人很为自己的选择感到得意，"你最好先跟那家伙交个朋友，然后等我的通知，没我的消息万不能动手。"

乔春霖只点了点头，嘴上没说什么。也罢！他现在是他父亲的化身，

完成父亲没有完成的事。至于替父报仇的事，他却在心中打了个疑问，因为，父亲去世前曾背着自己对娘讲过几句，娘却未曾跟他再提此事。

“往明白里说，干成这件事，一来你报了杀父之仇，二来是替我做了一桩好买卖，三来也给你自己挣下份产业。这才叫一举三得。”那人用手轻轻拍了拍乔春霖的后背，饱含笑意道。

这叫又套交情又舍利，我爹当年教导过我，遇上这种好得让人不敢相信的事，可千千万万要留个心眼儿。再者说了，没来由的要去替人干杀人放火的勾当，也算不得是什么好事，往好里说，这也只能算是个养活老娘的事由。

还有一件事让他颇费猜疑：这洋鬼子怎么会讲这么地道的天津土话？

2

五百块现洋裹在一个手巾包里提在乔春霖的手上，一个穿着烤绸洒脚裤、趿着绣花拖鞋、露出白亮细腻的脚后跟的广东小老妈送乔春霖走出大门。

乔春霖虽然年轻，没有处世经验，但对方才发生的事他始终保持着几分警觉。如果说老贝尔让他父亲办事还合情合理的话，但他为什么固执地把这么重大的一件事交到自己手上？没有这个道理。

临近出门的时候，老贝尔将那枚系在金链上的珐琅徽章交还给乔春霖道：“记住了，我的名子叫贝尔，贝尔·斯坦因。如果有急事，可在每天5点以后，到德国俱乐部找我。有这个徽章，他们会让你进去。”

“原来你是德国人。”

“我是俄国犹太人。”

“你为什么不在犹太俱乐部？”

“他们不欢迎我，我也不喜欢他们。”讲这话时，贝尔脸上显现出的却



是几分得意。犹太俱乐部的那群愚货只知道贩卖皮毛，做点小百货，哪里敢想大生意。

9月的天津，天气凉爽舒适。望着又细又高的马可·波罗纪念碑，乔春霖终于丢弃了心中不必要的烦恼。也许，自己斤斤计较的不是这件事的可信程度和没来由的危险，计较的是老贝尔的身份，因为他是洋人。在乔春霖的见识所及，还真没有听说过跟洋人讲义气的事情。不过，洋人也是人，他对父亲有恩，父亲欠他的人情自当由我来还，这没什么好犹豫的，更不用说还有父仇在里面。再者说，这个满嘴天津土话的犹太人也不那么讨人厌。掂着手中实实在在的五百块大洋，乔春霖有了人逢知己的感觉。

这可不是闹着玩的，五百块大洋，不管它是袁大头，还是西班牙站人，或是墨西哥鹰洋，都可以买到二百五六十袋雪白的洋面，一家人几年也吃不了。更何况事成之后，老贝尔说要给他开个买卖，老娘也就有盼头搬出河北庆吉东里的小房子了。

乔春霖没有沿着来路往回走，而是向西，奔海河边走去。他想过了东浮桥，找个钱庄，或者干脆就把钱存在官银号里，回家把折子交到娘的手上，自己便可以去杀人了。他奶奶的，怪不得直奉皖粤桂各路军阀整日打打杀杀，他们的好处不定有多大了？生活是最好的教师，只这不到半天的功夫，乔春霖便发现自己仿佛变了一个人，再不是满脑子空想的毛头小伙子了。

街道上静悄悄的，除了偶尔跑过的汽车和胶皮，即使间或有几个行人，不是衣冠华丽的先生太太，便是周身整洁麻利的仆人。意租界中没有茶园和妓院，街道两旁不允许有式样相同的建筑，这在开工之初便受到租界当局严格的规定，所以，这一带是天津最适宜居住的地段。当然，其中居民还是以中国人居多，都是中国最有名、最有钱的人物。

乔春霖走过梁启超在天津的寓所，见门前一位长袍马褂的老者与一位手推脚踏车的时髦女学生正在话别。这位老先生的大名，乔春霖如雷贯耳，他的照片也是常常见诸报端——他便是大名鼎鼎的梁任公。

乔春霖不禁暗自好笑。走在这样的街上，满眼都是财富、权势和盛

名，在这里，即使你没有遇到机会，至少也会激励你发奋。人这一生的追求不外乎此。

丁零零，一阵车铃声打断了乔春霖的思绪。“如果我没认错的话，你是密斯脱乔吧?”一个女孩清脆的声音在他身后响起。

来人正是梁启超门前的那位女学生，再一看方才认清，这是乔春霖当年在铃铛阁小学的同学张燕华。

“你说巧不巧，我昨天还与朋友们谈起你。”显然，张燕华小时候的脾气一点也没有变，还是讲起话来如连珠炮一般，不给人插嘴的机会，“我现在在北洋大学，还是《前进报》的编辑。你现在怎么样?”说着她递过一张香气袭人的白纸名片。

这位张燕华是乔春霖少年时“知好色而慕少艾”的第一位女子，只不过小学毕业后便再没有音信。看她的派头，想必她爹发了大洋财。

乔春霖十分简略地讲了家中发生的事。

“原来这么悲惨。”张燕华对乔春霖家中的不幸大感同情。

过了东浮桥，两人刚刚来到华界，一个身上脏兮兮的小伙子便不知从什么地方蹿了出来，一把推倒了张燕华，推起她的脚踏车便要逃跑。乔春霖见势不妙，便抡起提在手里的手巾包，沉甸甸的五百块大洋狠狠地打在那人的头上，只听他惨叫一声，撒腿便逃了。

“你没事吧?”乔春霖一手扶住脚踏车，一手拉起张燕华。张燕华的眼中却奇怪地显露出一股兴奋的神气。

“真想不到，你的身手这么快。”说话间她向四周望了望，见没有闲人偷听他们的谈话，便压低了声音，神神秘秘地说，“你来参加我们革命小组吧，里面不但有革命同志，还有钱可以给你养家。像你这样出身于流氓无产阶级的青年，正是革命的基本力量。”

乔春霖在学校中见过这类满嘴新名词，外加一套套的革命理论的鼓动者。他自己对这些虽说不上全信，但也从未远离这些为年轻人所热衷的话题。当然，那些人没有张燕华这么漂亮、可爱。

张燕华从编织手提袋中取出两本杂志塞在乔春霖的手上，说：“好好

读一读，青年人应当觉醒了。我们明天中午12点钟，在俄国城夏太太饭店见，我给你介绍几位革命同志。有了你这么好的身手，我就可以开展真正的革命行动了。”说着，她右手攥成拳头，像个革命志士般向他用力一挥，却没等乔春霖有所表示，便抬腿上车，道一声“拜拜”，便衣裙飘飘地去了。乔春霖望着手里的《民生》，一时间思绪乱得很。

他觉得世事真是难料，只这一会儿的功夫，他又由一个不在行的杀手兼上了革命党的身份。这个时代当真是变化得快，张燕华这样的娇小姐竟然闹着要革命？只不过，他已经感觉到张燕华对他的重视，这让他有些飘飘然。

3

乔春霖将三百块大洋打成一个折子，余下的钱换成了交通银行的钞票，顺便还在估衣铺里为自己上上下下置了一身像样的行头。老贝尔说得对，要接近那人，乔春霖唯一的机会是到头等清吟小班翠云楼里去逛，至少也要成为红倌人秀英的熟客。

娘毕竟跟爹历练了这么多年，经多见广，所以，当乔春霖老老实实地将一切讲给她听时，她并没有如那般没见识的父母那样惊慌。

“善财难舍，善财也难用啊。”娘盘腿坐在床上，抖开乔春霖买回的衣服鞋帽，一件一件地仔细检视，神色很平静，语调也很平静，“你爹一辈子奔忙，到死也没争下份家业，但你爹是个真正有骨气的人，单凭十根手指头就能养活这个家，还能供你上学。”

娘把目光停在乔春霖的面上，定定的，似是有些犹豫。“你去打壶酒来。”最后她道。

自爹过世之后，家里没有人会喝酒。不过，乔春霖还是听话地打了一壶直沽高粱。

热气腾腾的贴饽饽熬小鱼儿摆在桌上，娘拿出两个瓷酒盅放在两人面

前。“你要到翠云楼去逛，不会喝酒可不行。拿起来！”

乔春霖一饮而尽。这酒很烈，但没有他记忆中爹用筷子头蘸酒抹在他嘴里时那么辣。乔春霖两眼湿润了，天下用心最苦的便是娘了。

“你十八岁生日时，你爹说你成人了，带你到三等下处去打茶围。这事我原本不赞成，可又不好驳了你爹的兴头，那种下三滥的地方，只会把人带累坏了。”娘又饮了一盅，未老先衰的脸上泛起两朵红晕。他以前从未见娘饮过酒，看来娘的酒量还不错，“当年娘在天宝班的时候，领家是小李妈，那才真是销金铄银的地方。老爷、先生们来玩，花钱买的是个情致。”

乔春霖只知娘是苏州人，却从未想到过她会曾是大名鼎鼎的天宝班中的红倌人。

“天津这个地方没有头等班子。北方人性直，耐不住性子，上海长三堂子里的规矩到了天津反成了麻烦，所以，天津的苏州班子也好，上海班子也好，规矩上都改良了不少。不过，如果不懂规矩，又没有熟人带着，到那里逛，不但没有乐趣，弄不好还会受气。”

“我是去办事，可不是去玩。”乔春霖不想娘误会自己是个贪玩不顾家的孩子。

“别傻了。你爹娘没有本事送你去体体面面地见世面，现在有个眼前的机会，你应该抓住。一个男人年轻时不多长些阅历，即使你发了财，临老入花丛，也只能当寿头码子。”娘许是酒有些多了，连目光都有些发红，“下边你听好了，我只给你讲一遍，能记住多少看你的造化了，按说这本是你爹的职责。”

突然，娘背转过身去，面向着墙壁，一字一句讲得很慢，却很清楚。其中有些地方乔春霖一时还不大明白，但他没敢问。这些事原本该是爹给儿子讲的。

原来逛头等小班竟有这么多的规矩，又有这么多的乐趣，这激起了乔春霖的强烈的好奇心。

最后娘道：“像你这种没有什么钱，人又长得体面的孩子，到班子里

逛的也不少，不过大多是刚刚毕业，在银行或铁路谋着个好事由的学生。姐儿们最爱的就是这班人，最多情、最傻的也是这班人。你千万要记住了，那只是玩，不能动真情。对任何事、任何人都要留个心眼。”

娘昏沉沉地上床之后，又将乔春霖叫到跟前。“让你一个人去闯，娘真还有些不放心。可话又说回来，娘不是那不明事理的家长，去吧！别把娘放在心上，有那三百块钱，娘可以过上好几年，你就大胆地去干。万一折在外边，是娘命苦，你也没白来这一世。”

“儿子记下了。”乔春霖一直有一个问题想问，却始终没有问出口。娘这样的红倌人，怎么会看上爹这样的房无一间、地无一垅，每日打游飞混饭吃的混混儿？

天津人俗称“俄国城”的地方，本名叫小白楼，原是美国租界，后归了英租界代管。原本英国人没看中这块地方，只一个劲儿地在自己的地界修马路，造楼房，闹得好不繁华。说起来还是中国人聪明，有些吃洋饭的中国人一看英国地的地皮一天一个价，便仨瓜不当俩枣儿地把紧邻英租界的小白楼这块地方弄到手，盖楼房，建戏园，修澡堂子，凡是中国人好的，外国人也喜欢的东西，小白楼全有。一来二去，有钱的俄国人、犹太人把买卖全挪到小白楼来了，又把住在这里的中国人挤了出去，从此，这里成了中国人花钱找乐，俄国人和犹太人挣钱讨中国小老婆的地方。

可人们不是常说“穷老俄”么？这是有钱的俄国人聚居的地方，那穷老俄都跑到地道外卖胰子去了。

“我的那个小姐姐儿呀……”一对与乔春霖年龄相仿的少年，嘻嘻哈哈地走在他的前面，口中哼唱着窑调儿。这种曲儿一向流行于落马湖、谦德庄一带最下等的妓院中，即使像乔春霖居住的下等地区，父母也绝不许未成年的孩子唱这种东西。

“这个腔儿要拿得俏，中间还要带一点蹦蹦戏的味道。”高一些的那个在向同伴传授秘诀，“等有机会你唱给燕华，保证听得她骨软筋麻。”

夏太太家庭饭店在狄更生路上，紧邻着墙子河。乔春霖在路口停下脚

步，仔细掸了掸裤脚和鞋子上的浮土，同时让心情平和下来。他今天特意穿了一身学生服，显得干净、体面，但他却又拿不准自己为什么要来。难道当真跟他们闹什么革命么？

墙子河堤岸上长着一人多高的蒲草，来来往往的小船多是些送蔬菜的农民。今生今世，再不能像爹一样过那种有今儿没明儿的日子，得有个正经事由才好。

张燕华今天穿了一身印度绸的长裙，外罩一件芝麻呢的短大衣，一只手扶住脚踏车，一只手抚弄着辫梢，站在夏太太饭店的门首。

“路很远吧，坐车了么？”张燕华随随便便把车子向路边一靠，自然而然地伸手挽住乔春霖的手臂，引他走下台阶，轻声问。

“坐黄牌电车到津海关，剩下也没几步路了。”乔春霖扯了个谎，其实他今天9点钟不到便从家里出来，一直走到这里。

“这是我的两位同志，都是有爱国心的志士。”餐桌边站起两个少年，穿着一式的哔叽西服，系着同样的桃红领带，头发黑漆漆地发亮，都是有钱人家的子弟。

“我叫姚明，他是陶亮。”姚明身材略高些，正是方才在街上唱窑调的少年。

乔春霖握着他们的手，心中有些诧异，但没有表露出来。他没有与有钱人打交道的经验，更不曾与这样的时髦少年有过交往。他可不想出丑，至少不能因为他而让张燕华难堪。

“自民国元年发动革命以来，我们的事业屡受挫折。”张燕华两眼发亮，情绪激动，“所以，当袁世凯窃夺革命的胜利果实时，全国所有的爱国青年都已行动起来，展开对北洋军阀的斗争。再看看我们，虽然天津是帝国主义与军阀严密控制的地区，这并不能给我们的退缩与无能提供借口。”

张燕华的目光被努力地聚集起来，汇成一道严厉的光，射向姚明与陶亮，最后停在乔春霖的身上时却又散落成一股迷离的雾霭。“乔春霖同志是我的小学同学，也是一位有丰富斗争经验的、久经考验的革命斗士。”她深知姚明与陶亮看不起出身下层的穷苦人，所以先将乔春霖的身份抬得

高高的，“这一次我邀请他参加我们的小组，就是我们必须要真正行动起来，而不能再将革命事业停留在空谈上了。”

“那还用说。”姚亮的目光蜂蜜一般黏稠地黏在张燕华的身上，将拳头用力一挥，极有气势地表达出自己的赞同。陶亮像是姚明的影子，也跟着他做了一套同样的动作。“要革命就会有牺牲，我愿意为这伟大的事业抛头颅，洒热血。”

“你觉得怎么样？”张燕华抚住乔春霖的手臂，关切地问。

“我真不知道你们想干什么。”由于张燕华有些亲昵的动作，那两个同伴向乔春霖射来四道妒忌而又刻毒的目光，“不过，我全是为了你。只要有你在，叫我干什么都行。”他对张燕华道，脸上还故意露出了笑意。他不喜欢那两个小子。

女招待系着小巧的花边围裙，用两根手指捏着菜单，脚步咯咯地扭了过来。见有女客在座，她的嘴便撇到了耳根上，没好气道：“今天的菜可没几样，不要换来换去的。”她的手高高地停在半空中，等人来接。

张燕华因她打断了自己的话头，很不高兴，便伸手拿下菜单道：“站一边去！”

“呦，大小姐发脾气了。”女招待都是头等的泼辣货，因有女客在场拿不到多少小费，她也正一肚子气。说话间，她伸手捏住姚明与陶亮的脸蛋，嗲声嗲气地笑道：“小弟弟，没这姑娘在时，你们没少揩姑奶奶的油，今天怎么胆小了？”

姚明与陶亮两人脖子缩在衣领中，两眼觑着张燕华，连耳后都羞红了，却一句话也没敢说。

“老板，你们这是三等下处吗？”突然，乔春霖向柜上叫了一声，只这一句便将女招待镇住了。他这倒不是逞强，他知道张燕华斯文，与女招待斗嘴，只有吃亏。更重要的一点是，他不想在这里吃饭，因为他不愿出丑——他从未吃过西餐。“咱们走。”说着他站起身来。

来到马路上，张燕华对乔春霖道：“咱们过两天再联系，我有一个计划，搞一次像模像样的行动，也给其他几个小组看一看。”

乔春霖没有讲话，只是点了点头。他心中惦记的是张燕华说过的他可以养家的事。“陶亮，咱们的革命基金还有多少?”张燕华问。

大概这个陶亮是他们的司库。“还有三百六十三块。”

“前几天不是还有一千多块么?”

“每天吃饭、听戏、看电影，可没少花钱。”陶亮的样子似是因没有受到信任而有些委屈。

“你拿三十块钱给乔春霖，他是无产者。”她用手在乔春霖手臂上轻轻扶了一下，似是有些歉意，钱不够多。但乔春霖却深有感触，三十块钱，这是一份好职业的整月薪水。她又对另外两个人道：“另外，在下个礼拜之前，咱们每个人再筹两百块钱入库。”

“这钱要是你用，我们没问题，但不能把革命经费当家用。”这次两人倒是异口同声。

“这钱我不要。”乔春霖知道自己有骨气，不能让这两个有钱的小子看不起他。他故意拉住张燕华的手道：“改天我带你到三不管去玩。”这话他是故意讲给姚明和陶亮听的。

“好哇，我很早就想到那去开开眼界，可家里不让去。”张燕华拍手叫了起来。姚明和陶亮的脸色都十分难看。

4

翠云楼在日租界寿街上，是座上海式的石库门房子，里面是二层小楼，门旁的铜牌上书红字“翠云书寓”，想必“翠云楼”这个称呼是逛家们的俗称。

乔春霖今天穿了一件宝蓝色物华葛的长袍，外罩玄呢巴图鲁的嵌肩，钉了红珊瑚的铜套扣，上上下下虽是八成新的估衣，却也抬了乔春霖几分人品。

"这位爷头回来？眼生，下回就熟了。"一个十二三岁的小大姐，神气却像是三四十岁的妇人，手中一条绸手巾甩来甩去，招呼乔春霖在大房间里坐下。"我家先生刚刚下楼去了，说话就回来。"她一双眼睛从乔春霖那双新便鞋，一直瞅到他短短的学生头，又上下扫视了几个来回，终于没有讲出什么来。

经过了这个小大姐一番令人难堪的检视，乔春霖倒是从心底生出了几分信心。短短的学生头是没有办法了，但如果没有换上这身行头，只一身的学生服，进门来难免受势利眼的龟奴们奚落。若是穿上混混的半截大褂子，堂子里的领家一定以为他是来吃横，要砸窑灯，拿一份的，事情可就越闹越乱了。

他选择午后3点钟这个时间来大有讲究，因为，每天这个时候极少有逛堂子打茶围的人。熬夜的姑娘们午间起床，刚刚用过了早饭，这会儿正是她们一天中最清闲无聊的时候。

乔春霖的计划是，先单独接触秀英，至少混个熟脸，然后由她介绍自己认识要刺杀的目标——德商禅臣洋行的买办张舜臣。他在报纸上读到过，禅臣洋行专做军火生意。

"这位爷先宽坐，我下去看看您的茶。"小大姐将绸手巾一扬，便下楼去了。

桌上有一本打开来的《红楼梦》，乔春霖拿起来一看，正是贾宝玉等人在栊翠庵吃茶的一段，上边被人用眉笔圈圈点点，做了不少的记号。再往下翻过去，被圈点的地方越发地多了。显然，读书的人在这部书上可不是寻常地用心。

过了有两盏茶的功夫，门帘一挑，进来一个长身玉立的美人，额上烫着鬈发，穿了一件印度绸的旗袍，绣着折枝花样，缎子的高跟鞋更让她显得娉娉婷婷。她的肤色白皙如脂，黑水银一般的眼睛，只一顾盼间便将房内四处都照应到了。

"你就是秀英姑娘？"乔春霖可不想像个没见过世面的毛孩子，被这样的红倌人一眼便看扁了，"我是久闻芳名，今天特来一探香闺。"

“肯进来坐坐我很高兴。快别在姐姐面前充大人了，你要是个大逛家，哪有这会儿来的?”方才乔春霖上楼时，秀英便在楼下偷眼看着他，只觉得这个少年明显不是衣冠华美的纨绔，却有股子蕴蕴藉藉的英秀之气，让人心里说不出的舒服。当乔春霖在楼上老老实实地坐足了两三盏茶的功夫后，秀英便明白他绝不是花丛中的惯家，必是专门来访自己的。

一下子被戳破了他伪装出来的老道，倒让乔春霖大有如沐春风的感觉。这秀英毫无娘说的那种红倌人的坏脾气，反倒亲近可人。

“姐姐说得是。”乔春霖脸上自觉地泛起几分红晕，口气谦和地说。

“噢!”闻听此言，秀英宛若听到贾宝玉的口音，用手抚住胸口，头上一阵发晕，“这不是真的吧?残花败柳竟会有这样的福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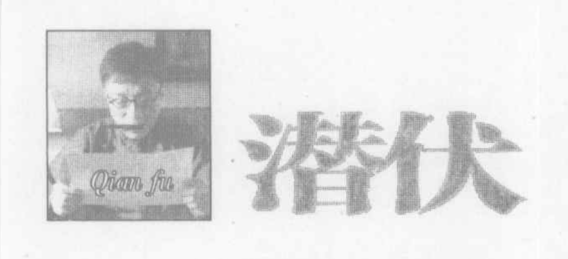
“哪里，这是在下的福气。”乔春霖福至心灵，伸手搀住秀英的手臂，将她扶到椅子上坐下，在她的耳边轻声道。同时，他也很喜欢秀英身上的檀香皂味。

秀英坐在椅上喘了口气，迷离的目光渐渐清澄起来，盯住乔春霖叹道：“许是我读《红楼梦》痴迷了，要么就是五百年前的冤孽。”又一阵子目迷神摇之后，她突然伸出左手把住乔春霖的衣袖，右手出其不意地捏住了乔春霖的脸蛋，轻轻道：“不管是前世孽债还是今生情魔，你都是我的宝兄弟，你不能负我。”

这女人魔障了。乔春霖万没想到事情会以这种意想不到的方式发展，自己费尽心力想出的法子一个也没用上，倒是秀英自己将他的难题给解决了。

“红颜知己，得一足矣。”乔春霖适时地掉了句文，这姑娘就吃这个。说着他从袖中摸出两块现洋轻轻放在茶盘中，转身下楼去了，留下秀英一个人兀自坐在那里发呆。

他不知道自己这样做对不对，是不是应当留在那里，与秀英再谈一谈?不，不能那样。乔春霖知道自己不是行家，等秀英清楚过来，他还真不知道该与秀英讲些什么。这样最好，秀英不知道他是谁，也不知道该到哪里去找他。如果秀英方才的表现是真的，当自己再次出现在她而前时，一切乔春霖不擅长的过程便都可以省去了。



乔春霖今天特意买了老陈记羊肉包子回家，还没来得及交给娘，张燕华的电话便打到了他家胡同口的邮电所。

“你能出来一趟么？”隔着电话，乔春霖便能感觉到张燕华的骄人气息。他对这位旧日的同学一直有一种说不出来的感受，自那日在夏太太饭店见过一面之后，心头便火辣辣地放不下。张燕华的爽直、新潮与秀英的痴迷、温婉都是他从未经历过的事情，但他可以与秀英调笑，耍小心眼，心中照旧坦荡自适；而对张燕华，他却总是觉得高不可攀，却又从心底由仰慕而生出几分敬畏，总觉得即使为她赴汤蹈火，也难以赢得她的青睐。

“在哪见面？”尽管他觉得自己应该陪着娘一起吃晚饭，但他口中却不由自主地随着张燕华的召唤而去。

“这是个俄国军火贩子的洋行。”张燕华牵着乔春霖的手，指着马路对面的一座三层的西洋式楼房道，“现在全国各地都在打内战，都是这帮帝国主义分子鼓动的；尤其是奉直两大军阀，这马上又要开战了。”

前几年的直奉战争，在天津造成了极大的恐慌。这也难怪，双方的战场就在京津一带，所争夺的也是对北京政府和天津码头的控制权。

“这里的大班是个犹太人，专门贩卖军火给各大军阀。中国的内战，实际上是这些贪财的洋流氓，为了向中国倾销欧战的剩余物资，赚取中国的白银，特意鼓动起来的。”张燕华的粉脸一时气得通红，恨恨道。

贝尔·斯坦因就是犹太人，大约也开了个洋行，乔春霖心道。

张燕华又道：“我听我父亲讲，犹太人全都是莎士比亚笔下的夏洛克，他们没有信义，没有家国之感，所做的一切全都是为了赚钱。为了赚钱，他们甚至出卖耶稣基督，更不要说是对苦难的中国人了。”

“不见得所有的犹太人都这么坏吧。”乔春霖在如此偏颇的观点面前，不得不表示自己的疑虑。

“我父亲讲，犹太军火贩子最坏，其他的也好不到哪去。”突然，张燕华转到乔春霖面前，用手扳住他的肩头，严肃地说，“我是真的想炸掉这个地方。姚明和陶亮两个不是干大事的人，他们混在人群里上街游行，或

贴个标语、印几份传单还行，干这样的事，我只有指望你了。你才是民主革命最需要的力量。”

“我并不恨犹太人。”乔春霖想起了老贝尔许给他的种种好处和那五百块响当当的现洋，以及他从父亲那里继承来的责任。同时他也觉得张燕华的这种过激的情绪当不得真。

“但你是我们这个新民主国家的有为青年，肩负着建设国家、改造国家的重任。”张燕华两眼中放射出炽热的光芒，手指深深地陷入乔春霖的肩肉中。

“我没有经验。”乔春霖知道自己只是个普通人，他想推脱掉这个他从未曾想到过的重大责任。

“谁一生下来就会革命？就会去投炸弹、杀敌人？”张燕华笑了，这笑容突如其来地出现在她的面容上，又突如其来地消失了，“一个革命者，要有铁一样的意志，要能够去做常人做不到，或是不肯做的事。你出身在下层社会，没有染上有钱人的怯懦和自私，又年轻有胆量，是一个天生革命的好材料。干吧！”

“参加革命……能养得起家么？”

“我还不知道，你成家了？”张燕华脸上飞起一片红晕。

“不是，我有老母需要奉养。家有高堂，不敢轻易将身许人。”乔春霖不知怎么的，竟想起了大刺客专诸的话。

“革命能不能养家？这我倒没想过。”张燕华脸上的骄傲、激愤与豪情不知在什么时候已经消融了，此时呈现出的是一份侠肝义胆的柔情，“不过，你只要跟着我干革命，就一定能养得起家。”

“也罢。”乔春霖终于有了笑意，操着京剧的念白，将革命的事应承了下来，“那就跟着你干一回革命。”他觉得，这也不过是张燕华的一时冲动，过几天她也许就把这事忘记了。



5

乔春霖觉得自己再也没有安稳日子可过了，他就如同一只系在三根绳儿上的蚂蚱，自己的一切全都由老贝尔、张燕华和秀英三人左右。

第二次来到秀英家，乔春霖直截了当地对秀英讲了自己的来意——希望与秀英的老斗张舜臣搭上关系。

“我当是什么大事体，这点子小事值得你那么一本正经的么？倒是把我吓了一跳。”秀英夸张地拍着胸脯，笑道，“张舜臣是我的裙下之奴，我让他向东，他绝不向西。”许是觉得自己出言过粗，秀英抬起衣袖掩住口，脸上有些发烧。

“你这个样子待我，见面时怕是要惹翻了那人的脾气，反而不成事。”男人应以大事为重，不可沉迷于儿女私情之中，乔春霖对秀英的婉娈娇媚不由得不动心，他在心中不住地告诫自己。

“看傻了不是？”秀英坐在乔春霖的椅子扶手上，纤纤细指拈着白瓜子一个一个地嗑，每嗑一个整仁儿出来，便送到乔春霖的嘴里，“你是我的热客，我怎么能让他们知道？这不是自己坏了自己的生意么？”

突然，秀英水汪汪的眼中现出一丝炫目的光芒，轻声道：“假如有一天，我拉个冤大头脱身出了这火坑，你肯跟我一起过日子么？”

莫非当年娘便是这样嫁给爹的？乔春霖点了点头：“那还用说，只要你受得了穷。”

“不会的。女花魁嫁了卖油郎，总得给自己弄点体己好过日子！”秀英搅住乔春霖的脖颈，显出说不出的欢喜，“咱们就说定了？至于我怎么干，你就不用操心了。我一定把事办得漂漂亮亮的。”

“不过，张舜臣的事你还得帮我的忙。”

“我早说过，那是小事。今天晚上老张替我做面子，在这里邀了一桌

牌，到时我给你引见。”突然，秀英想起一件事，问道，“那张舜臣是个瘾大的，你会躺烟盘子么？”

乔春霖摇了摇头。

“这好办。”秀英将乔春霖拉到里间，里面是卧房，有一张西洋式大铜床，垂着粉红洋绉纱的帐子，“咱们现教现学，一会儿就成。”

乔春霖又长了一回见识。

当天晚上，乔春霖跟在秀英身后进屋时，房里众人已撤下酒席，正在打牌。叫来的条子都已离去，只有一个本班的清倌人留在这里帮着秀英照应局面。

“这就是你说的那个人？”张舜臣四十七八岁年纪，高高瘦瘦，一身西装，戴一副克罗克斯眼镜，模样挺斯文，讲着一口的宁波官话。显然，这又是一个宁波帮的买办。

秀英走过去，两手扶住他的肩头，轻轻摇晃道：“舜臣，这是我的国文老师，人很好的。”

“好什么？”张舜臣两只眼笑成了一道细缝，用手中深黄色的蜜蜡烟嘴指着秀英笑道，“今天给你做面子，我却是手气大背。四圈不到，已经输了两底半了，你说怎么办？”

说话间，对面又和了一副大三元。张舜臣拿了一叠筹码丢给对家，对秀英道：“看见没有？清一色单调将的牌，摸了六七把，就是不和，是不是该罚你？”

“死相。”秀英轻轻地扭了扭张舜臣的耳朵，又伏在他耳边悄悄地讲了几句什么，张舜臣哈哈大笑起来。

“你们要是再这么打情骂俏的，老张今天非把裤子也输掉不可。”张舜臣的下家是个胖子，拿着一块大手巾满头满脑地一阵乱抹，笑道。牌桌上这四家中，属他面前的筹码最多，看来他是个大赢家。

“不行了。”张舜臣向秀英使了个眼色，“为了给你约手，我这大半天没扶枪，吃不住劲了。你来替一替我，我去烧两口。”

“说得好听，什么时候见过你自己烧烟？”秀英的剪水双瞳向张舜臣一

溜，张舜臣快活得浑身乱颤。“你来。”秀英向老老实实坐在一边的乔春霖招了招手。“你会打牌么?”

“打不好。”乔春霖的爹在大赌头袁八的芦庄子宝局吃一份，乔春霖从小就在那里跑进跑出的，诸般取巧吃腥的法门他基本上都会。

“你叫什么名字来着?”张舜臣问。

“在下乔春霖，甲种商业学校的学生。”乔春霖再次拱手施礼。我这是怎么了，干什么把真实身份讲出来?乔春霖心中一惊，可转念一想，算了，大丈夫行事自当坦坦荡荡，再者说，他们会知道我是谁?这件事上，所要隐瞒的只有对张舜臣的最后一击。

“不是有个姓乔的……”胖子突然叫道，却被张舜臣一摆手打断了话头。

“放心大胆地打，输了是我的，你就权当是个架子，免得拆了搭子，扫大伙的兴。”张舜臣的目光在乔春霖的面上腰间转了一圈，伸了个懒腰，大大方方地一挥手，便扶着秀英的肩膀进里屋去了。

该进入角色了，千万不要露怯。乔春霖走到桌前，向同桌的三位一拱手:“各位前辈多多照应。”

“是让我们多赢你点钱么?”下首的胖子又是一阵哈哈大笑，眼神却是冷冷的，不似方才那般全无心机。

坐在乔春霖上家的是个身材魁梧的汉子，穿了一件蓝绸夹袍，套上黑铁机纱坎肩，一个玻璃翠的扳指挑在大拇指上。这人乔春霖在南市见过，姓范，是青帮“通”字辈的老头子，占了太古码头的脚行。这时他开口道:“我给你介绍介绍，这位是朝鲜银行的刘掌柜。”坐在对家的刘掌柜蓄了两撇仁丹胡须，样子却还和善。

“这是交通银行的王襄理。”胖子已经把面前的牌理好了，手中拈着骰子把两眼眯成一条缝。

“在下姓范。”老范果然是混混儿出身，很是外场，并不因乔春霖是个无名小辈而轻视他。

乔春霖向众人拱手，胖子咧了咧嘴，算是还礼，便将手中的骰子掷了

下去。

他们打的是宁波麻将，表面上看起来，这种打法很公平，但乔春霖知道其中许多占便宜的法门。他一上来没有着急和牌，只是专心于其他三家张子的进出和牌风，一圈下来，他的心中便有了底。这三个人是那种有的是闲钱，打牌解闷的主儿。

因是第一次与他们同桌打牌，而自己又显然是一个没什么钱的穷小子，所以，乔春霖在吃、碰和抽头儿等过节上格外细心。他知道，越是牌打得大，人们在这些细节上越是认真，这关系到人的牌品，尤其自己是一个生人。

又打了一圈儿，重新搬风，乔春霖还是坐在胖子的上家。此时，他便紧扣住手里的牌，一张也不给手风正旺的胖子王襄理吃，一见胖子的牌做成了，他宁可放铳给别人和小和。又两圈下来，老范和刘掌柜都和了几把大牌，桌上变成三家吃乔春霖的局面。

这才叫欲擒故纵，乔春霖暗自为自己聪明感到高兴。从第三圈起，他把砌牌、掷骰子等诸般技巧全都用上了。这两圈他连坐了六把庄，把兑出去的筹码全部扳了回来。

第二次搬过风之后，只打了两圈，乔春霖便赢了将近三底。

“怎么样?”张舜臣过足了烟瘾，面色红润，两眼放光。秀英小鸟依人般依偎在他身边。

“马马虎虎。”乔春霖站起身来，便要推牌让位。

“接着来，接着来，小伙子打得不错嘛。”张舜臣已经看到了乔春霖面前的大堆筹码。

“碰巧了。俗话说，笨人手气好。”乔春霖让自己脸上现出憨厚、天真的笑意。

十六圈牌打完，乔春霖赢了三底半，老范赢了半底，刘掌柜平平，只胖子王襄理一人大输。

“这牌真可气，每回都是先赢后输。”口中虽在埋怨，王襄理脸上依然笑呵呵的没有一丝不快。



这一场牌共打了六百多块钱的头儿钱，秀英的干娘脸上笑出了一朵花，一个劲地张罗宵夜。乔春霖赢了一千出头儿。

“拿着，小伙子。”张舜臣将胖子开出来的支票送到乔春霖面前。这可是一大笔钱，够给娘买三间砖瓦房了。

“张先生，虽然您看得出来，我没什么钱，可这钱我不能拿。我不过是给您当架子。”乔春霖知道事情到了关键时刻，这天赐的良机让他能够接近张舜臣，他不能错过。再说，他已拿了老贝尔的钱，就不能没有信义，忘了他来的目的。

“有点意思。”张舜臣摇了摇头，突然想起了什么，问道，“秀英说你有事找我？”

“再过几个月我就毕业了，我想跟着张先生学洋务。”

“这样也好，这一千块钱就当是你的押柜了。”张舜臣觉得这样解决最好，因为，这一千块钱他无论如何不能自己装进腰包里，这关系到人的面子。

“这小伙子人不错。”老范对乔春霖的牌品大加赞赏。

“令尊是哪位？”张舜臣像是很随意地问，但乔春霖却发现他的眼神很专注。

“他叫乔三泰。”见鬼，没来由地慌什么？他恨自己没听娘的话，凡事留个心眼，报了真名。

吃过宵夜，众人散去的时候，天已经快亮了。乔春霖坐在胶皮车上，回味着今晚的表现，对自己很不满意。如果张舜臣真是杀父仇人，自己就已经暴露了身份。他所不明白的是，张舜臣这样一个斯斯文文的人，怎么会与老贝尔结下不共戴天之仇，非要杀之而后快呢？

真是该死，今天晚上自己完全被张舜臣的翩翩风度给迷惑住了，完全忘记了杀父之仇。乔春霖虽然对自己的不孝大为不满，但从心底他又原谅了自己，他毕竟还年轻，没有经历过这样大的事情。

6

德国俱乐部在德租界威尔逊路上，是座结构精美的砖石混合建筑，在天津这个地方，能与之媲美的只有英、法两租界的俱乐部。1917年9月1日，北洋政府因欧洲战事与德国绝交，收回德、奥两国租界，德租界被改为特一区。

大批的德侨回国之后的空缺，被富有的中国人、俄国人和犹太人接收，环境优美的特一区依然是当年德租界时的模样，所不同的是，出入德国俱乐部的德国人改成了俄国人和犹太人。

看门的穷老俄穿了一身钉满铜扣子的制服，虽见乔春霖是步行而来，但冲着他衣襟上的蓝珐琅徽章，还是深鞠一躬，给他拉开了大门。

“哟，二爷，您来了。”候在厅里的中国茶房大约是多日见不到一个中国人，一见乔春霖倍感亲切，拿了把掸子噼噼啪啪地在乔春霖身前身后一阵乱挥，“瞧这土，今儿个风大，坐车也招土。您是吃茶，还是找人？”

就在这时，乔春霖见一个高高瘦瘦的身影从楼梯后转出来，他急忙一闪身，来到圆柱后面，假装看招贴上的广告，心中却一个劲地转咒。怎么张舜臣也在这个时候出现在这里？他和老贝尔这两个冤家对头会不会碰上？如果张舜臣发现自己与老贝尔在一起，自己岂不是前功尽弃了？

不过他的担心有些多余了。张舜臣一副怒气冲冲的样子，径自出门上了一辆黑色的别克汽车，飞快地开走了。

如果这汽车是他自己的，那可不得了。乔春霖知道，天津大街上跑的大多是美国克来斯勒公司的小车，这种高级的大汽车，满天津城只有几辆——直隶省长曹锐一辆，警察厅长杨以德一辆，其他的就是各大银行和大洋行的大班了。

“二爷？”茶房极懂事，装作没看见乔春霖的躲藏行动，大睁着两眼一



派诚实可信的样子。

“我找贝尔·斯坦因先生。”

“您是说贝大爷，斯坦因洋行的大班。他在茶室哪。”

转过楼梯，是一间宽敞明亮的茶室，高高的玻璃窗，外面是扶疏的法国梧桐。这会儿茶室里很清静，只有老贝尔一人守着一尊俄式茶炊坐在窗前，手中握着一卷报纸，在手心里不住地敲着，似是心有踌躇。

乔春霖心细，见老贝尔对面的座位前另放着一套茶杯、茶勺，这更加深了他的猜疑，说不定，方才老贝尔真的与张舜臣在这里有一场争执。常言道：不熟何以成仇？两个人要是没有关系，老贝尔怎么会花那么一大笔冤枉钱让我去杀他？自己真是少见多怪了。

“贝大爷，您又来了位客人。”茶房垂着两手，上前夸张地给老贝尔打了个千，顺手给乔春霖换上一套新茶具。

“秀英那儿去了？”见茶房走远了，老贝尔缓缓道，目光却如锥子一般盯在乔春霖身上。

对老贝尔的这口天津土话，乔春霖总是觉得有几分滑稽。他只点了点头。许是场合不同了，老贝尔没有上次见面时那种泼皮派头。

“张舜臣那里怎么样？看出嘛意思没有？”

乔春霖不想隐瞒什么，其实也没什么可隐瞒的，便一五一十地把情况讲了，却有意漏过了他与秀英的那种亲昵的关系。

“您的意思……我现在就把他干了？”乔春霖最后有意紧接着问了一句。

老贝尔用手轻轻地搔着光亮可鉴的秃头，沉吟了片刻：“还不是时候。”

“您了最好麻利的，张舜臣那种大玩家我可服侍不起。”乔春霖想来几句跟劲的话把老贝尔鼓动起来。他心中想的是，不管这事结果如何，越早了结越好。这时他不由得又想到了张燕华那张娇艳的笑脸，与她在一起，让乔春霖对生活充满希望与憧憬。当然，还有秀英。于是他接着道：“昨个晚上张舜臣在秀英家里邀了场牌，硬把我拉上了场子。天爷爷，那可是

三头二百的大要，一坐下就钱柜乱颤，家产乱飞，十六圈下来我输了三百六。”

乔春霖从老贝尔的口音上猜想，他刚到天津时一定是个穷光蛋，从下层干起，而且干了不少年这才发的财。那时他接触的中国人大约多是些土混混儿，所以，与他打交道，还是用混混儿那一套来得方便些。

“花了钱就有戏。”老贝尔笑了，“可惜的是你不够份，你要是能够算个人物，能亲自出面请张舜臣一回客，那才能真正打进他的圈子。”停了停，他又道：“钱算个屁，有钱不花，丢了白搭。再者说，舍不得小钱儿哪来大钱儿呢？”

“您老人家也甭在这空口白话，我满明白。照实里说，我现在近得了近不了张舜臣的身，您也听出个四六来了。这事也别切开来晾着，下边您寻思着怎么办？”我是本地的娃娃，横吃竖拿嘛没见过，我就不信舌头底下压不住你。乔春霖暗道。

“怎么办？接着跟他混，等我的信儿。”老贝尔依旧是不慌不忙，在茶炊里接了杯茶，加进两块糖又放进一大勺奶油，不住地搅着。

都这时候了，这老混蛋还拿糖。乔春霖突然间很想刺激老贝尔一下，打一打他这笃定泰山的劲头，于是道：“刚才在门口，张舜臣跟我发了一阵子牢骚。”

“什么？”这一下果然引得老贝尔睁大了眼睛，“他说了什么？”

“他骂犹太鬼不是东西，做生意没信义，为挣钱把亲娘也肯卖了。”乔春霖心中偷偷暗笑，“他说自己要大干一场。”我是不是在自作聪明，他暗暗地问自己。

老贝尔将两根手指合在一起，支在嘴唇前面，目光越过乔春霖，盯在他身后的远处。过了好一会儿，他才问：“你有什么随身的家伙没有？”说着，他从皮包里取出一个布包，推到乔春霖的面前。

乔春霖掀起布角瞄了一眼，是一支乌黑的手枪。他心中一惊，这本是早应想到的事。不过表面上他却露出一副极鄙夷的神气，把手枪又给老贝尔推了回来。“收起来吧您了。事情到了这一步，只要您老发话，有块砖

头我也把他开了，这东西，不顺手。”

“唉，能不杀人把事办了，就再好不过了，可惜不成啊。”老贝尔把头凑近乔春霖小声说，“最重要的一点，要干就得干得像，得让人看着像是革命党处决卖国贼。”

“你奶奶的。老子已经是革命党了。”乔春霖心中暗道，不知自己走了什么怪运。

7

“配四样儿凉菜，再来一个扒全素，一个什样杂拌，你还想吃点什么?”今天虽然是张燕华把他拉出来的，但他却要做一次主人。能够单独款待张燕华，这让乔春霖很兴奋。他知道，像张燕华这样的洋学生，平日里吃过见过，要想让她吃得满意怕是不容易，所以，他特意领她来到了南市的一个天津本地菜馆。

“这就够了。”张燕华对乔春霖叫了什么菜根本就没在意，她今天有非常重要的事与乔春霖商量。

“吃完饭咱们上三不管，听杨瞎话儿讲新闻。”这杨瞎话是天津卫一景，每日在三不管支个布篷子，把报上的新闻当笑话讲，比李广义的相声还逗人。

张燕华斯斯文文地笑了笑，这种闹哄哄的地方她有些不习惯。“我这两天搞了个计划。”她两眼专注在乔春霖的脸上，轻声道，“我想让你看一看，还有什么不周全的地方。”说着，她从小巧的皮包中取出两页纸，递到乔春霖的手上。

这是那种贵重的道林纸，上面用紫色墨水密密麻麻地写满了秀气的小字，中间时不时地还夹杂着几个洋文。乔春霖只溜了一眼，便看出了大概，这小丫头当真要干起来了。虽然乔春霖与她们几个一起混，却从未把

他们的话当真，一个姑娘，两个油头粉面的小子，拿嘴白话白话还行，能干得了什么大事？

两张道林纸又回到张燕华的皮包里，店堂里食客、堂倌乱哄哄的，在这里密谋革命，简直如同儿戏。乔春霖道："这是小事一件。"投炸弹要是小事，这天下没大事了。"你说怎么干，我听你的。"

"这太好了，我就知道你是个有胆识、有勇气的大丈夫。"张燕华忘情地拉住乔春霖的手，激动得满脸通红，眼睛里竟沁出了泪花。

张燕华的小手又细又滑。"别太激动，你是这次行动的组织者。"乔春霖笑了笑，并没有当真。随他们闹吧，这种娇小姐要是能杀人，满大街也就没几个活物了。真正让他走心思的是他对老贝尔的承诺。单拿嘴说说容易，真要动手刺杀张舜臣时，乔春霖又不由得犯了踌躇。

他向后靠在椅背上，腰后一件硬物硌了他一下。见鬼，这是老贝尔的手枪。张燕华皮包里的炸外国洋行的计划，加上自己身上还携带有非法凶器，倘若被人发现，革命党的罪名是推脱不掉了。

自己太过大意了。不过，最让他感到犹豫不安的还是另外一件事，自己真的能杀人么？

有钱好办事，张燕华几个都是有钱人家的子弟，所以，干起革命活动来也是大大方方，一副少爷、小姐的派头。

"咱们租下了两处房子，一处是新仁公寓二楼临街的房间，正在目标的对面，现在陶亮负责监视那里的动静。再一处就是这里，这是我们的集合地点，也是联络点。"他们在英租界利顺德大饭店的二楼租了个宽敞的套间，大餐桌上铺了一张大比例的天津租界地图，地图周围摆满了从俄国熟食店买来的莫斯科硬肠、黑鱼子酱和利顺德著名的茶点，另外还有一瓶喝了一半的法国香槟酒，几只水晶高脚杯。

"炸弹的事怎么样了？"张燕华眼中灼灼地放着光，却依旧是声调婉转。

"早就办好了。"姚明许是比张燕华小心谨慎，今天换下了西服，穿上一件沙色华丝葛的夹袍，外罩玄色马褂，脸上还添了一副克罗克斯的青光

眼镜，配上他油光水滑的分头，看上去像个便装小旦，“不论咱们哪天动手，只要一个电话过去，第一组的革命同志就会派个专家来，亲自为咱们安装调试炸弹。”

“现在的问题是，咱们的行动定在哪一天？”张燕华问乔春霖。

“请组长决定。”乔春霖心中惦记着老贝尔，他让乔春霖今天下午给他公司里去个电话，定下动手刺杀张舜臣的时间。这老浑蛋突然心急起来了。

“大伙有决心么？”

“有。”姚明高声道，又挥了一下他的拳头，这似乎是这个小组中的标准动作。

“春霖？”

“我不懂什么革命道理。”乔春霖一字一句地说，“不过，我这个人讲交情，你的事就是我的事，我一定帮忙。”

张燕华脸上绽出笑意。

“只是，咱们的力量不够壮大，又是第一次行动，我的意思，可以丢颗炸弹警告那些混蛋一下，不一定非得杀人。”好像一时间所有杀人的生意都找到他头上来了，乔春霖有些应接不暇。其他二人对他的意见充耳不闻。

下午3点钟左右，乔春霖借故来到楼下的大堂，给老贝尔打了个电话。这个电话号码老贝尔只让他记在心里，不许写在任何地方。

“事已经到眼前了，再不能等了。你现在准备好了么？”老贝尔在电话的那一头像是很着急，又像是很有几分忧虑。

“没嘛问题。”不过，乔春霖自己知道，他还根本没有做好杀人的准备。

“你听好了，今天晚上7点半左右，你在翠云楼门口等张舜臣，只要他一下汽车，你就冲上去把枪里的子弹全射在他身上。”

“小事一件。”乔春霖的口气控制在一种轻松可信的语调里。

“可千万别大意，你最好弄个茶壶套的帽子戴上，开枪以前把帽沿拉

下来。我可不想有人认出你来。”老贝尔的声音中透着殷切的企盼与担忧，“开了枪以后，你沿着小马路往海河边跑，我在河边安排了汽车接应你。”

“要是遇上日本巡警怎么办？”老贝尔的安排虽然听起来很周密，但乔春霖对老贝尔还是吃不透。要知道，一旦出了问题，被抓进日本的白帽衙门，就很难活着出来。

“不会的。”老贝尔给乔春霖宽心，“我都安排好了，7点半是巡警吃饭的时候。干不干？”

“您瞧好吧。”死活就在今天晚上了，如果自己被抓住失踪，但愿张燕华不会以为他是胆小如鼠，临阵脱逃。

得跟她告个别。难怪人们常说生离死别，原来这滋味确实不好受。

8

茶汤很热，里面的红糖也很甜。乔春霖慢条斯理地把上面的青丝、玫瑰拨到碗边，他不喜欢这东西，但他很喜欢茶汤里香喷喷的芝麻。他向翠云楼门口瞟了一眼，此时已经7点多了，天还没有黑透，翠云楼门口的红纱灯笼早已亮了起来。

同桌的两个身穿灰布大褂的汉子也不约而同地向翠云楼瞟了一眼。乔春霖自幼便跟他父亲在南市出出进进，这两个家伙他都见过，是南市警察所的便衣暗探。

他们是华界的警察，这个时候应该正在南市某个馆子里白吃白喝，怎么会跑到这里喝茶汤？乔春霖嗅出了一丝危险的气息。

丢了几个铜子在卖茶汤的桌上，乔春霖故意向那二人点了点头，大大方方地从翠云楼门前踱了过去。他注意到，街的另一边又出现两个便衣暗探。他们是冲着谁来的？如果是抓革命党，或是烟贩子，应该有日本暗探



押阵。但他没有发现身高三尺半、罗圈腿的日本萝卜头儿。

他绕了一个圈子，来到了海河边。这里很冷清，既没有什么人，也没有多少车辆，只偶尔匆匆地跑过一辆胶皮车。他发现，小马路口上根本没有接应他的汽车，他知道自己落入了别人设计的圈套，所不清楚的是，不知这圈套是张舜臣设计的，还是老贝尔设计的。不过，从没有接应汽车这点看，设计圈套的多半是老贝尔，但他为什么要这样做?

这会儿一定要让人看起来像个闲人，虽然周围并没有什么人。他倚在河边的栏杆上，装作四下里闲眺，看看没有碍眼的人，便偷偷地从腰里取出手枪，轻轻一甩。“噗”的一声，枪沉入了海河。

这是一劳永逸地销毁了罪证。如果他就此逃回利顺德大饭店，怕是今生今世都不得安生了，这是因为，张舜臣和老贝尔都不是好招惹的。而且，他自己还有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没有解决——到底谁是他的杀父仇人?

还是得独闯龙潭虎穴，他觉得自己很像个英雄。

翠云楼前停了两辆黑色的大别克汽车，张舜臣已经到了。当乔春霖刚刚迈进大门时，两个暗探便用驳壳枪顶住了他的头，将他推到了秀英的房间。

回到翠云楼是不是走了步臭棋?现在来看，这陷阱又像是张舜臣的杰作。

“给他打扫打扫身上。”一个五十岁左右的男人，穿了一身黑呢子警服，正揽着那个清倌人坐在椅子上。秀英没在房中。

两个暗探一个用枪指住乔春霖的头，另一个从帽子到袜筒，将乔春霖的全身仔细搜查了一遍。“报告厅长，这小子没带家伙。”

“没带家伙你干嘛来了?”不用问，这人是天津警察厅厅长杨以德。他那眼神像是突然发现一个体面人原来不过是个疯子，或者傻瓜。

“枪我扔河里了。”乔春霖知道抵赖是没有用的，他想起杨以德也是青帮老头子，大概吃混混儿那一套，所以，便大着胆子来了个实话实说。

“有种，小子。”杨以德有些吃惊，脸上现出几分惊诧的笑意，“那你

还敢来？”

“我有件事不明白，想问问张先生。”

“愿闻其详。”张舜臣今晚是一身中式装束，白白净净的脸上换了一副金丝眼镜。

“到底是谁杀了我爹？”自己已经落在他们手中了，如果他们是仇人，这会儿大概也会说实话。

“那个犹太佬怎么说？”张舜臣问。

“他说是你让人杀的。”

“果然是这话。”张舜臣与杨以德交换了一个会心的眼神。

“你是替父报仇，却找错了人啦。”张舜臣笑道，“按理说我应该杀了你爹，谁让他要杀我呢？可惜，还没等我动手，他在芦庄子宝局的仇家就把他砍死了。”

“就是这么一回事，小子，你爱信不信。”杨以德的手正在试图伸进清倌人的衣襟里，那清倌人扭动着身子，一边咯咯笑着，一边推却杨以德的大手，“你爹不是叫乔三泰么？这还错得了？”

乔春霖沉吟了半晌，点了点头：“我的命在你们手心儿里，你们没必要骗我。”

“这小子有点意思。”杨以德被乔春霖这种小孩充大人的样子给逗乐了。

“还有一件事我不明白，你们怎么知道我今天动手？”

“这全是那个犹太佬报的信。他向南市警察所告密，好让你在杀了我之后给乱枪打死。可他有一件事不知道，杨厅长是我的把兄弟。”张舜臣向乔春霖身边的两个暗探挥了挥手，让他们退下，自己将乔春霖拉到一把椅子上坐下，“打从那天你一进门，我就知道你是谁了。”

“原来是老贝尔害我。”

“这倒也说不上。他肯定是花钱雇你，就跟雇你爹一样。”

“我是拿了他五百块钱。”

“这老小子还这么吝啬。不过，打从那天你没收那一千块钱，我就知

道你是个人物，只可惜投错了门了。”张舜臣拍了拍乔春霖的肩头，“回家去吧，好好想想我的话。”

“我多问一句，他为嘛要杀你?”乔春霖觉得自己越来越糊涂了。

“这个，”张舜臣笑了，“警察厅长还在这里，你最好别问。走吧。”

乔春霖虽然吃惊，但他也暗自庆幸自己的机智与大胆。如果不是直接闯进门来，他不论逃到哪，也逃不出杨以德的手心。

“秀英?”走到大门边，乔春霖发现秀英衣衫单薄地守在门口。

“你告诉我，这不是真的，你不是在利用我?”秀英的眼泪只在眼圈边晃来晃去，用手把住乔春霖的衣袖，娇怯怯的身子在发抖。

乔春霖努力使面部的肌肉僵硬起来，以免泄露他激动的情绪。“你听到的都是真的。”言罢，便一甩衣袖，大步走到了街上。对不起，我是无福消受你这番情义了。如果还有什么希望的话……见鬼，别骗人骗己了，会有什么希望。

走在大街上，秋风飒飒，乔春霖狠狠地抽了自己两个嘴巴。

我真是个狠心无义、见事不明的大混蛋。

9

这是乔春霖第一次睡在软床上，翻来覆去地一宿也没睡好。

睡不着觉倒不是因为有多重的心事，张舜臣的事弄清楚了，乔春霖感到的是从未有过的轻松，就仿佛是还清了一身的债，自自在在地重又是个自由人了。至于老贝尔这犹太老混蛋，没去找他算账已经便宜他了。

这会儿大约有7点钟了。乔春霖拉开窗帘，推开阳台的门。下面是英租界的中街，人们常说，全中国三分之一的钱存在这条街上。比国电车公司的有轨电咣当咣当地开了过去，坐着油漆锃亮的包车的洋行高级职员，坐着西式马车的华账房掌柜，还有坐着小汽车的外国大班匆匆地从楼下驶

过，虽是如此，这条街仍显得很清静。乔春霖突然想明白了，这里没有华界里高声吆喝的小贩和一大早摇着铜铃倒马桶的工人。

有人在门上敲了两下，便推门进来。原来是仆役打扫卫生，这让乔春霖感到很新奇。要是真发了财，每日住在这里，倒也自在得很。随即他又笑了，这间套房每天大洋二十块，自己如今还不知道到什么地方去找一个每月二十块工钱的事由。

一声车鸣从楼下传来，乔春霖探身向下望去，是一辆黑色的大别克。自己这几天遇到的大别克汽车超过了以往一年中所遇到的，这也许就是际遇造成的，只是这种际遇实难长久。

有一男一女站在车边说话，女的是张燕华。不一会儿，男的转身上车时，无意间将头转向乔春霖这边。天哪，是张舜臣。乔春霖慌忙向后退了一步，虽然他明知道张舜臣根本不可能看到他。

“这里还睡得惯么?”张燕华满脸的朝气，让乔春霖心乱如麻。

大餐桌上剩下的食物已被打扫干净，茶房还送来了一壶红茶。“喝杯茶。”乔春霖将杯子送到张燕华面前，“住这样的地方，能睡不好么？这床太软，太舒服了。”

“我还担心你害怕了呢。”见乔春霖脸色微变，张燕华急忙道，“对不起，我不是有意的。要知道，不管是谁，第一次参加革命行动，总难免有些紧张。我昨晚就没睡好，脑子里一遍一遍地过电影，想今天行动的细节，怕什么地方不周到，出纰漏。”

乔春霖没有接她的话头。

“这不，我连早饭也没有吃，就慌慌张张地跑来了。”

利顺德的餐厅真的让乔春霖明白了什么叫富丽堂皇。但是，张燕华给他叫的英国式早餐却很不合他的胃口，松松垮垮的面包，油烘烘说不上是什么味道的咸肉，还有那种可笑的放在酒杯里的煮鸡蛋，都让他浑身不自在。这会儿，他宁可蹲在尘土飞扬的马路边上，来上一大碗热烘烘、辣乎乎的锅巴菜，多加酱豆腐，再弄半张大饼卷上四根油条，那才是他的美味。

“陶亮昨天也没回家，就住在新仁公寓，今天他还在那里，等咱们到时候过去。”张燕华用一柄小银勺轻轻地敲开鸡蛋的一头，很斯文地用勺一点一点地吃，“姚明也一大早就打来电话，那件事他谈好了，下午第一组就送货过来，想不到事情会这么顺利。”

是不是有钱人的脑子与常人不同，乔春霖大惑不解。这样一个聪颖美貌的女学生，谈起投炸弹来竟像是在谈一出无关痛痒的戏剧，或是一个年代久远的朋友。

“你要多吃一点，这里面包、咖啡随便用。下午有事要干，午餐怕是没有这么从容了。”张燕华撕下一小块羊角面包，在上面涂了一层果酱，又点上一小块黄油，送入口中，“要说早餐，英国式早餐最好，只要有机会，我一定要来这里吃。”忽然她像是想起来一件事，说：“今天完事之后，咱们俩到法国俱乐部去。我父亲是那里的会员，听说他们新到了一批法国蜗牛，我好久没吃了。”

天下怎么会有这样的事！我们刚刚还在商量午后投炸弹杀人，转眼竟将话题转到了法国大餐。这太不合情理了。

等他们回到房中时，姚明正跷着二郎腿，坐在那里喝茶。见张燕华进门，便立刻跳了起来，跑到她面前，媚笑道：“燕华，为了你，我可是连这种杀头的事也敢干，晚上还不跟我一起吃饭？”

“东西呢？”张燕华表情严肃，只是用手指在他手腕上点了一下，以示嘉许。

“已经给装好了，人刚刚走。”说着，他跑到阳台上捧来一只鞋盒子大小的木匣，送到张燕华的面前，“你千万要小心，万一响了，可要害得我为你自杀了。”

“你这人怎么了？”张燕华似嗔似怒，但又不像是真的发火，“在这个时候，干什么讲这些肉麻的话？”

姚明脸上堆起可怜兮兮的笑容，目光却满含妒意地盯了乔春霖一眼。乔春霖打当初一见面便看出，这两个小子跟着张燕华并不是为了什么革命。闹革命是张燕华一个人起劲，他们俩是在追求她，在不知深浅地凑热

闹。

“定的什么时间？”张燕华侧耳听了听木匣里面。

“今天下午8点整。”

张燕华取出早已准备好的漂亮的锡箔包装纸，将木匣细心伪装成一件礼品的模样，又在上面扎好了缎带。“漂漂亮亮的礼物。”张燕华歪着头欣赏自己的杰作，对乔春霖道。

“这礼物只有辛苦你送去了。”张燕华一手若无其事地扶在木匣上，殷切地注视着乔春霖。

早就应该想到有这么一天，乔春霖两眼盯住张燕华，一时没有回答。张燕华又道：“他们俩是胆小鬼，指望不上的。你如果不敢去，只有我自己去了。”

“我倒不是不敢去，我想的是这件事有没有道理，值不值得。”乔春霖盯了一眼瑟缩在一边的姚明，又将目光落在张燕华脸上。他心中想的是，这一切是不是张燕华在见到自己的第一天便计划好了的？让他充当这个可以牺牲的角色。

“你难道也像他们一样，如果肯送炸弹，非得我嫁给你不可？”张燕华突然放声大哭起来，就如同一个小姑娘得不到她心爱的玩具一样委屈。

“我当然会去。”乔春霖知道，他吃亏就吃亏在讲义气上了。

“真的？”张燕华破涕为笑，跳起来，在乔春霖的脸颊上亲了一下。这让姚明妒忌得眼都红了。

下午4点半，乔春霖手里捧着沉甸甸的炸弹，在上次张燕华指给他看的楼房门前下了胶皮车。

炸弹上面粘了一张小小的白纸卡片，上面写的一行洋文乔春霖看不懂，只是觉得，早餐吃的那几片咸肉和那两杯硬灌下去的苦咖啡在他的胃中一个劲地翻腾。再有，就是一股懊恼充塞了他的胸臆。这算哪门子事儿？

一个中国小伙子从乔春霖手中接过礼物。“我给大班送上去。要回信么？”他的心中却有几分奇怪，这个送礼的人衣裳质地不错，不像个跑街

的，也许是下等职员。

“不用了，让他与我们老板自己联系。”事情就这么简单，乔春霖两脚轻飘飘地走出大门，暗自庆幸炸弹没在他手中炸响。

“春霖。”乔春霖自己如同驾着雾一般，竟没有发现张舜臣就站在他面前。

“张先生？”乔春霖两眼发直，一时不知说什么才好。

“你刚才见过贝尔·斯坦因了？”

“贝尔？对，对……这是贝尔的洋行。”乔春霖的脑子渐渐清醒过来，“不，我原本想来找他算账，可又一想，算了，他是洋人，我就是杀了他又有什么用？没人佩服。”这种临时撒谎的机智倒是他的长处。

“好话。”张舜臣赞赏地点了点头，“有这种见识的人不多。大丈夫不逞一时之勇，有这样的想法，显见你有前途。我也是来找贝尔的，那我也就不跟他提咱们的事了，只谈生意。哈哈，我从你这儿学了一招。”张舜臣笑着走进门去了。

“那是老贝尔的洋行，是老贝尔的洋行。”乔春霖口中不住地念叨着，来到了新仁公寓二楼。

“东西送到了？太好了。”张燕华与乔春霖前后脚进的门，她还没有摘下帽子便兴奋地跳了起来，“革命必将成功！”那样子像是她在班上考了第一名。

乔春霖的心情却很糟糕。这件事真是有些扯不清了，老贝尔确实可恨，他也曾陷自己于死地，这是他罪有应得。他知道这是在给自己解心宽，他这会儿的心中如一团乱麻一般，杀人放火的事可不是他的专长。

“但愿那个老混蛋别太心急。”姚明见张燕华露出了笑脸，也显得兴高采烈，“这老小子要是一心急，打开那个匣子。轰，一了百了。”

“那匣子一打开就炸？不是晚上才炸么？”乔春霖一把抓住姚明的衣襟。

“革命哪有不死人的？”张燕华连忙安慰乔春霖，“第一次放炸弹，谁都难免紧张，我也一样。”

“你……”乔春霖突然想起一件事，“我问你，今天早晨谁送你来的？”

“什么？”张燕华大睁着眼睛，一时没有听清。

“我是说早晨和你坐在汽车里的男人。”

“干什么这么气急败坏的？”张燕华咯咯地笑了起来，直笑得身子乱颤，“那是我父亲，你想到哪去了？”

“你父亲？”张舜臣原来是张燕华的父亲。乔春霖恍然大悟，拉起张燕华的手，跑到窗前，指着对面的洋行大门，“你看一看，那是谁的汽车？”

“爸爸。”张燕华大叫一声，转身冲出门去。她大约是平生第一次感觉到什么是危险与灾难。

从此一切真相大白。对于他来讲，再没有革命小组，再也没有莫名其妙的暗杀活动。乔春霖知道，这一切都将从他的生活中消失，尽管他对张燕华和秀英还有几分眷恋。

几天来，闹哄哄的，就如同一场儿戏！老贝尔的暗杀是一场儿戏，张燕华愚蠢的所谓革命，更是一场儿戏，而他自己，竟险些成了这场儿戏的牺牲品。

古人云：贫不与富交。言下无虚矣。他的经历就是个明证。于是，乔春霖拿起了电话说：“贝尔·斯坦因先生，你那里有一颗炸弹，是我刚刚送去的……”

“你们当我是喝破烂的？”老贝尔的天津话这次显得格外刺耳，他没有听出乔春霖的声音，“这种东西也能卖么？你们中国人真是丢你老娘的人……”

他竟以为这炸弹是件中国军火商的样品！

这些革命者的手艺也太差了。不过，只要没响就好，乔春霖确实不想干什么杀人的勾当。

第二天一早，乔春霖到水铺给娘沏了一壶高碎，他自己也踏踏实实地吃了两套煎饼果子。



潜伏

“该找个正经事由了。”娘啜了一口热茶，对他道。娘对事物的看法总是一针见血。

玖 津海关

1

天津海关又叫津海关，是英国人的大炮给打出来的。有什么办法呢?国家积弱，打不过人家。可话又说回来了，即使英国人不来，天津卫也有自己克税的关卡，叫“天津大关”，只不过，它克税的对象是窝窝囊囊的小老百姓，对外国的洋大人是没有办法的。所以，自从英国人“帮助”不会理财的中国人建起了天津海关，天津卫的“有识之士”们觉得，国家向洋人借钱，再克洋人的税还钱，这当真是天上掉馅饼的好法子。

想谋个海关的差事，比银行、邮电局和铁路这些大有前途的铁饭碗还难。为什么，因为这些地方拿的是死工钱，有找外快的机会也不多。但海关可不一样，本来照洋人的法子，海关纳税，一是一，二是二，只要东西没毛病，关税交齐了，放行。他们就算是占点便宜也是政府恩准的，像什么进口关税5%，加子口税2.5%便可通行全国啦，还有什么进口货物没卖出去，退回外洋可以退税啦，这些都是人家的兵舰大炮打出来的权力，咱还生不着那闲气。

幸运的是，这海关里不能全是洋人，那些人高马大的东西没这么多人来管事，所以，还得用咱们天津爷们。这不，津海关到了咱们爷们儿手里，那才叫花样百出，雁过拔毛，比洋鬼子的手腕不知要活动多少倍。连

洋人都跟着咱们天津爷们沾光，用小日本萝卜头儿的话说，叫做发财大大的。当然了，勒索的对象也还是咱们中国的窝囊废。

乔春霖能考进津海关，可说是侥天之幸。海关考试一向是洋人主考，只有两门课程：西洋式记账法和洋文。乔春霖毕业于东马路的甲种商业学校，西洋式记账法是他的强项，可这洋文就不行了，主考官讲的洋文他只能听懂一半。幸运的是，其他考生的洋文比他还要差，所以，他竟考了个第一名。这可不容易，一百多考生，只取三人。他立刻便领到了二十块大洋的置装费，从今往后，每个月还有十八块大洋的薪水。

您看这有多好，混洋事由不但薪水高，还管衣裳穿。当然了，外国关员每月拿几百块钱的薪水，可有什么法子呢？这种事还真不好比较。

穿上新做的黑咔叽布海关制服，乔春霖与另外两个被录取的考生站在大帮办的写字间外面，等着召见。周围的墙上镶着一人多高的桃花心木护墙板，门上的铜饰件擦拭得雪亮，墙上挂着几十年前向中国运送鸦片的那种快速帆船的油画。这是海关的大公事房，在英租界的河坝道，紧临着海河，从高高的落地长窗望出去，可以看到海河上停泊的各国轮船，高高的起重机，以及岸边露天货场上堆积如山的货物。

大帮办是这里的大班，据说为了避免误招罪类入关，每一次招收新人他都要亲自验看、训话。

写字间里传出两个洋人一阵高一阵低的争吵声，乔春霖只隐隐约约听见从门缝中飘出来的几个字："最好的……支那……我一定要这个"

咣的一声，门打开了，从里面冲出一个又高又胖、像一头肥牛般的洋人，怒气冲冲地盯了他们几个一眼，巨大的皮鞋踩在柚木镶嵌的地板上，噔噔地去了。

与方才那个洋人比起来，大帮办简直就像一只又瘦又小的老鼠，他的话讲得又快又急，乔春霖他们三人只是一味地点头，根本没听懂几句。

"乔，"大帮办给另外两个人指派了各自的部门，最后用纤细的手指指着乔春霖道，"你去缉私处，跟着马歇尔……"

不知怎么的，乔春霖从他望着自己的眼神中，居然看到了一丝怜悯。

如果他真的是在怜悯自己，那么，等待着他的还不知是怎样悲惨的命运。

能找到个好事由已经不容易了，要想出人头地，就得吃苦中苦。乔春霖可不是个轻易给吓住的人。

2

缉私处在海关大楼的对面，隔了一条小街，再过去一点就是巨大的海关缉私仓库，据说，每隔两个月，这里就要拍卖一次被抓获的走私货物。紧邻缉私处的是一幢三层楼房，门边的铜牌上用洋文写着“海关关员膳堂”，大约是洋关员用餐的地方。

守在缉私处门边的仆役看上去至少六十岁开外了，一脸的烟气，脑后竟然还留着一条花白的辫子，头上戴一顶瓜皮小帽。他见乔春霖略有些迟疑地迈步走上台阶，便在面上皱起一层层的笑意，冲着乔春霖的制服微微地一倾身，像是在行礼。

“先生第一天到关上?”这人的模样，跟乔春霖学洋文的书上画的中国人一个模样。这让他的心里有些别扭，甚至有些丢脸。

“我来见马歇尔先生。”乔春霖淡淡地道。

“一层，东面紧里面一间，乔先生。”他脸上的笑纹渐渐地淡了下去。

这老家伙真是耳目灵通，第一天到班他就能认出我来？这让乔春霖有些吃惊。他虽然已经走了过去，但还是回过身来问道：“您老人家贵姓?”因为他想起娘对他交代的话，官府的看门人是最不应得罪的小人。

“先生叫我老关好了，往后有事您就吩咐。”老关脸上的笑意又转浓了，油腻腻的皱纹像是画上去的。这一次他真的将腰弯了下来深鞠一躬。

“我刚来，往后您多照应着点。”乔春霖自己就出身于下层，他知道老关并不是真的对自己表示尊敬，而是就此二人便搭上了关系，日后他也许可能在自己身上找些油水。

他在这里人生地不熟，多结交一个人，便多了一分生存下去的本钱。这是他死去的爹曾反复教导他的。

楼道里很暗，完全没有了大公事房里的奢华气派。“有事您就招呼一声。”老关在他身后叫道。

紧靠里面的这间房，门上钉着个铜牌，上面写着“13”。乔春霖敲了敲门。

“Come in.”里面传出一声重浊并带有几分怒气的声音。

房间的东面开了一扇窗子，法式百叶扇斜斜的，阳光洒进来形成一条条的光带。在这光带之下，乔春霖看到了方才与大班高声争吵的那个洋人，坐在一张乱糟糟的大写字台后面，乱蓬蓬的眉毛下，一双不大的眼睛正盯在他的脸上。

“我叫乔春霖，来向马歇尔先生报到。”

马歇尔让人难以察觉地点了点头，仍旧将目光死死盯在乔春霖脸上，一言不发，足足盯了有两三分钟。

这人是缉私处中十名高级官员之一，又叫超等总巡。乔春霖暗想，这是他的顶头上司，又是个洋鬼子。他不想在第一次见面时就给人留下一个窝窝囊囊的印象，所以，他把目光放得相当平和，并带有几分探询意味地向马歇尔迎上去。

这位马歇尔看不出有多大年纪，大约在三十岁到五十岁之间，个子很高，很胖，把他坐的那把扶手椅挤得满满的，下巴刮得光溜溜的，却有一头浓密的红发，而且红得发亮。他的白衬衣领上有一圈黄色的汗渍，领带歪斜着，颈肉从衣领中挤了出来，黑色的制服也不洁净，皱皱的，胸前似乎还沾有某种调味品。

“你，偷东西么？”马歇尔讲的是带有几分上海口音的宁波官话，很容易让人了解到他在中国的游历过程。

洋鬼子都是些怪人，对待他们不能像对待很容易沟通的本国人那样，乔春霖心中想着，口中语调平和地说：“十岁以前算么？我十岁以后从未偷过东西。”此刻，他似乎有些理解了大帮办给他分派任务时，眼中透露出的那

一丝怜悯。眼前这个洋鬼子一定对中国人抱有很深的成见，甚至是仇视。

“你怕死么？”马歇尔那两片肥厚发黑的嘴唇泛着油光，齿间咬着一支粗大的雪茄烟，又一句恶毒得让人难以容忍的问话混杂着蓝色的烟雾飘了过来。

“当然。只要是人都怕死。”除非你们这些洋鬼子不算人。乔春霖答得很快，口气甚至有些硬，但末一句话却没讲出口。

“中国人都是些贪财的小偷和胆小鬼。”马歇尔像是在自言自语。

“那是你没遇到过真正的中国人。”乔春霖自己也被这句顶撞上司的话吓了一跳，他这是在敲碎自己来之不易的饭碗。

马歇尔竖起一只眉毛，像是有些吃惊，又似有些恼怒。他用手指了指窗外说：“我在中国二十年，在津海关三年。这三年里，我的六个中国助手死了五个，都是被人斩了二三十刀，丢在这条臭河里。”突然，他好像是厌倦了这场谈话，向乔春霖挥了挥手道：“你去外班，找那个滑头小子于学智，他会告诉你该干什么。”

在乔春霖拉开门，将要走出房门时，马歇尔在后面补了一句：“那小子是唯一的幸存者，他已经成功地活了六个半月。”

他是在吓我，还是真的？乔春霖一时弄不懂马歇尔的用意。

缉私处外班是一间像仓库一样的大房间，屋顶的桁架也露在外边，这使得聚在里面吸烟的二三十人更像是一群脚行的搬运工。不出去巡查的时候，缉私处的中国关员就在这里休息。乔春霖心道，这大约就是被人们称作“关鬼”的那群人。

“马歇尔说的不错，在我之前是死过几个人。”于学智长着一对老鼠一样的小圆眼，而且他动作迅速的手势和不断抖动的削腮，都让人联想起啮齿类动物。他把乔春霖拉到屋角，目光快得不可思议地四下溜了一遭，小声道：“跟着他，最重要的一条就是保命。”

“这海关里经常死人么？”乔春霖有些惊异，这件事不能不弄清楚，因为，他还有老母要他养活。

“只有跟着马歇尔的人才有这种好运道。”于学智摸出一支雪茄烟，用

牙齿咬下一头，衔在嘴里，擦着火柴把烟点上。他在思索着该告诉这个新人多少实情。

乔春霖往日在香烟店里见过这种上面有一道金箍的吕宋烟，每支大洋五角，比著名的埃及33牌香烟还要贵许多。他不明白的是，于学智的薪水不会比他高多少，怎么吸得起这么高级的雪茄烟？

“咱们的活是每天跟着马歇尔巡检到港和出港的货船，查验货物和货单。每隔五天，坐缉私艇到大沽口搞一次夜巡。”于学智终于想清楚了，眼前这又是一个该死的鬼，不值得为了愚蠢的好心冒风险，“马歇尔对人要求严格，不能迟到早退。至于其他规定，关里给你的手册中都有，你自己学就是了，不明白再问我。”

乔春霖从大帮办那里领到过两本英文的小册子，是海关的各种条例，这是他作为海关关员必须要掌握的内容。

“在这块地界，少说话，少打听事。”最后，于学智还是决定加上一句善意的忠告，也免得这人冒冒失失地坏了自己的事。

“那些人因为什么死的？”乔春霖非常关心这一点，坦白地讲，他的心中很为此有些担忧。

“都是因为多事。”于学智没再理会他，径自走到另一伙在说笑的人中，留下他一个人在那里发呆。

今天第一天上班，遇到的几件事使乔春霖有些心事重重。明显粗暴的马歇尔，像小动物一样惊恐的于学智，都与他对海关的想象相去太远。

3

只在第二天，一件很小的事情改变了马歇尔与乔春霖的关系。

“去替我换成零钱。”马歇尔将一枚大洋向乔春霖丢了过来，他伸手敏捷地接住，“早上我坐黄包车，竟没有零钱给车夫，让那个混蛋狠狠地敲

了我一块大洋。”马歇尔的愤愤不平溢于言表。

马歇尔把胶皮车叫黄包车，这是他在上海、宁波学来的叫法，天津人只简称“胶皮”。乔春霖心中转着念头，并且心细地问：“您要银角子还是铜元？”

“跟我讲话要称先生。”马歇尔冷冷地盯了他一眼，“要铜元。”

“是，先生。”

在天津卫换洋钱不一定到钱庄、银号，像换零钱这样的小数目，街头的香烟店就专有这项业务，他们门口的水牌上写着当日的行情。

马歇尔给他的是一枚铸有袁世凯头像的银元，俗称袁大头，银钱行里称“袁头”。今天的行情是，袁头换铜元一百四十三枚。

马歇尔将铜元十枚一叠在办公桌上排开，十四叠铜元像是一队士兵，余下的三枚，他在手中弄得叮叮当当直响，目光不怀好意地从浓眉下盯在乔春霖的脸上。最后他终于开口道：“你小子想贿赂我？”

“什么……先生？”这可是乔春霖意想不到的事情。

“一枚银元换一百枚铜元，怎么会有这么多钱？”

原来他根本就不懂行情，乔春霖暗想，这虽然是一件极简单的事情，但要给洋鬼子讲清楚了，却也不是件容易的事。

“中国现在流通的钱币有许多种，有银两、银元、铜元等等，其中银元是标准，就好像是海关征税，标准是关平银，是以银两和关秤为计算单位，这您明白？”乔春霖站在办公桌前，很耐心地讲解。马歇尔眯缝着双眼，手中的铜元哗啷哗啷响个不停。“街面上用的钱币首先是银元，可银元又分很多种，重量不一。”论起这些事来，乔春霖在甲种商业学校里早弄得烂熟于心，讲起来也是得心应手，但最重要的是如何深入浅出，让马歇尔听明白。私下里，他也隐隐约约地感觉到，这可能是他的一次表现自己才能的机会。

“为什么重量不同？”马歇尔脸上开始出现疑惑的神情。

“您给我的是一枚袁大头，是最贵的一种，重七钱五分；另外还有西班牙站人儿，墨西哥鹰洋，这是外国银元，重七钱二分，今天的行情是铜



元一百三十二枚；还有一种广东省出的，有孙中山头像的，叫孙头，重七钱整，不过不多见，行情是一百二十三枚，当然了，还有各省自己铸的银元，但在天津就很少能见到了。因为银元的重量不同，所以，在换钱的时候，价钱自然就不一样了。至于纸钞票，不管是中交票的，还是你们汇丰银行的钞票，都是一块钱换一枚袁头，然后再按袁头换铜元。”乔春霖觉得自己可以说是循循善诱。

“我在街上常看到无赖汉子，手中拿几块银元弄得叮当响，他们是在买卖银元，吃差价吗?”马歇尔虽然不懂行情，却能举一反三。

“完全正确。”乔春霖对他大加赞赏。

“支那人真是莫名其妙。”马歇尔像是有些相信了。不过，洋鬼子终究是洋鬼子，他一定要亲眼看到才会相信。

“你也一起去。”马歇尔带着乔春霖走过外班门口时，将满脸惊异的于学智也叫了出来。

在香烟店门前，马歇尔取出几块大洋来，从中挑出一块袁大头交给乔春霖。“去换给我看。”

当乔春霖又捧着一百四十三枚铜元出现在马歇尔面前时，马歇尔并没有伸手接钱，而是挥起拳头，只一下便将于学智打倒在地。“你是一个无耻的骗子，支那人都是些贪财的猪。”忽然，他转过头来对在一旁发呆的乔春霖道，“这里面不包括你，你是诚实的……”

但乔春霖心中清楚，自己刚刚上班第二天，就无意间得罪了一个同事，而且，这个同事从相貌上看，完全可能是一个阴险的小人。

4

第一次出来巡检，乔春霖心中感到一种莫名其妙的兴奋。悬挂各国旗帜的轮船沿着码头排出十几里远，河面上往来着中国的木制帆船，一个人

划桨的小木船在大船中间往来穿梭，灵活得像水边的小布鱼儿。

10月的天气，已经有些凉意，脚行的工人们却仍穿着一件破旧的粗布背心，或是肩扛沉重的棉花包、木箱，或是几个人合力拉着一辆巨大的木排子车往来运送货物。乔春霖心中暗想，当年身为袍带混混的爹确是有远见，让自己上学读书，要不，自己如今也不过是南市里的一个小混混儿，不会这样体面地走在租界码头上。

马歇尔巨大的皮靴踏在水泥路面上咯噔咯噔地响，手中一只粗大的手杖不时地挥来挥去，却很少拄在地上。他头上戴着的那顶橄榄绿色的圆盔帽让乔春霖想起一句天津最刻毒的骂人的话，但他很快又责备了自己。自从换铜元那件事之后，马歇尔似乎将他当成了自己人一般，虽不是很亲热，但却没有了恶声恶语和对其他人的那种随意的侮辱。

“你小子找了个俏当儿，”于学智眼睛睃着走在前面的马歇尔，凑到乔春霖的耳边恶狠狠地低声道，“你在洋鬼子面前卖好，却把我给搁里边了。”

“那是你自己的错。”乔春霖自从一见面就厌恶这个人，便决定不给他好脸色看。

“你他妈的懂得个屁？”于学智的小脸气得煞白，嘴角上也沁出了白色的唾液，“他们抓着私货可以得赏金，是货值的十分之一，他会分给你吗？咱们只能凭自己的本事弄点小钱花花，你还他妈的揭我的老底儿。”

乔春霖停住脚步，盯住于学智，不紧不慢地说：“你打算怎么样？”

“我看你是我的灾星。你小子有种，搁着你的，等着我的。如果再有下次，我要你的命。”说罢，他快步赶上走在前面的马歇尔，像条小土狗一样垂着头，没精打采地走着。

乔春霖此时非常冷静，他知道，他绝不会惧怕于学智这种人。

马歇尔的管界在大连码头南边四百多步的地方，是整个英国码头区最偏僻的一个埠头，以杂货船居多，偶尔也有客货两用货轮船在上客之前或下客之后在这里装卸货物。航运繁忙时这个埠头能停泊七八艘轮船，今天这里只有三艘。



潜伏

怡和洋行的连升号客货两用船很漂亮，雪白的船身，黑色的大烟囱，甲板以上是一二等舱的客房，宏伟得像座大饭店。船上的管事和货运代理人都是中国人，远远的便候在舷梯旁，面上带着微笑但不谄媚。他们是仅次于太古洋行的第二大航运公司，对洋关员，他们只要保持友好的关系便可以了，不似中国航运公司那样处处受刁难，不花钱寸步难行。

“白兰地?”在头等舱的餐厅里，中国管事微微躬着腰，客气地问马歇尔。货运代理人拿出三根粗大的雪茄烟向马歇尔递了过去，并擦着火柴为他点上一支，另外两支被他装进了外衣口袋。而后，代理人又踱到乔春霖与于学智面前，每人塞给他们一支雪茄烟。这时，管事的用一个银托盘给马歇尔送来了酒，另外在他们两个面前放下两瓶荷兰水和两只高脚玻璃杯。

拿着那支雪茄烟，乔春霖有些不知所措。一来他不会吸烟，二来他也不知该怎么处理这东西。

“发什么呆?”于学智将雪茄烟放进制服里面的口袋，并为自己斟上荷兰水。荷兰水乔春霖只见过，这是第一次喝。他将杯子举到唇边，只见水面上裂开一个个的小气泡，刺得他的鼻孔发痒，喝到嘴里甜丝丝的，还有些发麻。难怪这东西风靡一时，确实挺好喝。他心满意足地又喝了一大口，这一次更觉刺激。他随手也将雪茄烟收在衣袋中，为什么不呢?也许这是海关的常例，他没有必要鲁莽地坏了规矩。

那边，代理人在陪着马歇尔说话，货物清单和税单等摊在桌面上，白兰地也已换成了咖啡和糕点。看起来查验的手续并不复杂，马歇尔一杯白兰地、一杯咖啡喝过之后，事情就办完了。

“不去验看货物么?”乔春霖问于学智，因为他记得清清楚楚，海关守则中明确规定，关员查验货物必须照实物核对货物品种、质量，防止偷逃、欺瞒关税或走私违禁物品。

“蠢货，这是怡和洋行的船，谁会找他们的麻烦?”于学智对乔春霖显然是怀恨在心，没好气地说。

最后一艘轮船是华商三北轮船公司的嘉顺号，刚刚到港，因为太古洋

行的厦门号占着码头，临时改停在马歇尔的管界的。这家公司的总部设在上海，天津分公司的经理是美丰洋行的买办，与其他华商轮船公司一样，在太古和怡和两大船运公司的夹缝中讨生活，日子很不好过。

嘉顺号的货运代理是个身材高瘦的中年人，皮肤雪白，唇上蓄着两撇仁丹胡须，戴一副金丝眼镜，衣饰非常考究。他的名字叫周海泉，外号鸦片周。

“马歇尔先生，你好。”周海泉很清楚马歇尔对他的看法，为了避免以往的那种难堪，他没有伸出手来与马歇尔握手，而是抱拳拱手，行了个中国礼。他小手指上戴着的一枚火油钻在阳光下一闪，刺得马歇尔两眼发花。

一年多了，自从马歇尔听说过一些鸦片周的事情以后，总是想要抓住他的把柄，但总没得手。这家伙太滑头了！马歇尔心中恨恨地想。嘉顺号从上海来，上海到天津的航班是云南烟土与印度烟土运往北方的一条主要通道，当然，也是热河烟土与“北土”南运的咽喉所在。

二十年前，马歇尔的哥哥在上海染上鸦片瘾，为此丢了工作，最终潦倒而死，被人葬在上海的英国公墓里。马歇尔来中国后，到他哥哥的墓上看望过几次，也送了些鲜花，但他从心底有些恨他哥哥，当然，更加痛恨鸦片和鸦片贩子。虽然他的国家是用大炮和印度鸦片打开的中国大门，但这并不能说明，那些在中国染上鸦片瘾，并最终毁了大好前程的英国青年都是自己持身不谨，而联合王国便没有一丝一毫的责任。

还是在头等舱的餐厅里，周海泉将一匣包装精美的雪茄烟摆在马歇尔的手边。等他转到另一张桌前，将三支雪茄塞进乔春霖的口袋，又亲切地在外面拍了拍，然后亲热地自我介绍：“我叫周海泉，小兄弟怎么称呼？”

乔春霖说：“我叫乔春霖，刚到海关。”他注意到周海泉很随意地将三支雪茄往于学智手中一放，于学智将一支咬在口中，另外两支很显眼地插在胸前的衣袋里。

乔春霖认为自己确实看到了，他们二人交换了一个意味深长的眼神。然后他又注意到，于学智前两次都是很小心地将雪茄烟深藏起来，这一次



为什么一反常态把雪茄烟放在外边？而且他又为什么推开了周海泉的火柴，自己点烟却只吸了两口便熄掉了？

为此，乔春霖不由得想起他少年时跟随父亲出入芦庄子宝局的情景，那些吃腥骗人的老赌棍们之间，专门有一套暗号手势。也许这是他多疑了，不过，这一切看起来是那么熟悉，尤其是那种眼神，他在宝局里见过的次数太多了，每一次，都有人被骗得很惨。

马歇尔向乔春霖招了招手，于学智也跟了过来，立在他身后不远处。“这几种货要开验。”马歇尔用手在货单上一项一项地指着，眼神却盯在周海泉的脸上。

“好说，好说。”周海泉白净的面皮上堆着笑意，“不过，还是吃过午饭再动手吧，厨房里正预备着。”

“是啊，吃过饭有劲干活。”于学智也大着胆子加了一句。

马歇尔脸上的肥肉抖了几抖，手指在光亮可鉴的桌面上轻轻地敲着，目光从周海泉的金丝眼镜移到他肥大的袖口。他看到那里露出一只厚厚的白信封。这个支那烟鬼自从上次被他狠狠教训了一顿之后，很久没敢来这一手了。

“马歇尔先生，咱们单独谈谈？”周海泉的神气并没有慌乱，还是那种慢条斯理的腔调。

从信封的厚度可以看出，里面至少也有上千块钱。是一千，两千，还是三千？眼下，拒绝这笔钱似乎比收下这笔钱更困难。马歇尔觉得他的怒气在上升，这不单单是因为这笔贿赂，而是以往当他拒绝了贿赂之后，却没有一次能搜出鸦片周的走私品。

这么一大笔贿赂，只能说明鸦片周今天确实夹带了重要的私货，说不定就是鸦片。“乔，你下去看看，照单子开箱查验。”也许，这个诚实的小子比我有运气，马歇尔心道。

这艘船分前中后三舱，要查的货都在后舱。乔春霖听人说过，走私船的货舱都有夹层、暗门什么的。但他知道，仅以他对轮船浅薄的知识，即使暗门就在眼前，他也未必认得。好在是例行查验，也没什么难的。

“你是第一次，让我来。”走下后舱，于学智从乔春霖手中把货单拿了过去，挤身走到他前面。

舱里面虽然有灯，但仍很暗，也很憋闷。各种货物混杂的味道，连同松木箱板的松香味、舱壁多年积垢的陈腐味一起扑面而来。一垛一垛的货物堆在防止货物在风浪中移动的铁格栅中，而且积得很高，有的甚至顶到了上面的甲板。

乔春霖有一个最大的特点，就是鼻子灵，隔着整条胡同，他能嗅出炸酱面的味道。这不，冲上来的头一股子味道是菠萝，而且已经很熟了；再往前有股子机油味，看一看木箱不大，大约是汽车零件。货舱管理员领着于学智在前面七转八拐，又走过了高高的一大垛装满茉莉花茶的木箱，要查的货物在最里面。这时，乔春霖嗅到了一种奇怪的香味，这股味道油腻腻，浑沉沉，香得又厚又浊，只不过混杂在茉莉花香和其他各种味道中，不易分辨罢了。

这是什么？味道如此熟悉？

“过来帮忙。”于学智在里面高声叫他。离开了茶叶垛，那股味道又淡了下去，却没有消失，仍环绕着他，包围着他，让他越发地想不起来到底是什么。

货舱管理员拉出一只木箱，这是西药。走私药品的客商多是将名贵西药装在普通药品的包装箱内，以逃避税款。一连开了三只箱子，都没有问题。

“到了吃饭的时候，偏偏让人来开箱查验，马歇尔从来不体谅咱们。”于学智对乔春霖抱怨，但口气相当和缓。这是他第一次用“咱们”这个词，乔春霖暗中告诫自己要警惕，于学智的态度转变得有些奇怪。“这会儿他准在上边大吃大喝呐，让咱们干苦力。就是查出私货，赏金也是他独吞，他不会分给咱们一毛钱。”

这时，又来了一个船员，走到于学智身边帮着抬箱子，并在他耳边说了些什么。乔春霖一直在注意着于学智，把这一切都看在眼里。

货物一样样地抽查，每种开个两三箱，也同样很费功夫。“有了。”

于学智这次亲自从垛上搬下一箱荷兰水，打开来一看，里面竟有半箱是威士忌。“这批荷兰水就地封存，谁也不准动。”于学智的小脑袋昂得高高的，像是很得意。“搬着这个箱子，跟我上去。”他对乔春霖道，这回没再说“咱们”。

“好像还有一种货物没查！”他并没有因查到走私品而感到喜悦，相反，他有一种被于学智耍弄的感觉。他记得，在马歇尔指定的货物中，还有茶叶一项。

“这里听我的还是听你的？”于学智一下子蹿到他面前，急赤白脸道，“难道你还想弄点鸦片出来不成？”

对了！乔春霖终于想了起来，他出入于南市的那几年里，经常嗅到的鸦片烟的味道就是方才那种油腻腻的香味。站在茶叶垛前，他不知该怎么办。这一大垛，少说也有一二百箱，要一一开验，可不是件容易的事。

“你先上去，我开个一两箱，走走过场。”他向于学智一笑，将那半箱威士忌交到于学智手中。

“你小子要是死了，可别怪我没提醒你。”于学智将木箱往地上一放，坐在了上边，看着乔春霖爬上了茶叶垛。

如果当真有鸦片，于学智说不定就知情。可这么多箱子，怎么才能找出装鸦片的箱子？他将身子伏在茶叶垛上，一箱一箱地嗅。那味道越发浓厚了。不会在第一层箱子里，走私者不会这么愚蠢，一定在下面几层的箱子里。

“你快点，开两箱看看就完了。”于学智的嗓子像是装满了痰，甚至有些惊恐。

如果头一次出巡便亲手查出了走私鸦片，那会让他在海关里面大出风头，也许用不着什么试用期，他便可以正式转为关员了。乔春霖心中胡乱地转着各种念头，动手搬开了上面一层的木箱……

5

马歇尔肥大的臀部压得纤巧、精美的橡木椅子吱吱直响，他像巨灵神一般的大手在玩弄着一支铅笔，目光落在对面的周海泉身上。他对今天的抽检没抱太大希望，一来，事先没有人为了赏钱向他透露走私的消息；二来，这鸦片周绝不是个简单好对付的角色，否则，以他的经验，他不知道该抓住这家伙多少回了。

在他三年前刚刚来到津海关的时候，他的前任据说是发足了财，打算回苏格兰老家享福去。临交接的时候，前任在维多利亚俱乐部请他吃饭，那老人很坦率地对他讲："在天津不比在宁波，宁波没有真正的帮派。天津有些像上海，但是比上海更可怕，更粗暴。上海的流氓只会杀告密者，贿赂海关关员。而在天津这个地方，如果你不识相，他们连我们也敢杀。而且，事后即使你发现了凶手，也很难治他们的罪。因为，天津的帮会里有个不成文的规定，在这里，似乎替老板去顶罪、坐牢，甚至被绞死都是件很光荣的事，他们的家属因此也会受到很好的照顾。"

"那我们干脆什么也别干了，这怎么可以？"马歇尔在海关混了这么多年，他有自己的原则。当然，也许就是这些原则害得他在哪一个地方也待不住。

"我听说过你的一些事。"老人对着杯中殷红的葡萄酒笑了，"你也别介意，不论是谁，在中国的某个地方待长了，总会有些关系可以利用，也有些人情需要还。而且，不论是公事还是私事，有的时候，甚至没有秘密可言。在中国，任何秘密都是极有价值的，他们用银子来回报秘密，也回报给他们提供方便的人。"说到这里，老人停了下来，见把马歇尔的注意力吸引住了，他又道："你看，我在天津，你在上海，隔得那么远，我便知道我的后任，也就是你，在投机市场上输得一塌糊涂，而且欠了很多

债，这就是花钱买来的秘密。不过，你不用担心，我会把我在这里的关系无偿介绍给你，这不单可以让你还清债务，还可以让你在几年之后，像我一样回到美丽的家乡，买一座小小的农庄，过上安闲、富裕的日子。”

“你的意思我明白，你是想让我接受贿赂，中国人的贿赂？”马歇尔自认为是个正直的人，在巡检时吸船主的雪茄烟、喝他们的好酒是一回事，这无关紧要，但接受贿赂，像贪婪的满州官吏一样收取鸦片的过路费，这是他难以容忍的。

“你在中国住了十几年，我想你有一件事情没弄清楚。”老人的眼中闪烁着嘲弄的目光，“你第一次在中国当差在什么地方？”

“在上海。”

“确切地讲，是清政府江海关。”老人的眉毛挑了起来，“如今满洲皇帝被废了，这里，现在叫中华民国天津海关。听明白了没有？不是大英帝国香港海关，也不是大英帝国利物浦海关。这层关系你一定要弄明白，你是在替中国人当差，不是为大英帝国效力。”

老人的话使马歇尔顿开茅塞，但他是个有原则的人，对老人道：“告诉你的朋友，鸦片走私不行，我对鸦片有深仇大恨，我不能允许。”

老人笑了：“我对你哥哥的事深表同情。不过，这里的鸦片也只是卖给中国人而已……”

“不行……”

三年过去了，马歇尔接收了前任的大部分关系，不但还清了债务，还积下相当大的一笔财富。这就是人们为什么来中国的原因，为了发财，发大财。中国充满了发大财的机会！不过，在缉捕鸦片走私犯的过程中，他也损失了好几个中国助手。现在“津海关”里已经很少有中国关官会冒险跟随他一起工作了，不过，他自己并不害怕这种危险，因为至今还没有人敢向他本人动手。

马歇尔又扫了一眼安闲地坐在对面的周海泉，认为那只装满钞票的大信封一定还藏在他宽大的袖筒里。如果我不下舱去查验，或是那两个人只在下面走走过场，我是不是就应当接受他的这笔贿赂？用天津人的话说，

从此与他叫开了，各行其便。他自知不是个圣人，所以他在犹豫。

下边船舱里大概不会有什么收获，即使那个乔很诚实，也很难抓住眼前这条老狐狸的尾巴。以往他在有线报的情况下，也未曾查获过鸦片周走私的毒品。这是个在天津和上海都很有势力的大毒品贩子！他真的该死。马歇尔只能在心中暗暗地诅咒，却毫无办法。鸦片周在海关里有极深的关系网。

“要不要再来杯开胃酒？”船上的管事很殷勤地在一边侍候着。他娘的，今天早晨已经喝了五杯酒了，医生很早就告诫他不要饮酒过量，否则他活不到五十岁。

这时，门外传来一阵杂乱的脚步声。“马歇尔先生，你看……”乔春霖从一只茶叶箱中取出一个用锡箔纸包裹的柚子大小的圆球，打开锡纸，里面是一团棕黑色的东西。

天哪，这是最昂贵的印度鸦片！马歇尔看到鸦片周原本雪白的脸色一下子变得铁青。这下好了，即使这一次不能办你个贩毒之罪，也可以使你在你那个罪恶的圈子里丢尽脸面。在中国生活了二十年，他知道对于中国人来讲，面子有时比生命还显得重要，这是因为，到处都有贱命可以买，但面子却是自己的。

“老周，对不住了。”他用新近刚刚学会的天津话揶揄道，同时心中一阵狂喜，真希望能抽出鸦片周袖中的那一大叠钞票，狠狠地摔在他的脸上。

周海泉的目光死死地盯住垂首退缩在乔春霖身后的于学智身上。他忍痛抛出一批昂贵的洋酒作掩护，却还是被人查到了他真正大宗的货物。这使得他怒发如狂，但面容上却很快恢复了往日不慌不忙的沉稳神态。

“这些鸦片是乔春霖一个人查到的……”于学智看上去怕得要死。

“作为货运管理人，没能发现有人走私鸦片，这是我的失职。”周海泉脱下头上的帽子，深深地向马歇尔鞠了一躬。

马歇尔说：“让我们看一看这是哪一家的货物，到底是谁这么大胆。”货是一家小贸易商行的，他清楚，这是那种皮包公司，是鸦片周专门用来

打掩护的那种小公司。这会儿消息肯定已经传到了他们那里，不会抓到人了。

“于，”他一指仍然抱着一箱洋酒在一边发呆的于学智，“你下船去通知外班，来几个人查封这两批货。周先生……”

周海泉道：“我知道该预备什么，请放心，一切都会按部就班地进行。”

“我是说我们的午餐，先来一瓶1896年的波尔多，那可是个好年份。”马歇尔狂笑了一阵，然后招呼乔春霖，“来，你坐在这里。”

周海泉殷勤地为乔春霖拉出椅子，扶他坐下，口中道：“小伙子，你刚到海关就有这么大的成绩，日后必定是个了不得的人物。”然而，乔春霖却清楚地感觉到，周海泉尖细的指甲在他的脖颈上仔细地划了半圈。他知道周海泉这是什么意思，于是，发现走私货的兴奋一下子全没了，心中剩下的只有担忧。不过，他并没有真的害怕，这是因为，这种杀人的暗示以前他也曾经历过，也被凶手威胁过，但他都闯过去了。

让乔春霖没想到的是，马歇尔此时突然敏捷地越过桌子，抓住了周海泉停在他颈后的手，桌上的酒杯叮叮当当地全倒下了。马歇尔将周海泉拉近他的大脸，口中的热气直扑了过去。“不要在我眼前来这一套，我以前见过这个。你给我听好了，如果你胆敢碰这个孩子一下，我就把你撕成碎片。”

“我不过是跟他开个玩笑。”周海泉退缩了，但并不慌乱，也不害怕。

这一次的收获极大，洋酒不算，单印度鸦片就有六百多磅，外加三百多磅的云土，总货值在十万元以上，这还不是贩到大街上的市价。马歇尔乐得嘴都合不拢。“哈哈，这下姓周的小子该破财了，说不定他会被货主斩死……”

然而，乔春霖知道，周海泉对他的威胁却是实实在在的。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乔春霖一再地告诫自己不要害怕，但事实上不由他不担心。他知道，除非周海泉死了，否则他早晚会来报复。

第三天早上，人们发现，于学智的尸体被人丢弃在马歇尔管界的码头

上，身上被斩了几十刀，从大张着的乌血凝结的口中可以看到，他的舌头被人割掉了。这是帮会对告密者的惩处，同时也在警告其他人。

乔春霖当天将他母亲从河北庆吉东里的住处搬了出来，迁到穷人聚集、小土房密密麻麻不计其数的谦德庄，而他自己也搬进了海关的单身宿舍，平时从不独自出门。他知道，追杀他的人就在附近。

当然，也许他们杀了于学智就够了，不会再冒险来杀他。但他知道，这是在宽慰自己。不论是青帮还是洪帮，尤其是青帮在天津的势力最大，让他们破财，便是与之结下了深仇大恨，这种仇恨甚至会传代。

6

当月的10号，乔春霖刚刚来到海关上班十几天，他就被人叫到人称“华账房”的华籍职员会计处。

“在这里签个字。”一本翻开的账簿送到他面前，在他的名字后边有一个数字——捌元整。同时他也看到，在他前面的是于学智的名字，已经被划掉了，他的名下是壹拾伍元整。

“这是什么钱?”离海关发薪的日子还远着呢，乔春霖不明白。

那人瞪了他一眼，没好气道：“方便钱。”

进海关没几天，他就听死去的于学智对他讲过“方便钱”的事。在海关，进出口的货物要经过六道关卡：检验、核对、核税、征税、盖印、放行，所以，有货物出入海关的中国商人除了交纳正式税款之外，在每一道关卡还要花一笔相应的费用来取得关员提供的方便。天长日久，便有了定例，每隔十天，华账房派差役拿着口袋到各进出口商号去敛取“方便钱”，钱取回来之后，按职位高低，多寡不等，由全体关员，包括洋员一同分发，这笔钱通常要超过工资的几倍。当然，对于洋商的商行，以及他们的货物，没有人胆大到会去找他们的麻烦。



不知怎么的，乔春霖不大想要这笔钱。这倒不是他有多么的廉洁，他相信，关上所有的人都心安理得地领取这份外快，也许马歇尔也在领取。但是，自从他看到于学智的尸体，他对自己的行为与处事原则发生了重大的怀疑。尽管于学智是个让人厌恶的家伙，也许他还是周海泉的走狗，这都不能说明他就该死。这里面是不是应当有他的责任？在执行公务与情理之间，哪一个更重要？

"不，谢谢，我不需要。"他转身想离开，却被那人又叫住了。"既然你不要这笔钱，你干吗不辞职？"

乔春霖本想说些什么，后来还是决定不再开口，便走了出去。他明显地看到，那人脸上不仅仅是吃惊，简直是怒不可遏，追着他骂了一句："不识抬举的东西！"

回到马歇尔的公事房，他看到马歇尔的样子很闲适，正举着一张《字林西报》在看，转椅微微地晃动着。"今天晚上是你第一次当夜值，9点钟，不要晚了。"他并没有看乔春霖一眼，"钱领了么？给你多少？"

"您是说那笔方便钱，先生？我没领。"

马歇尔放下了报纸，露出吃惊的表情。"你这愚蠢的东西，干什么不领？"乔春霖没有回答。"这样也好，我正没有个由头向外边公布我们俩的关系，这倒是个机会。"

什么关系？乔春霖有些莫名其妙，但还是跟在马歇尔的身后来到了华账房。

也许马歇尔非常善于表演，也许他真的在发怒。不过，在他用他的大皮靴猛地踢开华账房的门之前，他的表情是平和的。

"你们是一群狗屎，是一伙狗眼看人低的混蛋，"马歇尔的华语近来大有进步，词汇也丰富起来了，"胆大、不知好歹的东西，竟然欺辱到我的头上来了！"

华账房中所有的人仿佛见了瘟神一般，全部惊恐地站了起来。那个管账的会计点头哈腰地对马歇尔一个劲儿地赔笑脸，柔声道："马歇尔先生，马大爷，什么事发这么大脾气？有话慢慢说。"

“放屁。”马歇尔的大拳头砸在办公桌上，桌上的墨水瓶、笔筒猛地一跳，翻倒了，墨水蔓延开来。会计慌忙把账本抢了起来。“你们这些吃大粪的家伙给我听好了，”他指着乔春霖，“我是这小子的保护人，他是我的人，谁也别想碰他。”

乔春霖知道，马歇尔的这番话很快就会传遍海关，然后传到所有与海关有关的商、警各界和帮会头子的耳中。

而马歇尔心中却想，他就是想让这消息传得比风还要快，这是他要达到的目的。他有些喜欢乔春霖，绝不想这个诚实的小子就这么死掉。但为什么要喜欢一个中国人呢？并不仅仅因为他让鸦片周丢了脸，给自己出了口恶气；也不完全是因为他诚实，因为诚实的人很多。大概是因为这小子身上有股子与他相同的天不怕地不怕的冒失劲。

“是他自己不肯要。”会计还想为自己分辩两句。他知道，马歇尔是整个海关中最难缠、最野蛮的洋鬼子，得罪了他只有自讨苦吃。

“是我不让他拿这笔讨饭钱的，”马歇尔的大拳头挥舞着，的确有股子吓人的劲头，“他要拿头等外班的钱，以后也是这样，每一次都得与头等外班一样。”这个要求不但大出乔春霖意料之外，也让房中所有的人惊得目瞪口呆。从来没有一个洋鬼子会为他手下的中国人争取权益。

三十元汇丰银行的钞票被毕恭毕敬地交到乔春霖的手上。一个月分三次方便钱，就是九十元，这比他的薪水多得多，难怪人们疯了一样往海关里挤。

“你不该拒绝这笔钱，关里上到税务司，下到茶房，每个人都指望着这笔钱。”马歇尔在回来的路上郑重地教训乔春霖，“如果你不收，就说明你想与所有人作对，那么，用不了一个月，你就会被开除出海关。没有人能容得下异己……”

乔春霖这时又在回想自己方才为什么会拒绝第一次领钱。也许是被于学智的事吓傻了，或者就是天意，他的运气今年特别好，遇上了马歇尔。有一个洋人，特别是像马歇尔这样豪横的洋人做保护人，周海泉还会对他下手吗？周海泉的指甲划过他脖颈的感觉仍然在威胁着他，让他不由得担

心。

“得了这么多钱，按照你们中国人的规矩，明天礼拜，你请我吃饭。”马歇尔脸上难得露出笑容，红彤彤的大脸也显出几分亲切。

当晚是乔春霖的第一次夜巡。缉私艇是一艘两丈多长的小火轮，粗大的烟囱一股股地冒着黑烟。艇长是个四十几岁的中国人，姓刘，胖得像个小皮球，船长的白帽子扣在他多肉的脑袋上倒像是个茶壶盖子。艇上有三个水上缉私队员，怀里抱着步枪，坐在后甲板的栏杆上吸烟。其他的船员想必是在舱下的机器房里。

“乔爷，头回见面，往后咱们好好交交。”刘艇长一看就知道是个天津爷们，拉住乔春霖的手着实一阵亲热，让他很有些感动。今天傍晚，当他收了方便钱，回到外班的休息室里，发现所有的缉私关员都停下他们的谈话，目光冷冷地射向他，眼中充满了嫉恨。这件事他虽然能够想到原因，但他不知道如何与这班同事解释。当然，这些人也没有给他解释的机会，因为根本就没有人与他搭话，他立时便成为外班中最受冷落的人。

“刘爷，都是天津卫的娃娃，别说客气话。您是老大哥，往后还得多照应。”乔春霖也是个够得上意思、说话上道的人，更何况眼前这位艇长确实让他有好感。

“哪里，乔爷。”刘艇长也许是脸上的肉太紧了，笑意很浓，但皱纹不多。他的眼睛瞟着独自立在船头的马歇尔，低声对他道：“别理外班的那群混球，他们是气人有笑人无的货，我们水上的这班哥们可是敬重好汉子。你现在是这位马爷的大红人，马爷是海关一霸，往后老哥哥还得求你多照应。”说话间他亲热地拍了拍乔春霖的肩膀。

坏事传千里啊，他在外班的际遇，不到一顿饭的功夫就传到了水上。要想在海关干下去，他日后还真得在意一点。

别看整日在海河边上走，平日里船也没少坐，但坐船从英国码头往大沽口去，这还是乔春霖平生第一次。小火轮的机器发出突突的声响，冒出的黑烟隐在夜色之中。此时河的左岸是旧俄租界，俄国码头上也是停着许多轮船。旧俄租界是天津卫最大的仓储区，即使是英国码头、法国码头和

不大的德国码头卸下的大宗货物也大都运到那里，所以那一带脚行特别发达。再往前右岸就是德国码头了，德租界因欧洲战事被政府收回，现改名叫特一区。

过了德租界，市区海河的石堤变成了泥岸，岸边长满了高高的芦苇与蒲草，纵横交错的河汊子多了起来。这些条小河虽不比墙子河宽，但渔民、菜农的小船却可以自如地在里边往来。正是这些小河，沟通了流经天津的各条河流，也使得天津的地理分外复杂起来。

偶尔，可以看到岸边的一盏渔灯，那是一生以船为家的船民。乔春霖倚在驾驶楼门边，向四下里张望，缉私艇上的夜航灯在他头上一闪一闪的。有的时候，他们打开大灯，打量从他们附近驶过的小船，都是些渔船和运菜的小船，船上的人面无表情地迎着灯光望着他们从面前驶过去。

“在苏格兰，也有这样的船民。”马歇尔招手把乔春霖叫到身边，“不过，他们多半是以运输或捕鱼为生，船很大，在岸上也多半有自己的住房。来中国以前，我从未想到过会有这么多的穷人，而且穷到这种地步。”他将粗大的手杖横握在手中，神情严肃，不像是在闲谈。

“你们那里没有穷人么？”乔春霖想象不出，没有穷人的世界会是个什么样子。街上如果没有了乞丐，没有了住在窝棚里的穷人，那是不是也就无所谓富人了，那是不是孙中山先生所说的理想国家？

“当然有穷人。”马歇尔的话打断了他的思绪，“没有地的农民，失去工作的工人，还有不愿做工的乞丐和流浪汉，到处都有。但是，没有你们这里这么多，多得让我吃惊。”

过了一会儿，船停在了一条距大沽口不远的河汊边，将夜航灯也熄灭了，静静地漂浮在那里。“来中国之前，我也是个穷人。”马歇尔似乎是想起了什么不愉快的事情，皱了皱眉头，“那时我刚刚从师范学校毕业，却找不到一个教师的工作，穷得连面包也吃不上了，于是靠在杂货船上干活抵路费，来到了中国。”讲到这里，他却没有再往下讲什么。

过了有一顿饭的功夫，刘艇长走出驾驶舱，悄声问：“还没有动静么？”



"什么?"乔春霖有些奇怪。刘艇长凑了过来，三个人挤在船头向河面上张望。马歇尔对乔春霖道："今天下午我买了个情报，有两条贩私盐的船今晚从这里进城。你们中国人太爱钱了，只要给他一张十元钱的钞票，他连老娘都肯出卖。"

这话乔春霖虽然听着不痛快，但他内心之中又不得不承认，人们对金钱的追逐也确实够疯狂的，不论是在华界还是在租界，每一个人都在为钱而奔忙，不论这个人是贫穷还是富有。这里面当然也包括他在内，他的口袋里不是还装着马歇尔替他争来的三十元钱么?那是海关关员集体贪污的一部分。

一阵吱呀吱呀的声音从河面上传了过来，这是那种大舢板上的摇橹声。"来了。"刘艇长迈开小肥腿快步向驾驶楼跑去。一阵机器的轰鸣，缉私艇猛地向前一跃，便从河汊中冲了出去，一名水上缉私队员把住大灯，将两条走私船照得清清楚楚。

那两条船拼命地向岸边摇去，如果他们进了小河汊，小火轮一来是怕搁浅，二来怕里面大量的水草缠住机器，自然不敢深追了。不过，小火轮毕竟比手摇的舢板跑得快多了，很快便兜头将他们拦住。

"停船检查。"乔春霖手上拿了一只洋铁皮的喊话筒，对着小船上的船员高声叫道，"船上是什么货物?税单哪?"

"是东洋布，老爷。"

每条船上有两名水手，一个在船尾摇橹，另一个在船头划桨，中间的船舱被用苇席和草绳捆扎得结结实实，像是满满的一船货物。

乔春霖跳到舢板的船头，回首对马歇尔高声叫道："您大概又抓住了两船私货。"水上缉私队员们怀抱步枪站在艇尾，向这边张望。

两艘船的船头靠得很近，马歇尔站在缉私艇的船头上，手中握着手杖，注视着乔春霖的动作。这小伙子是个可用之材，他不说咱们，而说您又抓住了两船私货，这说明他是个懂好孬、知道报恩的人。两船东洋布并没有多大油水，但能看清他的为人，这让马歇尔很高兴。"糟糕!"他眼看着站在乔春霖身后的那名水手俯身摸出一根棍棒一样的东西。"乔，小

心。”

乔春霖这时正弯下腰去解船舱上的草绳，听到马歇尔气急败坏的叫声，他扭过头来。只听一阵风响，一根铁棒向他的头上扫来，他下意识地抬起左臂护住脑袋，肩上却重重地挨了一下。只这一下，便将他击倒在舱板上。铁棒又一次击了下来，他用没受伤的右臂撑住身子用力一滚，那一棒在舱板上打了个洞。

马歇尔眼看着乔春霖就要命丧棒下，便不顾一切跳到对方的船头，手中一拧，抽出藏在手杖中的利剑，右手一挥，刺在那名水手的手臂上，铁棒落在水中不见了。他又用剑抵住那人的喉咙，逼得他向后退了两步。他心中甚是焦急，不知乔春霖是死是活。

“快把他们抓起来。”马歇尔向艇尾的缉私队员高声叫喊。只这一分神，小舢板上的四名水手滑溜得像鱼一样翻身跳入水中，转眼便没了踪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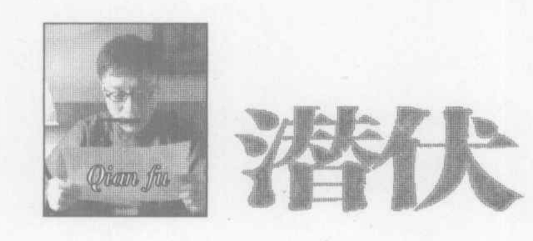
“一群混蛋，没用的蛆。”马歇尔蹲下身来，扶住乔春霖的头，对其他人破口大骂。他知道这些人指望不上，他们与大走私贩子都通着气，按月从他们那里拿钱，而抓到小走私贩子时，他们又要闹着分赏金。

这件事错处在他自己。刚刚截获了鸦片周的一大批货没几天，而于学智也才被杀，他应当有所警惕，不该让这不懂事的孩子去冒险。他的另一个中国助手在两年前也是这么死的，被铁棒击中后脑，跌进河中，最后连尸体也没找到。

真是该死！该死的鸦片周。他知道自己没有办法，刻板的工部局讲证据，而且他敢说，巡警们也被鸦片周收买了，就像这群正在解开草绳的浑蛋们一样，有证据也不会提供给他。

“我没事。”乔春霖疼得流下了眼泪，他的左臂已经抬不起来了，肩后肿起个大包，“这帮小子运的是什么？这么拼命。”

这件事马歇尔觉得能猜出十之八九，但他不想讲出来。与中国人打交道要特别的小心，他们的心思很细腻。从今往后，只怕没有中国关员敢跟他了，他需要眼前这个小伙子。



"大人，"刘艇长哭丧着脸走了过来，"舱里面全是整包的湿锯末，该死的东西。"他大约也猜出是怎么一回事了。

"现在掉头回港，得送他去病院。"马歇尔向艇长摆了摆手。

"这两条船呢？"

"去他妈的。"这是马歇尔新学的一句天津话。

7

不幸中的万幸，乔春霖没有伤到骨头。不过，在马大夫纪念医院，医生仍然给他的肩头上了夹板，吊了绷带，这叫以防万一。他在谦德庄乱哄哄的小屋里陪娘住了两天，便又到海关上班来了。

他的心中一直惦记着一件事。这一次马歇尔救了他的命，而且是一个洋人救中国人的命，这是从未听说过的事情。他要当面向马歇尔道谢，况且，他还欠马歇尔一顿饭，这是早已说好了的。

马歇尔的办公室里还坐着一个白人，看上去三十几岁，窄脸，大眼睛，身体强壮。

"这是丹顿警官。"马歇尔为他们介绍。马歇尔的这举动似乎让丹顿有些吃惊，也难怪，平等的交往只存在于他们白种人之间。

丹顿看了一眼乔春霖吊在胸前的左臂，似是明白了些，不带任何感情色彩地握了一下他的手，用英语说："用你们中国人的话说，你的命很大，而且遇到了一个好主人。"他转过头来看了马歇尔一眼。

"不，不是主人。"马歇尔讲的也是英语，"是个朋友。中国人不只有小偷无赖，也有可信赖的人，例如眼前这位乔先生。"

得益于一个多月的努力，这些对话，乔春霖完全能听懂。当然，他也看到了丹顿脸上的不屑。

"那件事，丹顿先生说没有办法。"马歇尔对乔春霖说，"他们盘问过

鸦片周，但是很难把他与两件谋杀案联系起来。”

“马歇尔先生险些将巡捕房闹了个底朝天，为了你的事。”丹顿的神气中有一种嘲弄的意味，这是那些在中国多年的外国警官脸上常有的神气，他们接触的都是中国最阴暗的部分，“这种事不常有……现在，我们没有证据证明你们对鸦片周的指控。”

“巡捕房不知道他是鸦片贩子？”乔春霖第一次开口。以往，每当他面对警察时他总是很紧张，不论是中国警察还是外国巡捕，他们都不可信任。

“除非我们当场抓住他。”丹顿脸上的不屑之意更浓了。一个中国毛头小子竟敢对他表示不敬，这是从未有过的事情。“当然，你是中国人，你可以利用你的关系，发现周的阴谋，我们去抓人。”说完，他拿起帽子，与马歇尔握了握手，从乔春霖身边昂然走了过去。

马歇尔的努力令人感动，只可惜，一天不除掉周海泉，他就一天没有安宁。乔春霖有些后悔自己的鲁莽。不管是因为什么，他的母亲将要失去依靠的前景都是可怖的，这还包括他的生命。

也许，通过父亲以往的关系，找一找青帮的老头子，可能会救他的命。随即他又否定了这个想法。他没有任何能力来偿还他给周海泉造成的损失，而且他也不可能说服马歇尔放弃对鸦片的追索，他知道，他现在的处境非常危险。

“马——歇尔先生，乔——先生，早上好。”周海泉的英语有几分滑稽的腔调，似是有意地拖着长腔，“又见到你们真是太好了。”

一个月之后，他们又在码头上见到了周海泉，还是三北轮船公司的船，这一次是他们最大的一艘货船惠顺号。

“我的感觉却不大好。”马歇尔用宁波官话，夹杂着上海和天津的口音嘲讽道，“我好像又闻到鸦片烟和大粪的味道。”

“听说乔先生出了点事故，没伤得太重吧？”周海泉完全没有在意马歇尔的讥讽，摆出一副很关切的样子向乔春霖打招呼。当乔春霖走过他身边



时，他用天津土话低声在乔春霖的耳边道："谦德庄那个地方很复杂，还是把家搬回庆吉东里吧。"

乔春霖的心一下子紧缩起来。这家伙什么都知道了，他要干什么？他的眼中流露出难以掩饰的惊恐，两眼盯在周海泉的脸上。周海泉只是向他笑了笑，便快步走到马歇尔身边，引领他进了高级船员餐厅。

"你在外边等一会儿。"突然，马歇尔回过头来对乔春霖道。

透过玻璃窗，乔春霖看得见餐厅里面的情景。马歇尔与周海泉站在桌边，在激烈地争论着什么。他们在谈什么？马歇尔在威胁周海泉？也许，这正是他的性格。周海泉又怎么样，会不会就此放过自己？

他的脑子里很乱，一时难以理出一个头绪。马歇尔如果不能压制住周海泉，就只能加速他的报复行动。

过了很长一段时间，马歇尔出现在甲板上，面色阴沉，眼里闪着的不仅仅是怒火。在乔春霖看来，他从来没有见过这个高大、粗暴的洋人如此灰心丧气。

"中国人实在难以理喻。"马歇尔毫不掩饰他脸上的愤愤之意，回到办公室，他打开抽屉，取出一卷钞票递给乔春霖，"你离开天津，到宁波去。我给你写一封推荐信，你在那里应该能得到一份很好的工作。"

"周海泉怎么说？"乔春霖知道，眼前这个洋人不是一点小事就能压垮的人，他既然放弃了抗争，想必从周海泉那里得到的是极坏的消息。

"我给了他许多让步，他却绝口不谈你的事。他说什么，贱命不值得我操心。"马歇尔原本红彤彤的脸色有些灰黄，整个脑袋被笼罩在雪茄烟的烟雾中，"还有一个坏消息要告诉你，今天早上，副税务司召见了我，说鉴于我不能与同事和平相处，我与海关的合同到年底为止，不再续约了。"

"这是周海泉干的？"

"不，各方面的原因都有。"马歇尔摇了摇头，"我还有一个月的时间，保护不了你多久了。我一回国，你不是被鸦片周杀死，也会被解职。还是去另寻出路吧。"

所有的事情终于挤在一起发生了，事情的起源竟是查获了一批走私鸦片。我该怎么办？乔春霖一时间仿佛不似前几天那样郁闷了，事情既然明朗了，就该找出明确的解决办法。

“走吧，今天晚上我请你吃中国菜，先生。”乔春霖笑了。他从他父亲身上继承来的勇气使他不再为无谓的事担忧，在艰难困苦中抗争，这就是他的命。

马歇尔惊愕地望着他，眼前这个青年似乎在一转眼间长大了好几岁。

8

门役老关是津海关中消息最灵通的人，据说所有的告密者只有通过他才能联系到洋关员。当然，他也从中抽取一小笔赏钱。最近乔春霖才知道，别看老关浑身脏兮兮的，一脸的烟油，他却是个小有家财的小财主，在地道外、谦德庄有几十间随时都可能倒塌的浮房供他收租。今天一大早，老关笑嘻嘻地对乔春霖道：“您托我办的事，我是全心全意。今天，我给您带来了一个消息，但不一定是好消息。”

“什么消息？”已经到了12月初，离马歇尔退职的日子不足一个月了，乔春霖打算在这之前彻底解决他与周海泉的矛盾。前不久，查获周海泉那批鸦片的赏钱发了下来，总数乔春霖不太清楚，应在一万元左右，马歇尔大方地给了他一千元。这对于乔春霖来讲可是一大笔财富，他完全可以用这笔钱，带上母亲离开天津，逃到保定、张家口等地，开个小买卖度日。但是，他不想做个胆小怕事的人，否则，他父亲地下有知，也会为他感到羞愧。他决定妥善地利用这笔钱，除掉周海泉。

老关眯着小眼，透过纠结在睫毛上的眼屎，仔细地打量着乔春霖，口中道：“这件事危险极大，弄不好要没命。”

乔春霖知道老关在想什么，便从腰间摸出一小卷钞票，一张一张地



数，眼睛根本就没向老关看上一眼。老关凑了过来，小小的铸铁炉子中，大同煤块燃起的炽烈的火光将他们二人的脸色映得发白。

“这批货听说有一百五十担，都是上等的热河土。”老关在吊他的胃口。一担是一百斤，一百五十担就是一万五千斤，这确实够惊人的。

乔春霖将一张五元的钞票放在炽热的炉台上，老关满是老人斑的手灵巧地将钞票捻起，塞入袖中，接着道：“船期听说还没有定，也就是这几天的功夫。也许是一船全都运走，也可能是分成几批运往上海和厦门。”又一张钞票过了手。

“那批货现在什么地方？”乔春霖知道，等货上了船，也未必是马歇尔管界的码头，那时可就无法可想了。

“嘿嘿，”老关笑了，眼睛盯在那一卷钞票上。乔春霖将钞票举到眼前，却不肯交到老关的手中。“在新丰公寓的地下室里。”老关将那一卷钞票攫到了手中。

老关说的这个地方乔春霖知道，也在河坝道上，在英法租界的交界处，表面上是那种专为家在外地的洋行小职员提供食宿的地方，实际上是青帮的私货转运站。敢在租界里暗藏这么大批的毒品，运货人胆子不小，这也说明这伙人必定是手眼通天。

“我再问一句，这是不是周海泉的货？”乔春霖还不放心，他只与周海泉有仇，若是别人的货，只能给他引来更大的麻烦。

“鸦片周没这么大的本钱，几百万呐。”老关依旧笑眯眯的，“是热河督军的货，青帮押运。不过，到了新丰公寓，当然就归周海泉负责了。”

这老家伙像是洞悉了一切。乔春霖又有些担心。“你知道我要干什么？”

“这个别问我，问我也不知道。”老关立刻变得惊恐不安，“你出钱，我打听事，咱们爷俩是两不干涉。再者说，如果有人知道是我漏的底，我再有十条老命也保不住。你小子可别嘴上没毛，办事不牢，把我给卖了。”

新丰公寓是一幢三层的红砖楼房，并不很大，地下室的窗子紧贴着地面。只花了一块钱，乔春霖便打听出哪几扇窗子是厨房，哪几扇是仓库。

一百五十担货，应该将六间库房塞得满满的。

公寓的大门口，有几个歪戴帽、斜瞪眼的汉子在闲荡。乔春霖穿了件长衫，打扮得像个大学生，在公寓门前下了胶皮车。“在这里等着。”他有意对车夫大声吆喝。在柜上一问，当然没有他要找的人。这只是个幌子，他想来看一下地势，好决定如何动手。

他已经看清楚的是，楼下一层是柜房、餐厅，一道楼梯通向二楼。门厅里，也有两个打手模样的家伙歪在沙发上，不住地打量他。

“怎么会没有呢？”他故作不解地摇着头，又从里面踱了出来。看起来，要想混进里面动手是不可能了。他单枪匹马地斗不过这一群打手。

一只手突然搭在了他的肩上，这不是打手们的手，它绵软无力，也正因为如此，就更让他感到危险，由此而生成的恐惧感一下子攫住了他。不用回过头去看，他就能猜到这是周海泉。

“你很有胆量，小子。”周海泉的声音嘶嘶的，像是条毒蛇，“只是我不明白，你什么时候又替巡捕房干活了？这里不是海关的地盘。”

乔春霖走下台阶，借机避开了周海泉的手。“周先生，好久没见了。”他转过身来，抱拳施礼，心中在紧张地寻思着脱身之计。“生意还好么？”这是没话找话，他自己根本没有资格与周海泉这样的大老板讲什么生意上的事情。

“有你和马歇尔盯着我，生意能好得了？”周海泉眼中嘲弄的意味更浓了，浓重的眉毛在眼睑上留下两块阴影，“马歇尔这老混蛋不识相，我也拿他没办法，不过，你小子自己要找死，这也就怨不得我了。”说着，他拍了拍手，几个打手立刻向乔春霖身边围了过来。等候在门边的胶皮车夫一看势头不对，弯腰抄起了车把。

“等等。”乔春霖伸手止住了围上来的打手。他知道，只要一眨眼的功夫，他们就可以将他弄进公寓里去，那时，他是必死无疑。就在这个时候，一名英国巡捕带着两名印度巡捕从法国老铁桥向这边走来。周海泉忙示意打手后退。

“后会有期。”乔春霖借着这个机会，机灵地向周海泉一拱手，便飞步



跳上胶皮车，一踩脚铃，叮叮当当地去了。

“我让你活不到年底……”周海泉的声音不高，但很有几分恐怖的意味。

真是好险。虽是初冬，乔春霖却吓出了一身的大汗。

9

鲁莽并不是勇敢，乔春霖死去的父亲曾试图将自己毕生的经验传授给他，但他到今天才真正理解了这句话的深刻含义。也许，真正的勇敢是要先保护好自己，然后再图行事。

他决定重新估量自己，对他的能力、勇气，甚至够不够狠。只是时间不容他细细地反思自己的行为，因为，他要为这次行动制定一个周密的计划，至少也要是一个可行的计划。

距离新丰公寓两个街区的街角上，有一间昼夜营业的香烟店，他在那里给马歇尔打了个电话，向他请了两天假。他要准备好一切需要应用的东西，还要安置好母亲。如果不成功，就只有出逃这一条路了。

夜已经很深了，乔春霖坐在河坝路边的一个茶摊上，要了一碗粥，一碟小菜，消磨了近两个钟头。他今天穿了一身邮递员的制服，肩上挎了一只大邮包，头上戴一顶破旧的硬壳制帽。这是他向邻居借来的，只有这一身打扮，深夜里在大街上闲走才不会被巡捕注意。

大约每过一个钟头，就会有一班巡捕从河坝路上走过，而新丰公寓中的人大约每半个钟头出来绕着公寓巡视一番。有这两班巡查的人，给他在时间上增加了很大的难度。

伸手摸摸挎包，应用的东西都在。他又在心中默默地温习了一遍行动计划。最危险的不是动手的时候，而是如何在两班巡查的人之间准确地行动，而又不露出慌张的神态，被闲杂人等或者是站街巡捕发现。

从挎包中摸出马蹄表来看一看，巡捕们就要过去了，周海泉的打手们

已经过去了十五分钟。他摸出几个铜元丢在桌上，向新丰公寓走去。半路上，他在昨天打电话的香烟店停了下来，摸出几个铜元向柜里面一丢，有两枚滚到了地上，小伙计弯下腰去捡铜板，他拿起了电话，叫通了英租界工部局消防队的电话。

消防队的驻地在墙子河边上，要赶到这里至少也得十五分钟。放下电话，小伙计还没有找到地上的铜板，当然也没有看清乔春霖的面貌。

这是行动的开始，也是危险的开始。他快步向新丰公寓走去，既要像个送电报的邮递员那样走得很快，又不能显得慌张引人起疑。

没有人注意他，静静的夜里，只偶尔有一辆胶皮车跑过去。新丰公寓的地下室里，厨房的那几扇窗子还有灯光，楼上却是漆黑一片。想必值夜的打手们是守在厨房里，也许他们正在打牌消遣。他们一定不敢偷懒睡觉，对这些人，乔春霖有所了解。当年，与他父亲一同出入南市芦庄子宝局时，他见过许多这样的人。他们中有许多人相当的精明，也很能干，只是没有机会在其他方面施展，或是自幼便受下层人物的熏陶，才干了这一行。对于东家，或是他们的老头子，他们从不使奸耍滑。

他选择了屋角的一扇窗子。窗子很小，只有两块玻璃，外面还有铁栏杆。拿出马蹄表一看，他最多还有七分钟的时间。他将三只装满煤油的玻璃酒瓶并排摆放在面前，瓶口上塞了引火用的旧棉花，红头火柴也放在手边。一切都准备好了。

借来的玻璃刀很旧了，非常难使，最后，他不得不用拳头将割得歪歪扭扭的玻璃敲下来。碎玻璃落在水泥地上的声音非常大，吓了他一跳。他歪着头听了听，好像从里面传来说话声，似乎还有脚步声。同时，他好像也听到了远处消防车的警笛声。

一切都配合得这样好，他必须成功。于是，他在砖墙上擦着了火柴，用手护住小小的金色火苗，手一点也没有颤抖。他对自己很满意，这证明了他是一个真正的有胆量的人。

一只瓶子丢了进去，在水泥地上跌得粉碎，煤油轰的一下子燃了起来；第二只瓶子丢进去之后，整个库房都被火光映红了。他决定不再丢第

三只瓶子了，不应当燃起真正的大火，只要意思到了，就可以了。

他将马蹄表塞进了邮包，这是借来的东西，不能丢掉，然后，就是逃跑。这时，他已经清楚地听到消防车的声音向这边奔来，同时，也有两个打手，手执明晃晃的钢刀从屋角后转了出来。

"小王八蛋，往哪跑?"打手们将刀举得很高，追着乔春霖沿河坝道狂奔。

乔春霖这时才真正感觉到紧张，他知道，后面这两个人绝不会敷衍了事地追几步就算了。他放火烧了他们的货，这些看守者有极大的责任，如果能抓到他，这些人的罪过也许就不至于死了。

这只邮包太碍事了，跑起来一个劲儿地在腿上拍拍打打，让他迈不开步子。后边的两个家伙离他只有十几步远，一边追还一边叫个不停，万一招惹出一个好管闲事的人将他拦住，他是必死无疑。想到这里，乔春霖对今天的事又从心底生出几分悔意，不过，他的脚下却是快步如飞。

跑过了四五个街区，前面不远就是码头了，码头上有值夜的巡捕，到了那边也是死路一条。怎么办?就在这个时候，从路边闪出一条高大粗壮的人影，手中明晃晃地拿了一柄长刀，看面相好像猪八戒一般。完了，乔春霖心想，这下跑不掉了。他无奈地低头向那人腋下冲去，那人将身子一闪，他竟然从那人腋下逃了过去。当他逃出十几步再回头望去，只见那人将长刀横在胸前，拦住了两个打手的去路……

这才叫做绝处逢生。乔春霖没再想许多，转过街角，奔大银行和大洋行林立的英租界中街跑了下去。在这条街上狂奔，他没有一丝一毫的危险，不管是什么人看到他，都会以为这是个负责任的邮递员在跑电报……

用一把小火引来消防队和巡捕，却又不至于闹成一场大火灾，这是乔春霖的设计。这是因为，即使周海泉买通了巡捕房，但他做梦也想不到消防队会掺和进来，这样一来，他私藏的这一大批鸦片只有被英租界没收的分了。哈哈……乔春霖为自己的计策成功大感欣慰。

两天的假期结束，乔春霖穿着浆洗得整整齐齐的海关制服上班来了。

"乔先生早。"老关手里拿着一份早报，向乔春霖深深一躬。这一次绝

不是敷衍，从老关的眼神中，他看到了敬畏。

他笑了笑，在老关的肩头拍了一下，什么也没讲。这老家伙想必什么都知道了，两人心照不宣更有趣味。

“马歇尔先生让您一到就去见他。”老关好像是刚刚回过神来，结结巴巴地说道。

因是清晨，阳光从朝东的窗子照射进来，洒满了整个房间。马歇尔背靠在转椅上，红彤彤的大脸笼罩在蓝色的雪茄烟雾中，面前的办公桌上放着一张早报。

“怎么样，今天觉得安全了？”马歇尔眼中满是揶揄的笑意，他用粗大的手指指着报上的一篇新闻道。

“您说什么？”乔春霖完全知道他指的是什么，这两天他买了所有的中文和英文报纸，就是在等这条消息。此时，在他的口袋中，也有这样一份早报。

“装傻不是？”这又是马歇尔新学的词，这时，他从报纸下边拿出一个用草纸做成的猪八戒面具，然后抄起横在桌上的手杖，两手一拧，抽出里边的长剑，夸张地挥了两下。

“原来是您！”乔春霖眼睛、嘴巴张得大大的，心中又惊又喜，“您怎么……”

“你想问是我怎么知道的？当然是老关了，这老家伙为这件事骗了我三十块钱。”

“那两个人没伤着您？”乔春霖终于回过神来。

“他们一见我是猪八戒，上来就跟我拼命，可等我的面具被打掉之后，他们却撒腿就往回跑，连头也没回。”马歇尔笑得眼泪都流了出来。

“我真不知道该怎么谢您。”

“这是你小子够聪明，不过，你又欠了我一个人情，再加上一顿中国菜。”

不错，我是够聪明。乔春霖完全有理由感到得意，在他的口袋里，早报上的那条简短的新闻说：



潜伏

“本报专稿：昨天傍晚，著名绅商周海泉先生在天宝班门前遇刺身亡。据目击人士称，凶犯二人，手持驳壳枪，极似军人。现凶犯在逃……”

乔春霖心道，给热河督军丢了上百万元的货，周海泉这老小子不死才怪。这几个月里经历了这么多事情，而自己却毫发未伤，他觉得自己很有点运气。他毕竟不过才二十岁……

拾　最高奖赏

从上午开始我就趴在这条石缝中，头前是老马，脚后是小刘和另外两名战友。不算桥边与隘口中牺牲的一百多名红军战士，五次攻击过后，就只上来我们五个人。

这腊子口是个浑蛋透顶的地方，周围几百里只有这一条路。隘口的右边是光秃秃的石山，足有一百丈高，只有飞鸟才能上去，人不行；隘口的左边倒是长满了密不透风的杂树，但这山壁是倒悬的，能爬上去的只有松鼠；隘口中间是一条溪水，很深，水流也急，站不住人。这个隘口的最窄处只有一丈多宽，却有十几丈长，右边石壁的半腰上，敌军布置了一百多人，专往这里丢手榴弹。此时地上已经积起了成堆未爆炸的手榴弹，而爆炸了的足有上千颗。

要攻上山顶，我们就得在过了隘口之后，再跨过小溪。小溪上边是两根树干并排搭成的小桥，过桥之后再向上爬三十几丈狭窄的小路，就能到达山顶。山顶上敌军建了四座碉堡和许多机枪掩体，交叉射击的子弹如同暴雨一样密集。

我现在待的地方，就在过了小桥之后的小路底下。上边的敌军每隔一阵子就朝我们丢一批手榴弹，但砸在牺牲者的身上不会弹起来，便没有滚过来伤到我们，只是会把血和碎肉溅到我们身上。他们的机枪子弹也只能打到我身边三四寸的地方，虽然已经打出了一条深沟，但我们很安全。然而，要想让大队红军隐蔽在这里却不可能，因为这条石缝只能够勉强塞得

下我们五个人。

透过老马草鞋底上的窟窿，我捅了捅他的脚，大声问："手榴弹的'榴'字，木字旁的另一边是什么?"老马说是留下的"留"。我问他怎么写，他却怎么也说不明白，我便只好在口中蘸湿铅笔头，写了个流水的"流"。等攻上腊子口再让他写给我看吧，我想。

在一年前离开家乡的时候，我还是个文盲，但到了今天我已经能读写四百三十二个字，可以读懂墙上的标语了。老马小时候读过两年私塾，比我强得多，能够读写一千个字，于是便成了我们的文化教员。大队红军从江西出发后，不知道是谁想出来的那个好主意，把生字写在一小块白布上，让每一个战士都要学会自己这块布上的十个字，然后再把布缝在后背上，把这十个字教给后边的战士，而他自己则要向前边的战士学习另外十个字，等到大家都学会了前边的字，再按顺序交换白布学新字。

因为这一路上很忙，仗打得太多，我们只能利用行军的时候学习，但敌人的飞机又总是来轰炸我们行军的队伍，所以，一块白布上的字我们要学上十来天才能学会。最让人气恼的是我的运气不好，到今天为止，我的小本本上已经积攒下一百多个生字不认得，这都是因为背着这些字的战友们已经牺牲了。

我拼命学写字倒不是为了成为知识分子，知识分子容易犯"左倾"或"右倾"的错误，没什么可羡慕的。我学写字是因为我一直有个想法，就是把这一路上的经历写下来，然后托人带给我老婆。大队红军出发时，我老婆挺着大肚子来送我，叮嘱我一定要托人带信给她。队伍越走越远，我见到了几辈子人都不曾见过的新鲜事，也经历了无数的凶险，这让我很兴奋，也很满足，于是便想将这一切都讲给儿子听。虽然我不能看到儿子出生，但我一定要让儿子知道在他出生时我做了些什么，这样一来，等到我们的"主义"胜利了，或是我牺牲在路上不能亲自讲给他听时，他便可以看我写下来的东西，知道他老爹是个什么样的人，都干了些什么，让他因为有这样一个老爹而自豪，同时也能够像他老爹今天这样有见识。现在，我已经把经历的所有一切都记在了脑子里，只等学够了字，便把它们完完

整整、细细致致地写下来，而且是用钢笔写在白纸的日记本上。

我着实羡慕那些有资格用钢笔写字的人，而且我也曾经有机会得到一支真正的钢笔，但这个机会却被我们团政委硬生生地给剥夺了。那是今年春天过泸定桥的时候，敌人把桥面上的木板拆掉了，只剩下十三根碗口粗的铁索，要攻下这座桥就必须得派人攀着铁索爬过去。钻山爬树是我的拿手好戏，虽然下边是万丈深渊，但对我无关紧要，于是我便主动要求第一批过桥。不想团政委只选出二十二个人，把我给剩下了。结果，一场仗打下来，只有四个人掉到山涧里牺牲了，剩下的十八个人全都爬了过去，打散了对面一个营的敌军，然后还立功受奖。我对立功没兴趣，可受奖就不同了，那十八个人得到的是红军的最高奖赏—每人一支来自上海的钢笔、一册白纸带竖格的日记本、一个搪瓷盘、一个搪瓷碗，还有一双漆筷子。发奖时，没有亲自爬铁索的团政委也得到了这么一套，而我却连爬铁索的机会也没有，于是我对他很有意见。

所有的红军战士都知道，这个最高奖赏可是件了不起的大事，因为他们得到的是真正的好东西，有钱也买不到。在这一路上红军战士并不缺钱，尤其是我们这些打先锋的，还经常把背不走的银元送给老百姓。我这会儿身上就有部队发的银元，好几块哪，但是我没有钢笔，也没有日记本，白纸带竖格的。

老马很幸运，在泸定桥得到了一套奖品。他知道我的心思，就想把钢笔和日记本送给我，但我没要。最高奖赏得是自己拼下来的才有意思，所以，这次攻打腊子口之前我与团政委大吵一架，这才争取到参加第一批进攻的机会。最先攻下腊子口的战士必定会得到最高奖赏，由毛泽东亲手颁发。到了那个时候，我写给儿子的经历中就又多出了一段好故事，而且是用钢笔写在日记本上，白纸带竖格的。我相信，读了我的经历之后，儿子一定能够成为一个有出息、有见识的好人。

这时，小赵从后边捅我的脚，问我带了水没有。我不可能带着水，攻山之前，除去武器和怀里的纸笔，我没带任何碍事的东西。但是我一点也不渴，因为在我头边的一条小石缝中正往下滴水，大约每隔一袋烟的功夫



能有一滴，我一歪头便可以喝到。我把这个发现告诉他们，但他们都没有这么幸运，身边的石壁上一条缝也没有。可我又不能和他们交换位置，因为上边的守军知道我们几个人躲在了这里，整个中午这段时间，他们一直在想尽办法消灭我们，但没成功。如果我们离开石缝交换位置，便是机枪再好没有的靶子，必定会死的。牺牲了一百多名战友才冲上来我们五个，我们绝对不能随便牺牲自己。这一路上，团政委常常揪着我的耳朵对我大叫："要千方百计活下来，活着就是胜利。"这话我记住了，于是对小赵说你忍忍吧，等天一黑我们就摸上去，过了腊子口，想吃奶也有。为此我又想起了儿子，他现在正应该是吃奶的时候。

山下的同志们又开始进攻了，打算冲过隘口。敌军的子弹密得像一堵墙，手榴弹多得如同争食的大群乌鸦。这是今天的第六次进攻，又没能成功。

进攻停止后，山隘中很静，一群黄色的蝴蝶在桥上桥下乱飞，被子弹打碎的野花也顺着溪流漂了下来，但闻不到香气，只有血腥气。我在盘算着怎样才能攻到山顶。让我们五个人跳出去引开敌人的火力，掩护后边的战友冲上来？这肯定不是办法，因为这里太狭窄，有一挺机枪就能封锁得住，何况敌人有十几挺机枪。如果我们伏低身子沿着山路贴着石壁爬上去怎么样？在泸定桥的时候我们就是这样做的。只是，当时把守泸定桥的是军阀的鸦片兵，使用的步枪都是些几十年前的老货，况且他们还愚蠢地把对面的桥楼点起了大火，浓烟掩护了爬桥索的战士们。而这里，敌人用的是最新式的捷克机枪，只有三十几丈的距离，还居高临下，就算是红军战士再勇敢，敌军胆子再小，也仍然不行。

但是我知道，我们必须通过这里，如果走回头路就得再一次过草地，爬雪山。我宁可牺牲在这里，也不想再走草地了，因为那片臭泥塘让我的小本本上增加了五十个生字。

也许，等到天黑下来可能会有机会。天黑之后，敌人的射击就不会像白天这样准，我们可以收集起牺牲战友的手榴弹，一边向山路上方投弹一边冲。我相信自己可以轻而易举地把手榴弹投出去二十来丈远，这样只需

要冲出去十几丈，就能够把手榴弹投到敌人的机枪阵地上。如果我们五个人在山路上能坚持一袋烟的功夫，甚至用不了一袋烟，只要我们借着战友发起冲锋的时候跳出去，即使我们先牺牲了，只要每个人都能投出十几颗手榴弹，向前冲十几丈，后边的战友就一定能冲上来支援我们。

我把这个想法告诉了老马，他说这不是个好主意。他认为后边的部队应该派人爬上绝壁，绕到敌人背后，从那里丢手榴弹炸他们。他恨自己早没想到这个主意，否则他一定会带头爬上去。我说："你这是做梦，虽说参军前你整天爬山采药，但这个山不是那个山，这个山长得像个倒着的窝头，猴子也爬不上去。"他却说他比猴子手艺高多了，我说他这半年里没吃过几顿饱饭，就算是猴子也是病猴，爬不动的。就这样争来争去我们吵个不休，小刘在后边却说："你们吵也吵不出办法，倒是弄口水喝是正经事，不喝水脑袋不转悠，想不出办法的。"小刘说得对，喝水确实是件大事，等到晚上我们必须得边投弹边爬山，没有体力可不成。

然而，虽说溪水就在我们身边不到一丈远的地方，我们却喝不上，因为往外一露头就得死，敌人盯着我们哪。我想从身上撕一块破布下来，在小石缝的滴水处润湿传给他们，但我这身军装已经几个月没洗了，上边不但积了一个大钱厚的泥土，还有成群结队的虱子和一团团的虱卵，即使接到水也是先喂了它们。我又想从小本本上撕一小片纸来润湿给他们，但我舍不得。这个小本本是用敌人的传单裁成小块缝起来的，我从四川用到现在，只剩下半张空白处没有写满字。而更重要的是，在这个本本上记录着我已经学会的全部432个字，还有我正在学习的100多个生字，毁了它，就等于毁了我对儿子的所有好梦。

最后我只好说："你干脆从我身上往前爬，我从你身下往后退，咱们换个位置你就能喝到水了。"小刘却说："要是这样，就让最后边的同志先爬上来，他身上背着你的'榴'字哪。"小刘是个聪明绝顶的好孩子，他知道我最想要的是什么。

然而，这却是我今生今世做出的最愚蠢的决定。小刘他们后边的石缝略宽些，可以让战友从他身上爬过，但我这里却极窄，只够塞下我一个



潜伏

人，后边的人根本不可能在这里与我交换位置。最后边的那位战友许是渴急了，便侧着身子从我身边爬上来，我也急忙向后退好给他腾出地方。但就在这一瞬间，敌人的机枪响起，一排子弹打在他的脊背上，他身子一歪，倒在了我腾出来的石缝中。这就是我的愚蠢之处，如果我让所有人全部向后退，腾空有水的那个地方，这样一来，不单后边的人可以从我身上爬过去喝水，就连前边的老马也能退回来把水喝上。为此我气得大骂不止，主要是骂我自己。

等我骂到声嘶力竭的时候，突然发现，前边战友身上冒出来的血已经开始爬到他缝在后背的白布片上。我定睛细看，这才看明白，"榴"字的右半边，上边是小刘的"刘"字卯金刀的"卯"，下边是分田地的田。我忙从怀中掏出小本本，用铅笔头写下这个字。我终于又学会了一个难写难记的字，但这个字却让我付出了一个战友的代价。

太阳下山了，天一点点地往下黑，慢得如同拙老婆缠裹脚布。我把前边牺牲战友身上的手榴弹取下来，然后把他的身子猛地从石缝中推出去，敌人又是一阵枪弹打在他身上，打得他直抖。这时，我从身上解下大刀片，躲在他身后把刀伸了出去，割断不远处另一位牺牲了的战友的手榴弹袋，然后把它拉过来。敌人发现了我的意图，把大堆的手榴弹朝我砸下来，照例是炸得血肉横飞，但伤不到我。我把这个办法教给了其他人，于是，我们每个人很快就收集到了二三十颗手榴弹。

我对大伙说："天黑之后一定还有进攻，黑灯瞎火的敌人看不清，我们偷着摸上去。"老马还是反对，说我这是胡出主意，拿战友的性命当烂草鞋。他说他要乘着山下进攻时跑回去，组织人爬悬崖。我却说红军战士没有往回跑的，既然冲上来了就别想再回头。于是他说我这是"左倾冒险主义"，我说他是"右倾逃跑主义"，依然是吵个不休。小刘照旧劝我们说别再吵了，不如想点正经主意。我说："你有主意吗？没有主意就听我的。"老马说："你那主意不正经，不能听。"

老马的年纪比我们大好几岁，平日里很有老大哥的样，一路上都在照应我们，我们也很尊敬他，但是，眼下要决定的是生死存亡的大问题，既

由不得我，也由不得他，因为我们现在只剩下了一个没有退路的目标，就是攻上腊子口，给大家杀出一条活路。于是我对老马说："咱们还是表决吧。"然而老马不同意表决，他认为我们躲在这里只会给山下的战友们一个假象，一个假希望，让他们以为我们能帮得上忙，其实根本帮不上，一跳出去就得死，还会使山下的战友付出更大的牺牲。所以，眼下只有一个办法，就是让他退回去爬山，绕到敌人背后，用手榴弹砸他们。

不过，小刘和另一位战友却同意表决，他们也认为耗的时间越长牺牲越大。无奈之下，老马只能同意表决，但结果却很不如意，是两票对两票。如果背着"榴"字的战友没有因为我的愚蠢而牺牲，这次表决就应该能有结果，但现在却不成了，为此我越发地恨自己做错了事。

天还没有黑透，山下又响起了冲锋号。号声在左右崖壁间来回冲撞，凄厉得吓人。"杀呀——"数百只喉咙高叫出没有回头路的勇猛，从隘口中当先直冲上来。在这杀声的后边，红军战士两人一组排成稀疏的大队，拉开距离躲避手榴弹的杀伤，既不放枪，也不投弹，就这样昂着头，口中疯一般叫着，飞奔上来。敌人的机枪立时响成暴雨，曳光弹一串串如同奔丧的萤火虫般焦急。手榴弹从崖壁上落了下来，爆炸声几乎没有间隔，将隘口中炸出一片通亮。我清楚地看到，山下的战友们依旧是昂着头，大张着口，踩着战友的尸体，疯一般向上狂奔。此时，我也不由得跟着战友们大叫起来，从石缝中往外爬。不想，老马一脚蹬在我的头上，对我吼道："听我的命令，谁也不准动。"然后他又叫道："往水里丢手榴弹。"

我们几个立刻手脚不停地将手榴弹丢入溪水中，一连串的爆炸将大片的水花高高地抛向空中，模糊了我们的眼睛。借着水花的掩护，山下的战友们终于冲过了隘口，向小桥奔来。我们高兴得大叫起来，用力将手榴弹向溪水上游投去，爆炸开来的水帘恰好隔挡在山顶与小桥之间。我看到已经有人跨上了小桥，而且也在将手榴弹往水中丢，然后他就跌下桥去了，又冲上来几个人影，又跌下桥去，再冲上来一群，跌下去的也是一群。

老马这时又对我大叫："你们都不要动。"然后他便猛地翻滚出石缝，向桥上奔去。他这是在往回跑，坚持他的"右倾逃跑主义路线"。我恨得捶

胸顿足，可还是丢出几颗手榴弹来掩护他。他虽然犯了错误，但毕竟是可以挽救的。然而，就在他刚刚逃上小桥和我投出的手榴弹尚未爆炸的一瞬间，他被敌人的子弹追上了，一头栽入桥下的溪水中，不见了踪影。

红军的进攻再次受挫，暂时撤下山去了。我在心中很想痛骂老马一顿，但是，骂他是叛徒肯定不合适，可骂他是逃兵也不行，因为他逃回去是想攀爬绝壁，也是为了进攻。然而，我仍然觉得他做的这件事不对，好容易才冲上来五个人，因为我的愚蠢已经牺牲了一个，这会儿他又把自己也牺牲了，便大大地消耗了我们的战斗力，对战友从山下进攻的支持也自然会减弱许多。我确实认为这是老马的不对，但他毕竟牺牲了，这又让我不忍心责骂他，便只有自己在心中痛苦而已。

小刘又捅我的脚问："咱们怎么办？"我说："还是先收集手榴弹。"我们三个人摸着黑找来了一百多颗手榴弹，堆在身边像座小山。幸亏动手得早，我们刚刚爬回石缝，敌人便从山上丢下来大堆泼过煤油的柴草，燃起一片大火，将隘口和小桥两岸照得通亮，像座戏台。这样一来，我们红军最擅长的夜袭便也发挥不出来了，为此我很是发愁。从天黑到午夜，战友们又发动了两次进攻，我们将手榴弹投在火堆上，想把火炸灭，但敌人却不断地往下丢柴草，山谷中依然很亮，敌人很容易就能发现从山下冲上来的红军。战友们还是没能冲过小桥。照这样下去，这些吃尽了千辛万苦的红军战士就有可能全部牺牲在这条隘口中，或是不得不走回头路，把自己牺牲在草地泥潭里。

我觉得，如果大队红军还有一线希望通过腊子口，那就是因为有我们三个人埋伏在这里。但我必须得找到攻上山顶、打掉敌人机枪的办法。如果我不冲上去，只是龟缩在这里等，等大队红军白白牺牲，或是等待突然发生什么奇迹敌军自动垮台，都只能说明我是一个胆小鬼，我儿子知道后一定瞧不起我。

从午夜到黎明时间并不长，如果等到天亮，我们就会像今天一整天一样，只能是白白地牺牲，不会有任何结果。敌人仍然不住地从山上往下扔柴草，沾了煤油的柴草堆在牺牲的红军战士身上燃烧，不时会将他们身上

的手榴弹引爆，将柴草崩散在空中，变出满天火光，星星点点。起初，每一次手榴弹被烧得爆炸，都引来敌人更多的手榴弹和枪弹，但几次过后，敌人似是学聪明了，对这种零星的爆炸不再理会。我想，他们一定也累了，这些中央军虽说号称精锐，其实同样吃不得苦。

我偷偷地向桥这边的火堆投了颗手榴弹，将火堆炸得半明半灭。借着这个机会，我爬出去半个身子朝山上看。我发现，从这里往上走是一条长长的石阶小路，石阶很陡，每一阶都挺高，可以并排走两个人。在山顶上燃着一个大火堆，与我身边这个火堆一起照亮了这条路。但是我注意到，在这条路的中间一段很暗，火光照不到，如果我们能够偷偷地爬到那里，以我的臂力，应该能够把手榴弹投入敌人的机枪阵地。我把这个想法对小刘他们说，他们都很兴奋，不住地叫着"炸他个龟儿子"。这时，许是山上的敌人发现被我炸过的火堆越来越暗，便又丢下来大捆的柴草，燃起的大火烤得我口鼻发干。但我必须等，等这堆火烧得差不多了再炸，现在就炸容易引起敌人的警觉。

同时我也担心山下的战友们现在就攻山，那只能白白牺牲，因为我们还没准备好。我希望他们能等到我进入山腰的有利位置，然后再发起进攻，这时我们便可以用手榴弹猛砸敌人的机枪阵地，敌人一乱，我们便能攻上去。这是百灵百验的战术，我相信我能做到这一切。

乘着这会儿空闲，我让小刘他们跟着我学习改造手榴弹。我们用的这些手榴弹，不论是红军自己造的还是缴获敌人的，都有两个大的毛病：一是容易瞎火，二是药力不大，常常只能把弹壳炸成两片，没有多大的杀伤力。而我的改造方法，是把两颗手榴弹的药柱塞到一颗里边，而且在木柄上穿进去两根拉线，这样一来，两根拉线至少会有一根管用，而两只药柱的爆炸力也会增加一倍，可以大大地提高手榴弹的杀伤力。最关键的一点是，我会在药柱的远端用铅笔头扎一个小孔，这样可以大大地缩短引爆的时间，哪怕它还没落地就在空中爆炸也行。敌人都是胆小鬼，只要手榴弹在他们头上一炸，他们必定会掉头就跑，拦都拦不住。

当然了，这样做有很大的危险性，就是手榴弹有可能会在我们刚拉掉

拉线还没投出去之前就爆炸。不过，小刘是个聪明孩子，他出了个主意把这难题解决了。办法其实很简单，就是我们从身上撕下一根破布条将两颗手榴弹松松地扎起来，然后将两边的拉线系到一处，这样一来，将两颗手榴弹一起投出去，它们就会在空中分开，靠自身的力量就能把线拉开。而且，我们只有三个人，一次投两颗也解决了人少攻击力小的难题。然而，一次投出两颗手榴弹，就需要我们离敌人的机枪阵地很近才行，我再次爬出去向山顶望去，发现山顶的火堆已经远不如刚才那么旺了，如果敌人不添柴，我们应该能够爬到距离敌人十丈左右的近处。

从上次进攻到现在至少已经过了一个时辰，山下的战友们随时都可能再次发动进攻，所以我们三个必须尽快进入攻击位置。我将两颗改造过的手榴弹高高抛起，让它们落在身边不远处的火堆里，一来是把火堆炸得小些，二来是试验一下改造得是否成功。两颗手榴弹先后爆炸，力量大得出乎我的意料，便又让我担心引来敌人的注意。

果然，敌人打了阵子机枪，又丢了几颗手榴弹，好像并不太在意。他们的大意就是我们的福气，因为火堆已经被炸得四下里飞散开来，于是我向后招了招手，便当先往外爬。不想，小刘在后边紧紧拉住了我的脚，他低声道："老哥，让我先上。"我说："你个小毛孩子别瞎逞能，跟在我后边看着，我怎么干你怎么干。"他居然还不松手，说："你身上有伤，手榴弹扔不了太远，你得让我在前边，投的时候好近一些。"另一个战友这时乘着火光昏暗也爬了上来，说："老哥你投弹最远，只能你在后边。"

这是个没有办法的事情，因为最重要的事情是怎样把手榴弹投到敌人的机枪阵地里，而不是比赛谁最勇敢，我只能让小刘他们先爬出去。小刘确实聪明，他先是紧贴着石壁爬到石阶下，然后顺着石阶躺好，把装手榴弹的袋子举到石阶上，再用手和脚攀住石阶的边缘把身子往上一滚，人便上去了，接下来再往上送手榴弹，再往上滚。我相信，在这么散乱的火光中，敌人就算是从山顶往下看，也不会发现小刘。真是聪明的小子！于是，我们两人跟在他身后不远处，也学着他的样子，一级一级地往上滚。现在我并不担心敌人会发现我们，我相信他们必定发现不了，我担心的是

山下的战友们把进攻发动得太早，而且越接近山顶，担心得越厉害。同时我还在担心另外一件事，我的小本本还带在身上。这次进攻不同往日，因为离敌人太近了，而且力量相差太多，所以，这场仗打完我即使没有牺牲，也必定会受伤，万一身上流出来的血把小本本浸湿，那我可就实在对不起儿子了。想到此处，我从布袋里摸出两颗手榴弹，把其中一颗割断引线，然后拧下弹壳，倒空药柱，再将我的小本本和铅笔头塞进弹壳里，稳稳地放在靠崖壁的石阶上。如果没有牺牲，我还可以回来取它。当然，如果等一会儿牺牲了，我也就再没有亲手培养儿子的机会，当然也就用不着它了。

也不知道向上翻滚了有多久，前边的战友终于停了下来。我从石阶的边缘露出一只眼睛朝山上看，发现小刘的胆子大过了天，他领着我们爬得太高了，现在离山顶连十丈的距离都没有，刚刚停在了山顶那堆篝火的光亮外边，如果敌人再往上加一捆柴草，我们三个立刻就会暴露在敌人的枪口下。

山上没有动静，山下也没有动静，等着吧。我将手榴弹从袋中取出来，两颗一组排在上一层石阶上，这样一来，只要战斗打响，我一翻身起来便可以投弹。我又露出眼睛朝上看，发现小刘他们和我是一样的想法，便放心了，于是竖起耳朵倾听，静等着山下战友们再次吹起冲锋号。

然而，左等右等，山下就是没有动静，以至于让我等得有些害怕。莫非同志们放弃了进攻腊子口，掉头回去了？不能够啊！此时的天空正在由深蓝色慢慢地转为苍白，如果他们再不进攻，用不了一顿饭的功夫天就亮了，那时藏也藏不住，退也退不回去，我们三个只有跳起来拼死一战。但是，即使我们摧毁了敌人的机枪阵地，也是白费功夫，因为敌人还有碉堡在，战友们仍然攻不上来。

突然，我看到半空中升起一颗红色的信号弹。这是怎么回事？我们上山之前便约定了，红色是进攻失败，白色才是进攻成功。现在山下没有发动进攻，哪来的失败？敌人也发现了信号弹，右边石壁半腰上的那一百多人又开始往隘口里投弹，山顶上的机枪也响了起来，子弹高高地从我们头

顶飞过，对我们没有任何影响。小刘对我大叫："咱们打吗?"我说："你们谁也别动，听我的指挥。"我不能让他们轻举妄动，因为我看得清清楚楚，隘口中并没有红军战士冲上来。

突然，右侧石壁上响起了连续的爆炸声，原来是红军战士已经登上了左边杂树丛生的崖壁，手榴弹正像小鸟一般朝敌人的头上飞去。他们一定也像我一样把手榴弹改造过了，威力极大，炸得碎石乱飞。小刘又叫："打吗?"我再向隘口望去，还是没有红军战士冲上来。天马上就要亮了，再有几分钟我们就会被敌军发现，然后给机枪轻而易举地打死，我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

终于，山下的冲锋号响了起来，震天的杀声如同狂风一般当头卷向敌人的弹雨。我大喊一声："打了吧!"便一翻身跪在石阶上，将手榴弹投入敌人的机枪阵地。爬石阶之前我们是分了工的，我负责正面最远处，他们两个一左一右。我们投出的手榴弹像一对对双飞的鸳鸯，飞到半空中才分开，多半还没有落地便爆炸了，杀伤面极大，一颗的作用能顶三四颗。投完了事先拿出来的五组手榴弹，我们提起袋子便猛往上冲，因为上边还有碉堡，那家伙从外边炸不开，得把手榴弹塞进机枪眼里边去。

敌人的机枪又响了起来，但火力已经远不如昨天那样密集。我们又投出去一批手榴弹，机枪阵地上的敌人便疯也似的跳出来，逃跑了。现在只剩下那四座碉堡还在射击，但另一位战友也牺牲了，小刘和我被压制在石阶下动弹不得。我回头望去，发现山下的战友们已经冲过小桥，完全暴露在敌人的机枪火力之下。这可不行。我从石阶后跳出来刚要向上冲，却发现小刘早已跳了出来，双手各握两颗手榴弹，正连滚带爬地向碉堡冲去。

我不得不停下来投弹掩护他。我投弹的技术不错，手榴弹轮流在四座碉堡的顶上爆炸，烟柱腾起来很高。我就这样不住手地投弹，我知道，多投出一颗手榴弹，我就能多一分不牺牲的机会，我得让儿子有机会见到我本人，至少能见到我写满钢笔字的白纸竖格日记本。

战友们冲了上来，又从我身边冲了过去。现在好了，装手榴弹的袋子空了，没我的事了，而且我还活着，可以去找我的小本本了。

再向山顶望去，我发现战友们早已翻过山顶，追击敌人去了，只剩下小刘一个人，两手各握着两颗手榴弹，正在那里跳着脚大骂。这种情况不稀奇，这一年来经常有同样的事情发生，常常是有些战士带着必死的决心冲入敌人阵地，本打算同归于尽，不想敌人却早被他们吓跑了。于是我突然笑了起来，不是从嗓子里，也不是从胸口，而是从肚子里开始大笑不止。我不知道自己在笑什么，真的不知道，但是我却止不住这笑声。

大队红军过了腊子口，在哈达铺举行颁奖大会，老马又得到一套奖品。他对我说，那天他早便算清楚了，从石缝中翻身出去，跑四大步再往前一扑，他便能掉到水里。因为红军还没有攻过桥来，敌人的机枪都在往桥另一边打，便给了他这个机会。后边的事情很简单，午夜过后，天最黑的时候他当先爬上了绝壁，然后用绑腿吊上去三十名战士和五百颗手榴弹，这才立了大功，又得了一份最高奖赏。对于他再次得奖而我却没有得奖这件事，我没有一点意见，因为事实证明了老马的主意是正确的——他救了所有的人，而我却只救了我自己。

后记

先说几句人之常情。首先需要感谢的是电视剧《潜伏》的编剧和导演姜伟，他超越了小说的局限性，用自己巨大的创造力和出人意表的想象力，使一个短篇小说变成了一部内容丰富、妙趣横生、主旨深刻的电视连续剧。

再要感谢的是剧中的每一位演职人员，不论是孙红雷、姚晨，还是那些收入微薄、工作辛苦的场工们，我在现场曾真切地看到，他们对自己能够参与到这部戏中，有着清晰的自豪感和一点点可爱的“傲慢”。我还要感谢的是出品人张宏震、张静夫妇，是他们的慧眼，才使得《潜伏》这部短篇小说成为了电视剧《潜伏》的开端。也正因为有了这些人的努力，才会有这部小说集的出版。

下边再谈小说集。集子里的小说，最早的大约发表在2002年，最晚的发表于2007年，是我研究近代城市史和中国革命史的产物。这里边有辛亥革命背景下的故事，有长征故事，有抗日时期的故事，也有解放战争时期的故事。

需要说明一点的是，在这些小说中，没有近现代历史中的大事件，所有的主人公都是虚构人物，只有背景和生活细节是真实的。我这样做的原因，是想通过对中国革命史的研究，以小说的方式再现那些先辈们真实的生存状态，挖掘出他们真实的各个层次的心理状况和潜意识当中不自觉的欲望，还原这些被神化的英雄为真正的生活实存。

我不是一个具有正统思想的人，读过我的小说的读者应该能够发现，我的小说中没有传统意义上的英雄，有的都是身处生活困境，在信仰、使命和日常生活间艰难挣扎的人们。

例如《潜伏》中那位有洁癖的小知识分子余则成，被阴差阳错地安排和一位粗鲁的农村游击队员做假夫妻；例如《长征食谱》中那位一心想当英雄的药膳厨子，最后只能将他的大铜锅变成锐利的武器；例如《在传说中等待》里的崔大少，在世人的误会与嘲笑中竭力完成自己的使命；再例如《尊严，1939》中因过于自信而落入敌人圈套的姚千里、《敌后》中有些迷信的玉如、《没有英雄的日子》里的“混蛋”革命者金善卿……

在以往的革命历史文学作品中，作家们多半都过分强化了人物的优秀品质，有意无意地忽略了他们的缺陷。因此，在这些小说中，我有意识地关注那些英雄内心之中的困境，关注他们生活当中的困境，关注那些被从传统文学作品和历史著作中有意剔除掉的，看似微不足道，实际上却对人们影响深刻的内容。

简单些说，我试图再现生活。只是，我不知道自己是否真的做到了这一点，但是，我希望我能为后来者开一个好头，使更多的更有才华的作家一起来关注真实的历史生活。

最后我想谈一下影视剧与小说的关系。作为小说家，自己的作品被改编成影视剧当然是件好事，这无须讳言。然而，不论是小说家，还是影视工作者都应当清楚一点，小说与影视剧是完全不同的艺术样式，在艺术规律上有着极大的区别，所以，作为小说家，对于影视剧的改编应该抱有一个大度和谦逊的态度。

我个人认为，一次成功的改编应该是这样的：小说具有独特的人物和独创的戏剧结构，要远远高于庸常的生活；影视剧的改编应该在原小说的基础上极大地丰富人物和内容，从影视剧的标准上看，剧本应该高于小说；而后，导演和演员要通过每个人的创造力和想象力，将剧本中的美妙提高一步，要让最终的成品远远高于剧本。这也就意味着，从小说到影视



剧，需要跨越三个巨大的台阶，需要众人合作迈出三大步。也正因为如此，参与制作的任何人，不论是光彩照人的明星，还是导演、演员、编剧、小说作家等，没有任何一个人可以独享荣耀，同时，每一个人都会因为影视剧的成功而充分地享受荣耀。

龙 一